

朱根

正义喜剧

JURGEN

A COMEDY OF JUSTICE

[美] 詹姆斯·布朗奇·卡贝尔 著

JAMES BRANCH CABELL

翻译 胡萌琦 | 责编 马可

译言古登堡计划

版权信息

书名:朱根：正义喜剧

作者:[美]詹姆斯·布朗奇·卡贝尔

译者:胡萌琦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滑稽正义（代译序）

Patrick Spooner

詹姆斯·布朗奇·卡贝尔的《朱根：正义喜剧》是一本令人印象深刻的书。卡贝尔糅合了古典浪漫主义的骑士神话和现代文学风格，创造出了一个略带情色意味的堂吉诃德或尤利西斯的形象。所不同的是，《朱根》是出喜剧，是一次缘于女人的短暂的奇境之旅。

作为二十世纪早期的现代派作家，卡贝尔在小说中大量运用了当时文学作品中常见的自我意识、自我反思和颠覆手法，同时，他滑稽的笔调也与古希腊喜剧风格遥相呼应。本书的背景设置在中世纪时期法国南部一个虚构的地方——鲍克泰斯米，于是宝剑、良马、城堡便成了故事中的常规道具。然而在现代主义的语境之下，这些古典形式被重塑，被赋予了新的内涵和旨趣。作者深知读者们已熟悉亚瑟王之类的骑士故事，对基督教经典更是耳熟能详，于是巧妙地利用了我们先入为主的固有观念。不过，卡贝尔对古典神话进行了重构，让旧瓶装上了新酒。比方说，书中提到基督教的天堂之所以存在，完全是由于一个老妇人听信了神甫的说教，笃信死后能与她的完美儿孙（当然是不存在的）团聚，于是，科西切，至上的神，便根据《圣经》里的故事创造了上帝和天堂。

此外，卡贝尔亦不时与我们的预期开玩笑，一如塞万提斯在十七世纪初所做的那样。读者翻开书页，首先读到的是古老的诗歌、学者的评注，以及俨然如严肃的研究型著作式的序言。不过，作者很快便用不失诙谐的声明为读者抹去了这第一印象。事实上，卡贝尔式的幽默并非体现在评注或序言的声明中，而在于适时地给读者送去出乎意

料的一击，使作品产生惊人的戏剧化效果。在朱根被腓力士人送进地狱一段，读者原本期待着他将要饱受地狱之苦，但结果却是恶魔们视惩罚死者为极大的工作负担，并为朱根不想受到折磨而欢呼雀跃。

借用浪漫主义寓言和宗教神话的老题材，卡贝尔讲述了一个颇具讽刺意味的冒险故事。此类冒险，或者说对深层意义的追寻，是西方最古老的故事类型之一，从奥德塞、赫拉克勒斯的传说到现代侦探小说，无不套用此叙事线索。在冒险故事中，英雄必须寻找解决谜团的钥匙、克服种种障碍、面对诸多劳苦。从表面上看，朱根的任务是寻找失踪的妻子，并接受原原本本的她。贵妇人丽萨，在此，就化身成了中世纪骑士的情人。骑士小说中的骑士法则是所有骑士的行为准则，其中包括荣誉、勇气和远方纯洁的爱情等要素。卡贝尔巧妙地运用了这些要素，让朱根踏上寻妻之旅。只不过，该行为背后的动力并非对纯真爱情的追求，而仅仅是因为这是“大丈夫该做的事”。于是，籍着英雄的荣誉感以及“无论什么事都要尝试一次”的勇气，上演了一系列匪夷所思的故事，包括诸多艳遇。

朱根的冒险之旅引导他进入了各种奇妙的国度，而每个社会都有其独特的文化和律法。在每个国度，他都会遇见一名美貌女子，诱惑他或接受他的诱惑而发生性关系。虽然朱根在旅途中三次结婚，但冒险的第二个主要任务——寻找正义——却是由其初恋情人多萝西引出的。当年青春的背叛既造成了他人生的滑落——以典当为业、与贵妇人丽萨过着平淡如水的夫妻生活，也在很大程度上成为他希求正义的诱因。然而，朱根所寻求的既非复仇，也非再次与初恋情人——无论是年轻的、年老的、梦幻中的还是现实里的——相伴。相反，他意识到世界并不公平，继而希望世界是有序的，而正义可以成为这世界的核心。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朱根始终深信自己是个“鬼聪明”，几乎能够操纵任何人。对于一个展开冒险之旅的骑士而言，这固然是个相当有利的条件，却也从客观上加深了某种不公。不过，恰恰是这份鬼聪明帮助我们的大英雄过关斩将，成就了本书所承载的含义。

朱根的另一重身份是诗人，而本书是个浪漫主义的神话，在此背景设定下，诗人无疑代表了一种独特而卓绝的人格化身。要成为诗人，一个人得富于幻想、浪漫，甚至得离经叛道。卡贝尔将诗人视为一种真正的独创精神，是对理性与规则的背弃。很显然，卡贝尔本人在写作风格和内容上也充满了诗意。朱根的身上凝聚着人这种个体的原质和独特性以及诗人的情怀，也就是说，他的诗意就是作为诗人的灵感，是卡贝尔写作这出荒诞神话的灵感，也是自由与戏剧的象征。此生命态度令自我得以张扬，令个体自由升华为人之真正为人的标志。说到底，这种人本主义思想才是朱根的真正任务，才是世界正义的体现。

但《朱根》归根到底仍是一出正义的喜剧。书末，我们的大英雄发现自己无法完成任务，选择了放弃冒险。科西切终于露了面，正义依旧无处可寻。故事至此戛然而止。这便是结局么？谁知道！或许，我们身处的世界即是一出戏剧，而我们都是舞台上的演员。只不过，卡贝尔比我们大多数人演得更投入。

“传说，朱根

因着他的糟糠之妻而重获青春，

得到了火焰般明亮的上衣，

他戏谑悠游，却终未寻得所愿

无论何时何方。”

* * *

致伯顿·拉斯科(注)

面对堂皇谎言，

不惧伪儒，

刚健之士舒筋展骨

摩拳霍霍。

“诸神英明，”他们如是说，

“诸神不会

不宽恕鲁莽者

犯下的错误。”

如此，朱根阁下，行走着

满意地妥协于

无人明晓的戒律间

……叹息。

“那些更审慎的人，或是将这段朱根轶事视作对鲍克泰斯米的圣于尔根尼斯[注]生平的极佳补充，或是将字面含义引申为具有象征性的隐喻，从象征意义或基督教诗歌的片段中去理解真实的历史。这个象征性的解释已被不愿将圣徒的事迹扁平化的人们所接受。”

——菲利普·巴斯德

“强加的构建是没有意义的。如果《朱根历史》的读者无视其中的寓意，寓意也会无视他们。不意识到这一点，整个作品便平淡无奇。这或许就像如果我们不被告知其中寓意，就无法看懂普桑[注]的画作，同样，了解寓意有助于我们理解《朱根》。”

——E.诺尔·考德曼

“说它是妄语，它显得过于温文儒雅；说它是讽刺，它又显得太硬朗。朱根的寓言就如同这个世界，每个人在其中都能看见自己的本性，它让我们每个人得以返观自身，教给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学到的东西。”

——约翰·弗雷德里克·列维斯坦

---

1. 伯顿·拉斯科，Burton Rascoe(1892-1957)，美国记者、编辑、文学评论家。（译注）

2. 于尔根尼斯（Iurgenius），古拉丁语中没有“J”，以“I”代替，因此原文也可做“Jurgenius”，拆解开即为Jurgen-genius（朱根－天才）。（译注）

3. 普桑（Poussin），即尼古拉斯·普桑（1594-1665），法国古典巴洛克风格画家，其作品大多为历史、宗教和神话题材。（译注）

序言：未下断言

“一定有好事了，希拉克斯在门口叫得汪汪。”(注)

在欧洲大陆，讲述或部分涉及到朱根的传说的文章寥寥无几，关于这个史诗的详尽研究也从未付梓，直到1913年由安杰洛·德·鲁伊斯所著的《雅利安神话简介》问世。显而易见，德·鲁伊斯教授所做的这份详尽摘要（自第七章第415页以后）囊括了瓦尔维和博格所收集的相关传说的绝大部分，并且深入探讨了这些传说所蕴涵的奥义，以及它们所承载的关于“太阳理论”的神话学解释。所有那些可能会将朱根视作光辉灿烂、生生不息的太阳的人，都应该参阅该著作以及列维斯坦先生的《鲍克泰斯米流行传说的解释》。

同样，在阅读下文时最明智的做法是抛开所有的寓言式解读，因为迄今为止的各种解读所能提供的只是困惑。瓦尔维先生将涅索斯的衬衫视作报应的象征，而博格对此的解释却大相径庭，他认为其代表了来自精灵的危险礼物。此外，你或许还记得考德曼博士关于萨瑞达母亲的断言：“这个星期三之母即是大千世界（字谜的意思显然是Erdaes——大地），萨瑞达的法则不仅仅适用于工作日，而且蕴涵于万事万物之中。她象征着那种中庸、平凡、避免极端、以及源于传统和习惯的永恒的妥协因素。她是女神循规蹈矩夫人，她是伤风败俗之事的反对者，她的影子就是常识。”然而考德曼的说法并不比布洛特更具权威性，后者在其《寓言的起源》一书中宣称该史诗是“……关于一个人徒劳地寻找理性与公正之旅的隐喻，他对这种理性与公正有着天生的渴望，却无处可寻：衬衫就是这一渴望的象征，与此同时……阴影象

征着良心。萨瑞达代表了向现实生活妥协的典型，象征着人对自我中心意识的摒弃：字谜是se dare——给予。”

评论者各持己见，有的观点相近，有的截然相反。然而，或许这些阐释——毫无疑问还有其它种种——都不无可能：于是也便没有一种解释能够蕴涵真正的智慧之光。

本书至少绝未试图对鲍克泰斯米传说的原初与隐匿之义加以阐释，其目的仅仅在于让英语读者从传说的角度了解朱根史诗。得益于朱根神话所蕴涵的非凡美感和纯洁思想，这个古老的故事得以幸运地几乎全貌呈献给英语读者：删节不超过六处（且均已注明），此乃权宜之计，以免由中世纪坦率之风所带来的微小疏忽与突兀对矜持之士可能造成的冒犯。

鉴于本书只是个供人消遣的故事，故既不涉及道德教育，也无隐含的象征意义，没有引用所谓的“对照”和“权威”观点。此外，本也留下了悬而未决的空间：其中可能涉及的历史和神话问题且留待那些专业学者们去猜测，他们的博学足以悠游于这些问题之中而不因乏味止步……

以上是本书初版的序言，但本书其后的命运使得我们有必要在此再附一笔。这个必要的——同样也是有利的——补充很简短。即，自本书问世之初，便有一些学者就某个片段提出了自己的观点——坦率地说，这些论断所基于的根源存在争议——该片段取自《朱根正史》足本第三十二章。

对于这些学者的断言，智者保持缄默。由于当正史首次被译成英语时该片段尚不为人所知，因而在此，探讨其真实与否便毫无意义。我宁愿秉持不偏不倚的慎重态度，在此附上这个片段，即

朱根的审判

眼下，由腓力士[注]人组成的法庭要裁决是否应将国王朱根打入迷失之域[注]。正当法官们准备宣判时，一只硕大的金龟子走进法庭，推搡着他所钟爱和呵护的孩子们。侍从[注]跟随其后，黑白服饰，仗剑持矛。

这昆虫看着朱根，狰狞地将螯高高举起。虫子向三名法官高喊：“现在，以圣安东尼[注]之名！这个朱根，因为无礼、猥亵、淫荡、有伤风化，必须被立即打入迷失之域。”

“这从何谈起？”朱根问。

“你无礼，”虫子回答，“因为这名侍从有一柄剑，而我说它不是剑。你猥亵，因为这名侍从带着一支矛，而我觉得那不是矛。你淫荡，因为那侍从拿着棍，而我宣布那不是棍。最后，说你有伤风化，是出于一些我不想说的理由，因此我不能告诉任何人。”

“好吧，你的话听似有逻辑，”朱根说，“不过与此同时却不合常理。因为各位先生可以看见，从公正、客观的角度而言，这些侍从执剑、矛、棍，别无它物。我希望，你们能由此推断出，所谓的淫荡不过是他那虫脑子的臆想，他急不可耐要指鹿为马。”

法官仍一言未发。但那些看守朱根的卫兵和所有其他腓力士人分立两侧，紧闭双眼，所有人都说：“我们拒绝公正、客观地去看那些侍从，因为假如我们看了，就意味着在质疑金龟子的旨意。此外，只要金龟子有不能言说的理由，他的理由就无需透露，你分明就是一个耍嘴皮子自找麻烦的坏蛋。”

“恰恰相反，”朱根说，“我是诗人，我写作。”

“在腓力士，写作和自找麻烦是一回事，”金龟子解释。“对此我清楚得很，因为我们腓力士人已经被三个搞文学的弄得烦扰不堪。是

的，一个是埃德加[注]，我让他挨饿，追捕他，直到我自己都厌倦了，之后有一晚，我把他逼进一个小胡同，把他那讨厌的脑袋打开花。另一个是沃尔特[注]，我对他穷追猛打，把他弄瘫，对他，我也定罪为无礼、猥亵、淫荡、有伤风化。接着还有马克[注]，他被我恐吓，自己扮成个跳梁小丑，所以没人会认为他是作家，说真的，我吓着他了，他至死都把大部分作品掩掩藏藏，让我没法抓住他。那真是个恶心的把戏。无论如何，这就是仅有的三个曾经侵扰腓力士的文人，谢天谢地，也多亏了我的警觉，否则我们恐怕会和别的国家一样被作家拖累。”

“可是这三位，”朱根高声说道，“是腓力士的骄傲，腓力士所有的贡献仅此三人而已。他们的生活被你所毁，可如今他们在所有崇尚艺术之处被推崇，在那些不在乎你们腓力士人的地方被推崇。”

“艺术和我有什么关系，和我的生活方式有什么关系？”金龟子懒洋洋地回答。“我不关心艺术、文字以及外国的淫荡偶像。我掌控着我们年轻人的道德福祉，这些人就在我的面前，我信仰圣安东尼，要将他们及时培养成像我一样敬畏上帝的虫，培养他们本性中正确的东西。至于剩下的，我从不介意死人获得好口碑。不，不，我的孩子，一旦我要做的和你不再相关，一旦你已腐烂，你会发现我金龟子其实很友好。再说，有人付钱给我，让我抗议那些还活着的人无礼、猥亵、淫荡、有伤风化。人嘛，总得过日子。”

于是，那些分立两侧的腓力士人愤怒地齐声叫喊：“我们，腓力士的良好公民，绝不同情那些以所谓艺术的名义来反对金龟子的人。金龟子给我们带来的损害微乎其微，而那些自诩为艺术家的人造成的损害却可能巨大。”

朱根此刻更加仔细地端详着这个古怪的生物，他发现这金龟子固然丑恶无比，但终归诚实且用心良苦，这于朱根而言是他在腓力士所

发觉的最悲哀的事。金龟子的疯狂举动是真诚的，所有腓力士人也对他的真诚褒奖有加，因此这些人毫无希望。

于是，国王朱根明白了自己的处境，不得不屈从于腓力士的奇怪风俗。“现在，请你公正地审判我，”朱根向法官喊，“如果这个疯狂的国度还有任何公正可言。如果没有，那么就请你将我打入迷失之域，或者将我发配到其它任何地方，只要在那儿，金龟子并非万能、忠诚而疯狂。”

朱根等待着……

---

1. 原文为拉丁语，“Nescio quid certè est: et Hylax in limine latrat.”引自维吉尔《牧歌》，杨宪益译。（译注）
2. 腓力士人（Philistines）是居住于迦南南部海岸的古民族。但“philistine”也有“庸俗的、庸人”之意。（译注）
3. 迷失之域（limbo），根据但丁《神曲》的描述，迷失之域为地狱的第一层，住着基督降生前的人以及未受洗礼的婴儿。（译注）
4. 原文为“pages”，也有“书页”的意思。（译注）
5. 圣安东尼，St. Anthony（251－356），基督教圣徒，长年修隐于埃及地区的沙漠中，对抗肉体罪恶、内心情欲、魔鬼和异端信仰。（译注）
6. 此处指埃德加·爱伦·坡，Edgar Allan Poe（1809－1849），美国作家、诗人、文学评论家。（译注）
7. 此处指沃尔特·惠特曼，Walt Whitman（1819－1892），美国诗人。（译注）
8. 此处指马克·吐温，Mark Twain（1835－1910）。（译注）

一 朱根为何做了大丈夫的事

这是一个流传在鲍克泰斯米的故事。传说古时候，那里住着一个名叫朱根的典当商，不过他妻子总是叫他的浑名。她是个意气风发的女人，从来不懂得沉默为何意。据说她名叫阿德莱，但人们通常称她贵妇人丽萨。

传说有一天，朱根关了橱窗打烊回家，途中经过西斯特教堂。一名修道士被路上的石块绊了个趔趄，正咒骂着把石头搁在那儿的魔鬼。

“咄，兄弟！”朱根说，“难道魔鬼受的指责还不够吗？”

“我从不苟同奥利金(注)的观点，”修道士答道，“再说，我的大脚趾痛得要命。”

“无论如何，”朱根评论道，“敬畏上帝的人不应该谩骂神命的黑暗王子。再说，想想这位君王的劳作吧！你会发现他日日夜夜都在为天国赋予的使命操劳。教徒和修道士们可没那么忙碌。再想想他绝伦的创造力吧，这世上所有可怕而可爱的诱惑都可以为证。你与诱惑对抗，而我则为之放贷。哎呀，若不是他，我们都得失业！还有，想想他的慈悲！设想假如你、我、以及所有的教友们如今竟要在伊甸园中与走兽为伍，就像礼拜天我们假模假样祈求的那样，日子该多么难熬！和野猪、鬣狗同起共眠？——嘀咕，无法忍受！”

朱根滔滔不绝地罗列出不该苛责魔鬼的种种理由。这其中大多出自他在生意清闲时于店里写下的诗句。

“我认为那全是无稽之谈。”修道士甩下这句话。

“你的看法固然合情合理，”典当商应道，“我的却更加绝妙。”

接着，朱根离开西斯特教堂，来到贝勒加德，在那儿他遇见了一位黑衣绅士。那绅士向他问候：

“谢谢，朱根，多谢美言。”

“您是谁？为何谢我？”朱根问。

“我的名字无关紧要。但您有一颗善良的心，朱根。愿您的生活无忧无虑！”

“拯救我们免于悲痛与伤害。朋友，可是我已经结过婚了。”

“天呐，诸位啊，像您这样才华横溢的诗人！”

“然而我已很久不再赋诗。”

“哎呀，当然！您有艺术家的气质，不太适合循规蹈矩的家庭生活。那么，我猜尊夫人对诗歌自有她的看法，朱根。”

“正是如此，先生，她的看法不堪一提，我肯定您听不惯那样的言谈。”

“太可悲了。恐怕尊夫人并不理解您，朱根。”

“先生，”朱根很惊讶，“您能看透人们心中最隐秘的想法？”

黑衣绅士显得颇为失望。他噘起嘴唇，开始掐指盘算，锋利的指甲如火焰般闪闪发光。

“如此不幸的事，”黑衣绅士说，“却降临到了我所见的第一个愿意替魔鬼说句公道话的人身上。这么多世纪来唯一的一个人！哎呀，这是最遗憾、最不该发生的事！没关系，朱根，夜晚过去便是光明。我一定会报答您！”

于是朱根礼貌地谢过了这个朴实的老家伙。朱根回到家时，发现妻子不见了。他找遍了每个角落，询问了所有人，但无济于事。贵妇人丽莎在准备晚餐之时消失了——如此突然，如此彻底，如此莫名其妙，就像（用朱根的话说）暴风过后留下一片宁静，教人感到不可思议。无从解释这神秘之事，除非是魔法。朱根突然回忆黑衣绅士的奇怪承诺，他在胸前划了个十字。

“多么不公平，”朱根抱怨，“说起来是感谢，却因而要背上恶名！现在我总算知道自己有多聪明，在这鬼话连篇的世界上居然对每个人都和声悦气。”

接着，朱根草草吃了晚餐，上了床，沉沉睡去。

“用不着担心丽萨，”他自言自语，“我绝对相信她在任何情况下都能安顿好自己。”

起初倒也风平浪静，但过了段时间，渐渐开始有传言，说贵妇人丽萨在莫文荒原游荡。她哥哥，一个杂货商，同时也是小镇议会的议员，前去看个究竟。没错儿，那正是朱根的妻子，在黄昏中漫步，边走边喋喋不休地咕哝着。

“呸，妹妹！”镇议员说，“这可不是有夫之妇应有的行为，人们会议论纷纷的。”

“跟我来！”贵妇人丽萨答道。暮色中，镇议员跟着她走上一条小径，但当她穿过阿麦兰荒地继续向前时，他知道最好就此折回。

次日傍晚，贵妇人丽萨的姐姐也去了莫文荒原。她是个聪明人，嫁给了一名公证员。她随身带着一支用剥了皮的柳枝做的长手杖。朱根的妻子在黄昏中念念有词地走着。

“嗨呀，妹妹！”公证员的妻子，这个聪明女人说，“你难道不知道这段时间朱根得自己做针线活吗？而且他又开始冲多萝西伯爵夫人眉来眼去。”

贵妇人丽萨打了个哆嗦，但她只说了句“跟我来！”

公证员的妻子跟着她到了阿麦兰荒地。她们穿过荒地来到一处洞穴前，这地方向来恶名远扬。暮色中，一条干瘦的猎狗耷拉着舌头跑到她们面前，但公证员的妻子用手杖敲击了三下，那野兽便一声不响地离开了。贵妇人丽萨默默走进洞穴，她的姐姐则转身回家，暗自垂泪。

于是第三天黄昏，朱根亲自来到莫文，因为他妻子的家人都信誓旦旦地告诉他，那是大丈夫该做的事。朱根将店铺交给于里安·威尔马什打点，他是个相当干练的店员。朱根尾随着妻子穿过阿麦兰荒地来到洞穴前，可他宁愿待在别处。

那猎狗蹲坐着，像是在冲朱根龇牙而笑。周围还有别的生物，在暮色中贴着地面低飞，好似猫头鹰一样，不过它们比猫头鹰大，也显得更加不安。此刻正是沃尔布加之夜[注]的日落时分，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

朱根带着一丝愠怒说：“丽萨，亲爱的，假如你走进洞穴，我会跟着你，因为这是大丈夫该做的事。可你知道我很容易着凉。”

贵妇人丽萨的声音此刻变得古怪，听上去微弱而悲哀：“你的脖颈里戴着个十字架，你必须扔了它。”

出于情感原因，朱根一直戴着这十字架，因为它曾属于他已故的母亲。但此刻，为了取悦妻子，他将这饰物摘下，挂在伏牛花[注]上。他暗自思忖这或许预示着什么不幸之事，跟着贵妇人丽萨走进洞穴。

---

1. 奥利金，即Origenes Adamantius（185－251年），基督教著名的神学家、哲学家，其学说和著作对基督教神学影响深远，并发展成奥利金主义，但在543年和553年的第一次、第二次君士坦丁堡会议中被判为异端。（译注）

2. 沃尔布加之夜（Walburga’s Eve），每年4月30日日落之后至5月1日日出之前，是欧洲传统的宗教节日。传说女巫在这一夜举行狂欢，魔力也会在此时增强。歌德的《浮士德》（Faust）、纳撒尼尔·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的《小伙子古德曼·布朗》（Young Goodman Brown）、米哈伊尔·布尔加科夫（Михаил Афанасьевич Булгаков）的《大师与玛格丽特》（Мастер и Маргарита）等作品中都有对该夜的描述。（译注）

3. 伏牛花，一种常绿灌木，有刺，果实红艳，故有时被视作邪灵的象征。（译注）

二 接受著名的上衣

传说洞里一片漆黑，朱根什么都看不见。但洞穴笔直地向前延伸，下降，在遥远的尽头有一点光亮。朱根走啊走，随即来到一个半人马面前，这让他大吃一惊，因为朱根知道半人马是传说中的生物。

这生物看上去好生奇特：下半部是优雅的栗色马身，从肩部以上则是黝黑的年轻人的躯体，正用一种严肃但并非不友好的目光注视着朱根。这半人马卧在用雪松和杜松木燃起的火堆边，正把一旁盘子里盛着的某种液体往蹄子上涂抹。当他用手指搓揉这液体时，蹄子变成了金色。

“嗨，朋友，”朱根问，“你可是上帝所造？”

“你的前提不适用于希腊[注]，”半人马道，“在希腊，我们不做此预设。此外，比起我来自何方，我的目的地与你更有关系。”

“那么，朋友，你要去哪里？”

“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朱根。”

“哦，原来如此，不过这花园的名字着实独特！这样的地方我乐于一游。”

“到我背上来，朱根，我带你去彼方。”半人马站起身。见典当商有些犹豫，他接着说：“你要明白，除此之外别无它法。因为这乐园并不存在于、也从未存在于那个可笑的被人们称为真实生活的世界里，因此只有如我一般传说中的生物才能进入。”

“听上去非常合理，”朱根评论道，“但眼下我在寻找我的妻子，我猜她被魔鬼掳走了，可怜的人！”

朱根开始向半人马解释发生的一切。

半人马笑了。“这或许正是我在此的原因。无论如何，只有一个办法。在所有魔鬼以及所有神灵——他们是这么告诉我的，至少是在所有半人马——之上，存在着不死的科西切[注]的力量，正是他使得万物如其所是。”

“并非任何场合都适合提起科西切，”朱根道，“尤其是在这样一个黑暗的地方。”

“无论如何，想要得到正义，我认为你必须去找他。”

“我可不情愿。”朱根坦率地说。

“我深表同情，不过但凡涉及科西切的事情，你别无选择。比如，你想过没有，我难道是自愿屈就在这个地下洞穴么？我难道只是碰巧知道你的名字？”

朱根有些害怕了。“好吧，好吧！但这种大丈夫的事，通常都是活见鬼。那么，我如何才能找到科西切？”

“曲折迂回，”半人马说，“别无它路。”

“去乐园的路曲折迂回么？”

“哦，相当，曲折如命运，迂回似常识。”

“好，就这么决定了，”朱根说，“无论如何，什么样的事我都愿尝试一次。”

“不过，你穿着这身衣服上路，会冻得哆嗦。因为你和我即将踏上不寻常的旅程去寻找正义，要穿过梦境的墓地，超越时间的诅咒。因此你最好把这件上衣罩在外面。”

“这衣服柔软舒适而又华丽，还有着奇特的花纹。我满心愉悦地接受它，又该向谁表达我的谢意？”

“我的名字，”半人马说，“是涅索斯[注]。”

“那么好吧，涅索斯我的朋友，我听候您的吩咐。”

一转眼，朱根便坐在半人马的背上，他们俩不知怎的来到了洞穴之外，穿过了阿麦兰荒地。他们走进一片树林，落日的余晖隐隐将尽。此时半人马朝西奔去，典当商的肩膀、胸脯和胳膊上，涅索斯的五彩上衣在夕阳的照射下如彩虹般熠熠生辉。

他们在这片树木高大、稀疏有致的林地中行走了一阵子，半人马金色的蹄子踏在厚厚的枯叶上沙沙作响。这灰褐相间的落叶间没有任何灌木斜出，平平整整地铺展着，层层叠叠。接着，他们走上了一条直通向西方的白色道路，出了树林。此时，发生了一件难以置信的事，若非亲眼所见，朱根永远不会相信：半人马走得如此之快以至逐渐追上了太阳。太阳在西方一点点越升越高，他们沐浴着落日的光辉向着西方飞奔。朱根感到阳光直射着面庞，他眯缝起眼睛眨巴着，先看看这一侧，再瞧瞧那一侧。他们越过的国度和人群从他眼前一闪而过，犹如一幅幅瞬间变换的画卷。关于这段眩目的飞速旅行，他所有的记忆都模模糊糊颠三倒四。

他惊讶地发现通往乐园的路上有如许多年轻女子。一个苗条的白衣少女在逗弄一只巨大的棕黄色的狗，那狗笨拙地围着她跳跃；一个少女坐在粗大扭曲的树干上，她身后是一条宽阔泥泞的河流，在阳光下泛着古铜色的光；还有一个面容秀美的高挑少女骑在马背上，似乎

在等待某人。总之，沿途见到的女子似乎无穷无尽，朱根觉得自己认出了其中一两人。

但半人马疾驰如飞，朱根不能肯定。

---

1. 此处涉及古希腊哲学的三段论推理：假设（大前提）万物皆为上帝所造，（小前提）半人马属于万物，则有（结论）半人马为上帝所造。但半人马为古希腊神话中的生物，比圣经的年代更久远，故而他说"你的前提不适用于希腊"。（译注）
2. 不死的科西切（Koshchei the Deathless），斯拉夫神话中的人物，经常绑架英雄的妻子。传说无法通过常规的杀灭其躯体的方式将科西切杀死，因为他的灵魂与躯体分离，隐藏在一根针中。这根针藏在蛋里，蛋在鸭子里，鸭子在野兔里，野兔藏在盔甲里，而盔甲埋在时隐时现的海中仙岛卜瀚上的一棵绿橡树下。获得蛋的人即可获得科西切的力量。只有毁灭了那根针，才能杀死科西切。（译注）
3. 涅索斯（Nessus），古希腊神话中的半人马。传说他在背着赫拉克勒斯的妻子德伊阿尼拉过河时心生不轨，被赫拉克勒斯用沾了九头蛇许德拉的毒液的箭射杀。涅索斯死前让德伊阿尼拉把自己的血涂在赫拉克勒斯的外衣上，谎称如此便能确保他对她的忠诚。穿上毒血衣的赫拉克勒斯痛苦地死去。后来，在西方文学中，"涅索斯的上衣"常被用来指代致命的礼物。（译注）

三 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

就这样，朱根和半人马来到了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用某种不便讲述的方法进入其中。当他们过桥时，有三个东西惊叫着从他们眼前逃走。这三个生物从小小的毛茸茸的躯体里被踩踏出来，却没有一个反对半人马进入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

这是个美妙的乐园，但放眼望去无一陌生之物。相反，这里所有的景致都令朱根感到心碎般的熟稔与亲切。他来到一片广阔的草地上，草地缓缓向北倾斜，一直延伸到一条萦绕他心头的溪流边。枫树和刺槐错落有致地散布于草地上，被和缓的西风懒洋洋地拂动着，叶子轻轻摇摆，如绿色的波浪泛起涟漪。不过眼下似乎是秋天，因为刺槐正洒下达那厄之雨(注)——小小的圆形黄叶。环绕着乐园的是一圈令人难以忘怀的黛青山丘。这里充盈着朦胧的微光，但光线既非来自太阳也非来自星辰。昏黄的光晕浸润着整个乐园，未留下一丝阴影，这样的光晕只存在于黎明与日出间的短暂间隙里。

“哎呀，可这里是艾默里奇伯爵在斯托莱森德的花园啊，”朱根说，“我年轻时曾在那儿度过一段美好时光。”

“我打赌，”半人马说，“你从未独自在这个乐园里漫步。”

“没有，当时有个姑娘。”

“正是，”半人马应到，“这是本地规定。践行者们来了。”

此时，一个英俊的男孩和一个姑娘在黎明中结伴朝他们走来。那姑娘美得难以置信，乐园里每个见到她的人都羡艳与她相伴的男

孩。“我是鲁道夫，”男孩说，“她是安妮。”

“你们在此间快乐么？”朱根问。

“哦，是的，先生，还行。不过安妮的父亲很富有，而我的母亲是穷人，因此我们并不太快乐，除非我远走异乡并带回无数银币。”

“你打算拿这些钱做什么，鲁道夫？”

“做我所能看见的该做的事，先生。不过我的视力不好。”

“祝你好运，鲁道夫！”朱根说，“很多人与你境遇相仿。”

接着，另一个男孩与他长着蓝色小眼睛的恋人来到朱根和半人马面前。这个胖墩墩懒洋洋的男孩介绍了自己以及与他一起来的姑娘，说他们行走于酱色坛子的釉彩之间[注]。胖男孩说他和这姑娘已经决定永不长大，朱根觉得此话纯属无稽之谈，便说那当然极好，只要他们能实现。

“哦，我能实现，”胖男孩思忖着，“只要我不觉得这么做让我不自在。”

朱根注视了他一会儿，庄重地和他握了握手。

“我同情你，”朱根说，“因为我发觉你也是个异常聪明的家伙，不过生活会击败你。”

“可是最重要的就是聪明，难道不是么，先生？”

“时间会告诉你，我的朋友，”朱根带着一丝忧伤道，“祝你好运，有很多人与你境遇相仿。”

朱根在乐园里见到了一群少男少女，所有的面庞都年轻、快乐、可爱，带着令人心碎的自信。不计其数的年轻人沐浴着黎明的第一缕光辉从朱根身边走过，他们都为自己的年轻而欢欣，想像着生活是个不堪一击的对手，可以轻易实现自己的任何愿望。他们所有人都成双成对——“他们好似来自方舟，”朱根说。但半人马告诉他，他们来自比方舟远为古老的时代。

“每个曾经活在世上的人都曾在这乐园里驻足，”半人马说，“在此期间他们只有幻想。我必须再次提醒你，你在这个乐园中见到的只是虚幻之像，别无其他。坚定者在此稍事欢娱，尔后只身离去，成为议员、受人尊敬的商人、主教，成为万众崇拜的策马扬鞭的将军，甚至至高无上的国王。他们所有人都再不会想起这个乐园。但不时也会有怯懦者，朱根，他们害怕孤零零离开乐园，必需有这个或那个幻像做伴，让幻像领着他们徘徊于小径，因为幻像无法在阳关大道上汲取养分。于是这些怯懦的人与他们虚伪而娇媚的向导一起躲躲藏藏，从不敢自愿融入大众去建功立业。”

“半人马，这些怯懦者成了怎样的人？”

“哦，他们有时浪费纸张(注)，朱根，有时败坏人们的生活。”

“那么，他们是些被诅咒的人。”朱根断定。

“你应该最清楚。”半人马答道。

“哦，极有可能，”朱根说，“不过那儿有个人独自在乐园中徘徊，我倒想知道为何有人违反规定。”

涅索斯默默地看了朱根一会儿，半人马的眼里流露出理解与同情，这令朱根困惑不解。不知何故，朱根感到一阵慌乱，半人马的目光让他很不自在。

“是的，当然，”半人马说，“这个女人独自徘徊，但她的孤单无从排解，因为曾经爱她的小伙子死了。”

“涅索斯，我很愿意对此表示同情。不过，有必要拉着这么一张苦瓜脸么？毕竟，很多人都已陆续死去，对此我只能说，这个小伙子对于其他人而言或许根本无足轻重。”

“你应该最清楚。”半人马再次如此作答。

---

1. 达那厄之雨（Danaë’s shower），达那厄是古希腊神话中阿耳戈斯国王阿克里西俄斯的女儿，国王得到神示，说自己将被达那厄所生的男孩杀死，于是便将女儿囚禁在无门的铜塔里，不能接触任何人。大神宙斯为达那厄的美色所动，化做金色的雨从天窗进入铜屋，与达那厄交合，生下帕修斯。（译注）
2. 指的是古希腊陶罐上所绘的人物。（译注）
3. 指写作，尤指作诗。（译注）

四 困惑不解的多萝西

此刻，一名金发白衣女子独自走到朱根和半人马面前。她高挑、可爱，令人一见便生出柔情，她的肌肤不似大多数美女那样白里透红，而是泛着象牙色的光泽。她的鼻子偏大，鼻梁挺拔，富有弹性的嘴唇并非那种樱桃小嘴。无论其他人如何评价，在朱根看来，这女子的面容完美无瑕。或许是因为情人眼里出西施。她眼睛的颜色对于他始终是个谜：灰色、蓝色或是绿色，说不清，如海水般变幻莫测，但这双眸子永远可爱、温存、动人心房。

朱根记得。他认出这是艾默里奇伯爵的二妹，多萝西·拉·德西蕾，很早以前（在他遇到贵妇人丽萨并开始典当生意之前很多年）朱根曾无数次地歌咏她为自己的心之所愿。

“这是我唯一爱过的女人。”朱根突然回忆起。毕竟，人们不能总是想着这类事情。

于是他向她致以问候，保持着一个商人对伯爵夫人应有的距离，但那难以忘怀的震颤感却在他稳重的身体里苏醒。然而最奇怪的是，他此时注意到自己面前的并非曼妙的中年女子，而是个婷婷少女。

“我不明白，”他大声说，“你是多萝西。但似乎不是海特曼·米歇尔的妻子多萝西伯爵夫人。”

这少女用漫不经心的迷人姿势晃了晃精致的头颅，那姿势后来的伯爵夫人已然忘却。“作为一名贵族，海特曼·米歇尔还是挺不错的，我哥哥成天催促我嫁给他。要是当了海特曼·米歇尔的妻子，就可以有大群仆人伺候你，满身珠宝绫罗地走进教堂。但我不愿意。”

“我记得，很久以前你正是如此告诉一个男孩。然而你还是嫁给了海特曼·米歇尔，带着一堆冠冕堂皇的理由。”

“哦不，不是我，”这个多萝西惊愕地叫道，“我从未嫁给任何人。海特曼·米歇尔也从未娶过任何人，虽然他已年满二十八，天天盼望着成婚！可是，朋友，你是谁？为何对我有如此古怪的看法？”

“我会回答这个问题，尽管它不怎么合情理。你肯定认出我是朱根。”

“我只认识一个朱根。他是个年轻人，就快成年了——”她停顿了一下。无论这姑娘此刻正在想什么，她的面颊随着思绪微微泛起了红晕，眼中因此而闪烁着无限喜悦。

朱根明白了。他已经不知怎的回到了那个他曾爱过但早已分别的多萝西身边。被半人马飞一般的脚步赶上的，是那个曾经爱过多萝西的男孩，那个曾经为她吟唱、将她视作心之所愿的男孩，然而这男孩在乐园中已不复存在。取而代之，姑娘面对的是个稳重、人届中年、大腹便便的典当商。

于是朱根耸耸肩，扭头看半人马，但涅索斯已经知趣地离开他们，去寻找四瓣三叶草(注)。此刻东方渐白，红霞被染成了金色。

“是的，我听说过那个朱根，”典当商说，“多萝西夫人，不过事实上，是他爱着你！”

“不比我爱他更多。整个夏天我都爱着朱根。”

这姑娘所说的奇妙事实此刻令朱根感到刺痛般的欢乐。他一动不动地站了一会儿，皱着眉头，紧咬嘴唇。

“我倒想知道这个可怜的混蛋爱了你多久！或许，他也爱了整个夏天。然而，或许他一生都爱着你。二十年，二十多年来我都在想这个问题，直到此时我仍如当初一样无法确定。”

“但是，朋友，你的话就像谜一样。”

“年长者和年轻人说话时不正是如此么？我是个老家伙了，四十多了，而你，据我所知还不满十八——或者说还差四个月才十八，因为那是八月。不，那年的八月我再也不想经历；此外，当时堂·曼努埃尔[注]还统治着我们，而我已见过那个铁腕人物可怕地死去。所有这一切看上去都难以置信。”

朱根沉思了一会儿，耸耸肩。

“好吧，可是能指望我做什么？这些事莫名其妙地落到我——这个曾经的我的影子——身上来，现在我行走在阴影中，用孱弱的腔调讨论死去的人。多萝西夫人，你还不满十八，在这同一个乐园中，曾有个男孩爱过一个女孩，那份爱我现在想来觉得不可理解。我相信她爱他。是的，对于如今这颗疲惫的、千疮百孔的、供给我血液的心而言，短暂地回忆起这件事自然如饮美酒，因为一整个夏天，他俩曾是世间最勇敢、美丽、纯洁的一对恋人。”

朱根如是说。但他想的却是，这个姑娘既可爱又有情趣，堪称举世无双。很久很久以前，对自己切肤的怀疑就已击垮了朱根，让他相信曾深爱过的多萝西只不过是自己的幻想。但眼前的这个女孩显然是真实的。她如此甜蜜、如此纯真，轻松活跃，远非任何男人所能想像。不，这不是朱根的幻想。意识到这一点令他感到莫名地满足。

“给我讲讲你的故事吧，先生，”她说，“我喜欢一切浪漫的事。”

“啊，亲爱的孩子，不过我无法确切告诉你发生了什么。当我回首往事，葱郁的森林、草地、月光下的夜色、舞曲和纵情的欢笑都闪耀着眩目的光辉。我记得她的秀发和双眸，她红唇的曲线和感觉，还有那次我较往常更为大胆的举动——但这些陈年旧事已不值得重提。面对记忆中的这些事与此刻面对着你令我同样痛苦，但我几乎回忆不起她说过的任何话语。或许，我如今想来，她并不很聪明，没说过什么值得记住的话。但那个爱着她的男孩却幸福无比，因为她的唇她的心属于他，而他，就像人们说的，摘到了那举世无双的戒指上的钻石。事实上，她是伯爵的女儿、伯爵的妹妹，但当时那男孩决心要成为公爵、或帝王、或类似人物，因此暂时的差异并没有让他们担心。”

“我知道。朱根也打算当公爵，”她异常骄傲地说，“尽管很早之前，在他认识我之前，他确实想过要成为枢机主教，因为他喜欢主教的长袍。不过枢机主教是不允许结婚的，你知道——我差点儿忘了你的故事！之后发生了什么？”

“他们于九月分别——彼时海誓山盟，如今不复重要——男孩去了加蒂奈，在苏瓦耶库尔老子爵麾下效力。不久——哦，那时离圣诞节还远着呢！——传来消息说多萝西·拉·德西蕾嫁给了富有的海特曼·米歇尔！”

“那正是人们对我的称呼！你知道，有个叫海特曼·米歇尔的人总是缠着我。这难道不奇怪吗！因为你说这一切都发生在很早以前。”

“的确如此，这个故事很老了，老到玛土撒拉[注]才刚刚长牙。世间再没有比这更古老更寻常的故事。之后发生的事，用悲情点的话来说，这个男孩的一生就这么毁了。不过我不这么认为。相反，他突然学到了对于二十一岁的年轻人而言如醍醐灌顶般的知识。正是那一刻教会了他悲伤、愤怒和嘲讽，那是他的救赎。哦，那一刻带给他的是

一副钢盔铁甲，以及驾驭它的幽默感，因为现在再没有哪个女人能够深深伤害他。不，永不再有！”

“哦，可怜的男孩！”她温柔地说，带着女神般的笑容，但并非真的在笑。

“至于女人，正如他根据经验所知，是最有趣的玩伴。于是他开始寻欢作乐，带着年轻的自豪，披着护伤的铠甲，闯荡世间。他为取悦国王吟曲做赋，为取悦男人精练剑术，为取悦女人而与她们耳鬓私语。在那些美妙的日子里，但凡可能扬名之处，他无不昂首阔步，给所有人带去欢乐。然而这耳语，以及耳语之后的一切，只不过是他最拿手的游戏，他玩得最长久的游戏而已。可是他那众多光艳照人的玩伴却比他认真得多。她们对这场游戏、对他以及他冠冕堂皇的信口胡言信以为真，常令他感到滑稽。他对她们的财产也同样随心所欲玩弄于股掌。尔后，等他玩够了，便选了条轻松坦途，娶了个受人尊敬、生意兴隆的典当商的标致女儿。他和他的妻子过着平平淡淡的二人生活。总而言之，我不认为他的生活毁了。”

“噢，那么，的确是，”多萝西不安地扭动着，发出不耐烦的叹息，看得出她有些迷茫。“但是，不知为何，我觉得你是个非常可怕的老人家，你那件闪闪发光的古怪衣服让你看上去加倍可怕。”

“没有哪个女人会赞美其他女人的针线活，对自己的则尤其苛刻。不过你打断了我的故事。”

“我不明白，”——那双明亮的、说不出颜色的、令朱根感到如此亲切的大眼睛此时似乎更大了——“我不明白还能有什么。”

“正如你某一天可能发现，人的内心游离于牧师的祝福之外。这个男人最终继承了岳父的生意，发现正如他所预见的那样，对于弃笔的诗人而言这是最适合的职业。于是，我猜，他便满足了。是的，但之

后海特曼·米歇尔从外邦归来，侍从如云，货物满箱，还有良马娇妻。经过了这么多年，曾经的恋人终于可以相见，任何时候，只要他愿意。她已然成了美丽的陌生人。如此而已。她相当愚蠢，无论在哪方面都毫无出众之处。受人尊敬的典当商看得分明，他每天都被这个认知折磨着。因为，我必须告诉你，哪怕是此时，他也无法对她的出现无动于衷。不，他永远也做不到。”

听了这些话，姑娘的眉头微微皱起。“你的意思是他仍然爱着她。一定是这样！”

“孩子，”朱根伸出食指责备道，“你是个不可救药的浪漫主义者。那个男人不喜欢她，鄙视她。在任何情况下他都告诫自己必须如此。尽管这样，这个美丽愚蠢的陌生女子仍在他眼中挥之不去，冲昏了他的头脑，让他干出傻事。触摸到她的手的当夜，他一反往常辗转难眠。就这样，他一天天看着她。人们暗地里议论纷纷，说这个美丽愚蠢的陌生女人和那些巧妙地帮助她欺骗她丈夫的年轻男子勾勾搭搭，但她从未对那可敬的典当商表现出任何热情。年轻已不再属于他，似乎不会发生什么特别之事。好了，这就是他的冒险故事。至于她，我一无所知，也永不会知道！但她自然背上了背叛海特曼·米歇尔的名声，与两名年轻男子，甚至可能是五个，只是从不包括那可敬的典当商。”

“我认为这是个绝顶玩世不恭的蠢故事。”姑娘评价道，“我现在就应该离开这儿，去找朱根。他讲的浪漫故事充满情调。”多萝西说着，带着失落于天堂前的那种最甜蜜、最可爱、梦幻般的微笑。

一阵疯狂涌上朱根心头，在这个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里，对如此不公遭遇的质疑显得荒诞至极。

“不，心之所愿，”他叫道，“我不会让你走。你是如此珍贵、纯洁、忠贞，你在我的噩梦里是个荡妇，愚弄我，但这不是真的。我肯

定那是梦，只要这世上还有公正，噩梦就永远不会成真。没有哪个神明会允许一个男孩被剥夺在我可怕的梦境中被夺走的东西！”

“我还是不明白你在说什么，你的梦——！”

“看来我已几乎失去了自己，只剩下摆弄思维的大脑和逍遥而行的躯体。我无法相信周围人的信仰，也无法爱他们，他们所说所做的任何事在我眼中都显得愚蠢至极。他们花费半小时、几个月或是几年从事他们所谓的重要之事，而我已经失去了常人对这些事情的热情。因为一个没头脑的蠢姑娘令我大开眼界，我已丧失了对自身行为的信念。过往之事一度或许尚能忍受，然而之后便是未卜的黑暗，而那是唯一确定的事。现在，告诉我，心之所愿，这难道不是个愚蠢的梦么？因为这些事情从未发生。倘若这些事情曾经发生，那实在太不公平！”

姑娘大睁着眼睛，迷茫而略带恐惧。“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关于你的事令我困惑苦恼。你称呼我的方式只有朱根曾经用过，似乎你就是朱根，但你不是。”

“我正是朱根。你看，我做到了任何男人从未做到的事！我已经赢回了每个男人——无论他娶了谁——都得失去的初恋。我又回来了，飞一般穿过梦境的墓地，超越时间的诅咒，回到我的心之所愿身边！看上去多么奇怪，我以前竟不知道这是必然！”

“朋友，我还是弄不明白。”

“但我已经累了，厌倦了迎接一次次接踵而至的美妙冒险，只是茫然地艰难前行。我身后是这个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而你在其间等待着我！如今我能确定，每个人的生活都是个结构古怪的故事，先到来的正是那注定的结局。此后时光飞逝，不似学院派所说那般直线向前，而是一条巨大的封闭曲线，周而复始。凭借着晦暗不明的预言，

凭借着对公正的微弱期盼和一点点补偿，坚强者得以生存。现在我知道，对此自己始终洞若观火。若不是将我带回到你面前，生活还有什么指望？”

但姑娘异常忧伤地摇了摇她小小的精致的头颅。“我听不懂，我害怕你。你在说傻话，我从你的脸上看到了有一晚当朱根见到一个溺死在泥水中的人脸时的表情。”

“然而我就是真正的朱根，而且，于我而言，这是我们分别后的第一次相见。我强健而优秀——尽管我长久以来玩世不恭，因为我自认为自己毫无价值。你和我年轻时共度的时光已如迷雾般消散，我强健而优秀，我的一切都在渴望着你，我最亲爱的，我不会让你走，你是我的心之所愿。”

此时，姑娘怔怔地望着他，略显困惑地轻皱眉头，青春柔软的双唇微启。她全部的温柔爱意在天空中那抹渐变为暗金色的飘忽不定的光亮的映衬下绽放。

“啊，但你说你强健而优秀，我只能对此表示惊讶。因为我看见的和其他人看见的一样。”

多萝西把挂在长长的绿松石项链上的小镜子给他看，朱根端详着镜子中那张惊骇而愚蠢的老脸。

理智如此残酷地回到朱根身上，他的激情之火熄灭了，热情、澎湃、汹涌的旋涡退去，这男人显得异常疲惫。寂静中，他听见鸟儿婉转的悲鸣，仿佛苦苦找寻着无法寻到的东西。

“好吧，我得到了答案，”典当商说，“然而我知道这不是最终的答案。比天堂的任何希望更为亲切的是那一瞬间，那一瞬间我从多萝西的脸上看见了崭新的陌生而可爱的东西，唤醒了令我震惊的猜测。正

是那时我察觉到一种不同以往的淡淡红晕从她的下颌直上眉梢，每当我的目光捕捉到那明眸中闪烁的陌生的光芒，红晕便溢满她的脸庞，而那眸子与我相视时也不再真诚坦荡。好吧，随它去吧，因为我并不爱海特曼·米歇尔的妻子。”

“忘不了我们是如何相爱、如何享受爱的盛宴，这是多么悲伤。当初发誓她是我的永恒——誓言未成便被长久的、无法忘怀的吻击碎——如今唤起这甜蜜的誓言却苦涩异常。我们彼时曾嘲笑海特曼·米歇尔，我们曾嘲笑一切。就这样一度，一整个夏天，我们一如这世上最勇敢、美丽而纯洁的一对恋人。但随它去吧，因为我并不爱海特曼·米歇尔的妻子。”

“我们的爱美好而短暂。既然多萝西的纤纤细足已将这小小的爱的生命践踏，便没什么能让他复活。然而当我们的生命——这吝啬的生命不允许我再爱上其他人——行将结束时，我们难道不能设法找回那当初海誓山盟的信念，再次在金色的国度里欢娱么？我确信这样的事必将发生。好吧，随它去吧，因为我并不爱海特曼·米歇尔的妻子。”

“听上去好极了，”多萝西评价道，“因为我看得出，你正把忧伤变做诗句。因此我该告辞去找朱根了，他能让爱情非同寻常，妙趣横生。”

无论这姑娘脑中正想些什么，她的面颊再次因所思而罩上红晕，她的双眼因这想法闪烁着无尽的欢乐。

这仅仅是片刻而已，因为她此时已经用最友好的方式轻轻挥手离开朱根。他看得出，就在她转身的瞬间已将这个老家伙抛在脑后。她朝着黎明走去，寻找着年轻的朱根，那个在她眼中完美无瑕的、曾相爱过——哪怕短暂——的人。

---

1. 三叶草，多年生草本植物，多为三叶，罕见四瓣，传说四瓣三叶草代表幸福。（译注）
2. 堂·曼努埃尔（Dom Manuel），作者另一部小说《Figures of Earth》中的主人公。（译注）
3. 玛土撒拉（Methuselah），圣经中亚当的第七代孙，活了969年。因其长寿，他的名字成了老古董的代名词。（译注）

五 面包和黄油的要求

“涅索斯，我的变化真的这么大么？”朱根问，“我年轻时所爱的多萝西已经认不出我。”

“善与恶都会留下分明印记，”半人马回答，“每个人的脸都记录着他们的经历。太阳升起来，已是新的一天，当那两条影子前来占有乐园时，我警告你，面包和黄油的要求将会带来惊人的变化。你已经没有时间再去和乐园里的其他人闲聊，唤醒往日的记忆。”

“哎呀，半人马，在这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除了多萝西·拉·德西蕾之外再无别人。”

半人马耸耸肩。“或许你忘了。你显然没把本地居民放在心上。你已见到了一些短期拜访者，除此之外还有常年居住于此的各种虚幻生物。仙女们就住在南方，那儿还有矮人。你的右侧是女武神[注]的领地，亚马逊人[注]和犬头人是她们的盟友。与这三个国度争端不断的是她们的邻居芭芭雅嘎[注]一家，莫菲替她们做饭，她们的君王是欧，一个即便提一提名字也十分危险的人物。北方居住着小精灵和饥饿者，他们的国王是克鲁海尔[注]。我的族人由喀戎[注]统治，生活在更北的地方。斯芬克司盘踞在远处的山上；喀迈拉[注]如今老了，常被嘲笑；据说刻耳柏洛斯[注]会在黄昏时分去拜访斯芬克司，我可不是那种搬弄是非的人——”

“半人马，多萝西怎么会在这里？”

“所有曾经被男人爱过的女人都住在这里，”半人马回答，“原因很明显。”

“这话令人费解，朋友。”

涅索斯用前蹄敲了敲朱根的手背。“腐烂啦！命中注定成为小白虫的食物，随你怎样都无法改变。迟早会变成挣扎的苍白腐物，就像变质冒泡的牛奶。这么说也难理解，朱根。不过这是实话。”

“我年轻时爱过的多萝西也是幻像么？”

“我可怜的朱根，你曾经是个诗人！她是你的杰作。这儿的只是影子，高鼻子的金发小姐，愚蠢而轻佻，相貌平平——是你的创造力将那可怜的原型重新塑造！你该为自己骄傲。”

“不，半人马，我无法为自己所做的蠢事骄傲，不过我也不后悔。你说我被自己制造的明亮影像愚弄了，我承认这有可能。至少，我有一个可爱的影子可以侍奉，而这个世上的其他男人还在气喘吁吁地追逐那些甚至都算不上漂亮的影子。我的心将留存着对那可人儿的记忆，直到生命终结。”

“这其中自有深意，朱根。我们曾经在色萨利[注]讲述的那个关于狐狸和葡萄的古老传说里也有深意。”

“好吧，不过你瞧，涅索斯，现在统治着君士坦丁堡的皇帝偶尔也和我做点儿生意。是的，我可以告诉你他是靠什么登上了宝座——”

“男人的手在攀爬中通常粘满污泥，”半人马评价。

“‘朱根，’这个皇帝几个月前对我说，当时他坐在宫殿里，戴着皇冠，闷闷不乐，想在绿宝石生意上榨取我的合理收益，——‘朱根，我夜不能寐，因为那个傻瓜阿历克塞[注]，他瞪大了眼睛脖子上套着绳索

来到我的房间。我的瓦兰吉卫士肯定和那个蠢鬼勾结一气，因为我反复命令他们不许让阿历克塞进我的卧室，而他们没有服从我的命令。当一个人不得不忍受如此的烦恼，朱根，成为东方之王便不再是你所愿。'是的，这正是恺撒·法拉蒙德本人对我说的。我猜测那皇冠的阴影令他苦不堪言，尽管他是全世界最强大的君王。我可不愿意做恺撒·法拉蒙德，不，我这个拥有自己的家庭和产业、受人尊敬的典当商可不愿那么做。这是个奇怪的世界，毫无疑问，而这个乐园里的东西却没什么新奇，都是那些不经意间在男人脑海中浮现的。"

"唉，但你得明白，这乐园很快将被改造。瞧那儿，你或许能看见两个要求拆除这片神奇却无利可图之地的家伙，他们打算用大体合法的方式开发这个乐园的自然资源。"

远远地，朱根看见两个家伙从东方走来，他们的个头儿很高，脑袋从群山间冒出来，在尚未升起的太阳照射下闪闪发亮。其中一个是个苍白的巨人，面无表情，拄着支手杖。另一个则是乳黄肤色，油光满面，骑着头硕大的名叫欧德姆布拉[注]的奶牛。

"赶紧的，兄弟，用你的生命之杖，"黄巨人说，"这儿有很多事要做呐。"

"唉，兄弟，这地方得好好修整一番才能达到我们的要求，"另一个叽咕着，"要是我知道该从哪儿着手，就让我被活烤了！"

当巨人们把他们那呆滞严肃的脸转向乐园时，太阳从黛青色的群山中跃出，两个巨人的影子交叠投在了乐园里。一瞬间，朱根看见这地方被那上英里长的细长影子压抑着，如同有些纹章上一条黑杠横穿过鲜亮的盾形图案一样。接着，万物的光辉抖动了一下，消失了，如同气泡破裂。

朱根正站在一片耕犁整齐的田中央，地里尚无任何作物生长。半人马还在他身旁，因为他的蹄子还在那儿，但似乎蹄子上的金色已在旅途中抹去。

“看，涅索斯！”朱根大叫，“这乐园被弄得如此荒凉。噢，涅索斯，这么多可爱的东西怎能被如此糟蹋！”

“否，”半人马说，“否！”他长啸一声，“否！”

朱根抬起眼，他发现自己的同伴并非半人马，而是一匹四处游荡的马。

“这么说，你是动物，”朱根说，“极其普通的动物，驮着我来到这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朱根落寞地放声大笑。“无论如何，你给了我一件神奇的衣裳。现在让我来看看，你的辔头上刻着冠冕。我要把你送回贝勒加德的城堡，说不定海特曼·米歇尔会奖赏我。”

于是朱根骑上马离开这片不毛耕地。他们离开田垄来到一块告示前，告示上刻着奇特的红色和黄色字迹。

朱根驻足端详。

“读我！”告示上这样写着：“读我，看看你能否读懂！你停下了旅途的脚步，只因我的召唤，追寻着不同寻常、滑稽可笑的事情。所以，尽管我微不足道，却没有谁见了我而不驻足。陌生人，我是宇宙的律法。陌生人，将属于律法的呈给律法！”

朱根觉得被欺骗了。“实在是个相当愚蠢的告示！它毫无意义，怎么可能是‘宇宙的律法’！任何无意义的律法都有失公平。”

---

1. 女武神（Valkyries），北欧神话中大神奥丁的战士，决定凡间战斗中的生死。（译注）

2. 亚马逊（Amazons），希腊神话中一个由女武士组成的部落。（译注）

3. 芭芭雅嘎（Baba-Yagas），斯拉夫神话中的女巫，专吃小孩。（译注）

4. 克鲁海尔（Clobhair），亦作Clurichaun，爱尔兰神话里的小妖精。（译注）

5. 喀戎（Chrion），希腊神话中的半人马，精通医药和占卜。（译注）

6. 喀迈拉（Chimæra），希腊神话中众妖之祖堤丰和蛇怪厄喀德那的后代，传说其有狮头、羊身、蛇尾，会喷火。（译注）

7. 刻耳柏洛斯（Cerberus），堤丰和厄喀德那的后代，希腊神话中把守地狱大门的三头犬。（译注）

8. 色萨利（Thessaly），古希腊地名，传说中半人马的故乡。（译注）

9. 阿历克塞（Alexius），即阿历克塞四世（1182－1204），拜占廷皇帝伊萨克二世之子，为夺回王位，在第四次十字军东征时协助十字军攻入君士坦丁堡，后在暴乱中被勒死。（译注）

10. 欧德姆布拉（Ædhumla），北欧神话中的原牛，其乳汁哺育了最初的人。（译注）

六 发现萨瑞达是女性

冲着那愚蠢的告示打了个响指，朱根本可以掉马向东去贝勒加德，但他的马拒绝挪步。典当商决定将这视为一种征兆。

“好吧，向前进！”他说，“以科西切之名。”于是朱根信马由缰。

就这样，朱根穿过一片树林，其间看见许多不值一提的东西。他来到一所像监狱模样的巨大石屋子前，想要歇歇脚。可是他四下找不到一个人影，便径直走进一间刚刚清扫过的大厅。这间屋子很沉闷，几乎空空荡荡，除了一张未加装饰的木桌子别无它物，桌上放了一把尺和一架天平。在桌子上方悬挂着一只柳条笼，内有一只蓝色的鸟，另一只柳条笼里有三只白鸽。一个上了年纪的女人身着蓝衣，头上包着一条白手巾，正在分拣各色衣物。

她目光明亮，眼睑爬满皱纹。此刻，她抬起头看着朱根，皱巴巴的下颌微微颤抖。

“啊，”她说，“有客人。日安，身着发光衣服的客人。这件衣服似曾相识。”

“日安，老奶奶！我在寻找我的妻子，我猜她被魔鬼带走了，可怜的人！现在我迷路了，想来你屋檐下借宿一宿。”

“很好。不过很少有人愿意来萨瑞达母亲家呢。”

朱根这才意识到他在和谁说话，心中忐忑不安，莱西(注)们行事古怪，没一个可靠。

于是当朱根再次开口时，他变得异常恭敬。“您在做什么，老奶奶？”

“漂白。过阵子我也该漂漂你穿的那件。我把所有东西的颜色都漂掉。你看这里的东西，都是这样。克罗托[注]旋转着发光的丝线，拉克西斯[注]把它们编成奇特的图案，很不可思议。但这些玩意儿经了我手就不再有色彩、美丽或是什么特色，和抹布没什么两样。”

“我明白了，”朱根说，“您的力量与权势远胜世间一切。”

他即兴做了首歌，赞美莱西和属于他们的日子，不过更着重于赞美萨瑞达母亲的力量以及在星期三[注]降临的毁灭。对于切弗格、乌托尼克和萨波塔，朱根给了他们应有的赞美，他也称颂皮亚汀卡和尼德卡[注]造成的破坏足以令他们名留圣史。呵，但无人能与萨瑞达母亲相提并论，她是莱西们力量的源泉。其他人只是蚕食世俗之物，好似鬼鬼祟祟的鼠类；而萨瑞达母亲如沙漠风暴般摧枯拉朽，所过之处只剩一片废墟。

如此等等。这首歌谣算不上杰作，就算重做也未必会更好，不过颂词倒也自由奔放。老妇人用干瘦的手打着节拍，她皱巴巴的下颌颤抖着，缠着白手巾的头来回摇晃，薄薄的嘴唇现出自豪而愚蠢的微笑。

“这是首好歌，”她说，“噢，是的，太精彩了！不过你没有提到我那掌管月亮日的姐姐潘德丽丝。”

“星期一[注]！”朱根说，“是的，我忽略了星期一，或许是由于她是你们之中最年长的，不过部分原因也在于我的歌谣仓促而就，不得不遗漏了潘德丽丝。当我见识了萨瑞达的力量，如何还能记得起其他？”

“这倒是。不过，”萨瑞达母亲说，“潘德丽丝可能会不高兴，她哪天或许会放下那堆要洗的衣物，抽空和你聊聊。无论如何，我再说一遍，这首歌很精彩。作为回报，我告诉你，如果你的妻子的确被魔鬼掠走，科西切可以帮你。为了得到公正你必须去他那里。”

“可是我如何才能去他那里，老奶奶？”

“噢，那个嘛，你走哪条路并不重要。俗话说，条条大路通科西切。只要不原地踏步就行。我告诉你这一点也是因为你的歌谣，这是首精彩的歌，以前从来没人替我唱赞歌。”

此时，朱根不禁好奇萨瑞达母亲究竟是怎样一个平凡的老家伙，她坐在他面前哆哆嗦嗦露齿而笑，脆弱地如同一片枯叶，她头上裹着一条普通的厨房毛巾，而她的法力却如此强大。

“想想看，”朱根寻思着，“我身处的这个世界竟然由那些还不及我十分之一聪明的家伙掌管！我时常怀疑这完全不公平。现在让我看看，我的绝顶聪明是否当真无用武之地。”

于是朱根大声说道：“从无诗人为您写赞歌，对此我毫不奇怪。您如此威严，令那些蹩脚诗人望而生畏，他们自觉配不上这般伟大的主题。于是赞美您的机会就被留给了一个典当商，因为您创造了这世界的珍宝之后，正是我们这些人将它欣赏。”

“你这么认为？”她显得更加高兴，“或许就是这么回事。但我奇怪，像你这样的优秀诗人怎么会当上典当商。”

“哎呀，说真的，萨瑞达母亲，您这么想倒教我惊讶，因为我无法想到其它更适合弃笔诗人的职业。真的，干我这一行能见到形形色色的顾客呢！高贵的、低贱的、甚至谦谦君子都有囊中羞涩之时，于是

庄稼汉没精打采地走进我的店铺，而公爵则私下里传唤我。我所认识的人、我所接触到的他们的生活，带给我一笔浪漫的交易。”

“嗯，是的，的确如此，”萨瑞达母亲精明地说，“正是这样。但我不欣赏浪漫。”

“此外，坐在店铺里，我静静等待来自世界尽头的礼物，男人们和女人们的所有珍宝迟早都会来到我面前。他们带给我曾属于女王的珠宝和精美装饰品，还有结婚戒指、印着婴儿小牙印的摇篮、银质棺材把手、或者是旧平底锅，他们把这一切统统带到我朱根面前。于是只要坐在昏暗的店铺里静静等待，想像着属于我的这些物品的历史以及它们如何归了我，这本身就充满诗意，这是神明的深邃、高贵而古老的思考，而那神明正在这死气沉沉的世界的剩余时间里打盹，如果您明白我的意思，萨瑞达母亲。”

“我明白。哦嗬，我完全有理由说自己对神的事情一清二楚。”

“还有，你无需为生意操心，人们乐于接受你的选择和给予，否则他们便不会屈尊前来。于是你得到了闪闪发光的沉甸甸的钱币，你能感觉到钱币上的国王头像，他戴的月桂花冠在你指下宛如粟米；于是你得到了扁扁的绿色钱币，上面印着如今再无人记得或在意的皇帝的头衔、他的下颌和鹰钩鼻。所有这一切都只需在那儿静静等待，发发善心，让顾客给将他们的财物以原价值三分之一的价格给你。那可是件轻松差事，即便对于诗人而言。”

“我知道，各种差事我都知道。”

“而且人们对待你的态度远远超出实际所需，因为他们压根儿羞于和你交易。我不认为一个诗人能在任何场合中得到如此待遇。最后，生意中还有很多闲暇，可以无所事事地静静坐在那儿想想稀奇事儿。对于诗人而言，这始终是个难得的职业，哪怕没有如游戏棒般堆积在

他面前的来自众多家庭的破烂。因此总而言之，萨瑞达母亲，我可以说，绝对没有那个职业比典当行业更适合老诗人。”

“当然，你说的或许有点意思。”萨瑞达母亲评价道，“我知道那些小神，我知道劳作之事，但我不去想其它方面。我忙着漂白。”

“啊，教母，我还有很多事好说呐，不过我担心令您生厌。话说回来，倘若我俩的关系不那么亲密，正如人们所说，亲如骨肉，我也不会喋喋不休地谈论我的私事。”

“你和我怎么会沾亲？”

“哎呀，好家伙，我不是出生在星期三么？因此您就是我的教母，不是么？”

“我不知道，亲爱的。我想应该是。在此之前从没人胆敢宣称与萨瑞达母亲沾亲。”她悲伤地说。

“毫无疑问，就这一点而言不可能有疑问。撒伯流[注]说得明明白白。我承认，小亚西亚的阿特米多鲁斯[注]对此问题持保留意见，不过他这么做的理由众人皆知。此外，在这个问题上，他那不堪一击的诡辩怎能与尼卡诺[注]的美妙篇章抗衡？我认为那是以卵击石。他的逻辑完整而确凿。难道有人能有什么话来反驳色维乌斯·尼卡诺吗？——啊，究竟能说什么呢？”朱根质问着。

究竟这些人是否曾经存在，他并不确定。无论如何，他们的名字在朱根听来似乎相当可信。

“亲爱的，我没什么文化。或许就像你说的。”

“您说‘或许’，教母。那可真让我难堪，因为我本来打算索要我的受洗礼物呢，也就是四十多年前您忙于其它事务而忽视的那份。您自

然乐于承认您的疏忽，虽说是无心，却可能引起别人不怀好意的批评。因此出于善意，我觉得有责任提醒您。”

“至于那个，亲爱的，在我能力所及范围内你可以尽管提。蓝宝石、绿松石以及尘世间所有蓝色的东西都属于我，过去或今后所有的星期三也属于我。我愿意将其中任何一样送给你，作为对你的美妙演说和温柔之心的回报。”

“啊，可是，教母，您给予我的比给予其他人的多得多，这公正么？”

“当然不，不过公正和我有什么关系？我只忙着漂白。来吧，选一个！我可以保证我的蓝宝石是第一流的，所有即将到来的星期三也都很精彩。”

“不，教母，我对珠宝从来没有太多兴趣，而未来只是穿衣、脱衣、刮胡子、吃饭、算账等等鸡毛蒜皮，我此刻对未来也不感兴趣。因此我谨恭谦地要求得到一个过往的星期三，一个您已经用过、今后也再无用处的日子，也就是某年八月间的一个星期三。”

萨瑞达母亲应允了。“不过有一些规定必须遵守，”她说，“因为没有规矩不成方圆。”

她说着，解开头上的手巾，从白发上取下一把蓝色的梳子。她让朱根看刻在梳子上的东西。这让朱根略感惊惧，不过他点头同意了。

“不过，”萨瑞达母亲说，“这儿有只蓝鸟。这个岂不比你要的星期三更好？多数人会选鸟。”

“哎呀，可是教母，”他回答，“我是朱根。不，我不要蓝鸟。”

于是萨瑞达母亲摘下了墙上挂着的那关着三只白鸽的笼子。她走在前面，佝偻着肩背，沿着石板踢踢拖拖，领着他走进一个院子。果然，他们看见院子里栓着一只公山羊。这兽浑身深蓝色，眼中闪烁着普通兽类不及的智慧。

接着，朱根按照萨瑞达母亲的吩咐做了些必要准备。

---

1. 莱西（Léshy），斯拉夫神话中的林地精灵，负责保护森林和野生动物，通常为男性。（译注）
2. 克罗托（Clotho），希腊神话中的命运三女神之一，负责纺织生命之线。（译注）
3. 拉刻西斯（Lachesis），希腊神话中的命运三女神之一，决定生命之线的长度。（译注）
4. 星期三（Wednesday），古英语作Wōdnesdæg，即“水星日”。该名称来源于日耳曼神话中的主神奥丁（Odin），胜利与死亡之神，故朱根赞美她的“力量与权势远胜世间一切”。（译注）
5. 切弗格（Chetverg）、乌托尼克（Utornik）、萨波塔（Subbota）、皮亚汀卡（Pyatinka）、尼德卡（Nedelka），以及上文的萨瑞达（Sereda）和下文的潘德丽丝（Pandelis），都指一周的七天，由斯拉夫语词汇变形而来。捷克语中星期一为pondělí，星期三为středa，星期四为čtvrtek，星期六为sobota；斯洛伐克语星期二utorok，星期五piatok，星期日nedel’a。（译注）
6. 星期一（Monday），古英语作Mōnandæg，意思是“月亮日”。（译注）
7. 撒伯流（Sabellius），三世纪时期的神学家。（译注）
8. 阿特米多鲁斯（Artemidorus Minor），公元前二世纪古希腊占卜家和释梦家。（译注）
9. 尼卡诺（Sævius Nicanor），公元前三世纪至前二世纪的语法教师。（译注）

七 星期三的妥协

就这样，骑着辔头上刻着冠冕的骏马，典当商回到了他记忆中的某时某地。再次成为年轻人，而又能预见未来二十年间将发生的事情，这感觉着实奇特。

巧得很，他遇到的第一个人是他的母亲阿兹拉。科斯曾深爱过她，但爱得并不长久。朱根告诉阿兹拉他在加蒂奈可能会需要怎样的衣服，以及他会多久给她写一次信。一如往常，阿兹拉对他穿着的新上衣嘲笑了一番，因为她以前总是倾向于亲自为儿子挑选衣服，而不信任朱根的眼光。她称赞他的新马是头漂亮的牲口，只是但愿不是从哪儿偷来的从而惹上麻烦。关于阿兹拉，在此必须说明，她对她儿子从来不抱信心，而朱根觉得，她是唯一真正理解他的女人。

现在，当他年轻漂亮的母亲边疼爱边训斥着他时，可怜的朱根想到了在即将到来的日子里彼此间产生的矛盾与隔阂，想到了她将怎样死去而自己却整整两个月毫不知情，想到了他的妻子此后将经历怎样的变化，而这个世界将变得不确定，令你无法再对其抱有真诚的信念。他预知自己在挥霍掉了那么多豪情与爱情之后，面对所有这些悔恨只能无奈地耸耸肩。然而这些事情毕竟尚未发生，再说，也无可避免。

“然而这些事情的必然性是绝对不公平的。”朱根说。

他遇到的所有人亦是如此。他风华正茂时的爱人，由于微不足道的原因转眼间行同陌路，而他自己则成了平庸的商人。生活于朱根而言就是一段毫无价值且不公平的过程。

之后，朱根离开了年少时的家，骑马奔向贝勒加德。他将马系在荒地，徒步进入城堡。就这样，朱根来到多萝西面前。她可爱而亲切，不过出于某种奇怪的变化，不似他在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所见的那个多萝西那般可爱而亲切。多萝西和其他人一样，对朱根神奇的新衣大加赞赏。

“这是专为节日设计的，”朱根谦虚地说，“融入了我自己的一些想法。有的人或许认为有点极端，不过不可能让所有人都满意。我喜欢多点儿色彩。”

当晚，贝勒加德城堡将举行假面舞会。朱根想到许多与会者未来的命运，感到莫名的滑稽与忧伤。

朱根没有忘记这个星期三。在这个星期三，蒙托斯大人从布朗贝路易斯带来了圣梅达德(注)教团，上演赫拉克勒斯(注)诞生的剧目，就像如今的行游艺人那样博取众人的欢笑。朱根记得那正是贝勒加德人发现艾默里奇伯爵的客人佩松芝子爵其实乃是臭名昭著的逃犯佩隆·德·拉·弗雷的前一天。眼下，这个尚未被识破的骗子正与梅莉森特小姐交谈甚欢，朱根知道未来将要发生在这对恋人身上的一切。

就在朱根回忆这一切的同时，真正的佩松芝子爵还远在贝诺伊特的家里癫痫呓语。次日，真正的子爵将现身，并于当年与费丽丝·德·苏耶阔特成婚。朱根日后将在果园里见到她。朱根也知道之后将会发生什么。

蒙托斯大人一边与小伊塔蕾开玩笑，一边侧望着梅莉森特小姐。伊塔蕾因为舞会的原因，今晚被允许迟些睡觉。朱根知道这名年轻的主教日后将成为罗马教皇；而他正与之开玩笑的孩子将成为格容·德·罗克和远处那个乖戾的小男孩马基·德阿格里姆竞相追求的宠妇，他俩将为她争风吃醋，直到这附近的村庄均遭蹂躏，直到眼下朱根身处的城堡被围攻、焚烧。望着这些人，以及其他嬉戏于各自命运的阴影中、

放声大笑于这场无足轻重的舞会上的人们，朱根回忆起所有将发生在他们身上的事，感到极其滑稽与忧伤。

这里——因着如许多幻灭与失败的未来，因着即将降临到许多宾客头上的灾难，无法抗拒的死亡将以某种朱根能够准确预知的方式无情地为这其中大部分人的生命画上句号——这里，欢笑便显得阴森惨白且毫无道理。没错儿，但那边的雷诺正放声大笑，他修成寸发的脑袋向后仰着。倘若雷诺知道他那暴露在外的圆润粗壮的喉结将像小牛犊的喉咙一样被割开，他是否会笑成这副模样？朱根知道此事十月未尽就会发生，他看着雷诺·纹索夫的喉咙，颤抖着从牙缝间倒抽口冷气。

“他比我强得多，这小伙子！”朱根想，“但活到老的却是我，丰衣足食。在这双明亮慷慨的眼睛被尘土覆盖之后多年，在这个雍容大度的小伙子已然作古之后多年，我依旧活着！我也将把他彻底遗忘。玛莉蓉·雷多，他身后那个美丽的姑娘将变成穷街陋巷里满脸疙瘩的没牙游魂，抛着媚眼儿、拉扯男人衣袖的婊子！还有这边撅着奶嘴的蓝眼睛柯林，会因变造钱币而被绞死——让我想想，现在——是的，从今天算起六年之内！好吧，不过从某种意义而言，这些人缺乏先见之明倒也是福气。因为他们可以纵情欢笑，而我却不能，他们的笑声在我听来比哭还可怕。是的，他们不为必然之事而愁云满面，这或许非常明智；而我当然不能断言说他们错了。但话说回来，与此同时——毫无疑问，活着对于我，似乎无论如何都只是个毫无价值而不公正的过程。”

当其他人享受这愉快的夜晚时，朱根如是想。

不久，舞会结束了，多萝西和朱根走上露台，走向贝勒加德东边，来到一片令人难忘的月下世界。他们坐在栏杆边可以俯瞰大路的雕花石凳上。小伙子和姑娘眺望着大路远方，目光越过夜光中的山谷

和树梢。朱根记得很清楚，萨瑞达母亲第一次使用这个星期三时，他们正是这么坐着。

“我的心之所愿，”朱根说，“今晚我很伤心。我在想生活将会把我们怎样，岁月会把你我变成怎样的废物。”

“我的甜心，难道我们不清楚要发生什么吗？”多萝西开始谈论朱根将去从事的辉煌事业，以及他们将要一起开始的幸福生活。

“太可怕了，”他说，“因为从今往后我们将远不如现在。我们拥有这世界无法承受之美，只是枉然。这般荒废着实不公。”

“但很快你就会出人头地，”她盲目地预言着各种丰功伟绩，朱根记得，那些功绩也一度让他自己信以为真。现在，他对那个曾自视甚高的男孩的能力已有了更加清醒的认识。

“不，心之所愿，不，我会变成完全另一番模样。”

“——想想我将多么为你骄傲！‘我早就知道’，我会骄傲地告诉每一个人——”

“不，心之所愿，你根本不会再想到我。”

“啊，甜心！你真的以为除你之外我会在意任何人么？”

朱根笑了笑，因为海特曼·米歇尔正穿过空荡荡的露台走来，寻找多萝西小姐。朱根预知，从今晚起两个月之内，多萝西要为之奉献爱情与美貌的男人正是他，她将与他共度未来灾难般的岁月。

但姑娘并不知晓。多萝西耸耸肩，“我已经答应和他共舞，所以不得不如此。不过这老家伙真是个大麻烦。”

海特曼·米歇尔年近三十，这个年龄对于多萝西和朱根而言已是垂垂老矣。

“苍天在上，”朱根说，“无论海特曼·米歇尔下一支舞会在哪儿跳，反正不会在这附近。”

朱根已经下定决心。

海特曼·米歇尔彬彬有礼地向他们问候。“不过恐怕我得从你身边夺走这位漂亮的女士，朱根先生。”他说。

朱根记得多年前这个男人正是这么说的；朱根当时礼貌地低声致歉，当海特曼·米歇尔拉着多萝西去跳舞时，他闪到了一旁。而这支舞开启了海特曼·米歇尔与多萝西间的亲密关系。

“海特曼，”朱根说，“你的威胁恰恰刺激了我，既然如此，那么下一支舞归我。”

“我们可以把决定权交给这位女士。”海特曼·米歇尔笑着说。

“不行，”朱根说，“因为我太清楚那将意味着什么。我绝不把自己的命运交给任何人。”

“朱根先生，你的行为有些古怪。”海特曼·米歇尔道。

“是么，不过我会让你看一件更奇怪的事。你瞧，这露台上似乎只有我们仨，但我可以向你保证有四个人。”

“把话说明白，小伙子。”

“我们中的第四个，海特曼，是身着斑点服饰、长着黑翼的女神。她可以夸耀自己没有寺庙、没有祭司，因为她是唯一不为任何祈祷者

所打动、不为任何祭品而满足的神。给你点儿提示，先生，她是倪克斯注与厄瑞玻斯注的女儿。”

“你说的是死亡。”

“海特曼，你的头脑还算灵活，不过恐怕还不够快，不足以洞悉这位女神的怪念头。的确，谁能预见到这位死对头女士突然对你产生了兴趣呢。”

“啊哈，我的小斗鸡，”海特曼·米歇尔答道，“她与我的确相识，我甚至还可以夸口说曾送了一两个壮硕的武士去地下伺候她。现在，我猜你的意思是，我应该再给她送去一个自以为是的年轻人，以减轻她的负担。”

“我的想法是，海特曼，既然这位黑暗女神就要离开我们，而通常她不应独自离去，因此我建议，我们立即决定将由谁担任她的护卫。”

此时海特曼·米歇尔已经抽出了剑。“你疯了。不过既然你已经发出邀请，而对于此类邀请我还从未拒绝过。”

“海特曼，”朱根带着真诚的感激与钦佩大叫，“我不会忍受你的侮辱。为了我的灵魂不先于我的躯体灭亡，今晚你必须死。”

这么说着，他也抽出了剑。

他们打斗起来。朱根此时已是一名相当不错的剑客，不过刚一交手他便发现海特曼·米歇尔更胜一筹。朱根从未料到这一点，他感到气恼。如果海特曼·米歇尔刺穿了他，未来当然会不同，只不过并非是朱根想要的那种变化，这个意外枝节于是便显得有些荒唐。朱根担心自己会无谓地死去，不由愤愤不平。

与此同时，高大的对手却显得从容不迫，形同戏耍，将朱根步步逼退向栏杆。此时，朱根的剑被对方一搅，脱手而飞，在栏杆上方划出一道闪光，落到了大路上。

“那么现在，朱根先生，”海特曼·米歇尔说，“你的胡闹到此为止吧。不，你可没机会逞英雄。我不打算杀你。凭着魔鬼之名，我为什么要杀你么？这么做只会让我在你父母心里留下恶名。再说，和这位女士共舞教人愉快得多，正如我最初的想法。”他优雅地转向多萝西小姐。

但朱根无法接受这个结果。这男人比他强壮，这男人集合了全世界的勇气，作为诗人的他无法企及而只能心生赞叹。一切又将重演：海特曼·米歇尔，用他自己可恶的话来说，将实现他最初的想法，朱根则被这个男人残忍的力量扫地出门。这个男人会带走多萝西，而朱根的余生只能做个商人，对此朱根耿耿于怀。这不公平。

于是他拔出匕首，深深刺进海特曼·米歇尔毫无防备的后背。年轻的朱根对那魁梧的战士连刺三刀，正中左肋下方。即便是怒火攻心，他也记得要刺向左侧。

一切发生得如此突然。海特曼·米歇尔的胳膊向上举着，月色中，他的手徒劳地抓了抓。他发出几声古怪的声响，接着膝盖一软，向后倒去。他的头搭在朱根的肩上，亲密地依偎了片刻。朱根颤抖着挣脱开这可恶的接触，海特曼·米歇尔的身体轰然倒下。现在，他直挺挺地仰面躺着，死在了凶手的脚下。他面目狰狞，不过死得倒也安安静静。

“接下来怎么办？”过了一会儿，多萝西低声说，“噢，朱根，肮脏的勾当，你做的真不光彩！你接下来怎么办，亲爱的？”

“我要把握自己的命运，”朱根说，“不要悲悲切切，这样才能得到正义。我一定要坚持正义。”朱根仰面望向明亮的天空，“这个男人比我强壮，他想要得到我想要的。因此我得做出必要的妥协，采取唯一能够确保我得到所需的方法。我向那赐予他力量却只给我软弱的权力大声呼吁公正，他给了我们各自不同的命运。这就是我所做的。审判吧！”

接着，朱根连拖带拽将海特曼·米歇尔沉重的尸体拉到他们刚刚坐过的石凳下，避开人们的视线。“待在那儿吧，勇敢的先生，直到他们发现你。现在到我身边来，我的心之所愿。好，好极了。我和我的真爱坐在这儿，就在死对头的上面。正义得到了满足，一切如其应是。你必须明白，我骑着宝马良驹降临至此，那马辔头上刻着冠冕——我将此视作预言——你将坐在马鞍上与我共赴里苏阿特。我们会在那里找个牧师为我们举行婚礼。我们一起去加蒂奈。不过现在还有一点小事要处理。”他把姑娘往身边拉了拉。

朱根此时无所畏惧。他想：

“哦，我多希望能挽住这一刻！我多希望能作出什么应景的诗句令这一刻永存记忆！我多希望能用语言描述这姑娘的气息和她浓密柔软的秀发，一如我的手摩挲着，每个神经都在颤抖，我多希望能用无尽的语言描绘这沐浴在月色下的秀发的光泽与暗影。我会忘了这份美丽，或者至多只留下依稀的回忆。”

“你大错特错了——”多萝西说。

朱根自言自语：“就在幸福的高潮中，那不幸的幸福一瞬逝去了，下一刻，生活将再次颤栗着、忍受着心碎的撞击！我深知它逝去了，哪怕此刻我正捧着这姑娘娇嫩的面庞，在她的脸上印下信念、顺从和期望。无论我们的未来怎样，无论从今往后我们会有怎样的快乐，都

无法超越这一瞬间的幸福。然而当我忙着思考而非有所行动时，这一瞬间正从我们身边逝去，无可挽回，可怜的傻瓜。”

“——只有上天知道朱根你接下来会怎样——”

朱根仍在自言自语：“是的，这无边的欢乐必须留给我点什么，哪怕只是罪恶与悲哀，我要从这曾经徒然枉费的一刻里挽回些什么。如今我变聪明了，我知道没什么记忆能比我们抵制诱惑的记忆更不愉快。因此我不会浪费这份已知的真实的激情，也不会在欲望得到满足之前离去，那欲望曾令我怦然心跳，全然忘了自己。这样，无论发生什么，我都不会因没在这姑娘的爱被从我身边夺走之前享受而后悔。”

朱根称心如意地如此这般占了一番便宜。他想起，在那可笑的记忆中，自己曾经多么害怕因失礼吓着他的多萝西，而她并没有断然拒绝。

“这儿，坐在一具死尸上！哦，朱根，这太可怕了！朱根，记住随时都会有人来！我以前觉得可以相信你！啊，这就是你对我的尊重么！”多萝西出于责任说了这些，但与此同时，她的大眼睛里充满温柔。

“这第二次机会，我会谨慎而行。这样无论发生什么，我都永不会为没做的事后悔。”

此刻，他的胳膊挽着这顺从的姑娘，嘴角浮现出笑容。他心里有一种不可名状的沮丧与孤独，因为在他眼中这并非在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所见的那个多萝西。因为此刻我臂膀中的只是个在年轻男子面前不懂矜持的漂亮姑娘，当他们的唇触碰在一起时，朱根想。好吧，生活就是妥协，无论如何，漂亮姑娘是实实在在的。于是他胜利般地笑了，准备着即将发生的事情。

然而正当朱根带着胜利的笑容搂着多萝西的脖颈，正当多萝西温柔的面庞不情愿地贴着他的唇，正当他的心中涌起一股莫名的伤感，城堡午夜的钟声响起。接下来发生的事非常奇怪：随着星期三的逝去，多萝西的脸变了，他感到她的肌肤变得粗糙，她的面颊凹陷下去，眼角边出现了皱纹，她成了朱根记忆中的海特曼·米歇尔的妻子多萝西伯爵夫人。没错儿，月光下，她正冲他送着秋波，而他正上下抚摸着她，这个可怕的淫妇，大把年纪本该不齿于如此放荡行径。她的呼吸酸臭恶心。朱根抽出身，厌恶地打着哆嗦，他闭上了眼，想抹去那张淫荡的脸。

“不，”他说，“这么做对我们各自的家庭不公平。事实上，这是滔天罪行。我们应该全盘考虑，夫人。”

于是，朱根离开了他的情人，神情漠然。“我去找我亲爱的妻子，夫人，我强烈建议您也如此对待您的丈夫。”

他径直走下贝勒加德的露台，向南拐去拴马的阿麦兰荒地。朱根觉得自己道义凛然。

---

1. 圣梅达德（St. Médard），公元457－545年，法国主教，在法国和德国受到广泛崇拜。（译注）
2. 赫拉克勒斯（Hercules），古希腊传说中的英雄，大神宙斯和底比斯国王安菲特律翁之妻阿尔克墨涅的私生子，完成了杀死九头蛇海德拉、摘取金苹果、活捉地狱三头犬刻耳柏洛斯等十二项伟业，拯救了被缚的普罗米修斯，后死于浸润了许德拉之毒的半人马涅索斯之血。（译注）
3. 倪克斯（Nox），希腊神话中的黑夜女神。（译注）
4. 厄瑞玻斯（Erebus），希腊神话中的黑暗之神，倪克斯的哥哥。（译注）

八 老玩偶和新影子

朱根自我感觉表现得异常高贵，他已经说服了自己。“我去寻找我亲爱的妻子。”他宣称，道义的情感在升华。此时，朱根发现月色中只有独自一人，且恰恰身处他最后一次见到妻子的地方。

“好吧，好吧，”他说，“现在我的星期三用完了，我又变回一个守信誉的典当商。让我们记住，有时候最好去做那大丈夫的事情！丽萨正是走进了这个洞穴。因此我也要第二次走进这洞穴，而不是回家去见我那些绝情的亲戚。或者至少，我打算——”

“呀，”一个声音吱吱地说，“正是时候。兹－嗷－天－杀的！”

“不早不晚！”

“哦，已经过点了！”

“看，橡树上的人！”

“嗳哟，火龙！”

许多声音七嘴八舌地尖叫着。朱根四下望望，却不见一个人影。这些微弱的声音似乎从头顶很远处传来，可是空中除了突然间聚拢的云彩什么也看不见。起风了，月亮已被遮住，一时间，那高空中的声音变得像麻雀在聒噪，一个词都听不清。

接着，一个尖锐的声音清晰地说：“现在注意，甜心们，我们在多风的荒地上方有多高，绞刑架的负荷吱吱呀呀呻吟，在夜色中来回摇摆！雨水冲破了禁锢，就像猎鹰冲出捕鸟者的掌控，庄严的霍尔达注

女王用她的秀发遮住月亮的明亮盾牌。床铺已经铺好，覆水难收，我们这些新娘的侍女寻找着要成为斯克朗的新娘的女孩。”

另一个声音说：“哦，寻找一个金发的少女，她完美无瑕，温柔而纯洁，要配得上一个如爱情般古老、却不曾拥有爱情的国王。此刻，我们那笑嘻嘻、满身尘埃的师傅从梦中醒来，他想起她如花般柔软的唇，黄色的手指轻轻颤抖。我们看见，她今晚将来到他单薄的怀中，温暖他的胸膛。谁将成为斯克朗的新娘？”

第三个声音说：“婚礼的长袍已经备好，我们苦苦奔波；那少女将前往弗吉蒙，走进克丽奥佩特拉(注)的棺木。嘿。鬼火将让这一对成亲——”

“不，不！让布拉克尤图斯来！”

“不，让拿着蜡烛的基特来！”

“公平竞争，打一架，打一架！”

“哎哟，汤姆·塔布勒，注意斯塔林！”

“你有马马瑞廷么，缇伯？”

“兹－嗷－天－杀的！”

“来吧，班波，走吧！”

他们在朱根头顶上方尖叫着，喧闹着，争吵着，周遭令朱根感到不快。

“这是阿麦兰的女巫在搞恶作剧，我可不想搅进去。我现在后悔不久前将十字架扔在这附近，还以为合情合理。要不是我妻子提出这要

求并且固执坚持，我绝不会做出这样的事情。我不想责怪任何人。尽管如此，我觉得这片荒地不祥。总而言之，我宁愿进洞去寻找奇遇。”

于是朱根第二次走进洞穴。

传说那里一片漆黑，朱根什么都看不见。但洞穴笔直地向前延伸，下降，在遥远的尽头有一点光亮。朱根走啊走，来到之前见到半人马的地方。洞穴的这一部分现在空空荡荡。但在涅索斯曾经待过的地方的岩壁上有个洞口，光从洞口处流泻进来。朱根躬身爬过洞口。

朱根站起身。他猛然倒抽一口气，在他脚边是一个雕刻着卧姿女子塑像的坟墓。洞穴的这一部分被高高的铁支架上的灯火照亮，即便是这几年视力衰退的朱根，一切也都清晰可见。这显然是个低矮扁平的墓碑，就像朱根在很多教堂里见过的那样，不过那尊彩色的塑像倒是奇怪。朱根不自觉地凑近了看，伸手触摸了一下。

然后他立刻连连后退，因为他摸到的是死尸，绝对没错儿。那塑像并非彩色的石像，而是一具女人的死尸。更令人费解的是，那是费丽丝·德·佩松芝的尸体。很久以前，在加蒂奈，在他开始从事典当生意前很多年，他曾爱过她。

对于朱根而言，再次看见她的脸不免感觉奇怪。他以前时常寻思这个身材高大、棕色皮肤的女人变成了什么样儿，寻思自己是否真的是她背叛丈夫结交的第一个男人，寻思现实生活中的费丽丝·德·佩松芝夫人是怎样一个人。

“我们亲密交往了两个月，不是么，费丽丝？你能理解，亲爱的，我对你的确没什么印象了。但我清楚地记得当时门开了一条缝，我记得我轻轻推开门，第一眼就看见你梳妆台上的那盏灯，灯光昏暗，玻璃灯罩上布满灰尘。我们的纵情放荡无果而终，只留下对于灯罩上灰尘的记忆，这难道不奇怪么？然而你那时很美，费丽丝。我敢说倘若

我了解你，本会喜欢上你。但当你对我讲述你死去的孩子，给我看他的婴儿像时，我便对你产生了反感。在我看来，你与我交往过密，背叛了那个孩子，从那以后我们俩之间总是横亘着他小小的鬼魂。然而我丝毫不在意你对你丈夫设下的骗局。的确，我对你丈夫的了解相当深入——他们告诉我，好子爵对我们分手数月后你为他生了个儿子异常欢喜。因此，终归没什么大危害——”

接着，朱根看见另一个女人的尸体如雕塑般躺在另一座低矮扁平的坟墓上，旁边还有一个，还有更多。朱根吹了声口哨。

“怎么，全在这儿！”他说。“难道我要面对每一磅我曾拥抱的温柔肉体么？是的，这是格蕾、罗莎蒙德、玛奎芙和埃莉诺。不过这个姑娘我完全没印象。这个是，让我想想，从西顿的哈桑·贝手里买的小犹太人，不过谁说得准呢？这个肯定是朱迪丝，这个是米莉娜。真想再看看那颗痣，不过我猜这么做有些失礼。主啊，我究竟有多少女人啊！加起来肯定有好几打！这样的场面会让男人开始严肃思考。好吧，我相当欣慰地发现自己对待她们每一个人都很公平。倒是她们中的几个人对我极不公正。不过这些都过去了，我对这种薄情寡义、目光短浅、似乎有一个情人还不能满足的生物毫不怨恨。朱根就是这样的人！”

朱根站在死者之中，伸展双臂做了个拥抱的姿势。

“你们好，女士们，永别了！你们和我之间已经再无爱情。是的，当他一往无前、用笑声冲破过往的记忆时，反观爱情令人愉悦。然而对于每个视爱情至上的欢快恋人而言，泪水侵蚀着他们的肝脏，到头来只有死亡。爱的播种比爱的收获更惬意，或者，换句话说，他引诱我们走上花团锦簇的死胡同，而那些花儿在第一阵狂风吹过之前便已凋落。因此最终，浪费了激情、生命和大好时光，我们发现结局只是死亡。既然如此，亲爱的女士们，远离爱情岂不更好？相反，我们是如此明智，纵情于爱情带来的癫狂。既然只有爱情可以令年轻人欣

喜，继而转瞬即逝，那么在这个人们的毕生努力只能换取短暂结果的世界里，一切到头来就是死亡。”

接着，朱根彬彬有礼地朝他死去的情人们鞠了一躬，离开她们，向洞穴深处走去。

不过现在，光线从他身后照来，因此当朱根走到洞穴拐弯处时，他的影子突然出现在对面的石壁上。影子的轮廓格外清晰。

朱根仔细注视着。他侧过来，侧过去，转过身，举起手，晃晃头，然后拧过头把下颌高高抬起，让影子形成一幅侧影。无论朱根怎么动，影子都跟着重复，自然得很。奇怪之处在于这影子并不像人影应有的样子。在孤寂深邃的地下，这一发现令人不安。

“我看上去好像不是这样，”朱根说，“说真的，根本不像。这不公平。太荒谬了。好吧——”他耸耸肩，——“好吧，除了我还能有谁？啊哈，的确，还能有谁！因此我只当它无关紧要，继续我的洞中探险。”

---

1. 霍尔达（Holda），亦作Hulda，圣经中记载的犹太女先知。彼时犹大王约西亚看了律法书后派祭司去请教于霍尔达，霍尔达告诉他们，律法书上所说的一切灾难必将降临，但犹大王可以幸免，并平安终老。详见《旧约·列王纪下》（译注）
2. 克丽奥佩特拉（Cleopatra），公元前69年－公元前30年，古埃及托勒密王朝最后一任女法老，即人们熟知的埃及艳后。（译注）

九 桂妮薇尔的正统解救

故事里说，洞穴变得狭窄，又拐了一个急弯，朱根就像穿过走廊来到另一间地下室。不过这里的情景也并不令人舒心。

拱顶上吊着一只罐子，红色的火焰摇曳。火光照亮了一个苍老、外表肮脏的男人，他身着铠甲，佩着剑，庄严地戴着冠冕。这人笔直地坐在宝座上，一动不动，目光空洞。在他的身后坐着成排的武士，全都大睁着眼睛木楞楞地瞪着朱根。罐子里的红色火焰映射在他们眼里，教人望而生畏。

朱根默不作声地等着。什么都没发生。接着朱根注意到这位潦倒的君王脚边有三只箱子，其中两只箱盖已揭去，里面装满了银币。紧挨着国王的中间那只箱子上坐着一个女人，她的脸伏在那一动不动、形容枯槁的老家伙的膝盖上。

“这是名年轻女子。显而易见！看看那闪亮浓密的卷发！脖颈那丰满的曲线！如果获胜的可能性过半，这显然是个适合为之而战的小宝贝。”

朱根的思绪飞驰。他如龙一般勇猛，上前一步托起了姑娘的头。她双目紧闭，即便如此，仍是朱根所能想像出的最美的造物。

“她没有呼吸。不过，除非是记忆在欺骗我，我臂弯中肯定是个活生生的女人。她显然是因中了咒语而沉睡。好吧，看来我没白读那么多神话故事。要唤醒沉睡的公主，必须遵循正统做法。至于丽萨，无论她在哪儿，可怜的人儿！这附近没有人么，我听不到半点人声。这

么说我要自告奋勇为公主完成传统仪式。的确，这是我能做的唯一公平之事，正义要求我这么做。”

于是，朱根吻了这姑娘。她的嘴唇张开，变得柔软，接受了这并非不愉快的恭谦的热情。她的眼睛——当距离如此近时，她的眼睛显得硕大无比——慵懒地睁开，毫不诧异地望了他一下，接着又半合上眼睑，恰如，朱根记得，当女子被温柔亲吻时所应表现出的那样。她半依偎着，微微颤抖，但并非由于寒冷。朱根倾向于认为这是女人狂喜时的抽搐。一切堪称完美，正如应该发生的那样。于是朱根为这一吻划上了句号，你或许能猜到，相当漫长的句号。

他的心砰砰直跳，好像要从身体里蹦出来，他能感到指间的血液凝固了。他诧异，自己这个已无力承受如此激情的老朽究竟撞上了什么大运。

然而，眼前真的是朱根所能想像出的最可爱的姑娘。她赏心悦目，闪亮的灰眼睛，带着微笑的樱桃小嘴，或许没有哪个男人能夸口说见过比她更漂亮的女子。她亲切地注视着朱根，面颊上泛起若隐若现的红晕，望着她令人心醉神怡。她身着一袭火红色的丝绸长袍，脖子上围着一条赤金项圈。她开口说话，宛如仙乐。

“我知道你会来。”姑娘欢快地说。

“我很高兴自己来了。”朱根答道。

“时间紧迫。”

“时间给我们做了个可敬的榜样，我亲爱的公主——”

“噢，先生，你难道没看出你已经把生命带进了这个可怕的地方！你用最直接、最迅速的方式给了我生命。但生命具有很强的感染力，它已经四下散播。”

姑娘如是提醒。朱根注视了一眼老国王，这个干枯的恶棍仍旧一动不动，但他的鼻孔里慢慢冒出蒸汽，就好像在寒冷的地方呼吸。这着实奇怪，因为洞中并不寒冷。

“其他人也都开始喘气，”朱根说，“说真的，我觉得最好还是离开这里。”

当然，他首先解开了国王的剑带，将剑、匕首等等束在自己腰间。“现在我有了堪配我精美上衣的武器。”朱根说。

接着，姑娘带他走过一条通道，由此登上四十九级石台阶便可重见天日。在台阶的最顶端有一道铁制的暗门，朱根按照姑娘的指点放下了门，但却无法再从外面重新锁上。

“不过门锁阻挡不了斯拉哥纳，”姑娘说，“我们必须立刻在门上做个十字记号，那是斯拉哥纳无法逾越的标记。”

朱根的手本能地挪向颈部。他耸耸肩：“我亲爱的小姐，我没有十字架了。我得用其它武器迎战斯拉哥纳。”

“两根棍子就行，交叉摆放——”

朱根认为抬起暗门是再容易不过的事，而棍子也会随之掉落。“它们经不住一碰就会散架，到那时候你拿什么当十字架？”

“哎呀，你的脑筋真快！”她钦佩地说，“这儿，我衣袖上的带子，我们把枝条绑在一起。”

朱根照做了，在暗门上放了个醒目的十字架。“可是，只要有人抬起暗门，放在上面的东西就会掉下来。我并非在诋毁你的魔力，但是我实在看不出在这种情况能有什么用。管它魔法不魔法的，我倒是对一把结实的锁更有信心。”

姑娘又从长袍和右边的袖子上各扯下一条带子，他们把十字架在暗门上绑紧，确保枝条不会滑落。接着，他们跨上辔头上刻着冠冕的骏马，掉头向西，姑娘坐在朱根身后，她认为如此为妥。

此时，她告诉朱根她是桂妮薇尔[注]，格拉西昂与红岛国王高戈伊尔凡的女儿。于是朱根自称劳格洛斯[注]公爵，因为他觉得由一个典当商来解救公主不合适。他也发誓，无论斯拉哥纳作何企图，自己都会将她安全地带回她父亲身边。他们一起骑行在美妙的五月清晨，桂妮薇尔小姐对朱根讲述了自己如何被斯拉哥纳国王俘获、身陷囹圄的故事。

她认为洞穴王不会再打扰他们。“你拿了他的魔剑，黄金之剑[注]，那是唯一能杀死斯拉哥纳的武器。此外，他越不过那个十字架，只能看着它发抖。”

“我亲爱的公主，他只要从下面抬起暗门，那个系在门上的十字架就会立刻让道儿。就算这招儿失败，他也总能从另一个出口出洞，就是我进去的那个口。如果这个斯拉哥纳还有点脑子，还有些韧劲儿的话，他很快就会追来。”

“就算这样，他也没法伤害我们，除非我们接受他的一件礼物。麻烦的是，他会易容术。”

“那么，我们就不要接受任何人的礼物。”

“还有一个特征可以帮你认出斯拉哥纳。如果你否认他的话，他会立即承认你是对的。这是麦拉蒙·卢瓦戈给他施的诅咒，以便能够识破、阻止他。”

“有了这个不寻常的特点，”朱根说，“斯拉哥纳应该很容易被识破。”

1. 桂妮薇尔（Guenevere），传说中亚瑟王的妻子。（译注）
2. 劳格洛斯（Logreus），亚瑟王的封地名为“Logres”，意为“英格兰”。（译注）
3. 黄金之剑（Caliburn），即传说中亚瑟王的石中剑。（译注）

十 斯拉哥纳的蹩脚伪装

在接下来的故事里，朱根和公主来到基训注附近，一个男人骑着马朝他们走来。他全身着黑色的铠甲，盾牌上画着一条衔着苹果的红蟒。

“骑士先生，”严丝合缝的头盔里发出空洞的声音，“您必须把那位女士让给我。”

“我认为，”朱根彬彬有礼地回答，“您错了。”

于是他们打将起来，由于黄金之剑不可战胜，而佩带着黄金之剑鞘的人无法被伤害，因此朱根很快便占了上风。他给了那骑士重重一击，骑士毫无知觉地倒下了。

“你觉得，”朱根正准备摘下对手的头盔，“这个是斯拉哥纳么？”

“没法判断，”桂妮薇尔小姐说，“如果这是洞穴王，他应该会给你礼物，而且你驳斥他时，他本应承认你是对的。相反，他什么都没给，对于你的驳斥也未作回答，所以证明不了什么。”

“可是沉默意味着同意。无论如何，我们来看一看。”

“但那也证明不了，因为斯拉哥纳作恶时总是用魔法伪装成其他人，不露出真面目。”

“如此狡诈的习惯带来了诸多不确定因素，我同意你的看法，”朱根说，“不冒险就很少会出错。这个人，无论如何，是个没教养的家

伙，而且可能带着不良企图。是的，小心最重要，公正起见，我们不冒风险。”

于是，朱根没有摘下陌生骑士的头盔，将他的头砍了下来，就这么留在那儿。公主骑上了死者的马。

“毫无疑问，”朱根接着说，“魔剑是个好东西，对于我这把年纪的骑士而言也是件必不可少的装备。”

“可是劳格洛斯先生，你的口气听上去就像个老人！”

“果然，”朱根想，“这公主鉴赏力超群。毕竟，只要保养得好，就算四十多岁又怎样呢？这个智慧非凡的姑娘让我多少想起了在阿特因爱过的玛奎芙。此外，她看我的目光不似女人们看比她们年老的男人时的目光。我喜欢这位公主，事实上，我倾慕这位公主。猜猜看，假如我告诉她这些，她会作何反应？”

但朱根没有机会，因为就在那时他们遇到了一个头发乱蓬蓬、脸上涂着油彩的男孩。他踮着碎步，穿着一件古怪的装点着金色菱形饰片的黑外套，拿着一支镀金的粪叉。

* * *

接着，朱根和公主来到路边一个银黑相间的戏台前。戏台门口有棵正开花的苹果树，其中一个树枝上挂着只镶银的黑色狩猎号角。一个女人在那里独自等待。她身前摆着张棋盘，黑色和银色的棋子已经布好，只等开局。在她左侧的桌上，放着闪闪发光的银质酒壶和高脚杯。这女人急忙起身走向旅人。

“噢，我亲爱的朱根，”她说，“你穿着那件新衣服真漂亮！我怎么说来着，从来没有哪个男人在衣着方面比你更有品位。我已经在这儿等你很久了，这戏台属于一位黑衣绅士，他好像是你的朋友。他今早

和一些传教士一起去克里姆塔塔瑞，真是不走运，没见到你他肯定很懊丧。哎呀，我忘了，走了这么远路，亲爱的，你一定又累又渴。请和这位年轻的女士一起来喝一杯，然后我们再说说各人的惊险遭遇。”

这女人的外貌与朱根的妻子贵妇人丽萨别无二样。

朱根注视着她，心中犹豫。“你看上去似乎就是丽萨。不过我已很久没见到丽萨如此温柔。”

“你知道，”她依旧笑容满面，“自从我们分别以后，我已经学会了欣赏你。”

“从我身边偷走你的魔鬼或许已经创造了奇迹。至少，你看见我和一位年轻女士一起旅行，却既没有殴打我们任何一人，也没有扯高嗓门。不，我非常确定，魔鬼的力量之上定然还有一个奇迹。”

“哎呀，朱根，我亲爱的，可我已经对我们过去的困境再三考虑。现在我明白，你过去几乎总是对的。”

桂妮薇尔碰了碰朱根。“你没注意到么？这个肯定是伪装的斯拉哥纳。”

“我也正琢磨着这无论如何也不可能是丽萨。”于是朱根威严地清了清嗓子：“丽萨，如果你确实是丽萨，你一定明白我和你之间已经了结。说白了就是你让我感到厌倦。你总是不停地唠叨，没有哪个女人像你一样没完没了长篇大论，但你所说的我至少已经听了七百八十遍。”

“你说的完全正确，亲爱的，”贵妇人丽萨可怜巴巴地说，“但我从来没有假装像你一样聪明。”

“把你的那套幌子收起来吧，如果你愿意。况且，我爱上了这位公主。别和我吵嘴，你没权力抱怨。倘若你还是当初那个我向神父发誓要爱的女人，我本会依旧在意你。但你根本不是这样。谁能想到，我做得十全十美，而你却选择从一个恬静可爱的姑娘变成一个丑陋异常、脾气暴躁的老女人。”朱根顿了一下，“呃？难道不是这样？”

贵妇人丽萨伤心地回答：“我亲爱的，从你的角度来考虑，你完全正确。但我也没法不变老啊。”

“但是，噢，天呐！”朱根说，“这可真是出拙劣透顶的表演，任何已婚的男人一眼就能看穿。好吧，我可没承诺要爱一个又丑陋脾气又坏的人。我拒绝这种人的诉求，因为那显然不公平。我发誓永远爱这位高贵的桂妮薇尔公主，她是我见过的最美的女子。”

“你是对的，”贵妇人丽萨哀号道，“全都怨我。只因为我爱你，希望你能出人头地，继承我父亲的生意，那就是我为何冲你唠叨。但你永远不会明白作妻子的感受，也不会明白即便此时我仍将你的快乐看得最重要。这儿是我们的结婚戒指，朱根。我将你的自由还给你。我祈祷这位公主能让你幸福，亲爱的。你当然比任何男人都更配得上一位公主。”

朱根摇了摇头。“真是出人意料，大名鼎鼎的鬼怪居然是如此蹩脚的演员，说出这站不住脚的胡言乱语，好像大部分已婚女人都该进天堂似的。至于你的戒指，我今早不接受任何礼物。不过我相信你明白，我已经无可挽回地为这位公主的美貌倾倒。”

“噢，我不责怪你，亲爱的。她是我见过的最可爱的人。”

“啊哈，斯拉哥纳！”朱根说，“我识破你了。一个女人或许，仅仅是或许，会自称相貌平平，但没有哪个女人会承认公主容貌出众。”

于是他挥起黄金之剑，砍下了这蠢得居然会装成贵妇人丽萨的家伙的脑袋。

“干得好！噢，真英勇！”桂妮薇尔大叫道。“现在魔法破除了，斯拉哥纳被我聪明的勇士杀死了。”

“我只希望能有些更确定的证据，”朱根说，“我本指望那戏台和没头的洞穴王会随着一声惊雷、地震或者其它什么现象消失，就像通常传说中那样。相反，除了那和我说了一阵话的女人现在一动不动躺在我脚边，什么都没变。你想，小姐，在我们开始争吵前的那些日子里，我曾经逗弄她弯曲的小手指。令我不安的是，斯拉哥纳并没有忽略丽萨左手弯曲的小指，是的，如此的细节令我困扰。你再想，小姐，如果我弄错了，如果这外表确如其所是，那么我多少会有些尴尬，因为有时我的确难以相处。所有这一切，我做得似乎合情合理，却并未从中感到宽慰。我不喜欢这地方。”

---

1. 基训（Gihon），《圣经·创世纪》中记载，从伊甸流出的河在伊甸园中分成了四条，分别为比逊、基训、希底结、伯拉。（译注）

十一 劳格洛斯公爵的容貌

于是朱根一把推开桌上已经布好的棋子，倒空了银酒壶里的酒。他向公主解释了不去碰那只号角的原因。她颤栗着说就这么办吧，他的做法自然有理。接着他们上马离开了银黑相间的戏台，没走多远便来到高戈伊尔凡·高尔统治下的卡米利亚德[注]王城。

人们得知公主回来，欢呼雀跃，张灯结彩，钟号齐鸣。桂妮薇尔和朱根前往议事大厅觐见高戈伊尔凡，格拉西昂的国王、伊尼斯加斯、康威和撒吉尔的君主走下他高大的宝座，先拥抱了桂妮薇尔，接着拥抱了朱根。

“你尽可以提出要求，劳格洛斯公爵，”得知了这位英雄的大名后，高戈伊尔凡说，“什么都可以。你解救了我最疼爱、作为国王最引以为豪的女儿。”

“大人，”朱根合情合理地回答，“如此愉快的差事本身就是奖赏。我请求您举办盛大的婚礼，将桂妮薇尔公主赏赐于我，您知道，我是个可怜的单身汉，勉强算是，但我确信自己全心全意爱着您的女儿。”

这就是朱根，完全迷失于情感之中。

“我看不出你的心境与如此不合情理的要求有何关系。你向我要求此事甚不明智，因为英王亚瑟已遣使者向我女儿求婚。你自称是劳格洛斯公爵，我尊重公爵，但希望你也投桃以李，尊重国王对其女婚姻的选择。明天，或许后天，你我可以私下谈谈对你的奖赏。不过，作为战胜了斯拉哥纳的勇士，你此刻看上去倒很古怪，像是受了惊吓。”

朱根正盯着国王宝座后的大镜子。从镜子里，朱根看见高戈伊尔凡戴着皇冠的后脑勺，除此之外，他还看见一个面容古怪、像是受了惊吓的年轻人，顺滑的黑发，高傲的鼻子，瞪得大大的明亮的棕色眼睛正紧紧盯着朱根。这青年鲜红的厚嘴唇张着，露出整齐强健的牙齿。他穿着一件闪闪发光的上衣，衣服上点缀着奇特的图案。

“我在想，”朱根说，他看见镜子里的年轻人也在说话，“我在想您这面镜子着实不寻常。”

“它和所有镜子一样，”国王回答，“反映事物本来的面貌。不过如果你愿意将它作为奖赏，那就拿去，不必客气。”

“您还在谈奖赏！”朱根大声说，“如果那镜子如实照出事物的本来面貌，那就是说我用完了借来的星期三后仍然二十一岁。噢，我真聪明，狡黠地奉承了萨瑞达母亲，哄得她如此慷慨！我奇怪如你区区一个国王，皇冠之下老眼昏花，皇袍之下大腹便便，是否有资格谈论奖赏一名二十一岁的翩翩青年，因为你所拥有的没有一样我想要。”

“很好，那就别再提关于我女儿的无礼要求。”

“不过这样一来我就既无法得到您的恩典，”朱根说，“也得不到任何男人对于娇妻爱女的希求。现在我有了刚刚成为劳格洛斯公爵的年轻人的帮助，有了他的面容，我可以自己解决，我可以在任何地方、在全世界所有的床笫间实现公正。”

朱根打了个响指，正准备转身离开国王。此时大厅里阳光充裕，因此当朱根半转过身时，看见自己的影子拖在石板地上。朱根专注地望着它。

“当然咯，”朱根随即道，“我只是说说而已，大人，只是在阐释索纳缇斯那段美妙的老话，毫无疑问您对此很熟悉，他说得那么精彩，

如不一字一句地引用，我根本无法表述。所有这些话都是玩笑，绝无意冒犯任何人，噢，无论什么人，我可以向您保证，大人。”

“非常好，”高戈伊尔凡·高尔说。他笑了，对于仍在看着侧影的朱根而言，他的笑似乎毫无理由。“明天，我再说一遍，我一定会和你私下深入交谈。今天我要举办本地前所未有的盛宴，为了庆祝我的女儿重返我身边，为了庆祝我的女儿将要成为全英国的王后。”

高戈伊尔凡，格拉西昂的国王、伊尼斯加斯、康威和撒吉尔的君主如是说，事情便如是决定。宴会上的各个角落，朱根都听到人们在谈论那个将要迎娶桂妮薇尔小姐的亚瑟王，谈论梅林·安布罗修斯[注]对那位年轻君主所做的预言。梅林曾预言：

“他将伸出援手，将脚踏敌人的颈项，海中的小岛将被他征服，他将拥有高卢的森林，罗穆卢斯[注]的宫殿也在他的震怒下颤抖，他的事迹将被传唱。”

“那么好吧，”朱根自言自语，“这位君主的方方面面让我想起了以色列的大卫，在那古老的岁月里，他就是如此辉煌、声名远扬，也是如此贪得无厌。鉴于这些森林、岛屿、颈项和其它，这个亚瑟·潘德拉贡必然也在盘算着我的羔羊，我却没有拿单去说服他悔改[注]。不过现在，有一点是肯定的，即此事极不公平。”

朱根再次朝镜子望去，他发现镜子里的青年眨了眨眼。

“放马来吧，大卫！”朱根说，“毕竟，我没有理由感到绝望。”

---

1. 卡米利亚德（Cameliard），亚瑟王传说中桂妮薇尔的父亲统治的王国。（译注）
2. 梅林·安布罗修斯（Merlin Ambrosius），亚瑟王的首席魔法师。（译注）
3. 罗穆卢斯（Romulus）罗马神话中战胜马尔斯（Mars）之子，罗马的缔造者。（译注）

4. 《圣经旧约·撒母耳记》记载，大卫王杀乌利亚，娶其妻。上帝遣先知拿单（Nathan）告诫大卫。拿单以羔羊作比，说大卫的行为无异于牛羊成群的富人抢走穷人唯一的羔羊。（译注）

十二 关于解救尤兰德的附记

于是朱根，自封的劳格洛斯公爵，就在高戈伊尔凡王的宫殿里住了下来。五月眨眼间便愉快地逝去，但那跟随着朱根的怪物般的影子仍未消失。不过，并没有人将此放在心上。对于朱根而言，他并不畏惧影子，况且此事既不足以转移他对桂妮薇尔的念想，也不会阻碍他与桂妮薇尔谈情说爱。

眼下，格拉西昂太平无事，与北盖里斯的莱恩斯[注]之间的战事终于结束，男欢女爱才是各地的时尚。消遣之余，绅士们打猎、钓鱼、放鹰、无伤大雅地打打杀杀、相互比武，不过他们真正感兴趣的还是遵循骑士的作派，向女士们献殷勤，他们知道国王的号角很快就会再次吹响，将他们召回不那么温柔的床笫，送他们进棺材。于是朱根和许多优秀的武士一起叹息着、吟唱着、暗送秋波，而公主与其他大家闺秀在旁倾听。高戈伊尔凡独自默然。

按照高戈伊尔凡王室的习惯，当正午设宴时如果有人申诉，那么除非有哪位勇士匡正了谬行，令国王所要求的公正得以伸张，否则宴席便不得继续。一天，憔悴的老国王坐在大厅里那垫着绿色坐垫、铺着黄色锦缎的宝座上，爵士们按照各自的等级在周围就座，一个女子前来讲述了发生在她身上的伤心欲绝的悲惨故事。

高戈伊尔凡瞥了她一眼，点点头。“你是我这么久以来见过的最标致的女人，”王顾左右而言，“你是我一直在等待的女人。劳格洛斯的朱根公爵会承担这个使命。”

别无他法，朱根只能不情愿地与这个贵夫人尤兰德一起出发。不过在途中，他与她打趣逗乐。于是一路欢笑，尤兰德将朱根带到了格

林城堡，她正是从那里被最强大的巨人格雷马高格赶出。

“等着送死吧，骑士先生！”格雷马高格大叫道，挥舞着棍子发出可怕的狞笑，“所有来这儿的骑士都被我杀个精光。”

“好啊，如果不吹牛皮算是一种罪过，那么你就是个相当有德行的巨人了。”朱根应道。他挥动着斯拉哥纳的宝剑，那不可战胜的黄金之剑。

二人打将起来，朱根将格雷马高格斩于剑下。格林城堡重归贵夫人尤兰德，服侍她起居的侍女们也被从地牢里释放。她们现在虽只是名义上的处女，娇嫩的内心却因格雷马高格而哭泣。

尤兰德异常感激，愿意用任何方式回报朱根。

“不过，我既不会接受精美的珠宝，也不会接受金钱或是土地，”朱根说，“因为我得说，劳格洛斯是一片相当富饶的领地，而斩杀巨人则是我最喜爱的消遣。他罪有应得，这就令我相当满意。不过倘若你一定要为这区区小事报答我，就请发誓尽全力帮我得到我钟爱的女人，我便心满意足。”

尤兰德勉强同意了。在朱根的要求下，她以四使徒(注)之名发誓，将倾尽全力帮助朱根。

“非常好，”朱根说，“你已经发了誓。我所爱的人正是你。”

惊喜令她显得容光焕发。想到要嫁给这位年轻的劳格洛斯公爵，尤兰德满心欢喜，立刻提出派人去找神甫。

“亲爱的，”朱根说，“无需为我俩的私事劳烦神甫。”

她明白了他的意思，轻轻叹息。“现在我后悔了，”她说，“后悔发下如此庄严的誓约。你的把戏不公平。”

“噢，根本不是，你很快就不会后悔。真的，这游戏值得耗费一根蜡烛。”

“此话怎讲，劳格洛斯阁下？”

“哎呀，自然是——趁着烛光。”朱根说。

“那样的话，今晚之前我们不要再讨论这个问题。”

于是当晚，尤兰德派人去请朱根。她，就像高戈伊尔凡说的，是个绝顶标致的女人，润泽、丰满，一头铜色的秀发。是夜，她精心打扮，穿着闪亮的蓝色长袍和有着金色刺绣的罩衫，金色绣花的袖子一直垂到地面。当朱根来到她面前时，她就是这般模样。

“现在，”尤兰德皱着眉说，“你可以直截了当地说出今早的暗示。”

但朱根首先环视了一眼周围，这间屋子被高高的镀金烛台上的蜡烛照亮。

他数了数，吹了声口哨。“七支蜡烛！说真的，甜心，你给了我莫大的荣耀，这可是名副其实的照明。不过想来你也的确应该给我莫大的荣耀，就像人们荣耀圣徒那样用七支蜡烛！没错儿，我只是一介凡夫，不过至少我是朱根，我会竭力报答这七倍的礼遇，绝不打半点折扣。”

“劳格洛斯阁下，”贵夫人尤兰德大声说道，“你说的都是些教人无法理解的胡话！你曲解了事实，我向你保证我绝没有半点那样的想法。此外，我不明白你在说些什么。”

“的确如此，我必须警告你，我的行动往往比我的言语更明确。这就是那些博学之士所谓的特质。”

“——我根本看不出这和圣徒有什么关系。你说四使徒——我们提到过四使徒，你记得吧，今天早上——噢，不过你多蠢啊，劳格洛斯阁下，站在那儿，用那种让我脸红的方式笑嘻嘻地看着我！”

“啊，这很容易弥补，”朱根边说边吹灭了蜡烛，“既然女人在黑暗中不会脸红。”

“你要干什么，劳格洛斯阁下？”

“啊哈，别紧张！我会公平对待你。”

事实上，尤兰德事后承认，从各个方面而言，劳格洛斯都很绅士。朱根则什么都没承认。既然房间里漆黑一片，也就没有其他人能说清究竟发生了什么。总之，后来劳格洛斯公爵和格林城堡的女主人以最友好的方式分了手。

“你解放了我，用你的游戏、你的蜡烛和你一丝不苟的回礼，”尤兰德说着打了个哈欠，她困了，“不过我担心自己不能像应有的那样恨你。”

“此刻，”朱根说，“没有哪个女人能做到。”他命人送上早餐，然后亲吻了尤兰德——因为此时，就像朱根说的，是他们分别的时候——雄赳赳骑马离开了格林城堡。

“啊哈，重新成为翩翩青年真好！”朱根感叹，“尽管她棕色的大眼睛太凸出——就像只龙虾——仍是个漂亮女人，那个贵夫人尤兰德。想到我见证了正义在她身上的实现，亦令人欣慰。”

他骑马踏上回卡米利亚德的归途，一边愉快地哼着小曲儿，一边想像着自己正奔向桂妮薇尔公主，他全心全意爱着的人。

---

1. 莱恩斯（Rience），亚瑟王传说中北威尔士（古称北盖利斯Northgalis）和爱尔兰地区的国王，亚瑟王的敌人。（译注）
2. 四使徒（Four Evangelists），根据基督教经典，“四使徒”指的是马太（Matthew）、马可（Mark）、路加（Luke）和约翰（John）。（译注）

十三 高戈伊尔凡·高尔的哲学

在卡米利亚德，年轻的劳格洛斯公爵将大部分时间花在陪伴桂妮薇尔上，她的父亲对此并未公开表示反对。高戈伊尔凡则信守诺言和朱根进行了一次交谈。

“很遗憾贵夫人尤兰德对你过于冷淡，”国王首先开口，“我本以为你们会擦出火花，爱情的烈焰会烧尽你对我女儿的胡思乱想。”

“节俭，大人，”朱根谨慎地回答，“是传统美德，火焰未必能损伤真爱。”

“的确如此，”高戈伊尔凡承认，“无论此话出于何人之口。”他叹了口气。

有那么一阵子，他坐在那儿点头沉思。这天晚上，老国王穿着一条领口和袖口镶了皮毛的黑色旧袍子，稀稀拉拉的白发上顶着一顶黑色旧帽子。他蜷缩在雕着盾形纹章的大石壁炉的小火堆旁，旁边放着红、白葡萄酒，高戈伊尔凡沉思于令他苦恼之事，滴酒未沾。

“那么！”高戈伊尔凡·高尔再次开腔，“与高贵的英王的婚礼必须举行。那是去年就定下的，当时亚瑟和他的魔法师们，湖夫人[注]和梅林·安布罗修斯，在卡洛海斯为营救我曾大费周折。我估计亚瑟的使者，或许就是那些魔法师本人，会在六月底前为我女儿之事而来。在此之前，你们俩可以挥霍青春与爱情，毕竟现在还是春天。”

“于我而言，”朱根呻吟着，“想到再过一星期我心中的女神就会被永远夺走，这该是怎样的季节？当我知道漫长的苦难、空虚的悔恨近

在眼前，又怎能快乐？”

“你那么说，”国王道，“部分原因在于昨晚喝得太多，部分是因为你原本的期待。事实上，你拥有这世上所能允许世人的最大快乐，原因很简单，你年轻。你在世间遭受的苦难，我将其视作诗意的奖杯。我可以向你保证，当你不再年轻的那一刻，年复一年的空虚的悔恨才会降临。”

“完全正确。”朱根由衷赞同。

“你知道什么？而眼下，就算我疯了，把女儿嫁给区区一个公爵，你也会很快厌倦她。这一点我也可以向你保证，因为桂妮薇尔的性格和她圣徒般的母亲一模一样。当然，她长相姣美，因为这方面她继承了我们家族的遗传。不过，我私下告诉你，她不怎么聪明，而且总是和别的男人眉来眼去。如今轮到你成为她的目标，只因你那件闪亮的外衣在格拉西昂独一无二。我深感痛惜，不过尽管如此，我无法否认你作为解救了她的勇士所应有的权利，必须允许你从中获益。”

“此外，我突然想到，大人，很少会有人将女儿许配给一个人，却又允许她与另一个人随心所欲。”

“如果你坚持，”高戈伊尔凡·高尔说，“我当然可以把你们分别关进地牢，直到举行婚礼那天。不过我想，你是最不应该为此抱怨的人。”

“哎呀，我直言相告吧，那些尖酸的人会说您不在乎女儿的名誉。”

“至于那个，我有若干解释。”国王答道，“一是我尽量保留对我亡妻的美好回忆，我记得只有她说桂妮薇尔是我的女儿。另一点在于，

尽管我女儿是个恬静、有教养的姑娘，我却从未听说斯拉哥纳王有如此德行。”

“噢，大人，”朱根吓坏了，“您在暗示什么！”

“种种事情。不过，洞中发生的事最好不要在阳光下重提。所以我并未在意，没有问任何相关问题。我关心的是把女儿体面地嫁出去，仅此而已。她丈夫若事后发现，那是他的事，与我无关。我告诉你这些，劳格洛斯先生，是为了回答你的问题。但真正的答案在于你要意识到：一个女人的名誉只与一件事有关，而这件事对于男人的名誉毫无影响。”

“您的话像谜一样，陛下，我不明白您的吩咐。”

高戈伊尔凡笑了：“明摆着，我建议你好好感激自己生为男人，因为优势性别不必为破损操心。”

“什么样的破损，大人？”朱根问。

高戈伊尔凡告诉了他。

朱根又被吓了一大跳。“陛下，您的金口玉言着实教人受不了，也无法抚平我的悲楚。不过，我们谈论的是您的女儿，我们要考虑的是她而非我。”

“我看得出你完全领会了我的意思。是的，关于我女儿的所有事，我希望你能像绅士一般委婉。”

“啊，我冒昧揣测，大人，”朱根顿了一下，说，“您是个不推崇理想主义的人。”

“啊哈，你还年轻。青春才能担得起理想，生机勃勃经得住沉重的打击。但我老了，豆腐心、刀子眼。这对组合，劳格洛斯先生，常常令我身不由己地发出不合时宜地嘲笑，只因我知道自己处于痛苦的边缘。”

高戈伊尔凡如是说。他注视着火光沉默了一会儿，接着将干瘪的手朝窗子一挥，梦吟般地喃喃道：

“劳格洛斯先生，今晚在我的卡米利亚德城中某处的一个屋檐下，栖息着一个姑娘，我们且称她丽奈特。她有一个情人，我们且称他萨戈拉莫。名字无关紧要。今晚，就在我和你说话的当儿，丽奈特静静地躺在曾经属于她母亲的雕花大床上，她在思念着萨戈拉莫。屋子里很暗，只有月色将古老的钻石形窗格镀上银光。隐匿的念头在屋子的每个角落神秘地沙沙作响。”

“啊，陛下，”朱根说，“您还是诗人呢！”

“别打断我！接着，丽奈特，我重复一遍，在思念着萨戈拉莫。他们又一次坐在湖边一棵比罗马的历史还要古老的苹果树下。弯曲的树枝如祝福的手臂般上举，那花瓣——花瓣，纷纷扬扬，飘飘洒洒，打着旋儿——无数的白色花瓣悄无声息地落入宁静。无人说话，无需语言。他默默地从她乌黑的秀发上拂去一片花瓣，默默地亲吻了她。湖面幽暗、平静，好似一块润玉。两颗孤星低垂在绿色的天幕。男子的胸膛毛茸茸一片甚是滑稽，噢，真的很滑稽！一只鸟儿在鸣唱，银针般的嗓音在寂静中断断续续。天堂也一定如此宁静多彩，如此古怪而可爱，至少丽奈特是这么认为。她静静地躺着，像只小耗子，躺在她出生的那张雕花大床上。”

“非常动人。”朱根插话。

“此时，还有另一种歌声，因为此时小酒馆正打烊，巨大的百叶窗砰响，踢踢蹋蹋的脚步声，一个醉汉打着嗝哼哼。他在哼一曲情歌。他挥洒着莫名的泪水，踉踉跄跄走近丽奈特的窗边，他心怀雅量，因为萨戈拉莫正在庆祝最后的胜利。你认为这样的或类似的事情今夜正在我的卡米利亚德城上演么，劳格洛斯先生？”

“每时每刻都在发生，”朱根说，“在所有地方。女子皆有此时，男人皆有此生。”

“可怕的事实。”高戈伊尔凡继续说道，“你可以将这看作我不合时宜地嘲笑以免痛哭的诸多原因之一。因为这样的事发生着，在我的城市中，在我的城堡里。无论是不是国王，我都无力阻止。因此我只能耸耸肩，借酒浇愁。不过，在这个很可能是我女儿的姑娘身上，我倾注了相当多的感情，你最好记住这一点，劳格洛斯先生，如果你曾被诱导凡事要坦诚相见。”

朱根吓坏了。“但是和公主在一起，大人，怎能不公平相待。”

高戈伊尔凡王仍然盯着朱根，一言不发，一动不动。

“尽管，当然啦，”朱根说，“为了她能得到公正对待，我甚至都不会考虑提供任何有可能带来痛苦的话柄。”

“我说过，我看得出，”高戈伊尔凡说，“你明白我的意思。但我不只是在说我的女儿，我说的是所有人。”

“那么，大人，您希望我如何对待所有人？”

“我可以重复我的话。”高戈伊尔凡非常耐心地说，“我希望你能像绅士一般委婉。现在你退下吧，我要睡了。在我女儿安全完婚之前，我将不再清醒。那就是我能为你所做的全部。”

“您认为这是高尚的行为么，陛下？”

“当然不！”高戈伊尔凡惊讶地说，“这是我们所谓的发善心。”

---

1. 湖夫人（the Lady of the Lake），亚瑟王传说中的阿瓦隆湖的统治者。（译注）

十四 朱根公爵的初步策略

朱根就这么居留在王宫，短期内倒也还算满意。他爱着一个公主，她是凡间女子中最温柔、最完美的人，他爱她（他常常不自觉地陷入这状况）胜过了古往今来世间一切男子的爱。但过不了多久，他就要眼睁睁看着她嫁做他人妇。不过，格拉西昂的骑士殿堂总是笼罩在愉快的氛围之下，因为每个浪漫的要求都可以得到满足。

眼下，朱根全身心爱着的桂妮薇尔的模样是这样的：她中等个头，身形尚未完全发育成熟，柔美而富有韧性的秀发呈玉米穗般浅黄色。当桂妮薇尔放下头发时，它便顺服地贴着玲珑的脑袋和纤细的脖颈下垂，然后奔放地铺撒开，仿佛替她罩上了一层蓬松的淡金色薄纱，令朱根惊叹不已。他钟情于她的秀发。随着两人的关系日益亲密，每当他亲吻公主时，都喜欢将一大缕头发拉到自己脑后，绕一圈，将这柔软、蓬松、芬芳的金丝在自己面颊上搓揉。

桂妮薇尔的脑袋，我们要再次说明，非常小巧，你会不禁奇怪那颗高傲地甩来甩去的小脑袋如何能承受那么多头发的重量。桂妮薇尔的脸蛋洁白而柔软，相形之下，其他女人的脸无论怎么看都好似刚泼了油渍的涂鸦。她有一双灰色的眼睛，在长得令人难以置信的卷翘的黑睫毛间扑闪。眉毛弯弯，离开眼睛很远——这几乎可以算作唯一的缺点。她的鼻子精致而俏皮，下巴翘得老高，樱桃小嘴格外性感。

“还有如此等等，如此等等！然而如此去描述这可爱的姑娘根本没道理，就好像我在清点橱窗里的货物，”朱根说，“这些比方本身都很好，况且他们有这种莫名其妙的习俗。可若说我所仰慕的小姐的头发令我想起黄金，我觉得自己在撒谎。那秀发是黄色的，仅此而已，再

说我也不愿挨着任何头上长金属丝的女人。至于说她的眼睛是灰色的，如海水般深不可测，这也不错，这一类比方我能理解。可是设想一下，一位女士的眼窝居然在喷水，那该有多可怕！如果我们诗人真的能驾驭韵文那头怪物，定会欣喜若狂。我倒更喜欢即兴情歌。”

他正在作一首赞美桂妮薇尔的即兴情歌。这是高戈伊尔凡宫廷里的风雅习俗，每位绅士都必须作诗赞美他痴情迷恋的女子，而且在诗作中除了提及这位女士的保护人外，还必须说出她本人的名字（尽管这名字提起来便让人脸红心跳）。于是劳格洛斯的朱根公爵适时地赞美了他的菲丽达。

“我借用了贝尔塞斯的阿里法斯所钟爱的女人的名字，来称呼我亲爱的意中人。菲丽达虽美名远扬，却卑贱得多，”他解释道，“你们一定记得珀里格猜测她是斯科勒若夫斯的公主，也肯定记得佩桑德在《赫拉克勒斯纪》中对此问题的精妙总结。”

“哦，是的，”众人说。高戈伊尔凡·高尔的朝臣们就像萨瑞达母亲一样，被年轻的朱根公爵的学识深深折服。

如今，朱根已是劳格洛斯公爵，他的五彩上衣和马辔头上的冠冕足以证明。尴尬的是，那冠冕是个伯爵的纹章，不过矛盾并非总是难以解释。

“那是迪尔姆德伯爵的马。你们肯定听说过迪尔姆德，我这么问有些冒犯。”

“哦，根本不是。是幽默。我们完全理解您的幽默，朱根公爵。”

“我在西行途中与这位大名鼎鼎的迪尔姆德恶战一场。由于他在交锋中杀死了我的骏马，所以安葬了他之后，我只得骑着他的马。哦，

是的，相当激烈的交锋，我在劳格洛斯便久闻他的大名。他是欧尔和帕桑特的领主，你们记得么，当然，这份产业来自于他的母系。”

“哦，是的，”他们说，“您可别以为我们格拉西昂人与世隔绝。我们的消息灵通着呢。我们也听说过您的劳格洛斯公国里的珍闻轶事，先生。”

“毋庸置疑。”朱根再次吟唱起来。

“啊，不可抗拒的爱神，我向汝祈祷，”他唱道，“请汝高声告诉我的爱人，那可怜的劳格洛斯温情深爱的菲丽达，勿要拒绝我的爱情！要问我为何，爱情是我的美酒佳肴，在我沉浸于爱的日子里，除了爱情一无所见，既然菲丽达已教会我如何去爱。”

朱根用恰到好处的情感哀叹了一声，继续道：“若伊对爱至死痛恨，无视我伟大恒久的爱情，请汝勿再多言！情场受挫，便去追求死神，不可抗拒的爱神啊，伊对爱之蔑视将领我投入死神的恩典与怀抱。”

朱根如此悠扬地吟唱着他的菲丽达，也就是（众所周知）桂妮薇尔公主。既然习俗要求他做类比，他便来了个全套。宝石和金属，田野与花园里的鲜花，火焰、创伤、日出和香料，致命的武器库，寒冰和传说中众神的杂糅，这些是他的开场白。接着，海洋与天堂一并被轻描淡写地提起，与朱根公爵的菲丽达的一二气质相比。动物学和历史学，还有他典当铺里能记得起的东西，无不摇身一变成了被贬低的对象。而对于那些早期诗人钟情的名媛，朱根公爵更是极尽嘲笑，把她们说得不值一块破布。不过，他谨慎地保持公道，承认这些可怜的家伙从未有幸得见他的菲丽达，因此或许可以自视甚高。对于所有这些赞美，他所歌咏的那位女士欣然接受。

“她是位公主，”朱根思忖着，“美丽、年轻。无论她父亲如何认为，作为女性，她算得上聪慧。没人能奢望更多。怎么，难道我不是为她晕了头？四下无人时她已赐予我一两个吻，不久她将赐予我更多。她把我当作最聪明的人。来吧，朱根，男子汉！难道你年轻欢快的躯体里的心灵还未苏醒？来吧，让我们多少为这光明的局面真诚地喜悦、激荡！”

然而出于某种原因，朱根无法做到。他无时不想着即将发生的事。是的，毫无疑问，他期待着与这位年轻美丽的公主更亲密的交往，但这种期待更像是一个人期待着享用最钟意的点心。朱根觉得这样的交往教人无所适从。

“要是我现在能像个冷血恶棍，至少也不至于左右为难。但我不愿伤害这姑娘，我真心喜欢她。我要尽我所能扩展她的思维，给她——说句不谦虚的话——极大快乐，抛开世俗偏见，我绝不会让她受半点儿伤害。啊，这亲爱的小东西，就算给我七位帝王的赎金，我也不会伤害她！此事慎重最紧要。不，我决不是个冷血恶棍，我要公平地对待公主。”

朱根就这么被自己的情绪弄得失魂落魄，他把这些念头翻来覆去再三权衡，换了个角度也没能找到更好的回答。不过他将这种情绪隐藏在热情之下。故事里并没有记载他与桂妮薇尔的交谈，因为朱根此时说起话来完全像个白痴，就像某人给孩子吃蜜饯，又为小家伙的胃口而惊讶。朱根悠悠然按部就班，不慌不忙，几周内就完成了所有事情。此外，这项日常工作也带给他某种熟悉的快感。

说到恋人之间的事，你得明白一件事必然引发另一件事。对于一个理解爱情之绝望的恋人，奉承的类比并无不妥，何况朱根所说的都是事实，且是为了引出下一件事。只是桂妮薇尔出于谦虚，不得不否认自己拥有能造成如此多痛苦的魅力。惯常礼节要求朱根对此做出回应。为了强调自己的观点，演说家朱根不得不握住他这位听众的手：

陌生人几乎天天都这么做，并无人反对；此外，这小手就在这儿，并非被他强行扣留。除此之外，他还能怎样证明格拉西昂公主拥有这世上最可爱的纤纤玉手？他可不能要求桂妮薇尔接受道听途说，朱根希望公平地对待她。

好吧，但是在放开这世上最可爱的小手之前，风月行家自然会吻遍每个指尖，这全然出于对完美之物的赞颂，不搀杂个人目的。此外，一个吻，无论吻的是哪个部位，正如朱根所说，只是一种仪式而已，本身并无过错。姑娘对此持有异议——又是习俗的那一套——认为就通常的公平观念而言，她这么做便是罪过无疑。那么，朱根说，你自己判断。难道我们之间交换过什么？我们坐在这儿，难道不是一如往常？怎么，当然啦！此刻的一个吻只是个完全无伤大雅的举动，无论如何都不至耸人听闻。甚至还有令人愉悦的一面呢。因此只要你觉得这么坐着更舒服，就没必要为一个吻或是一个搂抱心神不安。如果可以接受表兄妹或者一件旧斗篷的拥抱，又怎有理由拒绝真诚的朋友呢？这毫无道理，朱根贴切地引用奈西库斯的话论证。

他们就这么坐着。谈兴正浓时，人们往往会不自觉地比划，而其雄辩力也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肢体语言。打断任何人说话都是不礼貌的，而公然阻止一位绅士的手部动作，在朱根看来，则更加过分。他认为桂妮薇尔不该抓住他的手。即便在琐事上，我们也要遵守礼仪。

“哎呀，但你知道这么做不对！”

“我做得不对！我，只是坐在这儿，尽我绵薄之力以博取你的欢心！好吧，公主，告诉我你是什么意思！”

“我是什么意思，你应该清楚得很！”

“我反对，我完全不懂。你拒绝告诉我你的想法，我又怎么可能知道？”

既然公主拒绝言明，眼下一切便只能维持原样。

朱根就是这么通盘考虑，他知道事事必然相互联系。简而言之，一切都在朱根预料之中。

通常，朱根和桂妮薇尔在昏暗处交谈。他喜欢这样，因为如此便不会被那阳光下的莫名影子打扰。似乎无人注意到这个古怪的影子，事实上，除了朱根，没人能看见那影子。但这事儿仍然多少令他担心。因此即便从一开始，他记忆中的桂妮薇尔便是朦胧中的温柔声音和美妙气息，一个看不真切的美人。

高戈伊尔凡的人也令他苦恼。鹰钩鼻的高个子老国王已不在朱根的思虑之中，就像个无关紧要的谜，不值得费心去猜解。高戈伊尔凡似乎立即着手练习如何忍耐恼人的私事，如何对那些玩笑置若罔闻。他古怪，或许还可恶；不过平心而论，这个老恶棍倒也不算麻烦。

至于高戈伊尔凡的臣民，却是相当复杂。那些认为应该将自己的全部奉献给上帝、国王和曾经萍水相逢的女人的人，他们的行为很难说有什么理性。说到奉献上帝，这说法儿听起来如同战鼓，既响亮又鼓舞人心，是的，却完全是句大空话。神甫们说如此这般，但难不成真的有人相信，比方说，梅利昂主教大人始终身体力行？

“在这一点上，我欣赏艾佛克王子的妻子，”朱根嘻笑着。众所周知，这位阿兰黛尼夫人和主教大人的事做得如此隐秘，绝不会有任何丑闻。

至于效力于国王，这里自然指的是高戈伊尔凡·高尔，为所有蒙主拣选得福的人所拥戴。高戈伊尔凡或许相当精明，但朱根认为他配不上王者的尊荣。相反，他令朱根想起自己的大舅子，那个杂货商，当然，没有那份小商人对待主顾的殷情。朱根完全无法想像智慧的神明怎么会选择高戈伊尔凡·高尔这种人做仆人。最后，说到为女士效劳，

女人们最喜欢哪种服务？朱根自有答案，不过这个答案不适合公之于众。

“我的这些坦率观点，事实上，在格拉西昂没一个会被认同，因为我是个鬼聪明，对事物的判断与他们不同。因此我必须始终记住，为了公正地对待自己，我很可能得与疯子打交道。然而罗马城固然伟大，却是被一群鹅拯救[注]。这些人或许是对的，我当然不能妄言他们错了。不过，与此同时——是的！我就是这么认为。”

如此，朱根入乡随俗，遵守着格拉西昂宫廷的各种规矩。在情歌方面，无人能出其右，他对爱人的描绘（当然是异常绝望的）将她的完美丽质展现无余。到了该履行骑士义务的时候，黄金之剑的威力令诛杀盗贼、巨人和龙显得如此轻而易举。为了顺应格拉西昂的习俗，他也不时偶尔作战。劳格洛斯公爵作为一名年轻有为的骑士受到交口称赞。

而与此同时，他却日益消沉，因为他只能依稀感知存在于格拉西昂的理念以及这理念的美好，但根本无法相信它。又是那朦胧中感受的魅力，一份模糊的美。

“然而我难道不是个鬼聪明么，”他安慰自己，“不是彻底玩弄了他们么？这是个玩笑，我认为开得完全合乎正道。”

于是朱根与这些人为伍。对于他们，生活就是兴高采烈的归家之旅。上帝和父亲在那里等你，准备好了必要的惩罚，不过一旦行使完了为人父的责任，便迫不及待给予宽恕，因为在旅途中沾点污垢，甚至有时走上歧途，这样的事做父亲的能理解。同时，祂的完美永存于女人——祂最美妙、最高贵的造物——之中，因此每个女人都是祂的象征，应当被坦荡而虔诚地荣耀。众人如是说。

“当然！”朱根赞同。为了支持这观点，他颇具启发性地援引了奥斐里昂、法比阿那斯·帕皮里乌斯[注]和塞克斯提乌斯·尼尔[注]的话。

---

1. 相传公元前4世纪，罗马被高卢人围困。高卢士兵欲趁夜色偷袭，却惊动了罗马神庙里的白鹅。被鹅的叫声惊醒的罗马士兵及时击退了高卢士兵，解救了罗马。（译注）
2. 法比阿那斯·帕皮里乌斯（Fabianus Papirius）公元一世纪古罗马哲学家。（译注）
3. 塞克斯提乌斯·尼尔（Sextius Niger）古罗马作家。（译注）

十五 在格拉西昂的妥协

传说中记载，不久前，为了公正地对待桂妮薇尔，朱根公爵为她提供了坦诚交流私生活的机会。当然，乡约俚俗也得顾及。如此一来，公主的时间便不再属于她自己，一天中的任何时候，当他们的交谈刚入高潮，随时都会被形形色色要求觐见的人打断。不过在晚上，议事大厅里便空空荡荡无人值守。

“但我从未考虑要做这种事，”桂妮薇尔说，“你到底对我怎么想，竟要做出这样的安排！”

“那个嘛，我最亲爱的，我也只能在私下解释。”

“要是我告诉父亲你有多傲慢——”

“你只会给他平添烦恼。在这种艰难时刻，保护年长者是我们的责任。”

“再说，我害怕。”

“哦，我最亲爱的，”朱根的嗓音颤抖了，他自觉自己的爱和歉意如此深沉，“可是，哦，我最亲爱的，是因为你对我没有信心么！我全身心地爱着你，自从我第一次托起你的面颊便爱上了你，便意识到自己以前从不理解美为何意。真的，我爱你，我想，在这悠悠世间，从未有哪个男人如此爱过一个女人。我对你的爱近乎崇拜。触摸到你的手便令我浑身颤抖，亲爱的，望着你的灰眼睛便让我忘记了所有的苦痛、悲伤和邪恶。你是上帝最可爱的造物，凝聚着祂指间的欢愉与灵感。而你竟然不信任我！”

公主心满意足而略带歉意地破涕为笑，她握住了悲痛欲绝的情人的手。“原谅我，朱根，我见不得你如此不开心。”

“唉，我的悲苦与你何干！”他苦涩地反问。

“相干，哦，太相干了，我亲爱的！”她低语道。

这场谈话的结果就是给了朱根永生难忘的一刻。他在门后等待着，透过半开的门缝看见桂妮薇尔犹豫不决地走来，踌躇的白色身影飘过幽暗的走廊。她在无人打扰的时候前来与他交谈，竟只穿着半透明的睡袍，散发着醉人的芳香。尽管朱根在昏暗中张开双臂迎接她，却仍惊叹于这些女人的行为方式。他始终记得胳膊触到她温暖而柔弱的身躯的那一瞬间的感觉，薄薄的睡袍下一丝不挂，在他们共处的所有时光里，那令人窒息的一瞬据说是他记忆中最完美的画面。

当然，随后发生的也颇为愉快，因为此时桂妮薇尔和朱根倚在国王宽大柔软的宝座里交谈，以便不受打扰。高戈伊尔凡的宝座恰到好处地掩藏在华盖之下，毫无照明的大殿漆黑一片，无人能看见发生了什么。

此后，两人设法每夜都在宝座里促膝长谈。不过长留朱根记忆中的仍是守候在门后的最后一刻。大殿东侧六扇巨大的窗户蓝银相间，闪闪发光，夜色中，皎洁的月亮刚刚爬上树梢，还未被房檐遮挡。那就是朱根在议事大厅所见的全部。有那么片刻，窗下的地板上倒映着狭长的四边形月光，但窗户在墙里嵌得很深，因此光亮很快便消失了。大殿西侧也有六扇窗户，不过窗外是走廊，没有一丝光亮透进。

于是，他们在黑暗中低声说笑着。朱根在相会前总要先痛饮美酒，因而结果正如他所希望，他谈吐温柔如同天使，内容却并不局限于天国的话题。他常常陶醉于自己的聪明，在他看来，没人将这连珠

妙语记录下来实在是一种遗憾。他的话语恰到好处地刚刚超出任何姑娘的理解能力，无论她们是多么美丽动人。

至于桂妮薇尔，他发现，到了夜晚便健谈得多。这不完全是酒精给他带来的幻觉，姑娘也的确展现出了白天里掩藏起来的一面。一个寻常姑娘，本应保持着男人们对于黄花闺女的看法，显得清纯羞涩，而她却予以大胆回应。

“从没有人告诉我这么多有趣的事。啊，我记得——”桂妮薇尔说了个三四年前发生在自己身上的离奇而感伤的不着边际的小故事。“我母亲当时还健在，但她什么都没说，我怕得要命，也没有向她倾诉。”

朱根问了些问题。

“啊，是的，没别的办法。哪怕现在，我也不能和我的侍女或者奶妈随心所欲地交谈。也就是说，我不能主动问她们，不过，她们说话的时候我可以听，但如果追问就会有失公主身份。可是我对那么多事情都感到好奇！”她又举了几个例子。“从那之后，我曾注意观察走兽和家禽，于是我勉强算是自己找到了答案。但从没有人直接告诉我。”

“不过我敢说那个斯拉哥纳——嗯，那个洞穴王，他那么聪明，肯定精通生物学。”

“斯拉哥纳是个高超的魔法师，”黑暗中的声音显得拘谨，“他施展可恶的魔力，我什么都记不起。”

朱根沮丧地干笑。他至今仍对斯拉哥纳的事不太确信。

他们如此交谈着，朱根啧啧称奇，就像此前的数百万男人和从今往后的男人们在姑娘谈兴正浓时所做的那样。障碍已然破除，他们可以深入讨论那些曾经因礼节束缚而不得不避开的话题。例如，她向他

讲述了侍女们的一些趣事，而关于男士，她则问了无数颇对朱根味口的问题。

总体而言，如此的纯洁与某种道德麻木的结合似乎不可思议。因为此时在朱根看来，桂妮薇尔的举止不太合乎公主礼仪。一个人身陷这种秘密勾当，至少该有所悔悟，然而他却不无担忧地注意到，桂妮薇尔将其视作理所当然的事全盘接受。显然，她似乎完全没有将这种行为与放荡联系在一起，至多只是建议要谨慎行事。她从未在这些私人交谈中反驳他，总是顺从于他的判断，似乎一门心思地取悦他，甚至要去迎合他的蠢念头。六个星期皆是如此！朱根这么思忖着。他轻轻咬着自己的指甲，脑中飘过高戈伊尔凡·高尔国王的看法。

然而在白天，公主一如往常。白天，朱根倾慕她，但绝不表露出一丝亲密。白天，他们极少单独在一起。尽管有一两次，他在光天化日之下吻了她，她的眼神变得温柔而又警惕，但整个过程则相当平淡。她没有拒绝他，却保持着公主高傲的身份，完全不同于那个在入夜的议事大厅里与他倾心交谈的无形人。

不久，他们一致同意避免在白天相会。事实上，公主的时间现在已被预定，因为一艘挂橘黄色风帆的船已经抵达格拉西昂，船头上装饰的龙由三十种颜色绘成。这艘船载着梅林·安布罗修斯先生、湖夫人阿娜依嫡斯以及大批随从，来接年轻的桂妮薇尔去伦敦，在那儿她将与亚瑟王成婚。

首先是为期一周的欢宴、锦标赛和各种盛大的娱乐活动。号声嘹亮，高高的看台上悬挂着彩旗和精美的壁毯，高戈伊尔凡王衣着华丽，端坐其间频频点头，评判着竞赛的优胜者。竞技场上，大批公爵、伯爵、男爵和众多声名显赫的骑士兴高采烈地为荣耀角逐，争夺胜利的花冠。

朱根漫不经心地参加庆典。劳格洛斯公爵在竞赛中展现着自己，将多迪纳斯·莱·萨维基大人、梅里奥特的罗斯伯爵、意匹诺格里斯大人和海克特·德·马瑞斯大人一一挑落下马。接着里斯替尼斯的达马斯伯爵如旋风般杀来，朱根让他漂漂亮亮地跌下马尾。大赛中的任务终于完成，他打心眼儿里高兴。比起分享这节日的气氛，他宁愿独自沉思。现在他任由自己的思绪带着苦楚千回百转，他觉得从没有哪个诗人体会过更加别致的经历。

白天，他是劳格洛斯公爵，单单这个头衔就比典当商优越得多；入夜，他则给国王的特权打上个折扣。这个秘密瞒过了所有人，令他尤其得意。想到朱根是如此鬼聪明，他几乎不再为自己所爱的女人即将结婚这桩悲剧而愁眉苦脸。

有那么一两次，他觉察到高戈伊尔凡精明的老眼正盯着自己，朱根便对他心生憎恨，憎恨他处事不公。

“对自己的女儿毫不关心，”朱根想，“真是可耻。这个男人无视做父亲的职责，这么做不公平。”

十六 国王斯莫伊特的种种纠葛

接下来的连续三个晚上，桂妮薇尔公主都无法与朱根在议事大厅相会。于是，在其中一个空闲的晚间，朱根公爵便与高戈伊尔凡麾下的两名贵族阿里伯特和乌里恩痛饮。他们刚刚从蓬瓦德吉尔回来，有满肚子关于守卫那里的精灵大军的离奇故事。

三人都是老酒鬼。之后，朱根抱着任何事都可能发生的态度回了卧室。当他坐在床上，发现正如自己所料，房间里在闹鬼。长椅脚边就有两个鬼魂：一个是长相粗鲁的斜眼鬼怪，身着一套过时的铠甲，另一个是个美丽而苍白的女子，可想而知穿着飘飘悠悠的白色长袍。

“二位早安，”朱根说，“抱歉我无法真诚地表示很高兴见到你们。不过如果你们能在这屋里安安静静地闹鬼，那么请便。”看到两个鬼魂面露迷茫，朱根解释道，“去年，我为了生意去威斯特法伦旅行，途中不得不在纽伊德斯堡的鬼堡停留一晚，因为当时我找不到任何过夜的地方。有个管事的鬼魂通宵都在不停地拖动一条粗大的铁链，哼哼叽叽。快清晨的时候，他化身为一只巨猫，爬到我的床脚，蹲在那儿哀号直到破晓。由于我不懂德语，无法向他表达我的不满。不过我相信，作为我的同胞，或者更准确地说，作为前同胞，你们会同意此类行为极不合理。”

“先生，”男鬼缓缓立起身道，“你有这种想法便是有罪。我只希望这是出于无知。”

“我肯定，”女鬼插话道，“我向来不喜欢猫，我们城堡里也从没有猫。”

“恕我直言，先生，”男鬼接着说，“不过倘若你连猫科动物和格拉西昂的王族都分不清，怎么能在贵族中吃得开。”

“哎呀，我见过一些老贵妇，她们就令我产生如此困惑，”朱根答道，“不过，我恳请二位原谅，因为我不知道自己正和王室成员说话。”

“我是国王斯莫伊特，”男鬼解释，“这是我的第九任妻子，西尔维娅·特鲁王后。”

朱根一躬身，照他自己吹嘘，在当时的情况下已是优雅至极。不过坐在床上优雅地鞠躬可不太容易。

“我时常得闻您的大名，斯莫伊特王，”朱根说，“您是高戈伊尔凡·高尔的祖父，您谋杀了您的第九任妻子，还有第八任、第五任和第三任。您落下了黑暗国王名声，因为您被视为曾经统治格拉西昂和红岛的最邪恶的君主。”

朱根觉得斯莫伊特王似乎显得有些困窘，不过鬼魂是不是在脸红可很难判断。“或许有些类似的传闻，”斯莫伊特说，“邻居们都是些吹毛求疵的长舌妇，而我的婚姻又不幸。我后悔，悔恨至极，我承认是一时过激，但并非无端而起，我杀了你现在见到的这位女士。”

“我肯定，错不在我。”西尔维娅·特鲁说。

“当然，亲爱的，你全力反抗。我只希望你当时更强壮些。不过，先生你，我猜现在总算明白，以为格拉西昂至尊的国王和他宠爱的王后会坐在床上冲你乱吼是多么愚蠢的想法吧？”

于是朱根承认自己从未有类似的经历，也没有，他喋喋不休地补充道，从任何朋友那里听闻类似的事情。

“这样想法的荒唐至极。”斯莫伊特王冷笑着继续说，“我们来此另有原因。事实上，我们想让你以家庭一员的身份协助处理一桩棘手的事情。”

“万分荣幸，”朱根道，“我乐意以任何方式为您效劳。不过您为何称我为家庭一员？”

“我们打开天窗说亮话，”斯莫伊特微笑着，“我可没说要和劳格洛斯公爵达成同盟——”

“有时候，”朱根说，“人们喜欢化名出行。作为国王，您应该理解。”

“我感兴趣的是斯坦芙的孙子。我毫不怀疑，在你的记忆中，你祖母斯坦芙是个慈祥的老妇人。不过我记忆中的斯坦芙则是路德维格的妻子，一个让国王的眼睛也为之一亮的迷人姑娘。”

“哦，大人，”朱根战战兢兢说，“您在说什么！”

“只因我一直是个多情种子，”斯莫伊特王回答，“当年我是个雄心勃勃的年轻国王。我的杰作之一便是你父亲，即被人们称为路德维格之子科斯的人。不过我可以保证，路德维格绝对配不上此殊荣。”

“哎呀，哎呀！”朱根嚷嚷道，“一大早就被强塞了个全新的祖父，这一切实在太可怕、太混乱了。再说，这件事早就过去，假如路德维格没有为此抱怨，我也找不出什么理由要自寻烦恼。此外，斯莫伊特王，或许您告诉我的并非实情。”

“好孙子，如果你不相信我的话，就自己照照镜子。我们正是基于这一点才冒险打断你的睡眠。依我看，相似之处再明显不过。你长着我们家族的脸。”

朱根打量着格拉西昂的斯莫伊特王的外貌。“真的，”朱根说，“当然，被说成有帝王相是一种赞美。我不知道该如何得体地回应这样的赞扬。我绝不敢有片刻怀疑您在您的时代备受推崇，大人，也毫不怀疑这非常合理。然而——然而，我的鼻子，从镜子里看，似乎不是朝天鼻。”

“啊哈，可是表象通常会迷惑人。”斯莫伊特王评价道。

“而且，从左侧看，”西尔维娅·特鲁王后反驳，“相似点显而易见。”

“或许我看起来过于蠢钝，”朱根说，“我的确是有些蠢。这是个习惯，孩提时代养成的坏习惯，而且我自己从未能摆脱。因此我丝毫领会不了二位的意图。”

斯莫伊特王的鬼魂应道：“我会解释的。六十三年前的今夜，我残忍地杀了我的第九任妻子，正如你之前用相当没品位的说法所提到的。”

朱根有些困惑，觉得不应该由自己这个不久前刚砍下妻子脑袋的人去设想那样一种恼人的场景。“当然，”朱根显得更随和，“这类的家庭琐事在婚姻生活中总是免不了。”

“够了，就这样吧！以厄休拉(注)的一万一千个同伴中的某某之名，我以前绝对无法容忍这样的质疑。唉，好吧，那是过去了，如今我是个没有血肉的东西，任由风儿挟裹着在当年匍匐于我斯莫伊特王脚下颤栗的土地上飘来荡去。所以我只能听天由命。”

“啊，听起来合情合理，”朱根说，“况且略略夸大其词是祖父们的特权。因此我恳求您，大人，继续说下去。”

“两年后，我追随洛克林大帝乘船远征苏维缇，那个崇拜戈萨林的邪恶而富有的家伙。我得告诉你，孙子，那可是一场辉煌的战斗，圣洁的战士们在富饶之乡、美女之地大获全胜。然而，呜呼，正如人们所说，从欧诗奈返回的途中，我们深受爱戴的领袖洛克林被康沃尔的魔王康林纽斯(注)公爵俘获。在追随大帝的众人之中，偏偏是我要为杀人越货的狂欢付出苦涩的代价。康林纽斯根本不是胸怀宽广之人，根本算不上个男人。于是我被囚禁在剧毒的地牢里——我，格拉西昂的斯莫伊特，正大光明地征服了伊尼斯加斯和撒吉尔，并毫无畏惧地与康威的女继承人结婚的人！不过我还是省去这段不堪回首的细节吧。单说我对当时的住所很不满意就足够了。然而要想离开他们，只有一个方法，杀了我的看守，我承认，我不想这么做。我曾经飞黄腾达，已经厌倦了杀人。然而，想到作为奴仆的生活，想到再也得不到温柔与同情，再也听不到甜言蜜语，再也没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我完全能想像，祖父，您对那个看守的灵魂和躯体都没什么兴趣。因此您那么做是迫不得已。”

“是的，我背信弃义地杀了他，乔装打扮逃回格拉西昂，不久就死了。我死在那个节骨眼儿上真是倒霉，因为我正打算结婚，未婚妻是个绝顶美人——缇尔诺格王的女儿，正从克瑞特诺赶来。她原本可以成为我的第十三任妻子。就在庆典前不到一周，我绊了一跤，从我自己的城堡台阶上摔下来，扭断了脖子。作为名声赫赫的勇士，这是个耻辱的结局。说真的，这让我不禁琢磨，那些老迷信说十三不是个吉利的数字，这话或许还真有些道理。不过我说什么来着？——哦，是的！对自己干下的杀人勾当不留心也不吉利。你知道，对于其中一两桩，由于长年受到良心的责备，我每逢周年便会徘徊在行凶现场。这样的结局已经足够公平，我不抱怨，尽管当然啦，这毁了我晚间的消遣时光。不过，我背信弃义地用大石头砸死我的看守的那天恰巧是六月十五。不幸的是，瞧，着实令人尴尬的问题出现了，那时候离我第九任妻子的死亡周年纪念只差一小时。”

“你竟然在那一天杀了个微不足道的陌生人！”西尔维娅王后愤愤地说，“你居然在本该跪下忏悔的那天打扮成一个女修道院长翻窗越狱！你是个铁石心肠，斯莫伊特，在你妻子本指望得到祭奠时你居然丝毫不懂得献殷情，这就是事实。”

“亲爱的，我承认是我疏忽，此外我无话可说。不管怎样，孙子，我死后发现，这个疏忽意味着每年六月十五日凌晨三点，我得出现在两个不同的地方。”

“好啊，这很公平。”朱根说。

“这或许公平，”斯莫伊特承认，“不过我的意思是，这似乎不可能。好在，我得到了我的曾曾祖父麦沃德·格拉撒尼夫之子潘平贡·弗瑞奇弗拉斯的帮助。他也长着我们家族特有的脸，在各个方面都与我极其相似，模仿起我来简直可以以假乱真。他在我妻子的协助下，每年六月都按照事发情形重现我的深重罪行，年复一年。”

“说真的，”西尔维娅王后说，“他使起剑来比你强得多，亲爱的。被麦沃德·格拉撒尼夫之子潘平贡·弗瑞奇弗拉斯杀死有一种刺激的快感，我永远也忘不了他。”

“你得明白，孙子，麦沃德·格拉撒尼夫之子潘平贡·弗瑞奇弗拉斯在炼狱的期限已满，他最近升了天堂。我敢说，对他是好事一桩，因此我不抱怨。然而，留给我的难题是再无人做我的替身。你将来会明白，天使们是不允许杀人的，即便是出于善意，因为那样做可能会被认为是开了危险的先例。”

“所有这一切，”朱根说，“听来很是遗憾，不过并不明朗。我有一百五十分的心意要为您效劳，先生，却不清楚您想让我做什么。请直说！”

“正如我说过，你有一张我们家族的脸。你就是个活生生的格拉西昂的斯莫伊特。因此我恳求你，我的好孙子，今晚冒充我的鬼魂，在西尔维娅·特鲁王后的协助下，于三点出现在白塔楼，让所有人满意。否则，”斯莫伊特忧伤地说，“后果不堪设想。”

“可我没有装神弄鬼的经验，”朱根坦白，“我不能假装在行，我甚至都不知道该怎么应付。”

“这个问题简单，虽说，当然咯，为了把一个活人变成鬼魂，神秘的准备工作必不可少——”

“大人，寻常的准备工作不成问题，但我坚决反对被刺杀或被投毒或任何此类事情，哪怕是为了讨好我的祖父。”

斯莫伊特和西尔维娅双双保证，既然朱根只是暂时充当鬼魂，因此任何此类激进的行为都是多余。事实上，朱根所要做的仅仅是念着德鲁伊[注]的咒语喝干西尔维娅·特鲁递给他的酒杯。

朱根犹豫了一下。整件事看起来难以置信。然而血浓于水，帮助他人的机会也难得，特别是，对方是早已过世的祖父。此外，那液体闻起来也极为诱人。

“好吧，”朱根下定决心，“无论什么事我都愿尝试一次。”朱根一干而尽。

味道好极了。不过最初这液体似乎并未在朱根身上发挥作用。过了一会儿，他开始感到有些眩晕。他朝下看，惊讶地发现床上没人。再仔细看，有个若隐若现的人影，睡袍软塌塌地从影子上滑落。他认定这就是剩余的自己。这令他颇觉怪异。朱根像匹受惊的马猛然一跃，他使的劲儿那么大，以至飞出了床，轻飘飘地浮在房间里。

现在，朱根完全辨认出了这种感觉。他在睡梦中体会过。在梦里，他能曲着腿把脚挪到身后，他能毫不费力穿过空气。这看起来简单得可笑，他奇怪为何以前从未想到。他琢磨："这是个四下走动的好方法。我早上就要这么去吃早餐，让丽萨瞧瞧这有多容易。会让她震惊，肯定会，她该觉得我多聪明啊！"接着朱根便会醒来，不知怎么就忘了这个把戏。

但刚才，这种移动方式的的确确简单得出奇。于是朱根围着床飘了一两圈，接着飘向屋顶，权当练习。由于经验不足，他误算了所需的动力，一头钻进了楼上的房间，发现自己正飘浮在梅利昂主教之上。主教阁下并非独自一人，而是成双而眠。除了主教，朱根什么都没看见。之后，朱根重新回到祖父身边，佩上迷人的黄金之剑，询问下一步要做什么。

"像往常一样，刺杀将发生在白塔搂。西尔维娅王后会把细节告诉你。不过，大部分的情形你可以自己编造，因为今晚将要占据这间屋子的湖夫人很可能不了解我们的可怕历史。"

接着，斯莫伊特王意识到是时候去康沃尔赴约了，他带着久经砺炼的自信融化在空气里；朱根则跟随着西尔维娅·特鲁王后。

---

1. 厄休拉（Ursula），即圣厄休拉（Saint Ursula），罗马帝国时期不列颠地区的基督教圣徒。据传说，厄休拉是不列颠西南部的一名公主，奉父命带着一万一千名童贞女渡海前往高卢与当地的异教徒首领成婚，以使当地人改宗信奉基督教。科隆被匈奴人攻陷后，厄休拉及其一万一千名侍女均被处决。（译注）
2. 康林纽斯（Corineus），英国中世纪传说中的无敌勇士，康沃尔的创立者。（译注）
3. 德鲁伊（Druid），凯尔特神话中的占卜师，具有与神对话的能力。（译注）

十七 叫得太早的公鸡

接下来，故事说到朱根和西尔维娅·特鲁王后的鬼魂如何进入白塔楼。彼时湖夫人躺在床上，独自一人。注意到这一点，朱根舒了口气，他不希望再次打扰别人的约会。湖夫人阿娜依嫡斯起初并没醒来。

这间屋子光线昏暗，天花板很高，刚好适量的月光从两扇窗户流泻进来。任何鬼魂，哪怕是个新手，在这种环境中也会自信地展现自己。朱根认为自己干得漂亮利落。他继承了祖上的残暴基因，至于即兴对话更是信手拈来。一切顺利，凭借着这股劲头儿，阿娜依嫡斯很快便被西尔维娅王后凄婉的哀号吵醒。尽管有些毛骨悚然，湖夫人仍坐起身，靠在枕头间，凭着惊人的镇定见证了这个惨剧的剩余部分。

悲剧演至令人发指的高潮，圆满收场。在黄金之剑的帮助下，朱根杀死了他的临时妻子。他拽着她的头发，拖着毫无知觉的尸体。按照西尔维娅王后的要求，他谨记首先将她的梳子放进自己口袋，以免丢失。他泄恨地发出几声恶魔般的“哈哈”大笑，以及所有能想得起来的古老的经典诅咒。总而言之，一切堪称完美，他得意洋洋地与西尔维娅·特鲁王后离开了白塔搂。

他俩在盘旋的楼梯里停下，交还了她的梳子之后，黑暗中，王后告诉朱根要与他别离是多么伤心。

“我现在必须回到冰冷的坟墓里，朱根先生，回到炼狱的熊熊火焰里。或许我将再也见不到你。”

“对此我很遗憾，夫人，”朱根说，“你是我见过的最可爱的女士。”

王后眉开眼笑。“真是讨人喜的孩子话，看得出是发自真心。我真希望在我现在的住处也能有这么淳朴的人。相反，我被一群没心没肺的罪人弄得焦头烂额，他们对什么事都不坦诚，我讨厌他们的虚伪。”

“啊，我猜，你和你丈夫并不幸福，西尔维娅？”

“我很少见到斯莫伊特。他还有八个妻子和我们住在同一处烈焰里，因此他不能明显表现出偏心。此外，有两个王后直接上了天堂。至于他的第八任妻子古德露恩，我们不得不认定她是个死不改悔的罪人，因为她从未能上达炼狱。我本人从不信任古德露恩，否则我就不会建议斯莫伊特把她勒死以便立我为后。你看，当初我还是个天真的傻丫头，以为当王后是件美事，朱根。当时斯莫伊特就是我的蜜糖、香水和丝绒，我压根儿想不到残酷的命运会降临到自己头上。”

“这真是件伤心事儿，西尔维娅，死于那个，这么说吧，发誓要维护您的利益、理所当然要跪着侍奉您的人之手。”

“这我倒不介意。斯莫伊特是出于嫉妒杀我，而嫉妒是爱慕的狂躁形式。可是，我遇到了一件比那更糟的事，朱根，让我的肉体苦痛一生。”西尔维娅开始啜泣。

“什么事，西尔维娅？”

西尔维娅王后低声说出了可怕的真相：“我的丈夫不理解我。”

“凭天发誓，”朱根说，“如果女人对我这么说，哪怕她已经死了，我也知道她期待着什么。”

于是朱根搂住西尔维娅·特鲁王后的鬼魂，安慰她。他发觉她很乐意接受安慰，便在黑暗中的楼梯上坐了一会儿，一只胳膊仍搂着西尔维娅王后。药剂的效果已经明显退去，朱根感到自己不再是冷冰冰、轻飘飘的气体，而是最温暖、最强壮的血肉之躯。不过或许朱根早先喝下的酒劲尚未消退，他开始在黑暗中肆无忌惮地谈论起以某种方式为戴了绿帽子的祖父路德维格报仇雪恨的必要性。朱根抽出剑，迷人的黄金之剑。

“你看，”朱根说，“我拥有的武器足以应对所有寻常对手。斯莫伊特王伤害了可怜的路德维格，难道我不该用它们去还以颜色么？当然应该。这是我的责任。”

“可是斯莫伊特这会儿已经回到炼狱，”西尔维娅王后抗议道，“冲着女人拔剑是懦弱的表现。”

“我迷人的西尔维娅，朱根的复仇之剑令嫉妒的男人们恐惧，却是所有佳人的慰藉。”

“这真是一柄硕大的剑，”她说，“哦，一柄壮观的剑，就算在黑暗中我也能看出来。不过，我再说一遍，斯莫伊特不在这儿，没法和你比量武器。”

“你的争辩刺激了我。一个诚实的女人会确保她亡夫的所有遗产都适时地得到妥善安置。”

“哦，哦！你是什么意思——？”

“啊，显而易见，孙子也是——我承认，隔了一代——一种遗产。”

“你话里有话——”

“我提出的是桩好交易，我可以保证，是最自然最透彻的一种逻辑。我仅仅希望能卸下一份责任而已——”

“但你令我感到不安，你的巨剑令我忧虑，你挥舞着它教我无法争辩。来吧，放好剑！噢，其他人是怎么应付你的！这儿是为你的剑准备的剑鞘。”

就在此时，他们被打断了。

“劳格洛斯公爵，”阿娜依嫡斯夫人的声音响起，“你不觉得最好是趁着我卧室门口的这桩滑稽举动演变成丑闻之前住手么？”

阿娜依嫡斯已经半开了卧室门，她掌着灯，正盯着狭窄的楼梯。朱根有些窘，他与一位已经死了六十三年的女士间的亲密，可能会，他觉得，很难解释。于是朱根站起身，匆忙收起他向西尔维娅王后展示的武器，打算把整件事轻描淡写一带而过。城堡外，雄鸡啼叫，破晓了。

“早安，阿娜依嫡斯夫人，”朱根说，“这一带的楼梯真是错综复杂，我肯定是迷路了。我原本打算散散步。这位是我的远亲西尔维娅·特鲁王后，她好心地帮助我。我们本打算出去采蘑菇、看日出，您知道。”

“劳格洛斯先生，我想你最好还是回床上去。”

“恰恰相反，夫人，我有责任护送西尔维娅王后——”

“话虽如此，先生，我并没有看见什么西尔维娅王后。”

朱根四下张望。显然，他祖父的第九任妻子已经消失。“是的，她消失了。不过那是因为鸡鸣。那鸡叫得不是时候，”朱根懊恼地说，“这不公平。”

阿娜依嫡斯夫人说：“高戈伊尔凡的地窖储藏丰富，你和乌里恩、阿里伯特畅谈到很晚，他们肯定也幸运地在地窖里发现了一两个王后。无论如何，我觉得你还不怎么清醒。”

“请告诉我，阿娜依嫡斯夫人，难道今晚没有两个鬼魂来拜访过您么？”

“有这个可能，”她回答，“不过众所周知白塔楼会闹鬼，我在那儿就没过几个安宁夜，高戈伊尔凡家都是帮无赖。”

“哎呀，”朱根寻思着，“这个阿娜依嫡斯夫人是怎样一个人，竟然对我干下的如此残忍谋杀无动于衷，对鬼魂的态度竟如同我对待飞蛾？我听说她是个女妖，她的身材肯定很好。总之，要不是年轻的桂妮薇尔已是我的意中人，这儿倒有个值得考虑的人选。”

于是他大声说：“或许我是喝醉了，夫人。可我仍然认为鸡叫得不是时候。”

“改天你一定得解释其中的含义。”她说，“现在我要回床了，我再次建议你也这么做。”

门关了，门闩落下。朱根往回走，依旧难掩兴奋。

“这个阿娜依嫡斯夫人挺有意思，”他琢磨着，“要是时机合适，能向她解释为何我对公鸡在这种场合下出现不满，定是一大乐事。好吧，没什么不可能的。她出现在我面前时我还举着剑，因此她知道我拥有惊人的武器。或许某日她会觉得需要一名好剑客，这个俊俏的湖夫人还没郎君呢。所以，且让我们按下耐心。另外，似乎我还有贵族血统。好，我想这桩丑闻总算是有点意思，我看得出自己和这个斯莫伊特王有不少共同点。十二个妻子，好家伙！不，太多了，我会完全失去属于男人自己的时间，不过十二个合法婚姻的妻子倒为我展示了

光明的前景。不，我不觉得自己醉了，不过我走得不太直，这倒毋庸置疑。我们肯定喝了不少。我最好安安静静回床上去，对今晚的事只字不提。”

他这么做了。这是朱根，曾经的典当商，第一次与被男人们称为湖夫人的阿娜依嫡斯谋面。

十八 梅林为何在昏暗中交谈

两天后，朱根被梅林·安布罗修斯请去。劳格洛斯公爵在昏暗中来到魔法师面前，因为这间屋子挂着窗帘，完全遮住了阳光，房间里的一切也因此笼罩在柔和的光线中，没有一片阴影。梅林的手里拿着只小镜子，大约三英寸见方。他将目光从镜子上抬起，深色的眸子中显出困惑的神情。

“我已经和我的同伴阿娜依嫡斯夫人谈过了，我想知道，劳格洛斯先生，你是否养过白鸽子。”

朱根看着小镜子。“有个莱西女人不久前向我展示了白鸽血的用途。她也使用同样的小镜子。我从其中看到了接下去要发生的事，不过我得坦率承认，我对整件事完全不明就里。”

梅林点点头。“我料到了。所以我选择和你在屋子里交谈，正如你所见，这儿没有影子。”

“哎呀，总算有人能看见我的伴侣。拜托请告诉我，为何其他人看不见？”

“是我自己的影子令我注意到你的。我也被赐予了一个影子。这是我父亲的礼物，你或许听说过他。”

现在轮到朱根点头。所有人都知道谁是梅林·安布罗修斯的生父，但明智的人对此宁愿避而不谈。梅林继续讲述他自己和他影子的交易。

“如此这般，”梅林说，“我迎合着我的影子，而我的影子则如此这般为我效劳。这就叫礼尚往来，在哪儿都必不可少。”

“我懂了。”朱根说，“不过，没有其他人觉察到你的影子么？”

“只有一次。我的影子一度抛弃了我。”梅林答道，“影子离开我的那天是星期天，我孤零零地走在没有一丝遮挡的阳光下，我的影子正抱着教堂的塔尖，来做礼拜的人匍匐在他的脚下。那些做礼拜的人们糊里糊涂地遇上了麻烦，却猜不出缘由，因为他们的目光只停留在彼此身上。唯有神甫和我看得分明——神甫察觉出来是因为此事对他而言罪大恶极，而我则是由于事关乎己。”

“哦？我想知道，神甫对你那胆大包天的影子说了些什么？”

“‘你必须走开！’神甫毫无惧色地说。那些愚蠢的瞎了眼的神甫们啊，为何总是天不怕地不怕？‘这种行径不可容忍。这里是至高的主的殿堂，那些坚实的塔尖永远指向天国，以此告诫卑微的人类这是神圣的地方。’神甫说。我的影子回答：‘但我只知道塔尖是阴茎的象征。’影子搂抱着塔尖，怪模怪样地抽抽搭搭，祷告者在他脚下膜拜。”

“那场面一定乱成一团，梅林先生。不过，既然你找回了影子，也没什么太大损失。但为何有些人有这样的伴侣跟随，其他人却可以独自逍遥？这似乎不太公平。”

“我或许可以解释给你听，朋友，但我不会这么做。你知道的太多了。你身着闪光的上衣，且来自某时某地。而彼时彼地，哪怕我这个法力精深的魔法师也只能依稀预见，根本无法明了。然而，让我困惑的是——”梅林伸出食指，“你这件上衣最初的主人有几条腿？你是否曾经是个老头？”他问。

“啊，四条腿，而我正在衰老。”朱根说。

“我果然没猜错！当然如此——一个老诗人借用了一具年轻人的躯体和半人马的上衣。艾德瑞斯为着她自己的原因给这世界开了个新玩笑。”

“不过您把事情弄颠倒了。被我哄得团团转的人是萨瑞达。”

“男人们起的名字在这种事里微不足道。我认得出——也敬畏——那跟着你的影子，这是来自可怕的众小神之母艾德瑞斯的礼物。毫无疑问，她有很多名字。你以为你哄骗了她！我可不愿有这种想法。不过到了预定的时间，她会开导你的，我的朋友。”

“好吧，那么她做得公道——”朱根说着，耸耸肩。

梅林把镜子放在一旁。“此外，阿娜依嫡斯夫人和我还讨论了另一个问题，我希望就此和你谈谈。高戈伊尔凡将要送给亚瑟王的，除了他的女儿，还有早前乌瑟·潘德拉贡[注]给高戈伊尔凡的圆桌，以及能坐满圆桌的一百名骑士。高戈伊尔凡带着应有的敬意和可悲的幽默感，把你也算进了这些骑士之列。现在有传闻说公主和你私下里过从甚密，而亚瑟王向来听不得流言。因此我警告你，你和我们一起去伦敦不方便。”

“我也这么认为。”朱根略带忧郁地说，“于我而言，继续参与这件事，结局只会是破坏了关于那些愉快交谈的原本完美的记忆。”

“老诗人，你很明智。尤其是现在，我们的小公主即将步入王后时代，成为一个符号。我为她感到遗憾，因为她将作为天国的灿烂启示而被崇拜，她青春年少，不会喜欢这个。我事先警告了亚瑟王，可无济于事，只要智慧无力对抗人类的愚蠢，该发生的就一定会发生。因此智慧只能尽其所能，满足于面对重重谜团。”

于是，梅林站起身，掀起身后的挂毯，朱根得见此前为挂毯所遮蔽的东西。

* * *

“你已经让我惭愧无比，”朱根说，“我能感觉到自己的面颊仍然通红。好吧，我错了，我们别再说这个了。”

“我本希望向你证明，”梅林应道，“我知道自己在说什么。然而，我现在的目的却是把桂妮薇尔从你脑子里清除。因为，穿着半人马上衣的谦虚的老诗人，我认为她始终没有从你心里消失。来吧，告诉我！想到她即将成婚，真的不令你苦恼么？”

“我是这世上最不快乐的人，”朱根热切地说，“我整晚辗转反侧，想着过去的痛苦岁月，怀着病恹恹的心等待着同样痛苦的黎明到来。我引用阿波罗尼斯·麦洛尼德斯不朽的话语大声哭泣——”

“谁的？”梅林说。

“我指的是《麦洛西斯》的作者，”朱根解释，“很多人冒冒然称他为阿波罗尼斯·荷洛斐莱斯。”

“噢，是的，当然！你的引用很贴切。诚然，你的处境不妙，但也并非不可挽回。我正打算给你这个符，凭借这个，如果你胆子够大，可以如此如此。”

“说实话，这符有些奇怪，这胳膊、腿、甚至脑袋都一模一样！你告诉我如此如此，不过梅林先生，你自己为何从未按照你建议我的方法使用这个符？”

“因为我害怕。你忘了，我只是个魔法师，我的法术不及魔鬼强大。这其中有一些已经失传的古老魔法，我宁愿不去碰它。而你，相

反，是个诗人，古老的魔法总是对诗人有利。”

“好吧，我会考虑的，如果它真的能把桂妮薇尔小姐从我脑中抹去。”

“肯定会的，其原因《长阿含经》[注]里说得清楚，‘萤火虫的光亮不及灯光。’”

“《长阿含经》是篇很美妙的小品，”朱根大度地说，“当然，尽管有些肤浅。”

接着，梅林·安布罗修斯将符交给朱根，并给了他一些建议。

于是当晚，朱根告诉桂妮薇尔他不会随她去伦敦。他坦率地告诉她，梅林对他们的交往起了疑心。

“因此，为了保护你和你的名誉，我最最亲爱的，”朱根说，“我必须牺牲自己和我生命中珍视的一切。我将倍感痛苦，但我公平地对待了你——我全身心爱着的人——这将令我感到慰藉，我将把你深藏在我的苦痛里。”

然而桂妮薇尔似乎并没有注意到朱根的行为有多么高尚。相反，她轻轻抽泣，那心碎的样子令朱根难以忍受。

“无论是皇帝还是农民，”公主说，“没有哪个人得到的爱能够比我对你的爱更深刻、更忠诚、更彻底、毫无保留、毫无算计，我最亲爱的。我所有的一切都给了你。我所有的一切你都已拿去，消耗殆尽。现在你离开我，我再没什么能够给你，甚至连愤怒或鄙夷都没有，现在你抛弃我，因为除了对你的爱——你不配得到——我已一无所有。”

“你的话令我死了千百遍。”朱根说。事实上，他的确感到相当难受。

“但我说的是事实。你已拥有了一切，因此你感到厌倦，或许还有些担心，假如不和我断绝关系会怎样。”

“你错怪我了，亲爱的——”

“不，我没把你看错，朱根。相反，这是我头一次审视我们两人。我原谅你，因为我爱你，但我不原谅自己，我永远不能原谅自己这个败坏门风的傻瓜。”

朱根觉得这样的交谈既不舒服又乏味，且对自己很不公平。“我什么都做不了，真的，能指望我做什么呢？既然如此，何不趁现在为时未晚快乐起来？我们没时间可浪费。”

因为彼时是桂妮薇尔出发前的倒数第二晚。

---

1. 乌瑟·潘德拉贡（Uther Pendragon），亚瑟王的父亲。（译注）
2. 《长阿含经》是北传佛教的四部阿含经之一，全经四分四诵，共二十二卷，因篇幅较长故称“长阿含经”。（译注）

十九 长着怪脚的棕色人

第二天一大早，朱根离开卡米利亚德前往卡洛海斯，依照梅林的指引走进了德鲁伊森林。

“不是我一时头脑发热相信了这种鬼话，”朱根自言自语，“而是有兴趣看看这事接下来会怎样。不得不承认，哪怕这种胡闹也是公平交易。”

不久，他便看见一个棕色皮肤、身材壮硕的家伙坐在小溪边，脚浸在水里，用一支七根长短不一的簧管组成的笛子吹奏着乐曲。朱根发现他正如梅林描述的样子。这人做了个奇怪的手势，站起身来。朱根注意到他的脚也不同寻常。

于是朱根鞠了一躬，按照梅林的吩咐说道：“赞美归于君，二真理之主！吾面君，最智慧者，冀望窥悉君之秘密。吾欲识君，欲识伴君共居二真理大殿之四十二非凡者，彼等为邪魔养育，日受恶血于温诺弗历前。吾欲识君。”

那棕色人回答：“我乃古往今来之所是。有死之人无有能识我者。”

接着，这棕色人领着朱根走进森林中央的一处开阔谷地。

“梅林自己不敢来，因为，”棕色人审视着他，“梅林很明智。但你是个诗人。所以你会很快忘记你将要看见的，或者至少也会撒个美妙的谎言，尤其是对你自己。”

“我不知道，”朱根说，“不过无论什么事我都愿尝试一次。您要给我看什么？”

棕色人回答：“一切。”

他们走出谷地时已夜幕将至，四周一片昏暗，暴风雨来了。棕色人微笑着，朱根则焦虑不安。

“这不是真的，”朱根抗议道，“您给我看的全是胡扯。这是所谓的现实主义者的堕落。这是妖术，是纯粹糊弄小孩的，是可恶的亵渎。这是，一句话，我不会相信。您应该为自己感到羞耻！”

“尽管如此，你的确相信我，朱根。”

“我相信你是个诚实的人，而我是你的表兄弟。这儿再送你两个谎言。”

棕色人依旧微笑着：“是的，你果然是个诗人。你借了我表兄弟的外衣。坦率地说，你走出我的谷地时和你刚刚进来时的神智一样清晰。我当然不是在赞美诗人的理智。不过如果梅林见到了你所见的，他会死，而且死而无憾，因为梅林会合理地接受现实。”

“现实！神智！合理！”朱根勃然大怒，“你在说什么胡话！要是你那愚蠢的把戏里有一丁点儿真实，此时此地此意识就是个泡沫，一个包裹着太阳、月亮和星辰的泡沫，但也只是个膨胀的泡沫而已！我必须把所有这些下流的念头从我脑子里清除干净。你本可以让我相信，那些人，所有那些曾经或将要来到这世上的人，甚至包括我自己，全都无足轻重！然而，这样的争辩没有正义可言，毫无正义！”

“这让你恼火，是不是？有时也令我恼火，尽管我，仅次于科西切之意愿者，永恒不变。”

“我不知道你的什么变化，但我绝不相信你所谓的真实性。”经历了这一切，朱根已处于疯狂的边缘。“是的，假如谎言会呛人，那么再粗的喉咙也会被刺痛。”

棕色人跺了跺脚，他奇异的脚在青苔上发出一种朱根从未听过的声响。这声响似乎来自四面八方，起先好似森林中的每一片树叶都在沙沙发笑，接着这声音变成了更大型的生物的笑声，回音交织，直到四下一片混响如同惊雷。他们脚下的大地剧烈地颤动，好似一头野兽被跳蚤困扰而抽动着皮肤。朱根注意到另一件奇怪的事，谷地周围的树都抖动着弯下了枝桠，就像炎热天气里变软的蜡烛，将最顶端的叶子伸到棕色人脚边。棕色人站立着，外表已然变化，低沉的云端不断放射出可怕的棕色光芒，森林俯首颤抖，笑声四起。

“说吧，你这个唠叨着什么正义的家伙！若我此刻就杀了你会怎样？”棕色人说，“——我是我所是。”

“那就杀了我吧！”朱根闭上眼，他一点儿都不喜欢眼前的景象。“是的，只要你愿意就可以杀了我，但你无法让我相信这世上没有正义，无法让我相信自己无足轻重。因为我本可以让你知道我是个鬼聪明。至于你，你既不是幻想也不是神明或堕落的现实主义者。但无论你是什么，你都对我撒了谎，我知道你撒了谎，我不会相信朱根那么渺小。”

棕色人冷冷地低语：“可怜的傻瓜！瑟瑟发抖的硬脖子傻瓜！你刚刚难道没看到永生难忘的事么？”

“我仍然坚信在我体内有某些东西会留存下去。我被怯懦束缚，我被沉重的记忆弄得柔弱不堪，我被老旧的蠢事所困。然而，我似乎感到自己内心有什么东西坚固而美丽。在所有表象之下，在所有表象之外，我真真切切地感觉到了。我死后，那东西将会在怎样的舞台上扮演着怎样的角色，我猜不到。当命运来敲门，我会欣然应答。同时我

坦率地告诉你，棕色人，我朱根有一些令人钦佩的东西，任何明智的仲裁者都无法弃之不理。就算我一无所是，至少也是个鬼聪明。我认为自己无论如何都将名留青史。没错儿，正如老话说，恭恭谦谦大路朝天，只要有必要，我就可以耍些花样骗过虚无。”朱根哆哆嗦嗦地嘟哝着，双眼紧闭，尽管如此，他的思绪却相当清晰。“当然，你或许是对的，我不能妄言你错了，但与此同时——”

“面对傻瓜的自我认定，”棕色人叫道，“神明也无能为力。噢，是的，也挺羡慕！”

当朱根战战兢兢睁开眼睛时，棕色人已毫发无伤地放了他。不过朱根的精神状态却不容乐观。

二十 祈祷的功效

朱根颤栗着走进了卡米利亚德的圣荆棘大教堂。他在那里整夜祈祷，并非为了忏悔，而是出于恐惧。他为死者祈祷，他们不应该就这么被遗忘，他为他儿时曾经爱过的死去的亲人祈祷，只为他们。他打小便认识那些男男女女，却并不关心，或者说至少从不认为他们有多重要。不过他也为贵妇人丽萨祈祷了一下——“无论我亲爱的妻子在哪儿，上帝啊，请让我最终找到她，并得到宽恕！”他哀泣着，但并不确定自己是否真的是这个意思。

他已经忘记了桂妮薇尔。无人知道那一晚年轻的公主在想什么，或者她是否也在空荡荡的议事大厅里祈祷。

清晨，人们纷纷来做早弥撒。朱根热切地加入了他们，和其他人一起开始朝门口走去。在他前面，一个商人停下来清除鞋子里的碎石，商人的妻子先行走向圣水池。

“夫人，请允许我为您效劳。”一名年轻英俊的男士帮她取过圣水。

“十一点，”商人妻子低声说，“他要出门一整天。”

“亲爱的，”她丈夫赶上来问，“那个年轻的绅士是谁？”

“哦，我不知道，亲爱的。我以前从未见过。”

“他很有修养。我真希望这儿多一些像他那样的人。这年轻人长得也很英俊！”

“是么？我没注意。”商人妻子显得漠不关心。

朱根耳闻目睹了这三人的言行，懊恼不已。他无法相信这世界应如他去德鲁伊森林之前那样继续存在下去。

他在一尊受难像前停下脚步，跪倒在地热切地仰望。“如果能有人知道，”朱根说，“在犹大地[注]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如果能有人知道关于你的真相，十字架上的人啊，事情该多么简单！”

梅利昂主教此时从他身旁走过，他刚刚做完了早弥撒。“主教大人，”朱根开门见山地问，“您能告诉我基督的真相么？”

“啊，事实上，劳格洛斯先生，”主教回答，“只有同情彼拉多[注]的人才能明白，关于他的真相难以获得，哪怕是在如今。他是麦基洗德[注]、是闪[注]，还是亚当？抑或者他就是逻各斯[注]？倘若如此，那么逻各斯又是何属性？假如他是神，那么阿里安人[注]或萨贝利人[注]所言属实么？他与圣父、圣灵一起自始永恒存在，还是为圣父所造，是犹太人的扎格斯[注]？他是如瓦伦廷[注]派的信徒所断言，是堕落的索菲亚阿卡拉莫丝的丈夫？抑或是犹太人潘塞鲁斯的儿子？是巴斯里德斯口中的卡拉考？还是如朵森德斯所说，只是个生活于约旦到各各他[注]一带的虚构人物？又或者梅林锡安斯所言才是真相？劳格洛斯先生，有些问题的产生自然而然，而其中并非每个都已彻底解答。”

这么说着，主教弯下腰，举起三根指头开始祝福，仍然跪在受难像前的朱根便不再追问。

“啊，啊！”朱根自言自语，“这些富有宗教意味的问题真是有趣。一劳永逸地解决这些问题，对于鬼聪明的脑袋而言将会是怎样美妙的小练习！来吧，或许谋个圣职对我正合适。或许我受到了召唤。”

但此时街上人声鼎沸。朱根站起身，掸了掸膝盖上的尘土。当他走出圣荆棘大教堂时，游行的队伍正打门口经过，送别桂妮薇尔小姐去伴她未婚夫的君侧。朱根站在大教堂的门廊上，虽然脑子里还惦记着神学，却仍然注意到这位年轻的公主是多么漂亮。她侧坐在白马上，身着绿衣，戴着冠冕，宝石闪闪发光。她微笑着经过他身边，不时冲四周欢呼的人群温柔地颔首，根本没看见朱根。

她就这么去当了新娘，桂妮薇尔，这个格拉西昂骑士们心目中一切美丽与纯洁的化身。平民们对她顶礼膜拜，他们提起她就好像天使降临。

“我们美丽年轻的公主！”

“啊，没人能比得上她！”

“他们说她从不责怪任何人——！”

“噢，但她是最令人钦佩的女士——！”

“而且还那么勇敢，可爱的、面带微笑的小宝贝就要永远离开家了！”

“而且那么那么迷人！”

“——那么优雅！”

“亚瑟王配不上她！”

朱根喃喃着：“真滑稽，我只要在上述事实之外再补充一条，就能让大石头砸向她，也能让我自己被那些讨厌的浑身臭汗的人们叫嚷着撕成碎片！谢天谢地，他们再也不会烦我了！”

大教堂的门廊突然间空空如也，因为队列经过时，先遣官正向围观的人群抛洒银币。

“亚瑟将娶到一个非常可爱的王后。”一个温柔的女声说。

朱根转过身，看见了旁边的阿娜依嫡斯，也就是人们所说的湖夫人。

“是的，他真让人羡慕。”朱根彬彬有礼地应道，“不过，您不和他们一起回伦敦么？”

“哦，不，”湖夫人说，“调制了今早公主和年轻的兰斯洛特[注]喝的饯行酒，我在这次婚礼中的使命就完成了。他是本威克的国王班的儿子，就是那个穿着蓝色铠甲的高个小伙子。我钟爱兰斯洛特，因为是我在湖底将他抚养成人，我以他为豪。我相信桂妮薇尔夫人现在也已感同身受。因此，我的缔造者交给我的使命已经完成，我要回考克尼[注]了。”

“考克尼？”

“是我统辖下的一个岛屿。”

“我不知道您是女王，夫人。”

“事实上，在这个没有人能确知任何事情的世界上，你不知道的事还多着呢，劳格洛斯先生。人生苦短，命运难测。除了暂时拥有自己的躯体，一个人无法确定地拥有什么。然而躯体也能感受到异常愉悦。”

“我相信，”朱根的思绪颤栗着摆脱了在德鲁伊森林中的所见所闻，“您的话很明智。”

“照那么说，考克尼人都很明智，因为这就是我们的信条。你在想什么，劳格洛斯公爵？”

“我在想，您的眼睛和我所见过的其他女人的眼睛不一样。”

这深沉的女人微笑着问他如何不一样，他微笑着回答说难以言表。两人小心翼翼地盯着对方，经验丰富的老手一眼就能看出他们旗鼓相当。

“如此说来，你一定要和我回考克尼，”阿娜依嫡斯说，“看看到了那儿你能不能解释清楚。关于这个问题我可不想就这么留着。”

“似乎只有这么做才公正。”朱根说，“是的，我当然必须公平地对待您。”

接着，他们一起离开了圣荆棘大教堂。前往伦敦的人们此时已经消失在视线之外，这或许也表明朱根已将桂妮薇尔完全从脑海中抹去。就这样，桂妮薇尔骑着马与兰斯洛特交谈甚欢，暂时退出了朱根的生活。

---

1. 犹大地（Judea），即今天的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地区。（译注）
2. 彼拉多（Pilate），基督时期罗马帝国派驻犹太的总督，下达了将耶稣钉十字架的命令。（译注）
3. 麦基洗德（Melchisedek），意为“公义的王，平安的王”，是《圣经旧约·创世纪》中记载的德撒冷王，至高神的祭司。（译注）
4. 闪（Shem），挪亚的长子，希伯来人的祖先。（译注）
5. 逻各斯（Logos），亦作“道”或“言”，西方哲学的核心术语之一，有“秩序和知识之原则”、“理性的话语”等含义。该词后为基督教所借用，在圣经英文版中常译作“word”。《新约·约翰福音》开篇“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译注）
6. 阿里安人（Arians），生活于古波斯地区的古老民族。（译注）
7. 萨贝利人（Sabellians），古罗马崛起之前生活于意大利中南部的部落。（译注）

8. 扎格斯（Zagreus），古希腊神话中大神宙斯与其女白臂女神珀耳塞福涅（即冥后）之子。（译注）

9. 瓦伦廷（Valentinus），公元100－153年，早期基督教诺斯底教派领导者。（译注）

10. 各各他（Golgotha），即髑髅地，基督受难地。（译注）

11. 兰斯洛特（Lancelot），传说中亚瑟王的首席圆桌骑士，由湖夫人抚养成人，后因与亚瑟的王后桂妮薇尔私通而与亚瑟反目。（译注）

12. 考克尼（Cocaigne），中世纪传说中的丰饶之岛，安乐乡，那里生活安逸而奢侈，没有社会等级限制，性自由而开放。（译注）

二十一 阿娜依嫡斯是如何航行的

故事说到朱根和湖夫人不久便来到卡米利亚德的码头，登上了阿娜依嫡斯和梅林来格拉西昂时乘的船。这艘船此时似乎空无一人，然而所有的橘黄色船帆都已升起，整装待发。

“水手们可能都去争抢高戈伊尔凡赏赐的银币了，”阿娜依嫡斯说，“不过我想他们很快就会回来。我们且坐在船头上等他们吧。”

“可是船已经在动了，”朱根说，“我听见身后银锁链叮当，橘黄色的船帆被风吹得啪啪作响。”

“他们真是些淘气鬼，”阿娜依嫡斯微笑着，“显然，他们躲着我们，假装船上没人。现在他们想给我们一个惊喜，就好像船自己在向海里航行。但我们要装作没察觉出任何不寻常，让这些小淘气们失望。”

于是朱根和阿娜依嫡斯坐在船头绣着金龙的深红色锦缎华盖下的两张高椅子上，就在漆着三十种颜色的船首龙雕的后方。船驶离港口，进入公海。他们就这样驶过了伊尼斯加斯。

“为您服务的水手很奇怪，考克尼的女王阿娜依嫡斯，因为我能听见他们在我们身后远远的地方交谈，他们的笑声唧唧喳喳，就好像老鼠和蝙蝠在开大会。”

“是的，你得明白外邦人有他们自己的方言，他们和你以前见过的其他人不同。”

“的确，很可能，因为我还没有看到任何水手。有时好像有些小影子跑过甲板，如此而已。”

“那只不过是甲板上蒸起的热浪，实际的气温比你坐在华盖下感觉的更高。再说，只要他们尽职尽责，你我又何必为普通水手的恶作剧操心？”

“生着不寻常的眼睛的女士啊，我在想，这些可不是普通水手。”

“而我在想，朱根公爵，既然我们坐在这儿无忧无虑好似神仙，我就给你讲一个上古神祇的故事，好愉快地打发时光。”

此时船已过康威，阿娜依嫡斯开始讲述阿尼斯塔和卡尔茉拉的轶闻，讲述他们彼此间不寻常的相互迁就，以及卡尔茉拉是如何满足她的五个情人的故事。这故事令朱根心烦意乱。

阿娜依嫡斯说着说着，天色阴沉了下来，好似太阳害羞躲进了云层。他们向前驶入一片灰色的渐渐昏暗的宁静海域。当阿娜依嫡斯说到普洛克莉丝和米诺斯王以及帕西菲伊[注]时，他们已远离了红岛最远端撒吉尔的灯火。随着天空的颜色褪去，海水却呈现出新的色彩，原本凝滞的水面此时仿佛泛着变幻的光泽。海面一片静谧，四下里只有阿娜依嫡斯的声音：“人生苦短，命运难测。除了暂时拥有自己的躯体，一个人无法确定地拥有什么。然而躯体也能感受到异常愉悦。”

就这样，他们驶近一片低洼、荒无人烟的海滩。阿娜依嫡斯说这便是他们的目的地，于是二人上了岸。

“甚至直到现在，”朱根说，“我仍没看见一个水手。”

美丽的深肤色女人耸耸肩，对他为何总为普通水手劳神而表示不解。

他们向前越过海滩，穿过沙山，来到一个湖泊边。一路上灰雾蒙蒙，不见人迹。他们看见很多肥胖而呆滞的灰色蠕虫和一些古怪的灰色爬行动物，朱根从不知道竟有这样的生物存在，不过阿娜依嫡斯却说无需为此大惊小怪。

“走在这儿，用不着摆弄你迷人的宝剑，朱根公爵，因为这些蠕虫从不伤害生命。”

“那么，它们待在这灰色的迷雾中等谁？透过迷雾，我看见绿色的光亮闪烁，不时听见遥远微弱的哀泣。”

“朱根公爵，既然你和我依旧活生生的，这于你又有什么关系？没人问过比这更愚蠢的问题。”

“然而这昏暗令人不安。”

“恰恰相反，你应该庆幸雾气浓重，连月神也无法穿越。”

“可月神与我有何相干？”

“暂时还没什么。这对你有好处，朱根公爵，因为据说你曾嘲笑了对月神而言具有神圣意义的那一天。月神可不喜欢被嘲笑，这一点我清楚得很，我为月神效劳。”

“呃？”朱根想起来了。

他们来到一堵灰色的高墙前，墙上有扇门。

“你必须敲两三下，才能进入考克尼。”阿娜依嫡斯说。

朱根注意到了门上的铜门扣，他咧嘴笑笑以掩饰自己的尴尬。

“这真是个有趣的玩意儿，这两部分似乎以生物体为模型。”

“这是完全按照亚当和夏娃来制作的，”阿娜依嫡斯说，“他们是最早开启这条通道的人类。”

“如此看来，”朱根说，“毫无疑问，男人确实在退化，我手中握着的便是证据。”

他敲了几下，门应声而开，二人走进去。

---

1. 帕西菲伊（Pasiphaë），古希腊神话中提坦神太阳赫利俄斯（Helios）之女，克里特岛的米诺斯王之妻。（译注）

二十二 纱幔之破

于是，朱根进入了考克尼。据说，由于朱根是凡人，时间之神也随朱根一起进了城，他的卧室就在此城中。时间之神的双眼因繁重的工作显得疲惫，眼角刻上了皱纹，他很高兴能从一砖一石毁坏城市的劳碌中稍事休息，满心欢喜走进卧室，刚刚日落便睡着了。但这个夜晚于朱根而言却是美妙的，天气依旧清爽而平静，没有灼人的阳光，一颗巨大的星星在澄净的天宇间独自闪烁。那是维纳斯·麦卡尼缇斯之星(注)，朱根后来注意到这星星被一只名叫开普瑞(注)的甲虫推着在天穹滚动，感到妙趣横生。在朱根滞留考克尼期间，这里的树木全都保持着最初的新绿叶片，鸟儿也慵懒地唱着夜曲，因为时间之神已在一年最迷人的季节中的最美妙的时刻沉沉睡去。故事如是说。

朱根的影子也随他一起进入考克尼，不过一如在格拉西昂，除了朱根自己，似乎没人注意到这个四处跟着他的奇怪影子。

阿娜依嫡斯女王在考克尼有一处宫殿，无数的拱顶和尖塔在一片古老的树林之后发出柔和的白色光芒。树林里的植被不似寻常土地所能养育，例如，在树林里有一种令朱根不寒而栗的苔藓。阿娜依嫡斯和朱根穿过一条好似绿色洞穴的狭窄通道，走进一个用黄色大理石围绕铺就的庭院，院子里除了一尊色彩模糊、有着十头三十四臂的神像之外空无一物。这神像紧紧拥抱着一个女人，而其余那些手则牵着其他女人们。

“这是金刚(注)。”阿娜依嫡斯说。

“我无意批评。”朱根应道，“不过，我认为这个金刚有些过分。”

接着，他们走过了坦嘎罗·咯咯库昂的雕像，再接着是莱格巴[注]像。朱根摸着下巴，面颊绯红。“很显然，阿娜依嫡斯女王，”他说，“您对雕塑的品位不同寻常。”

朱根和阿娜依嫡斯来到一间墙上装饰着铜牌的白色房间，四个姑娘正在加热一只黄铜鼎里的水。她们为朱根沐浴，并给了他出乎意料的抚摸——用舌头、用秀发、用指甲、用乳尖——她们用四种油为他涂膏，又重新替他穿上闪闪发光的衣服。至于黄金之剑，阿娜依嫡斯说，暂时用不着，于是朱根的剑就被挂在了墙上。

这些姑娘端来了盛着酒和蜜的银碗，奉上石榴、鸡蛋、麦粒、以及三角形的染成红色的饼子，她们庄重地在饼上撒上甜香的小种子。接着，阿娜依嫡斯和朱根在四个姑娘的伺候下一起进餐。

“现在，”朱根说，“现在，我亲爱的，我建议开始着手尝试你所说的那些稀奇的乐趣。”

“我很乐意，”阿娜依嫡斯答道，“既然这些乐趣只有通过男人的某些天性才能获取。不过首先——恐怕我用不着告诉你——需要完成一个仪式。”

“什么样的仪式？”

“啊，我们称它纱幔之破。”阿娜依嫡斯女王解释了他们必须做什么。

“好吧，”朱根说，“无论什么事我都愿尝试一次。”

于是阿娜依嫡斯领着朱根进了一座类似礼拜堂，却又装饰着非教堂绘画的地方。那里有四个神龛，分别供奉着圣科斯莫、圣达米阿奴斯、布雷斯特的圣桂格诺尔和圣方亭·德·法雷莱斯。礼拜堂里有个戴帽的男人，身着饰着白色和黄色条纹的长袍，还有两个赤裸的女孩。一

个女孩捧着香炉，另一个右手拿着一只精致的装了半瓶水的蓝色瓶子，左手里则是盐块。

首先，那个戴帽男人让朱根做好准备。“仔细看看这长矛，”戴帽人说，“在这次冒险之旅中你一定用得着它。”

“我愿意去历险，”朱根回答，“因为我相信这武器很可靠。”

戴帽人说：“就这样吧！不过我也曾经与你一样。”

与此同时，朱根公爵用右手举起长矛晃了晃。这长矛硕大，尖头被血染成红色。

“看呐，”朱根说，“不可思议，我是个由女人所生的男人。我是奇迹，被选中去完成一个奇迹，去创造那个我或许并不理解的奇迹。”

阿娜依嫡斯从女孩手里接过盐和水，混合在一起。“让大地之盐令这细流拥有丰饶之海的属性！”

然后她跪倒在地，开始温情脉脉地抚摸着长矛，并对朱根说：“愿你成为灵魂与躯体的热情！愿无尽的神蛇[注]成为你的冠冕，愿太阳灿烂的光辉成为你的力量！”

戴帽男人再次高呼：“就这样吧！”由于先前的经历，他的声音高亢而颤抖。

“因此，我们也呼求我们无法理解的事情。”朱根继续说，“以高高举起的长矛之威力”——此时他用左手牵着阿娜依嫡斯的手——“我，作为不可思议地由女人所生的男人，此刻攫住平生唯一的渴望。我带你去往东方。我将你高举于大地和世间万物之上。”

接着，朱根将阿娜依嫡斯女王托起，让她坐上祭坛，先前祭坛上的东西滚落在地。阿娜依嫡斯将指尖撮在一起，摆成空心三角形，等待着。她头上戴着一顶红珊瑚网冠，枝丫向下四散着。她纤薄的长袍上，墨黑和血红两种色彩古怪地交织着，袍子有二十二个开口，以便接受所有的爱抚。她深色的眸子扑闪，呼吸变得急促。

此时，戴帽男人和两个赤裸的女孩履行着各自的仪轨。这部分无需记述，不过朱根却为之震惊。

尽管如此，朱根仍吟诵道："维系着星移斗转的线绳啊！盛载着所有时间、所有色彩、所有思绪的杯子啊！空间的灵魂啊！我们无法想像你的形象，除非它现身于我们将行之事。因着所有撒播种子的植物，因着接纳、滋养种子的温暖湿润的花园，因着血液与欢乐的融合，因着如同应和着叹息与颤抖的煎熬般的愉悦，因着死亡般的满足——因着这一切，我们向你呼求。你，生生不息者，这些孩子在你的意志中诞生，我此刻在这美丽而温柔的女人的躯体里向你膜拜。我做这看似于己有利的事，乃是为了荣耀你，而非为任何女人。将要说话的是你，而不是她。"

阿娜依嫡斯接着说："是的，当长矛举起，我的话语便是所有女人的话语，我的目光也是所有女人的目光。侍奉我胜于侍奉其他一切。当你用燃烧着蛇之火焰的心呼求我时，哪怕只是片刻，你也将领会我的乐园的欢乐，这里搏动着无法用语言描述的乐趣，男人倾尽全力的唯一欲求是多么有力。侍奉我，你将急不可耐地屈从于你的生活，你将毫不思索用左手攫住其它的欢乐，因为我就是令男人尽其所有的欲求，绝不虚度光阴。我接纳你，我向往你，我是日神的女儿，我亦不止是日神的女儿。我是一切欢愉，一切毁灭，我是内心深处的沉醉，我渴望你。"

此时朱根将他的长矛竖在阿娜依嫡斯面前。"万物的秘密啊，你隐藏在所有生命之内，我高举长矛对你毫不畏惧，因为你就在我之中，

我就是你。我是所有跳动的心灵中的火焰，是最遥远的星辰的中心。我既是生命又是生命的给予者，我也包含着死亡。你有什么比我更优越？我是唯一，我的意志就是正义，我所在之处别无他神。”

戴帽男人接着朱根说：“就这样吧！不过我也曾经与你一样。”

两个赤裸的女孩一左一右站在阿娜依嫡斯两侧，颤抖地等待着。这两个女孩，朱根后来得知，是阿勒克托和提西福涅，即欧墨尼得斯[注]中的两个。朱根掉转长矛的红尖，让它进入阿娜依嫡斯手指构成的空心三角内。

“我是生命，也是生命的给予者，”朱根高声叫道，“你是一，令一切尽其所能！我这由女人所出的男人，我以此身份荣耀那令男人尽其所有的欲望，以荣耀你。打开创造之路，涌动我们心中炽热的尘土，在那烈焰熊熊中帮助我们！这难道不正是你的律法？”

阿娜依嫡斯应道：“行你所愿，这是考克尼唯一的律法。”

接着，两个赤裸的女孩念道：“或许这就是律法，但绝非正义。然而我们渺小无助。因而我们必须如你们一样，因为此刻你们不再是两个人，你们的血肉不再属于你们自己。因为你们的血肉已成为我们的血肉，你们的罪恶就是我们的罪恶，我们别无选择。”

朱根将阿娜依嫡斯从祭坛上抱起，他们走进圣坛去寻找最神圣之所在。圣坛里似乎没有门，但朱根很快便发现一个隐蔽在粉色纱幔之下的开口。朱根挺矛刺去，捅破了纱幔。他听到一声短促的哀泣，接着是温柔的笑声。朱根进入了最神圣之所在。

这里点着黑色的蜡烛和硫磺，在一个猩红的顶端为环形的十字架前钉着一只活蟾蜍。朱根还注意到其它一些古怪的东西。

他大笑着向阿娜依嫡斯转过身，这样蜡烛便在他的身后，而她则站在他的影子里。“好啊，好啊！但你这些暧昧的表演未免有些过时。我不知道文明人居然还保留着对神诱的迷信。不过，女人必须得哄着，保佑她们！至少我是这么做的，为了得到那些稀奇的乐趣，我们已经出色地完成了仪式的要求。”

即便在他的阴影中，阿娜依嫡斯女王依旧非常美丽。古怪的珊瑚王冠下那骄傲的脸庞显出胜利的神色，然而这女人却面露忧伤。

“亲爱的傻瓜，”她说，“你歌唱莱西之歌时侮辱了星期一，这可不明智。但你忘了。现在你笑，是因为你不明白我们所做的，同样，你也不了解我。”

“无论你是谁，亲爱的，我肯定你很快就会对我坦白一切。因为我料想你打算公平地对待我。”

“我会做合乎我身份的事，朱根公爵——”

“那就是了，亲爱的，正是如此！无论发生什么，你都会对自己保持诚实。这种意愿赋予你无尽的荣耀，我要尽力帮助你。现在我发现，每个女人最真实的时刻——”朱根如念神谕般道出，“——是在黑暗中。”

朱根目光闪烁地看了她一会儿，阿娜依嫡斯站在他的影子中，微笑着，眼色迷离。朱根吹灭了黑蜡烛，漆黑一片。

---

1. 维纳斯·麦卡尼缇斯之星（the star of Venus Mechanitis），即金星。（译注）
2. 开普瑞（Khepre），古埃及神祇，常以甲虫形象出现，掌管日出和重生。（译注）
3. 金刚（Jigsbyed），此处或指佛教密宗的金刚。（译注）
4. 莱格巴（Legba），或指Papa Legba，某些远古宗教中神与人之间的媒介，其形象常常为一个长着牛角和硕大阴茎的男性。（译注）

5. 神蛇（Serpent），通常指圣经中记载的引诱夏娃的蛇。（译注）

6. 欧墨尼得斯（Eumenidês），希腊神话中的复仇三女神，分别为提西福涅（Tisiphonê）、阿勒克托（Alecto）和墨盖拉（Megaera）。（译注）

二十三 朱根亲王的缺点

刚刚讲述的这段故事发生在圣施洗约翰诞生日[注]前夜，从那以后朱根便留在考克尼，入乡随俗。

阿娜依嫡斯女王的宫殿里，各种娱乐消遣夜以继日。朱根虽自视为个中老手，却很快便震惊于自己的无知。阿娜依嫡斯向他展示了其治理下的考克尼的方方面面。朱根发觉阿娜依嫡斯是个与月神有着隐约本源联系的自然神祇，她不仅统治着考克尼，而且在所有月神能对潮汐施展威力的地方悄悄搅动着生命的潮汐。阿娜依嫡斯的使命就是诱惑、颠倒、扭曲，在这一点上，是妒忌的月神在教唆她，因为阳光总是耿直爽朗。因此，阿娜依嫡斯和月神结成了坚定的联盟。不过，她们私下关系中的这些秘密虽然透露给了朱根，却不宜在此复述。

“你辱没了月神，朱根亲王，你没有称颂月神之日。至少，我是这么听说的。”

“我不记得自己做过这种事。但我记得我曾表示，将某个渺小的白昼献给月神之尊的做法有失公正。因为于月神而言，夜晚才是神圣，每个夜晚都是情人的密友——夜晚，一切生命的缔造者和更新者。”

“嗯，这个说法倒有点意思。”阿娜依嫡斯犹犹豫豫地说。

“你说‘有点意思’！在我看来，这恰恰证明了月神比其他任何莱西都要荣耀七倍。亲爱的，这仅仅是个算术问题而已。”

“你在赞美其他莱西时没有提到潘德丽丝和她的星期一，就是因为这个原因？”

“哎呀，当然啦。”朱根脱口而出，“我丝毫不觉得以月神之名来命名潘德丽丝这样微不足道的莱西之日是什么值得赞美的事，在我看来，那是亵渎。”朱根咳嗽了一声，侧目瞅了瞅自己的影子。“要是萨瑞达此时在场，这事就会很棘手，月神或许喜欢温柔的赞美。”

阿娜依嫡斯显出宽慰的神色。“我会将你的解释呈报给月神。坦率地说，原本有些灾难正等着你呢，朱根亲王，因为你的话曾被误解。不过你现在所说的则令事情大为改观。”

朱根笑了，他并不知道其间的秘密，但他深信自己总能一语中的。

“现在，还是让我再多了解了解考克尼吧！”朱根央求着。

朱根被考克尼的娱乐消遣深深吸引了，约莫一周到十天时间里，他都积极参与其中。阿娜依嫡斯的汇报令月神的荣耀得到了满足，此刻便也不再试图诱导他，他们一同探索着无尽的欢愉。

“人生苦短，”阿娜依嫡斯说，“命运难测。除了暂时拥有自己的躯体，一个人无法确定地拥有什么。然而躯体也能感受到异常愉悦。如此如此。”阿娜依嫡斯向她的郎君亲王展示了各种器具。

朱根发现不知不觉中，自己已经由纱幔之破—— 考克尼的婚礼仪式——正式与阿娜依嫡斯女王成了亲。他早先与贵妇人丽萨的关系在考克尼当然无效，这里的教会并非基督教会，而律法也是：行你所愿。

“好吧，身处罗马就必须浪漫。”朱根说，“不过这显然说明没有人能预见自己何时会被拥戴，也从未有哪个有为青年能在更不经意间便与高贵的女王成婚。”

“亲爱的，”阿娜依嫡斯说，“你被命运的手指掌控着。”

“我不喜欢什么手指的说法。一个人竟被区区一根手指掌控，未免显得太渺小。不，把那个驱使我的东西称为手指不合适。”

“那就称为偶然性的长臂。”

“恰当得多，亲爱的，”朱根洋洋自得，“这样听上去更庄重，也不会伤害我的自尊。”

眼前的阿娜依嫡斯，这个考克尼女王，是个妩媚高挑、肤色较深的女子，身材纤细，可爱迷人，精力旺盛。她的新郎君亲王起初不解风情，但很快便为其俘获。朱根想像不出还有谁能对自己如此狂热。这似乎不合情理。当她性情大发之时，这个自然神祇着实教他恐惧，要想传达出那种感觉，只能以令人发指的雌蜘蛛作比，那东西以吞食其伴侣作为欢愉的收场。

“被这么爱着真教人陶醉，”他思忖着，“我是朱根，绝不可能失手。不过话虽如此，我毕竟是一介凡夫。天地良心，她应该记得这一点。”

至于阿娜依嫡斯的嫉妒，则和她的奉承一样，常常来得毫无道理。她对所有人都心存猜忌，好似确信每个人暗地里都疯狂地爱着朱根，因而对他一刻都放心不下。好吧，朱根坦率地承认，他和斯特拉，那个病态的印达瓦地亥母之间确实发生过什么，如果从某种特定的、相当苛刻的角度来看，从某种片面的、草率的判断而言，他或许，仅仅是有可能，从表面上看，在一两个方面，暂时忘记了阿娜依嫡斯——倘若真的有人愚蠢到能够想像出如此短暂的遗忘的话。

不过最主要的、真正关键的、阿娜依嫡斯无法理解的问题在于，她打扰了丈夫必须在黑暗中进行的哲学试验。众所周知，秘密仪式所必要的祈祷通常得在黑暗中完成。至于剩下的，由于这位斯特拉宣称如此如此，那么公平起见，她就有权得到证明其所言的机会，因此朱

根一如既往公平地对待她。此外，阿娜依嫡斯既然已经不顾一切、漂亮而彻底地报了仇，为什么还要一而再再而三地提起这个斯特拉呢？为什么还要就令朱根反感、令最可爱的自然神大为不快的话题喋喋不休呢？这难道对当事人公平么？朱根就是这么合情合理地看待这个问题的。

他真心实意地爱慕着阿娜依嫡斯。撇开她的怪癖不论，她雍容大度，尽管在朱根看来有些小心眼。

“亲爱的，”他会开导她说，“你似乎根本无法离开有德之人！你总是在寻找正直而坦率的人，你始终在计划着改变这些人。但你何苦要打扰他们呢？当你有惬意得多的事可做时，究竟为何要辛辛苦苦，把自己的时间全都花来游说呢？你应该学着公正地对待自己、对待他人，对一切事情都宽容豁达。无论你是否乐意，都要意识到，男人的天性中时不时会激发出那么一点尊严。”

然而阿娜依嫡斯对自己的使命极为忠诚，只是简单地告诉他不该妄谈此事。“我本可以高高兴兴与你和孩子们待在家里，”她会说，“但我觉得那是我的责任——”

“看在上帝的份上，你对谁的责任？”

“请别用这么没品位的措辞，朱根。这是我对我所侍奉的权力的责任，对我的缔造者的朗朗责任。不过恐怕你没有信仰，在我看来这相当可悲。”

“唉，可是，亲爱的，你很清楚是谁创造了你、为何创造你。你们自然神由非凡的古老异教徒国家于神话时代缔造，而你服务于你的创造者的宗教。这显而易见。但我对我的起源和毕生使命却没有类似的明确认知，我似乎完全不具备可以被改变的天性，也不会对任何事全心全意，这是我们必须面对的现实。”朱根用双臂拥着她，“我亲爱的

阿娜依嫡斯，你不能将这仅仅归咎为我的自私。我生来缺乏那些一心想被彻底误导的大多数人所必须具备的某种东西，尽管如此你还是得爱我。”

“朱根，我真希望当初没有在走廊里遇见你。因为从那以后我便觉得自己在被拖向你。我真希望从不认识你。我禁不住喜欢你，然而你却对我的使命嗤之以鼻，有时你让我自己也不禁觉得好笑。”

“可是亲爱的，你不恰恰是执迷于那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么？比方说，我能看得出，你认为我应该对你惊人的舞蹈、你奇怪的嗜好、你出乎意料的爱抚、以及其它种种消遣方式表现出更多兴趣。我的确认为这些把戏不错，相当好，我对你的创造力以及你的工作同样钦佩——”

“你没有敬畏之心，朱根，你似乎对缔造者毫无概念。我猜你并非故意，但你至少要记住，我不喜欢听你如此妄言我的信仰。”

“可我没有妄言——”

“你有！而且我告诉你，听起来糟透了。”

“——恰恰相反，我只是指出你的信仰必需一种我所缺乏的热情。你，我的宝贝儿，由非常者所造。众所周知，用缔造者所认可的方式去崇拜缔造者是虔诚之举。因此，我不是在批判你的宗教情结，亲爱的，没有人比我更由衷地仰慕你的信仰仪式。我仅仅是坦白，要如此频繁地完成这些仪轨所需的源源不竭的热情非我所能企及。总而言之，我不具备你的热情，我偏向于怀疑论。你或许是对的，我当然不能妄言说你错了，但无论如何，与此同时——这就是我的感受！亲爱的，这就是为何我发觉，经由这些连篇累牍的仪式，某种坚定性的缺乏在我的回应中渐渐滋长，最终，亲爱的，就是现在这样。”

“我今生今世从没遇到像你这样的丈夫！有时我觉得你对我一点都不在乎，朱根。”

“哎呀，可我的确非常在乎你。为了证明这一点，让我们现在就去尝试些全新的消遣，让天空一见之下黯然无光，让大地也为之颤栗，然后我就带孩子们去钓鱼，就像我答应过的那样。”

“不，朱根，我此刻不想和你消遣。你的嘲讽弄得这事没了丝毫严肃的意味。再说，你总是和孩子们待在一起。朱根，我觉得你喜欢孩子们胜过喜欢我。而你不和他们在一起时就把自己关在藏书室里。”

“世上还有比考克尼的藏书室更好的宝藏么？你们自然神所行的各种消遣我都能在那里找到记录，读着关于你们那些精巧的工具的描述，我又羡艳又恼火。想像着这些古怪的把戏真是绝顶有趣，而为它们赋诗作文则是最美妙的消遣。仅仅是其目的令我望而却步、灰心丧气。此外，整座宫殿里到处都是你们自然神在忙忙叨叨，只有在藏书室我才能独处。”

“朱根，处在我这个位置不得不这样。我不能把自己的亲人拒之门外。”

“那帮乌合之众！亲爱的，那些古灵精怪！我实在不敢恭维你那些亲戚，我和这些七拼八凑的家伙合不来，那些个三分之一是人三分之二是公牛或是老鹰又或是山羊、蛇、猿猴、狐狼之类乌七八糟的东西。普里阿普斯(注)算是这里唯一有个人样儿的男神，可我宁愿他走得远远的，因为就算是我朱根也不禁要嫉妒他。”

“拜托，为什么？”

“哎，每当我佩着黄金之剑，普里阿普斯就举着令我羡慕的长矛——”

“和其他所有的狂欢之神[注]一样，他通常都带着酒神杖，但那玩意儿只不过徒有其表，真若比试起来没多大用处。”

“亲爱的！你怎么知道？”

“哎，朱根，女人们怎么总知道这些事？——凭直觉嘛。”

“你是说你凭感觉而非理性去判断所有事物？真的，我敢说大多数女人都是这样，而男人们被你们这种不合理的行事方式搞得成天喜忧参半。不过回到你亲戚的话题上，拿你的表兄阿皮斯[注]来说，这家伙或许不错，但不管怎样，在大庭广众之下顶着个牛头着实不可理喻，就算不可笑也显得扎眼。我试图和他说话时都没法儿靠近。”

“朱根，请记住你在谈论一位广受尊崇的神，你却显得不敬——”

“——而且，我还要说，亲爱的，就算那位来自曼德斯的巴[注]是你表兄，我也得坦率地说，众目睽睽之下与一个四分之三山羊待在一起让我很尴尬。”

“可是朱根，我作为主人必须邀请丰产的巴参加我的萨卡盛宴——”

“即便如此，亲爱的，发出邀请时，女主人也应该明确提醒她的客人们不要打扮成兽类。我希望巴、霍塔尼斯、弗雷科[注]，以及其他所有前来拜访你的动物模样的表兄弟们能有丁点儿起码的礼节。他们对你缺乏尊重，亲爱的。”

“哦，可这都是在家里，朱根——”

“此外，他们也不懂得交谈，只会嘶吼——或者叽叽喳喳或者咩咩叫或者哞哞叫或者唧唧叫或者咕噜咕噜，因他们各自的模样而异——

他们那些无法言说的奥秘和怪异嗜好，直到把我逼得对他们的蠢钝忍无可忍。”

“倘若你现实些，朱根，你会意识到，在那些真正感兴趣的人看来，那些言辞是多么华美——”

“而你的女眷们也同样讨厌，她们那些没完没了的小秘密，她们的新月，还有总是需要照顾的神秘变色玫瑰，她们还可怜巴巴地以为我愿意陪她们消磨时间！这帮家伙捣鼓着她们的象征符号，弄得满屋子到处都是埃舍拉棒[注]、梳子、法螺塞斯、林加[注]、唷尼[注]、阿格哈斯、普雷阿[注]和塔利斯，我不知道还会踩到什么愚蠢的玩意儿！”

“是哪个婊子在勾搭你？”阿娜依嫡斯眼冒怒火。

“哎呀，哎呀！你的很多表姐妹都够诱人的——”

“我就知道！哼，你可别以为你骗得了我！”

“我亲爱的，请你想想，讲点道理！瞧瞧你那些女宾们的尊容，赛克迈特[注]是头狮子，伊奥像头奶牛，海克特[注]是只青蛙，德塞托[注]好似鲟鱼，还有——啊，是的！——索伊瑞斯[注]活脱脱是头河马。你自己判断吧，亲爱的阿娜依嫡斯，像你这样可爱的女神竟然嫉妒那些衣着品位如此不堪的女士们，究竟有没有道理。”

“我知道她是谁！一清二楚！是以弗所的[注]那个荡妇，我好几次注意到她的行为。非常好，哦，非常好，好极了！无论如何我要立刻和她开门见山地挑明，她越早离开我家越好，我要直截了当地告诉她。至于你，朱根——”

“可是，我亲爱的丽萨——！”

“你叫我什么？我从来不叫丽萨。你为什么叫我丽萨？”

“是一时说漏了嘴，我的小宝贝儿，我身不由己自然而然就联想到了。至于以弗所的狄安娜，她让我想起爆开的松塔，全身上下都是直挺挺的乳房，我向你保证，你没什么理由要为她吃醋。我只不过泛泛谈论这些女神们而已。当然，她们都冲我暗送秋波，我也没办法，你当初选择这么个迷人的郎君亲王时就该料到。话说回来，只要我的心忠于你，那些可怜的单相思们何足为虑？”

“我担心的不是你的心，朱根，因为我相信你根本就没心。是的，你让我心烦意乱，干得相当漂亮，满意了吧？不过我们还是别说这些了。我现在必须立即去亚美尼亚参加坦木兹的葬礼，要是我缺席了如此重要的活动，人们会觉得难以理解。虽说我需要换个环境，但这次旅行对我一点儿好处也没有，因为，撇开你那路人皆知的良心不谈，你向来是个两面派，我不知道你会搞出什么把戏。”

朱根大笑着吻了她。“去吧，只管去完成你的宗教使命，亲爱的。我向你保证，我会乖乖地把自己锁在藏书室里直到你回来。”

就这样，朱根与异教神祇的后裔居住在一起，顺应着他们的习俗。他们坚信死亡会终结一切，而生命短暂，一个人能有几载光阴，这些语言学家们多么简洁地揭示了最微妙、最惊人的自然之谜！因此明智之人以及能预见自然之谜者，会及时行乐，绝不把短暂的欲望和精力浪费在提问之上。

“哦，可是不管怎样！”朱根轻轻为自己戴上玫瑰花冠，喝着葡萄酒，亲吻着阿娜依嫡斯。接下去，每当萨卡庆典进入高潮时，他总是对阿娜依嫡斯低声耳语：“我一会儿就回来，亲爱的。”而她则对他怜爱地皱着眉头，看着他轻轻滑下象牙餐椅，微微趔趄着走进藏书室。她知道朱根不打算回来，她对于他从未承担起在考克尼的社交生活中的角色感到失望，无论是作为亲王抑或是凭他的个人能力，他都堪配此位。阿娜依嫡斯认为，在天赋方面，比方说，就她所知的某些事情而言，哪怕连普里阿普斯那样的大众情人也不值得朱根羡慕。

这就是朱根所遵从的习俗。“因为这些野兽般的自然神或许是对的，”朱根说，“我显然不能妄言他们错了，可与此同时——！”

朱根不满足于仅仅以一句“我不知道”来解释谜团。朱根不能放弃追寻生活的意义，正如鳟鱼无法放弃游泳，事实上，他被好奇与疑惑的洪流挟裹着，那是他的天性。死亡终结一切的说法或许就是个很好的例子，倘若结果并非如此，将会多出多少乐趣啊，因为每个人都得考虑在当下完成自己下辈子的主宰者所希望的事情，以便和他们建立起友好关系。

“是的，我感觉到有什么事等着我去做，”朱根自语道，“尽管不知道究竟是什么，我却可以肯定那件事不是在无尽的欢愉中放纵。此外，我不认为死亡于我便是终结。但愿我能确信与斯莫伊特王以及迷人的小西尔维娅·特鲁的相遇不是一场梦！倘若如此，便可轻易推断出我并非什么不可或缺的人物。然而纵使这个推断也不能动摇我的信念。不，既然我缺乏成为一个思想开放的唯物论者所必需的轻信，那么，就我个人旨趣而言，只有允许我比那些自然神更加开放地了却此生才算公平。要相信我们不确知、也永远无法确知任何事情，这委实过于依赖信仰。”

他停顿了一下，严肃地摇了摇长着亮泽的黑发的脑袋。

“不，我不能相信一切到头来注定是虚无，那样的高潮太过枉然，无法令聪明到创造出朱根的那个剧作家满意。不，正如我对棕色人说的，我不相信有哪个龌龊霸王能让朱根毁灭，我会确保朱根不做出任何他无法自圆其说的事情，以防天神质问。那样就安全得多。”

朱根又摇了摇头，叹了口气。

“考克尼的欢愉无法令我满足。在他们自己眼里，这些已经相当好。我也承认，不言而喻，要寻求床第之欢，成双成对强过孤家寡

人。是的，阿娜依嫡斯是个绝好的妻子。然而她的消遣游戏无法令我开怀，忙忙碌碌只为功成名就是不够的。不，我还渴求着别的东西，而阿娜依嫡斯并不太理解。”

---

1. 圣施洗约翰诞生日（Nativity of St. John the Baptist），6月24日。（译注）
2. 普里阿普斯（Priapos），亦作Priapus，狄俄尼索斯和阿佛洛狄忒之子，古希腊神话中的生殖之神，是家畜、园艺等的保护神。他的阴茎硕大，永远勃起，医学术语“priapism”（阴茎异常勃起）即由其名而来。（译注）
3. 狂欢之神（Bacchic myths）的使命在于荣耀酒神巴库斯（Bacchus）。（译注）
4. 阿皮斯（Apis），亦作Hapis，埃及神话中的公牛神，因公牛象征着强壮和旺盛的生殖能力，故在古埃及广受崇拜。（译注）
5. 曼德斯的巴（Ba of Mendes），曼德斯为一古埃及城市，其主神为公羊神巴尼波杰德特（Banebdjedet），Ba在古埃及语中意为“灵魂”。（译注）
6. 弗雷科（Fricco），亦作Freyr，北欧神话中的丰饶之神，象征着男性生殖力和繁荣。（译注）
7. 埃舍拉棒（asherahs），一种用来象征女神埃舍拉（Asherah）的直立木。（译注）
8. 林加（lingham），亦作lingam，印度教大神湿婆（Siva）的标志，象征男性生殖器。（译注）
9. 唷尼（yoni），来自梵文的“阴道”一词，在印度教义中象征女性生殖器。（译注）
10. 普雷阿（pulleiar），印度教信徒的崇拜物，为林加和唷尼的合体。（译注）
11. 赛克迈特（Sekhmet），古埃及神话中的战争女神，也是法老的守护者，其形象为狮头人身。（译注）
12. 海克特（Hekt）古埃及的丰产女神，女性的保护者和接生女神，其标志为青蛙。（译注）
13. 德塞托（Derceto），叙利亚地区的女神，上半身为人，下半身为鱼。（译注）
14. 索伊瑞斯（Thoueris），亦作Taweret，古埃及孕妇的保护神，形象为直立的雌性河马，脚如狮，尾如鳄鱼。（译注）
15. 以弗所的（Ephesian），指罗马神话中的狄安娜（Diana），月亮女神、狩猎女神和生育女神，因其主崇拜地在以弗所（Ephesus），故有此称。有些文学作品和雕塑中，狄安娜被描绘为有很多乳房。（译注）

二十四 在考克尼的妥协

朱根就这样在考克尼停留了两个多月，遵守着那个国度的风俗。时光仿佛在这里停滞，但朱根知道，在生养自己的那个世界里，此时已是九月，树叶如燃烧的火焰，鸟儿纷纷南飞，朱根的同类心中也会泛起淡淡的惋惜。然而在考克尼，既没有惋惜哀叹也没有季节更迭，只有被维纳斯·麦卡尼缇斯之星的流光所照亮的永无休止的欢乐。

“那么为何我仍不满足？”朱根自问，“我所渴求的是什么？似乎某处正有什么不公正之事施于朱根身上。”

在此期间，他如同当年与典当商之女丽萨相处那样与太阳之女阿娜依嫡斯共同生活。大体而言，阿娜依嫡斯对他很温柔，其中部分原因在于她完全可以相信要再过上几个世纪自己才会变成语言学家研究的对象，因此不像贵妇人丽萨那样斤斤计较世俗之事；另一方面则是因为两个月时间所能造成的损耗比起十载光阴要少得多。当亲王疏于尝试新游戏，并坦言自己品味单一、不适应这些不寻常的花样时，阿娜依嫡斯闷闷不乐地抱怨了一阵。此后，阿娜依嫡斯似乎便对他能成为游戏行家不再抱任何希望，她允许朱根过着相对寻常的生活，只是偶尔无意间发发牢骚。

令朱根困惑的是，她似乎并没有厌倦他。他时常好奇，这位可爱的神祇在某个艺术领域有着如此高超的技艺，而自己在这方面却笨拙不堪，她怎会钟情于自己。眼下，他们相濡以沫，如同任何一对沉闷的已婚夫妻，相互间偶尔的抚慰就好似一起吃顿家常饭，理所当然而又平淡无奇。

“可怜的宝贝儿，我相信这一切只因为我是个鬼聪明。她不信任我的精明，她时常对此有异议，然而又将其视作异禀，视作某种好奇心。不过在考克尼，又有谁能否认精明正是真正的好奇心呢？”

于是阿娜依嫡斯宠爱着她的郎君亲王，对他的古怪气质大加夸赞，以至有时令他自己都相当尴尬。她无法理解他彬彬有礼地取悦伴侣的态度，也无法理解他的境遇和言行。无论发生什么，朱根总是耸耸肩，巧妙地避免嘲笑，从不表现出明显的惊愕。阿娜依嫡斯对此完全无法理解，当然咯，既然亚洲的神明们也相当缺乏幽默感，这也没什么奇怪的。私下里，她声称朱根应该为他的轻浮之举感到羞耻，不过尽管如此，当着那些严肃的兽形神祇的面，她仍会为他开脱，仍会为朱根的古怪行径自豪不已。

“她把自己当成了我妈，”朱根思忖着，“照我看，归根到底这是女性保有爱情的唯一方式。她是个可亲可爱的造物，我真心喜欢她。既然如此，我所渴望的究竟是什么？为何我仍感到生活对我不太公正？”

夏天转瞬即逝，阿娜依嫡斯四处奔波，在各地都广受欢迎。她怀着强烈的使命感，对每一个以她之名举行的奇特庆典都亲临褒奖。眼下，收获的季节即将到来，她更难有片刻闲暇。此外，引诱是阿娜依嫡斯的职责所在，且有那么多人需要她亲自造访——有那么多一心追求成圣的鼎鼎大名的苦行者，对于这些人，她的下属束手无策——因此阿娜依嫡斯不得不夜复一夜地待在恶劣的环境中，待在修道院和隐士们的洞穴中。

“亲爱的，你把自己累得精疲力尽，”朱根每每相劝，“你难道看不出根本不值得为这游戏浪费蜡烛么？换作我，千里迢迢深入沙漠、翻山越岭，仅仅是为了在一个隐士肮脏不堪的耳朵边吹上那么一句诱惑之风，我宁可让那个可怜的混蛋上天堂。但你和圣人们交往如此之密，你已经被他们感染，丧失了发掘事物的幽默的能力。好吧，尽管

如此，你仍然是个可人儿。来，让我吻吻你，在不影响工作的前提下，一定要一得空就回到仰慕你的丈夫身边。”

“他们报告说这个修士在正直之路上走得很远，”阿娜依嫡斯一边准备着行装一边心不在焉地答道，“不过我觉得他还有药可救。”

接着，阿娜依嫡斯在头发上扑了紫色香粉，匆匆收拾好几件精巧的工具，走进隐士的荒芜之地。朱根则返回藏书室，一头扎进《少女崇拜体系》、关于阿丝缇纳萨[注]、厄勒芳缇思[注]和索塔德斯[注]的孤本手稿、酒神仪式、体态图解、《欢喜中心的祈祷文》、斯宾特瑞安的论述、《三十二种满足》、以及其它颇具教育性的浩瀚书卷中。

藏书室是个拱顶房间，四壁画着昔兰尼[注]的阿森十二势[注]图，穹顶上则绘着个弯曲的女性身躯，脚踩着东墙的屋檐，伸展的指尖触摸着西墙的屋檐。这个女人的服饰精美，面容却不为朱根所知。

“她是谁？”有一次朱根问阿娜依嫡斯。

阿娜依嫡斯看似有些不情愿地告诉他，是艾斯瑞德。

“啊，我听说过她的别名，我见过她身着其它服饰。”

“你见过艾斯瑞德！”

“是的，头上裹着条厨房用手巾，衣着简朴——不过非常得体，我向你保证！”朱根侧目瞥了一眼自己的影子，清了清嗓子。“哦，我觉得艾斯瑞德是最迷人最高贵的老妇人，这一点我也可以向你保证。”

“我宁可对此一无所知，”阿娜依嫡斯赶忙说，“我希望，为了我们俩，你不要再提起艾斯瑞德。”朱根耸了耸肩。

考克尼的藏书室保存了所有为娱乐而生的自然神的典籍。在这儿，除了他的影子别无他人，艾斯瑞德盘旋在头顶，严肃地注视着他。朱根欣然将大部分时间花在研究与思索较有趣的事物上。阿森的壁画，平心而论，的确新奇，不过比这一打古怪的消遣画更吸引朱根的则是阿娜依嫡斯展示给他的书，这些书籍直白而详尽，每本都描述了难以置信的异教徒把戏。迄今闻所未闻的消遣方式在他面前一一浮现，囊括了所有能够设想出的发明，以贴合最微妙、最刺激的品位。为了表现那些发自自然的古雅乐章，林林总总的娱乐手法无一遗漏，这些都是阿娜依嫡斯和她的表兄妹们在灵光乍现时的杰作，以满足他们更细腻、更古怪、更血腥的寻欢欲望。然而朱根越深入研究、越长时间思考，便越发清楚地意识到，此处种种只不过是某种缺乏想像力的追求欢乐的手段而已。

“无论什么我都愿尝试一次，因此我必须给予娱乐一个公正的判断。不过恐怕这些游戏都颇为小孩子气。嗯，这倒提醒了我，我答应过孩子们，晚饭前要陪他们玩一会儿。”

于是他走出房间，鼓起劲头儿穿上涅索斯的上衣，那个压根儿不像他的影子也照样重复着每个动作。朱根亲王和三个小欧墨尼得斯——阿娜依嫡斯与她的前夫黑夜之王阿刻戎[注]的女儿——玩起了老鹰捉小鸡的游戏。

阿娜依嫡斯已与黑夜之王解除了婚姻。“阿刻戎是好意，”她发出一声谅解的叹息说，“当月神不在时，他偶尔也会引诱旅行者，这一点我不否认。但他不理解我。”

朱根同意，哪怕她的诱惑招数无可挑剔，这样的悲剧亦难免发生。

欧墨尼得斯三姐妹已出落成亭亭玉立的少女，她们的母亲悉心教导她们如何通过良心的谴责让有罪之人疯狂。朱根愉快地看着年轻的

孚里斯[注]在教室里练习，她们身着黑色长袍，挥舞着火把，头戴蛇冠。眼下，她们成了朱根的小尾巴，而朱根也素来喜欢孩子，他时常懊恼贵妇人丽萨没能给自己生下一二骨肉。

“这足以让那可怜人背上怪名声。”他曾这么说。

朱根对养女们的照料无微不至，事实上，他发现总体而言，她们充满稚气的胡言乱语中所蕴涵的智慧丝毫不逊于那些出入阿娜依嫡斯宫邸的成年神祇。他们四个——朱根、严肃的阿勒克托、庄重的提西福涅和仙女般的小墨盖拉——会一起散步、玩玩偶（尽管阿勒克托对玩偶不屑一顾），会在考克尼永恒的夜色中欢呼雀跃，讨论妈妈从埃克巴坦[注]那或莱斯博斯岛[注]回来时会带给她们什么样的新衣服和饰品，通常总是很开心。

但朱根也不无悲哀地发觉，年轻的欧墨尼得斯相当较真、缺乏想像力，倘若说她们不像生父那般忧郁阴沉，至少也遗传了母亲的狭隘脾气，不过她们的小心眼儿仅仅让人觉得滑稽。朱根爱她们，他常常带着一丝惋惜地想，一旦这些可爱的小姑娘长大，就注定要用余生对付那些罪人、奸夫、弑父者，总之，这类人必将毁了姑娘们对生活的期望，让她们见识太多人类最阴暗的一面。

于是朱根满足了。但他仍不能真正快乐起来，哪怕身处考克尼无尽的欢愉之中。

“我渴求的是什么？”他一遍又一遍问自己。

他找不到答案，只觉得自己未能得到正义，即便与欧墨尼得斯玩耍之时，这种晦暗不明的感觉依旧挥之不去。

---

1. 阿丝缇纳萨（Astyanassa），古希腊神话中特洛伊的海伦的侍女。（译注）

2. 厄勒芳缇思（Elephantis），公元前一世纪古希腊女诗人，据传为《性爱手册》的作者。（译注）

3. 索塔德斯（Sotadês），公元前三世纪的古希腊诗人。（译注）

4. 昔兰尼（Cyrenê），古希腊城市，位于今利比亚境内。（译注）

5. 阿森十二势（the twelve Asan），或指瑜伽中的十二种体位。（译注）

6. 阿刻戎（Acheron），古希腊神话中的冥河之神。（译注）

7. 孚里斯（Furies），复仇三女神在罗马神话中的名字。（译注）

8. 埃克巴坦那（Ecbatana），古波斯首都，位于今伊朗境内。（译注）

9. 莱斯博斯岛（Lesbos），位于爱琴海东北部。（译注）

二十五 语言大师的符咒

根据传说记载，眼下正是九月，朱根察觉阿娜依嫡斯在为某件事忧心。她尽可能对他隐瞒，起先推说没什么，之后说他很快便会知晓，再接着哭哭啼啼地说他或许很乐意了解，于是终于和盘托出。作为与月神相关联的自然神的伴侣，朱根不可避免地面临着被语言学家们描述成太阳神话的危险，倘若发生这种情况，那他就得被迫与秋分一起离开考克尼，去往别处度秋。阿娜依嫡斯想着不久会失去朱根，心都碎了。

“我在考克尼从未有过你这样的郎君亲王，如此令人疯狂，如此无助，如此聪明。孩子们也很喜欢你，尽管她们以前和历任继父水火不容！我知道你轻浮、没心没肺，但你已经把我宠坏了，我没法再忍受其他男人。不，朱根，没必要和我争辩，我最近至少有一打情人，就在我旅行期间，他们沉闷得让我无法忍受。就像你说的，他们不知道该如何交流，你是我这么多年来所见过的唯一能谈笑风生的年轻人。”

“这是有原因的，阿娜依嫡斯。我和你一样，不像表面上那么年轻。”

“我压根儿不在乎外表，”阿娜依嫡斯抽泣着，“但我知道我爱你，而你必须随秋分一起离开我，除非你能解决语言大师的麻烦。”

“好吧，我的小乖乖。”朱根说，“犹太人通过尝试才进了耶利哥[注]。”

他全副武装，佩上黄金之剑，喝了几杯葡萄酒，披上涅索斯的外衣，出发去寻找那个术士。

阿娜依嫡斯将他引至一座陋屋前。侧院里，衣物已浆洗晾干，在风中啪啪作响。朱根大大咧咧地拍打着屋门，片刻之后，语言大师亲自开了门。

“失礼之处，请务必谅解。”他透过蒙着灰尘的厚厚的镜片眨着眼说，“不幸的是，时间停留在了星期四晚上，女佣外出遥遥无归期。因此我建议，这位女士不妨留在门廊里等候，因为要是让邻居们瞧见她进来可有失体面。”

“你知道我为何而来吗？”朱根气势汹汹，五彩上衣和闪亮的盔甲衬得他格外威风，“我要警告你，我就是正义。”

“我认为你在撒谎，我可以肯定你是在无理取闹。无论何时，正义都只不过是一个词语，而我掌握着所有词语。”

“你很快就会发现，先生，行动比言辞更响亮。”

“我相信如此，”语言大师依旧眨着眼睛，“正如那帮犹太暴民比被他们钉上十字架者嚷嚷得更响。然而言辞永恒。”

“你诡辩！”

“你是我的客人。因此纯粹出于善意，我建议你不要攻击我的话语的力量。”

朱根轻蔑地说：“这么说，正义，只不过是个词语？”

“哦，是的，是最有用的词语之一。西班牙语是justicia，葡萄牙语是justiça，在意大利语中是giustizia，全都来自于拉丁语的justus。哦，是的，一点儿没错，正义是我最好的连接词之一，也是我最精通的词汇之一，我敢向你保证。”

“哈，你把这个可怜巴巴吓破了胆的正义糟蹋成什么样了！”

“人们在使用词汇时，有且只有一个明智的用法。”语言大师不紧不慢地说，“如果你进来，避开这靠不住的穿堂风，我会解释给你听。谁知道着凉会引发什么样的后果。”

门在他们身后关上了。阿娜依嫡斯等在门外，惴惴不安。

很快，朱根走出陋室，心神不定地回到阿娜依嫡斯身边。他解下了神奇的佩剑，那迷人的黄金之剑。

“这个，阿娜依嫡斯，我现在明白只不过是件过时的兵器。世上没有什么武器利如言辞，没有什么铠甲能抵挡言辞，语言大师用言辞击败了我。完全没有公平可言。那人给我看了一本收录了世间所有实名的大部头书，其中没有正义这个词。由此可推论，事实上，正义只是个普普通通的名词，是个合乎道德的概念而已，大意是无论个人抑或群体，审时度势、行恰当之举。你瞧，它只是个文法概念。”

“可是朱根，他对你做出了怎样的决定？”

“唉，亲爱的阿娜依嫡斯，尽管有那么多选择，可他决定要将朱根从梦呓——意思是某种令人困惑的扯淡，就好像鸟儿对着日出啼叫——中抽离出来，语言大师如此无情地将我变成了太阳神话。亲爱的，尘埃落定，我们必须分别。”

阿娜依嫡斯举起宝剑，“但是这个还有价值，因为执掌它的人是最强大的勇士。”

“面对语言大师的阴冷武器，它只是根稻草，一个烂树枝，一把破扫帚。不过要是你喜欢，就留着吧，亲爱的，交给你的下一任郎君亲王。我为曾经摆弄这玩意而羞愧。”朱根痛苦而厌恶地说，“此外，语言大师承诺给我远比这好得多的装备。”

“那张羊皮纸上写的是什么？”

“我向语言大师求来的三十二个词语。瞧，亲爱的，他亲笔为我写了这张符咒。”朱根一字一顿地念着羊皮纸上的句子：“‘当阿德里安五世[注]死亡之时，佩德罗·朱利安尼，即应被称作约翰二十世的人，由于一个错误的计算被作为约翰二十一世推上了教皇宝座。’”

阿娜依嫡斯面无表情地问：“就这些？”

“啊，是啊，完完整整一字不差三十二个词。”

“这句子有魔力？你确信真的有魔力？”

“我已经明白词语中永远蕴涵魔力。”

“如果你问我的看法，朱根，我要说你这张羊皮纸全是胡扯，对任何人都毫无用处。我可不是在说大话，亲爱的，我对付过很多黑魔法，但压根儿没见过这种阵式。”

“无论如何，亲爱的，这显然是份符咒，否则语言大师不会给我。”

“可你打算怎么用？祈祷？”

“呃，视需求而定。”朱根说着把羊皮纸放进闪光上衣的口袋。“是的，就像我刚刚说过的，词语总会发挥作用，这是三十二个来自语言大师本人的权威词语，更不用说还有三个逗号和一个句号。凭借这个我一定会前途无量。”

“我们女人对剑更有信心。”阿娜依嫡斯回答，“总之，你和我不能一直待在这个术士的门廊里。”

于是阿娜依嫡斯收起了黄金之剑，将它从术士的陋屋带回自己位于古老昏暗的森林中的豪华宫殿。此后，众所周知，她将这把剑给了亚瑟王，而后者凭借此剑跻身世界九大圣王之列。桂妮薇尔的丈夫就这样用朱根的弃物为自己赢得了永恒的美誉。

---

1. 耶利哥（Jericho），约旦河边迦南地——即上帝应许给犹太人的流着奶与蜜的土地——的古城，被犹太人籍着上帝的奇迹而攻陷。（译注）
2. 阿德里安五世（Adrian the Fifth），1210－1276，罗马教皇。（译注）

二十六 时间之神的沙漏

“好吧，好吧！”朱根卸下了全套笨重的装备，轻轻松松地穿着他的上衣后说，“好吧，毫无疑问，情况有些棘手。我在考克尼过得优哉游哉，就这么被赶出去不太公平。虽说明智的人在哪里都会设法安顿自己，可是拜托，我能去哪儿呢？”

“去任何你中意的地方，亲爱的，”阿娜依嫡斯怜爱地说，“至少我能为你安排。之后你就可以计划你的传奇之旅。”

“可我已经厌倦了所有见过的国度，亲爱的阿娜依嫡斯，而我此生已足迹遍布几乎所有为人所知的地方。”

“这也好办，你可以去男人们梦想中的国度。有不少男人们梦寐以求却从未涉足的地方，你的选择很多。”

“我从没见过这些国度，又如何选择呢？指望我做这种事有失公平。”

“哎呀，我会让你看到的。”阿娜依嫡斯回答。

他们俩一同步入一间蓝色的屋子，屋子的墙壁上装饰着点点金色繁星。这间屋子空空荡荡，唯有一只近两人高的沙漏。

“这个沙漏属于时间之神本人，”阿娜依嫡斯说，“他睡觉时就交由我保管。”

阿娜依嫡斯打开了沙漏下半部的一扇水晶雕刻的小门，门的位置恰在沙堆上方。这个天生禀赋、脾气乖张的女人用指尖轻轻触碰着沙

漏里的沙子，在沙面上画出一个等边三角形，接着她又画了另一个一模一样的三角形，顶角不偏不倚穿过先前那个三角形的边。沙子开始发光，烟雾升入沙漏的上半部分，朱根看见时间之神沙漏里的沙子被这两个相连的三角形产生的魔力点燃。烟雾中出现了一幅画。

“我看见一片林木与河流之地，阿娜依嫡斯。一名垂垂老者庄重地带着王冠，躺在一棵水曲柳下，一个胳膊比多臂金刚还多的卫士守护在旁。”

“你看到的是亚特兰蒂斯[注]和沉睡的老时间神——这个沙漏就属于他——在一旁守卫的是布里阿瑞俄斯[注]。”

“时间之神衣不遮体，阿娜依嫡斯，尽管这么说不太合适，不过我看得出他处境悲凉。”

“这是因为时间之神不再创造，朱根，他将陈年往事翻来覆去一再提起，把老古董换个名字，好让自己以为是个新玩意儿。我敢保证，世上没有比他更乏味、更不济的老糊涂了。亚特兰蒂斯是唯一位于考克尼西边的省份。朱根，现在你再看看！”

“现在我看见一片鲜花盛开的平原，还有三座险峻的山峦。那儿有叶片火红的树木。成群通体发光的鸟儿正啄食遍地的浆果，它们身体是白色的，脑袋却是紫色。人们身着绿衫，戴着金色的项链，胳膊上也缠着宽宽的金带，所有人的脸上都现着无忧无虑的神采。”

“那是伊尼斯洛卡，往南是伊尼斯达勒卜，向北是伊尼斯厄坎达[注]。那里永远响着甜蜜的乐声，你能听见莱安诺鸟的歌喉。那儿有最甘醇的美酒，人人都沉浸在欢乐之中。因为彼处没有艰辛，没有野蛮，没有悲伤，也没有悔恨，没有疾病，没有衰老，没有死亡，因为那是女人的国度，是五彩缤纷热情好客之乡。”

“哎呀，这么说来和考克尼没什么两样。我不愿再一次进入永恒欢愉的国度，因为我发现自己并不喜欢欢愉。”

接着，阿娜依嫡斯将俄吉吉亚[注]、特里斐弥、苏达萨那、幸运群岛[注]、依伊尔[注]、卡尔伊斯、印瓦利斯、赫斯珀里德斯园[注]、麦洛匹斯[注]、普拉那西亚、乌塔拉、阿瓦隆[注]、特南比奥、塞勒弥以及众多男人们梦寐以求的岛屿一一展示给他。朱根哼了一声。

“我为我的同类感到羞耻。”他说，“似乎他们所谓的幸福就是永远住在被美化了的妓院里。作为一名有自尊的年轻亲王，我认为自己不该流连于这些世俗的乐园。别的且不说，我至少会因此被警察盯上。”

“那就只剩最后一个国度还没给你看，部分原因在于那是片无名小地，另一部分原因则是，出于我自身的理由，不愿协助你去那里。不过，看吧，这就是白岛[注]，海伦女王的领地。”

“白岛看上去和秋季里的任何地方并无二致，似乎也没有神奇的动物和怒放的鲜花，比不得其它乐园那般孩子气。不过，白岛有一种质朴的魅力。如果律法允许我稍稍自讨苦吃，我愿意去白岛。”

“你会吃够苦头。因为一朝得见海伦女王的美貌，没有哪个男人的心能保持平静。正是这个原因，朱根，我不会帮你去白岛。一旦你在白岛见到海伦女王，就会忘了我。”

“唉，亲爱的，你在胡说些什么呀！我打赌她连替你拿蜡烛都不配。”

“你自己看吧！”阿娜依嫡斯伤心地说。

此刻，透过翻腾的烟雾，依稀现出一片闪烁霞光，汇集了天上地下所有最美丽的色彩，那光芒很快凝成人形，朱根眼前的沙漏里出现

了尚未与海特曼·米歇尔成婚的年轻多萝西。他久久地凝视着她，望眼欲穿，泪水毫无理由地蒙住了眼睛，朱根一时间哑口无言。

接着，他打了个哈哈：“不过这位肯定不是美貌远扬的海伦。”

“是她，我保证，”阿娜依嫡斯说，“也正是她统治着白岛，那个我不打算让你去的地方。”

“哎呀，可是，亲爱的！实在太荒唐了。不管怎么瞧，这姑娘都不值得看上第二眼。我觉得，假如恰好有人喜欢面色苍白、金发碧眼的那种女人——当然啦，肯定有这种人——那她倒算不上丑陋。可是要说她美却也没道理，公理在上，我必须抗议。”

“你真的这么想？”阿娜依嫡斯眼睛一亮。

“千真万确。啊，你记得加尔布尼厄斯·巴苏斯是怎么说金发女人的么？”

“不，不记得。他怎么说，亲爱的？”

“我只能凭借记忆大致引述他的精彩论断。不过他说得很对，他的看法和我的完全一致。因此，假如那就是白岛所能提供的绝顶佳人，我倒真心赞同你的意见，最好还是去别的国度。”

“我猜你已经相中了某个丫头？”

“哎呀，亲爱的，赫斯珀里德斯园的那些姑娘们与你惊人地相似，她们的秀发甚至比你的还要美。我们在特南比奥看见的那个叫阿伊勒的女孩也和你出奇地相像，不过我觉得她的身材更好些。所以我相信在其中任何一个地方，用不了多久我都会感到心满意足。既然我必须离开你，”朱根温柔地说，“那么我打算要公平对待自己，找一个尽可

能像你的伴儿。你想，我起先可以把她当成你，然后当我对她本人产生了好感，就用不着忍受煎熬便渐渐把你忘记。”

阿娜依嫡斯不悦。“这么说你已经眼巴巴地想着那些骚货了！你觉得她们比我好看！你竟然当着我的面说这些！”

“亲爱的，你不能否认我们结婚已经整整三个月了。没人能对哪个女人保持如此长久的痴情，尤其是还要冒着从不被拒绝的风险。痴情从很大程度而言是一种好奇，一旦得到了自己想要的，彼此的情感就会消失。”

“朱根，”阿娜依嫡斯很有把握地说，“你有些事在瞒着我，我能从你眼睛里看出来。”

“唉，没有任何事情能骗过女人的直觉。是的，当我假装对赫斯珀里德斯园和特南比奥同样钟意时，我没有完全说实话。是我的错，请你原谅。我以为不表现出偏好就能更好地应付你。但你一眼看穿了我，你生气也完全在理。我摊牌，我再也不声东击西了。我爱的是戈麦可的女儿阿伊勒。但这难道能怪我吗？阿娜依嫡斯，你此生可曾见过更诱人的身材？——反正我没见过。再说，我发现——不过别见怪！我忍不住要看。那样的眼睛！如一对明灯照亮了我的道路，安慰着我不为失去你而过于悔恨。亲爱的，哦，是的，我当然选择去特南比奥。”

“你去哪里，我的好乖乖，由我来决定，而不是你。你要去白岛。”

“亲爱的，拜托讲点道理！我们都认为白岛不太合适。唉，别的不说，白岛没有漂亮女人。”

“你是不是除了书里的鬼话什么道理都不懂！那正是我要送你去白岛的原因。”

这么说着，阿娜依嫡斯施展强大的法术召唤秋分的到来。其间，她微微啜泣，因为她喜欢朱根。

朱根尽可能保持着一副受伤愤怒的面孔。一见到长得与年轻的多萝西·拉·德西蕾如此相像的海伦女王，他便再也不在乎阿娜依嫡斯和她的消遣把戏。除了海伦女王，这诸神与男人们的宠儿，他对世上任何事都不在乎。但朱根知道要谨慎应对阿娜依嫡斯。

“这是为了她自己好，”他暗想，“也是回报她那些好品质的起码的正义。”

---

1. 亚特兰蒂斯（Atlantis），一个传说中的岛屿，后于一昼夜之间便沉入大洋。（译注）
2. 布里阿瑞俄斯（Briareus），古希腊神话中的三个百手巨人之一，为地母该亚和天空之神乌拉诺斯所生，相传有五十颗头颅，一百条手臂。（译注）
3. 伊尼斯洛卡（Inislocha）、伊尼斯达勒卜（Inis Daleb）和伊尼斯厄坎达（Inis Ercandra）是爱尔兰神话中的四个乐园中的三个，另一个是亚当的乐园（Adam’s Paradise）。（译注）
4. 俄吉吉亚（Ogygia），荷马史诗《奥德塞》中所描述的一个岛屿，仙女卡吕普索（Calypso）的家。（译注）
5. 幸运群岛（Fortunate Islands），古希腊神话中英雄和其他受神眷顾者的天堂。（译注）
6. 依伊尔（Æaea），古希腊神话中女巫喀耳刻（Circe）的家。（译注）
7. 古希腊神话中位于遥远西方的金苹果园，住着赫斯珀里德斯三姐妹（Hesperides）。（译注）
8. 麦洛匹斯（Meropis），古希腊传说中的岛屿，岛上居民的寿命为普通人类的两倍。（译注）
9. 阿瓦隆（Avalon），亚瑟王传说中的岛屿，由九名仙女守护，那里没有时间，生命也不会衰老。（译注）

10. 白岛（Leukê），或称“Leuce Island”（白色的岛屿），希腊神话中阿喀琉斯死后被安葬的地方。（译注）

二十七 海伦女王那令人苦恼的领地

“可我怎么能和秋分，一个虚拟的东西、一种习俗一起旅行？”朱根抗议，“要求我做这样的事未免荒谬。”

“难道比和半人马之类的虚幻生物一起旅行更荒谬？”他们反驳道，“哈，朱根亲王，我们倒想知道，你这干出古往今来闻所未闻之事的人，有什么资格厚颜无耻地把其它事称为荒谬！难道你完全没有理智吗？习俗可敬，远比大多数半人马重要得多。你真的要侮辱可敬者吗，朱根亲王？我们对于你竟然反对如秋分这般鼎鼎大名的事物感到异常震惊！”如此等等，如此等等，他们说。

总之，他们冲着朱根喋喋不休，直到吵得他晕头转向无从分辩，他的脑袋乱成一团，每件事似乎都很荒谬。与秋分结伴从考克尼到白岛的旅途中，他不再留意任何不可能之事，没有再提出任何抗议或争辩。要不是朱根无时无刻不惦记着海伦女王和她的美貌，他本不至于如此轻易慌乱。

于是他立刻打听可以最快见到海伦女王的方法。

“在索多帕勒斯[注]的宫殿里，”他被告知，“你可以见到海伦女王。”提供消息者是朱根在西郊外树林里俯瞰城市时偶遇的树精。在成片绵延的金色玉米地尽头，索多帕勒斯宛如黄金与象牙铸就的城市，在遥不可及的天穹下发出耀眼的光芒。

“女王和人们传说的一样美丽么？”朱根问。

“男人们说她赛过所有的女人，”树精回答，“正如我们女人都知道她的丈夫强过所有男人——”

“可是，哦，天呐！”朱根说。

“——尽管如此，我并不觉得海伦女王的容貌有何出众。而且我认为，一个倍受关注的女人应该更注意自己的衣着。”

“这么说，这个海伦女王已经有丈夫了！”朱根闷闷不乐，却也找不出失望的理由。接着，朱根询问起女王的丈夫，得知目前与天鹅[注]的女儿海伦成婚的是帕琉斯[注]之子阿喀琉斯[注]，他们二人共同统治着索多帕勒斯。

“据说，阿喀琉斯在哈迪斯死气沉沉的王国里想起了她的美貌，这回忆令他勇气倍增，打破了哈迪斯的牢笼。于是男人之王阿喀琉斯和他的上古战士势不可挡地一涌而出，再次寻找海伦，这个人们称为——我觉得是过于夸张了——世界奇迹的女人。后来，诸神满足了阿喀琉斯的愿望，因为他们说男人一朝见了海伦女王，只要没有得到她就永远不会满足。从我个人角度而言，我不愿意相信所有男人都这么愚蠢。”

“我承认，男人们并不总是理性的。不过，”朱根狡黠地说，“他们很多人的祖先[注]是女性。”

“女祖先当然是女性。没人听说女祖先是男人。男的叫男祖先。哎呀，你究竟在说什么啊？”

“嗯，我想，我们是在说海伦女王的婚姻。”

“正是！当你提起祖先的蠢错误时，我正说到诸神。人人都会偶尔犯错误，不过外国人总是混淆词汇。我一眼就能看出你是外国人——”

“是的，”朱根承认，“不过你要说的话题并非关于我，而是关于诸神。”

“唉，你得知道，那些古老的神明希望得到安宁。那我们就把她给阿喀琉斯，他们说。然后，或许，这个男人之王将安安稳稳地占有她，而他的小伙伴们就会断了念想，停止为了海伦的战争。这样我们将再也不会被他们的战争和其它愚蠢行为打扰。因为这个原因，诸神将海伦给了阿喀琉斯，并送这对儿去统治白岛。尽管，在我看来，”树精总结道，“哪怕我成了千年树精，也永远想不通他究竟看中了她什么。”

“我今天就要见识一下这位阿喀琉斯大帝。”朱根当下决定，“当国王固然不赖，但没有哪个作丈夫的戴王冠是为了避免顶盔贯甲。”

朱根昂首阔步下到索多帕勒斯。

* * *

当晚日落前，朱根回到树精身边。他拄着忒耳西忒斯(注)给他的灰白色的棍子，闷闷不乐，心灰意冷。

“我见到了你们的阿喀琉斯王，”朱根说，“他胜过我。至于海伦女王，我遗憾地坦白，她婚姻美满。”

“关于她，你有什么评价？”树精问。

“唉，没什么，只能说她嫁得好，堪配阿喀琉斯之妻。”可怜的朱根头一次这么忧伤。“我崇敬阿喀琉斯，我嫉妒他，畏惧他。”朱根说，“他生来比我优秀，这不公平。”

“可海伦女王不是你所见过的最可爱的女人么？”

“那个嘛——”朱根领着树精来到她寄居的那棵橡树边的水塘，幽暗的水面平整如镜。“看！”朱根用棍子向下方一挥。

树林里静得出奇。空气甜蜜而纯净，寻找夜色的微风拂过冬青树枝，温柔而平和，它知道能抚平一切的夜晚近在咫尺。

树精应道：“我只看见自己的脸。”

“这就是答案。现在请告诉我你的芳名，亲爱的，好让我知道自己所见过的最可爱的女士究竟是谁。”

树精告诉他她名叫克洛莉丝[注]，说自己因为头发的缘故总是看起来一团糟，她还说他是个冒冒失失的怪家伙。于是朱根也向她坦露自己是欧卜尼亚[注]的朱根国王，由于听信了夸大其词的说法，被海伦女王的美貌从遥远的国度吸引来。克洛莉丝也同意此类谣言历来不可信。

暮色愈发浓重，交谈也在深入。这漂亮姑娘渐渐变成一个温暖的呼吸着的影子，难以看清。朱根的影子也离开了躯体，他的谈吐开始越发自如。他已经亲眼见过海伦女王和其他眼下已无关紧要的女性，是否能得到这个树精的青睐并不重要。结果，朱根滔滔不绝，言辞如此恰当、如此温柔，连他自己都感到惊讶。

他就这样愉快地坐着，欣赏着朱根那鬼聪明充满诱惑的语调。他真心为这个丰满的长着褐色头发明亮眼眸的小家伙，这个克洛莉丝，感到遗憾。在一个树精平淡的生活中，在这片蒙昧的树林里，不可能有多少欢乐刺激，似乎只有为她注入些活力才合理。“真的，只是为了带给她正义！”朱根暗想，“我必须公平行事。”

此刻，树下越来越暗，漆黑一片中无人能看清发生了什么。只有两个声音断断续续地交谈，伴着漫长的停顿。他们严肃地说着无关紧

要的琐事，好似孩子在一起游戏。

“国王外出旅行，怎么连随从，甚至一把剑都不带？”

“你看，我带着一根棍子，亲爱的，这就足够了。”

“凭良心说，的确够大的。哎呀，自称国王的年轻异乡人！你拿着根强盗的大棒，让我胆战心惊。”

“这棍子是宇宙生命之树尤克特拉希尔[注]上的一枝小杈，忒耳西忒斯将它给了我，这枝条里涌动的汁液来自昂达泉[注]，也就是诺恩三女神[注]为男人们制定律法、裁度命运的地方。”

“忒耳西忒斯喜欢捉弄人，他的礼物也可恶。换作我才不会接受呢。”

两人开始为朱根该如何处置他珍贵的棍子而争执，却一点儿也不生气。“总之，把它从我身边拿开！”克洛莉丝说。于是朱根把棍子藏在克洛莉丝看不见的地方，将树精往自己身边拉了拉，心满意足地笑了。

“哦，哦！讨厌的国王，”克洛莉丝叫道，“你真是我的死冤家！你没权力这样欺负我，我不属于你。”

“你还是作我的王后好，亲爱的克洛莉丝，接受我最宝贵的一切吧。”

“但你太霸道，我害怕与你和你的大棍子在一起！我母亲曾经引用她所熟知的伊奥里斯[注]老话，说国王又残忍又嗜血。”

“很快你就不会怕我了，也不会再畏惧我的棍子。习惯决定一切。伊奥里斯还有句老话，初尝橄榄滋味不佳，第二口便觉美味。”

一时间四下寂静，只有林间微弱的风声。一只白岛上常见的硕大绿色蚱蜢开始发出刺耳的叫声。

“等一下，朱根国王，我听见脚步声，有人来打扰我们。”

“是风掠过树梢的声音，或者是哪个嫉妒我的神。我可不会为他们暂停。”

“哎呀，提起神明要恭恭敬敬！因为那善妒而有翼的爱神岂不随时会离开我们么？”

“那样说来我就是神，因为我的心就是爱情，我的每根筋骨都是爱情，此刻我正散发着爱。”

“但我肯定听到有人穿过树林走近——”

“好吧，你没注意到我已经从隐蔽处抽出我的棍子了么？”

“哈，你对你的棍子挺有信心！”

“只要我挥舞着它就无所畏惧。”

另一只蚱蜢开始回应先前那只的叫声。两只昆虫鼓足了嗓门，温暖的夜色中充斥着它们喋喋不休的吵闹。

“欧卜尼亚王，你说的关于橄榄的话千真万确。”

“是的，爱情总是产生信任。”

“我祈祷它会在我们俩之间激发绝对的信任，别无其它，朱根王。”

“现在不是‘朱根’，而是‘爱情’。”

“是的，他们就是这么说的，爱神就是在这般深沉的夜色中来到他的甜心普塞克㊟身边。”

“既然如此，当我努力效仿神灵，向爱神献上最真诚的礼赞时，你为何抱怨？”朱根冲她摇动着棍子问。

“哎呀，可是你出奇地迫不及待！再说，爱神可没用这么大的棍子威胁普塞克。”

“那倒是有可能。不过我是朱根。我对所有的女人都很公平，举起我的棍子不是为了对抗谁，而只是出于善意。”

他们就这样在黑暗中胡言乱语，起先是那两只蚱蜢，很快发展到一群蚱蜢，伴着他们聒噪不息。此刻，橡树下的克洛莉丝和朱根恍惚不可见，即便他们自己也看不清对方。他们身前，点点金色苍穹下的地面微微泛光，这个夜晚好似由繁星构成。朱根与克洛莉丝欢笑之余也能望见索多帕勒斯的白塔。他想，在这个奇妙的夜晚，远方的阿喀琉斯与海伦或许也在这般欢笑、忙碌。

朱根叹息着。但不久，他和树精又开始交谈，依旧是漫无边际，蚱蜢仍在聒噪，依旧是喋喋不休。此后，月亮升起，他们都沉入梦乡。

朱根于黎明时分醒来，离开了仍在睡梦中的树精克洛莉丝。他站在可以俯瞰城市的地方，涅索斯的上衣在初升的阳光中闪闪发光。朱根想到了海伦女王。他叹息着，回到克洛莉丝身边，用正如她期待的方式唤醒了她。

---

1. 索多帕勒斯（Pseudopolis），作者臆造的地名，pseudo意为虚幻，polis意为城邦。（译注）

2. 此处指希腊神话中的宙斯。传说宙斯爱上了斯巴达的王后勒达，化做天鹅与她交媾，令她生下两只蛋，蛋中孵出四个孩子，其中之一就是特洛伊的海伦。（译注）

3. 帕琉斯（Peleus），古希腊神话中色萨利的国王，阿喀琉斯的父亲。（译注）

4. 阿喀琉斯（Achilles），古希腊神话中的第一勇士，帕琉斯与海洋女神忒提斯之子，死于特洛伊之战。（译注）

5. 此处朱根用的是“ancestress”（女性祖先），固树精有下文之应答。（译注）

6. 忒耳西忒斯（Thersitês），古希腊神话中特洛伊之战里的无名士兵。（译注）

7. 克洛莉丝（Chloris），古希腊神话中的花仙。（译注）

8. 欧卜尼亚（Eubonia），即马恩岛（Isle of Man），位于英格兰与爱尔兰之间，Eubonia为其爱尔兰古称。（译注）

9. 尤克特拉希尔（Yggdrasill），北欧神话中的宇宙树，其枝干根茎构成了整个世界。树枝上衍生了人类王国、神族、冥界、巨人国、精灵国等九大王国；三根树根则一根伸向昂达（Undar）泉，一根伸向象征智慧的密米尔（Mimir）泉，第三根则伸向盘踞着毒龙的赫瓦格米尔（Hvergelmir）泉，毒龙咬食树根，树断之日便是诸神的黄昏降临之时。（译注）

10. 昂达泉（Undar fountain），北欧神话中的圣泉，诺恩女神用其泉水浇灌宇宙树。（译注）

11. 诺恩三女神（Norns），北欧神话中掌管着诸神与人类的命运的女神。（译注）

12. 伊奥里斯（Æolic），古希腊方言。（译注）

13. 普塞克（Psychê），罗马神话中爱神丘比特之妻。（译注）

二十八 在白岛的妥协

故事说到十天之后，朱根和他的树精按照林地律法甜甜蜜蜜正式完婚。克洛莉丝不愿片刻违背礼仪，因此婚礼在她的亲属齐聚的第一晚举行。

“不过，克洛莉丝，我已经有两个妻子了。”朱根说，“公平起见，我得向你坦白。”

“我以为你昨天才到白岛。”

“是的，我和秋分一起渡长海而来。”

“那样的话，朱伽提努斯[注]还来不及让你和任何人成婚，他也绝不会考虑让你娶两个妻子。你在胡说什么呀？”

“不，是真的，我不是在朱伽提努斯的见证下结婚的。”

“那就是了！”克洛莉丝说，似乎问题都已迎刃而解，“你自己想想看嘛。”

“啊，是的，当然。”朱根说，“这么来想，倒的确是个全新角度。”

“这改变了世上的一切。”

“那我倒不敢苟同。不过，我看得出它的确改变了一些。”

“哎呀，瞧你说的，就好像并非人人皆知是朱伽提努斯让人们结合在一起！”

“不，亲爱的，公平点！我可没那么说。”

“——而且，就好像古往今来的人们不是经由朱伽提努斯才结合似的！”

“是的，在白岛或许是这样。不过在白岛以外的地方，你知道，亲爱的！”

“可是没人去白岛之外的地方。从没有人想过要离开白岛。我从来没有听过这种鬼话。”

“你是说，从没有人离开这个岛屿？”

“闻所未闻。当然啦，除了守护神和家财神那些居无定所的家伙。索多帕勒斯的国王们有时也会远航——”

“不管怎么说，其他国度的人的确也结婚呀。”

“不，朱根，”克洛莉丝伤心地说，“朱伽提努斯自己定下了规定，不离开这个岛屿。事实上，我敢肯定他从未考虑过这种闻所未闻的状况。因此，毫无疑问，其他国度的人不可能结婚。”

“哎呀，可是，克洛莉丝，在欧卜尼亚——”

“如果你不介意，亲爱的，我想我们最好还是聊聊更有趣的事。我不是指责你们欧卜尼亚男人，所有男人在这方面都极端不负责任。或许这也不全是女人的错，尽管我承认任何真正对自己负责的女人都会坚决抵制此等非正式关系，我不得不说的就这些。让我们不要再谈论那些你称为妻子的人了。亲爱的，你这么称呼她们显得很体贴，我也欣赏你的温柔。不过，我真的认为我们最好换个话题。”

朱根沉思着。“不过，克洛莉丝，你不觉得在朱伽提努斯缺席的情况下——以及，按我的理解，在朱伽提努斯不可避免会缺席的情况下——会有其他人主持仪式么？”

“哦，是的，如果他们愿意。不过那不算。除了朱伽提努斯，没人能真正使人们结合。因此其他人当然不作数。”

“你凭什么那么肯定？”

“啊，因为，”克洛莉丝满怀胜利的喜悦答道，“根本没人听说过这种事。”

“你道出了，”朱根说，“哲学的一个完整法则。让我们去见朱伽提努斯，结婚吧。”

于是，他们在朱伽提努斯的见证下，按照林地人的仪式成婚。首先由芙构[注]依照习俗松开克洛莉丝的腰带；接着克洛莉丝在穆提努斯[注]（他也是按照习俗的要求履行份内之职）的膝头坐了很久——久到远远超出朱根的忍耐——之后，终于被多米丢卡斯[注]依照古老的习俗带回到朱根身边；接下来由苏庇构完成她的仪轨；再接着，普莱玛紧紧抓住新娘丰满的手臂。一切进行得有条不紊。

之后，朱根按照忒耳西忒斯叮嘱的方式处置了他的棍子。他和克洛莉丝居住在树林边缘地带，践行着白岛的风俗。克洛莉丝的橡树高大繁茂，因为她此时已二百六十六岁。起初，他们栖身于粗壮的枝条间，但之后朱根修建了一座屋顶覆盖着鸟羽的小棚，好让自己住得更舒服些。

“对你而言这已经足够好，亲爱的，事实上你本就指望住在树上。可是这让我觉得不舒服，觉得像条毛毛虫，更不用说会影响婚姻生活。此外，你不想让我总是在你脚底下吧，我也不想让你在我脚底

下。还是让我们尝试着适当放弃旧习，这是保持婚姻长久的秘诀。不过，能否告诉我，为什么你以前从没结婚，单身这么多年？”

克洛莉丝说出了原因。起初朱根并不相信，但很快就被说服了，至少从两个方面他可以判断出她所说的关于树精的事情不虚。

“否则，你们就不会与欧卜尼亚的女性迥然相异。”朱根总结。

眼下，朱根结识了许多林地人，但由于克洛莉丝的树位于林地边缘，他更常遇见的是居住在树林和索多帕勒斯城之间的田野人。这些人既是克洛莉丝和朱根的邻居，也是他们的朋友。当然啦，林地里也时不时举办家庭聚会，但朱根很快发现林地人不值得信任，便不再去参加任何此类聚会。

“在欧卜尼亚，”他说，“人们总是说，只要和妻子的亲属保持距离，他们就不会当面找你的茬儿。除此之外，其它的别指望。”

与此同时，朱根国王对他的邻居田野人的行为方式感到困惑不解。他们每个人都重复着老一套劳作。露西娜负责除草；塞伊阿照料播下的种子；诺多萨整理茎杆；弗露西娅修剪玉米周围的叶片，每个人都有一项千古不变的职责。田间鲜有不忙碌的日子，要么是奥卡多在犁地，要么是萨多和萨瑞多在播种、耙田，要么是斯特库提乌斯在施肥，而西珀娜则总是奔忙于各处照看马匹，要不然就是卜波娜[注]在饲牛。田里终年无休。

“你们为何年复一年地做这些事？”朱根问。

“呃，欧卜尼亚的国王，我们以前一直这么做。”他们异常惊讶地回答。

“是的，但为什么不偶尔停一停？”

“因为那样一来工作就会停滞。玉米会枯，牲口会死，田野会杂草从生。”

“可是，据我所知，这些不是你们的玉米，不是你们的牲口，不是你们的田地。你们从中得不到任何利益。而且，没什么人能阻止你们停止这项永无止境的劳作，像那些从不从事繁重劳动的林地人那样生活。”

“我不这么认为！”阿里斯泰俄斯[注]说。他正拉着橄榄磨，笑起来牙齿亮闪闪总是那么好看。“林地人什么时候干过有用的事！”

“没错儿，可是，”朱根耐心地说，“你认为在没人强迫你的情况下，总是忙于单调繁琐的劳动，对你自己公平么？为什么不给自己放个假呢？”

“朱根国王，”弗奈克斯[注]从正在烘玉米的小炉子旁抬起头回答，“你在说胡话呢。田野人从不休假。没人听说过这回事儿。”

“我们当真不认为可以这么做！”其他所有人都一本正经地应和。

“唉，唉！”朱根叹道，“这就是你们见鬼的理由。好吧，我该拿这个问题去问林地人，他们或许更明白事理。”

正当朱根要走进树林时遇见了忒弥努斯[注]，他头戴玫瑰花冠，浑身散发着油膏的香气，站在那儿一动不动。

“啊哈，”朱根说，“这儿就有一个要去田间的林地人。不过要是换作我，我的朋友，我可宁愿与那个蠢地方保持距离。”

“我从不去田野。”忒弥努斯说。

“哦，那么，你是要返回树林。”

“当然不是。有谁听说过我进树林！”

“的确，我看你仅仅是站在这儿。”

“我一直站在这儿。”忒弥努斯说。

“你从不移动？”

“不。”

“为什么？”

“因为我一直站在这儿不动。”忒弥努斯回答，“嗨，要我动一动，那简直是闻所未闻。”

于是朱根离开他走进树林。在那儿，他遇见一个微笑的小伙子骑在一头高大的公羊背上。这年轻人将左手的食指放在唇边，右手握着一个着实不适合如此公开展示的东西。

“可是，噢，天呐！先生——！”朱根说。

“呸！”公羊道。

然而微笑的小伙子一言不发地打朱根身边经过，因为按照习俗，哈波克拉特斯[注]不该说话。

“只要他的习惯没弄得别人感到别扭或窘迫就好。”朱根暗想。

之后，朱根在灌木丛里遇到了一场混乱，萨堤尔[注]正与俄瑞阿得斯[注]戏耍。

“天呐，这片树林真不体面！”朱根指责，“你们不讲伦理没有道德，你们这些林地人！在工作日里嬉戏，你们难道没有责任心吗？”

“没有，怎么了，”萨堤尔回答，“当然没有，我的同类没一个有那种玩意儿。林神的天职就是做刚刚被你打断的事。”

“你说的或许是事实，”朱根说，“可是，你应该为此感到羞愧。”

“对于林神而言，为自己感到羞愧是闻所未闻的事！走开，你这个穿闪光上衣的家伙！我们在研究幸福论，而你却在这里胡说八道，我很忙，你惹恼我了。”萨堤尔说。

“好吧，不过在考克尼，”朱根说，“你所谓的幸福论被视作室内消遣。”

“难道你听说过有哪个林神进屋子么？”

“哎呀，拜托行行好！这个和那个有什么关系？”

“别企图含糊其词，你这闪光的白痴！现在你自己也看得出你在说胡话。我再说一遍，这种闻所未闻的事让我恼火。”萨堤尔说。

俄瑞阿得斯一言不发，但她看上去也挺恼怒。朱根揣度着，或许被从林神的幸福论中营救出来不符合山精们的习俗。

于是朱根离开了他们。在树林深处，他看见一个矮胖的光头老人，挺着大肚腩，长着扁平的红鼻子，一双小眼昏花。此刻，这个老家伙醉得无可救药，连路都走不了。他坐在地上，靠着一截树桩。

“你一大早就这副模样，真教人恶心。”朱根看着他。

“可是塞列努斯[注]始终都是醉醺醺的。”光头郑重地打了个嗝回答。

“这么说又来一个！好吧，塞列努斯，你为什么总是醉醺醺的？”

“因为塞列努斯是林地人中最有智慧的。”

“啊哈，啊哈！抱歉。这儿终于有人为自己的每日所行巧言辩解。那么，塞列努斯，既然你如此智慧，来，告诉我，终日醉酒真的是一个男人最好的命运吗？”

“根本不是。醉酒是神的专有乐趣，男人们亵渎神明，居然胆敢分享这乐趣，所以他们为自己的鲁莽受到了应有的惩罚。对于男人，最好是永远别出生，如果已经出生了，就最好赶快死掉。”

“啊哈，正是！不过倘若二者都做不到呢？”

“退而求其三就是做他被期待去做的事。”塞列努斯答道。

“那正是腓力士的律法。我和腓力士人在一起的时候，他们告诉我索多帕勒斯有战事。”

塞列努斯沉思了一会儿。朱根发现这老家伙看上去挺别扭，他黯淡无光的小眼睛眨都不眨，眼皮也纹丝不动，就好似被施了魔法的雕塑的眼睛在静止的红眼皮下骇人地挪动。因此当这双眼睛转向你时，教人很不舒服。

“穿着闪光上衣的年轻人，我要告诉你一个秘密：腓力士人是根据令某些事物如其所是的科西切的意像创造出来的。你好好想想！所以腓力士人做他们被期待去做的事。白岛人则是根据令另一些事物如其所是的科西切的意像创造的，因此白岛人遵从古典传统，按照习俗行事。这一点你也要好好琢磨琢磨！然后你自己选择支持战争中的哪一方。记住，无论你选择何方，都将与愚蠢为伍。到那时候，记住我塞列努斯是如何早早地准确预言了将要发生的事情，因为塞列努斯是如此年迈、如此智慧、如此一个醉鬼，而且如此如此困倦。”

“是的，当然，塞列努斯。不过这场战争将如何收尾？”

“愚蠢将战胜愚蠢，所以怎么着都无所谓。”

“啊，正是！那么在这场战争中，朱根将会怎样？”

“那个也无关紧要，”塞列努斯乐呵呵地应道，“没人会在乎你。”说着便闭上了他可怕的昏花老眼睡着了。

于是，朱根离开了这个老酒鬼，开始朝树林外走。“毫无疑问，白岛的所有人都执着于习俗，”朱根想，“出于某个无可争辩的理由，这是他们的习俗，而且始终是他们的习俗。除非猫开始吃橡子，否则他们就不可能放弃。因此，明智的话就不该再追问这个问题。因为无论如何，这些人或许是对的，我当然不能妄言他们错了。”朱根耸了耸肩，“不过，与此同时——！”

朱根在返回棚屋的途中听见一种好似疯子发出的骇人呼号。

“赞美你，多变的普罗托戈努斯(注)之女，你在山间和战场，在那隆隆鼓声中寻欢作乐！赞美你，诡计多端的救星，众神之母，你千里迢迢悠然而来，赐予我们吉祥！”

这喧嚣声变得越来越令人不安，于是朱根躲进一丛灌木。随后，他眼见着一支队伍浩浩荡荡穿过树林。这支队伍极不寻常，以至朱根赌咒他此次绝不可能安然无恙地走出这片树林。恐惧之余，接踵而至的是惊诧，因为此时走来了萨瑞达母亲，或者说，阿娜依嫡斯口中的艾斯瑞德。这会儿，她头上没有裹手巾，而是戴了一顶状如扭成环的破碎塔楼的冠冕。她拿着一把大钥匙，马车由两头狮子牵引。那些摇头晃脑呼号着的人们簇拥左右，这些人似乎已失去了朱根所珍视的东西。

“毋庸置疑，”他说，“这是全天下最糟糕的树林。”

事后，朱根打听这支队伍的来历，他从克洛莉丝那儿得到了令他震惊的消息。

“我曾经以为这些生物是话语的诗歌化！可是这老妇人在如此高深的行当中做什么？”

他描述了萨瑞达之母。克洛莉丝告诉他她为何人。朱根摇了摇他那一头乌黑光泽的头发。

“看，又一个谜！不管怎样，这老妇人是否又在玩字谜与我无关。我是最不应该苛责她的人，因为她对我那么慷慨。好吧，我不会干涉她的事，这一招一定能维持住与她的友谊。对，我这就该回避，我已猜到在那些侍奉她的人身上发生了什么事。”

此后，朱根和克洛莉丝甜蜜地生活在一起，尽管朱根开始发现他的小树精若不是真的蠢笨，至少也是缺乏辨别力。

“她不理解我，也不始终尊重我的非凡智慧。这不公平，不过似乎在婚姻生活中难以避免。此外，倘若真的有哪个女人能够理解我，那么仅仅是出于自我保护，她也会拒绝和我结婚。无论如何，克洛莉丝算是个爽直的小甜心，毕竟，机智这种美德女人不具备。”

朱根既没有回到林地人中，也没入城。当然啦，无论是田野人还是林地人从未踏入城门半步。“不过我想你或许愿意欣赏一下索多帕勒斯的美景，”克洛莉丝说，“——还有他们美艳的女王。”她又好似无意地随口补充。

“亲爱的女人，”朱根说，“我不想夸口，不过在欧卜尼亚，哎呀！真的，哪天我们一定要回我的王国，你将亲眼见识我的几十座城池—— 泽弗、埃格灵顿、坡伊休克斯、该登、巴伦堡。到那时你就会承

认，索多帕勒斯这个区区小镇虽说还算过得去——”朱根耸耸肩，“不过要是两相比较！”

“有时候，”克洛莉丝接口道，“我真怀疑你的欧卜尼亚王国里究竟有没有这些的地方，它在你口中变得越来越大越来越壮观。”

“难道说，”朱根愈发觉得受了伤害，愈发恼火，“你怀疑我的诚信，怀疑我是个骗子！”

“哎呀，那又何妨？你是朱根嘛。”她开心地回答。

她隔着那件终日忙活着的艳丽奇特的刺绣冲他微笑。男人被打动了，一丝柔情夹杂着微妙的懊悔涌上心头。他知道自己不可能找到比眼前这个率直、忙碌、性格开朗的小妻子更可爱的女人。

“亲爱的，我再也不在乎海伦女王了，真的。我在这里心满意足，有一个与我的身份、天赋相配的妻子，这已远远超出我所求。”

“你还念着那个细脚伶仃的黄毛竹竿么，朱根国王？”

“这不公平，你误解我了，克洛莉丝，这些猜忌毫无根据。这令我不无痛苦地意识到，亲爱的，你认为我们的关系如此脆弱，以至我动动念头就能打破。”

“公平固然好，却无法回答简单的问题。”

朱根盯着她看了一会，笑了。“你们女人实在太现实。亲爱的，我亲眼见过海伦女王，但我爱的是你，就像通常男人爱女人那样。”

“这说明不了什么。”

“没错儿，我只是量身份而言。你忘了，我也见过阿喀琉斯。”

“但你崇敬阿喀琉斯！你亲口说的。”

“我崇敬的是阿喀琉斯的完美性，但我由衷厌恶他本人。因此我应该和索多帕勒斯的国王与王后保持距离。”

“但你也不愿进树林——”

“自从亲眼见了那儿发生的事，我不会再去了。”朱根毫不夸张地打了个大哆嗦。

这一回，克洛莉丝笑了，她停下了手中的刺绣，伸手去撩他的头发。“你觉得田野人蠢得无法忍受，完全不对你佐洛巴休塞斯和托勒莫皮特斯的味口，所以你也不和他们来往。我的傻男人啊，如果你决然不愿做飞禽走兽，那么无论到哪里都得不到快乐。”

“我的天性并非由我自己决定，克洛莉丝。至于快乐，我不会抱怨。事实上，我如今没什么好抱怨的。我和自己亲爱的妻子在一起，按自己的方式在白岛生活，我很满足。”朱根说着，叹了口气。

---

1. 朱伽提努斯（Jugatinus），古罗马的婚姻神。（译注）
2. 芙构（Virgo），即处女座。（译注）
3. 穆提努斯（Mutinus），中文学名蛇头菌，鬼笔目鬼笔科蛇头菌属，外形似男性生殖器。（译注）
4. 多米丢卡斯（Domiducus），古罗马神话中负责护送孩子回家的神，同时也负责在婚礼中护送新婚夫妇入洞房。（译注）
5. 此段中出现的人物都是古罗马神话中掌管农业和畜牧的小神。露西娜（Runcina）是司职除草和收割的女神；塞伊阿（Seia）是负责保护种子的女神；诺多萨（Nodosa）掌管作物拔节；弗露西娅（Volusia）是保护叶片的女神；奥卡多（Occator）负责耙地；萨多（Sator）负责耕种；萨瑞多（Sarritor）负责挖掘；斯特库提乌斯（Stercutius）掌管施肥；西珀娜（Hippona）是保护马、驴、骡子的女神；卜波娜（Bubona）是保护牛的女神。（译注）

6. 阿里斯泰俄斯（Aristæus），古希腊神话中太阳神阿波罗和狩猎女神昔兰尼之子。据古希腊诗人品达的描述，他擅长制作奶酪、驯养蜜蜂、种植橄榄。（译注）
7. 弗奈克斯（Fornax），即天炉座。（译注）
8. 忒弥努斯（Terminus），终点、界石之意。（译注）
9. 哈波克拉特斯（Harpocrates），古希腊神话中的沉默之神。（译注）
10. 萨堤尔（Satyr），古希腊神话中半人半羊的林神，淫荡纵欲。（译注）
11. 俄瑞阿得斯（Oread），古希腊神话中出没于山林、泉水、岩洞间的仙女。（译注）
12. 塞列努斯（Silenus），古希腊神话中酒神狄俄尼索斯的同伴。（译注）
13. 普罗托戈努斯（Protogonus），意为“头生”（First-born），在某些古希腊神话的版本中，他诞生于“宇宙蛋”（egg of the universe）中。普罗托戈努斯还有三个别名，分别为Phanes（光明、爱）、Ericapaeus（力量）和Metis（智慧、思想）。（译注）

二十九 霍文戴尔的胡言乱语

这是个明亮而宁静的十一月天，田野人称为阿尔克俄涅之夏的日子，朱根从树林下了山坡。他沿着索多帕勒斯的护城河，小心翼翼地避开城里令人沮丧的居民，来到了海边。

克洛莉丝早就这么建议，以便她有机会在为越冬做准备的同时拾掇小屋里的东西，这样一天的劳作便可带来两人的舒适。身为橡树精职责重大，要照看一整个冬天里死去的树叶，橡子从枝头爆裂，落得满地到处都是，树皮也龟裂了，看上去破烂不堪。面对这样的工作，朱根只能帮倒忙。因此克洛莉丝为他准备了一包午餐，草草吻了他一下，打发他去海边找找灵感，写一首关于她的美妙诗歌。“一定要按时回来吃晚饭，朱根，”她说，“但也别太早。”

就这样，朱根面朝黑海，默默地独自吃着午餐。太阳已高悬天际，跟随着朱根的古怪影子短得看不出形。

“这景象真壮观。”朱根想，“与此刻展现在眼前的浩瀚海洋相比，人类多么渺小，正如某某在此类境况中赫然感悟的那样！”朱根耸耸肩。“可说实话，尽管我此刻想起这些，却并未感到沉浸在那种传统情感之中。它看起来只是一片汪洋，没什么特别之处。在我眼中，海水所做的一切只是徒劳。”

于是，他呆呆地坐着凝望大海。远方，水面上出现了一个影子，如同一扇宽木板，逐渐朝岸边靠近，变得越来越长、越来越暗。很快，这影子便有约莫一百英尺长，深色部分极其均匀，好似一块绿色的石头，这是波谷。接着，波峰凝滞，波浪的南侧破碎了，眨眼间，这白色羽毛状的碎浪便猛地跌落，咆哮着直奔北方。倘若将每条波浪

的移动都看作一个整体，则显得更简洁、更精致。浪花拍击飞溅，像煮沸的牛奶，猛地冲开平整的棕色沙滩，水流四下漫开，变成纤细的白色网状，如花边一般，然后形成一层烟雾笼罩在沙滩上。涨潮了。

又或者是退潮。朱根对此类现象的概念甚为模糊。不过，无论潮涨潮落，大海都猛烈动荡着，搅起令人愉悦而振奋的气息。

而这一切会一次又一次重现。自朱根坐下吃饭起，这一幕已经重复了数百次，大海从中得到什么？大海在犯傻。这持续的冲击、拍打、浪花四溅毫无意义。

朱根就这样迷迷糊糊吃完了剩余的午餐。

“我不得不说，这纯粹是浪费精力。”朱根大声说。正当此时，他发现绵长的海岸边还有两个人。

一个自北方而来，另一个自南方而来，他们在离朱根不远的地方相会。难以置信的是，朱根打从年少时就认识这两人。于是他招呼了一声，他们也立刻认出了他。两名旅人中的一个是霍文戴尔，朱根还是毛头小伙子时他便已担任艾默里奇伯爵的秘书；另一个是佩隆·德·拉·弗雷，那个很久以前冒充佩松芝子爵去贝勒加德的逃犯。奇怪的是，三个老熟人竟然都保持着年轻时的模样。

霍文戴尔和佩隆对朱根的上衣惊叹不已。

“唉，你得知道，”他谦虚地说，“我最近当了欧卜尼亚国王，必须穿得合身份才行。”

于是他们说他们一直认为他会出人头地，接着三人打开了话匣子。佩隆讲述了他如何经过索多帕勒斯打算去拉克里凯见西奥多王，以及如何在索多帕勒斯的集市上见到了海伦女王。“她是个非常可爱的

女士，”佩隆说，“和艾默里奇伯爵的漂亮妹妹有几分相像。我们都记得那姑娘。”

“我一见她就发现了，”霍文戴尔面带奇怪的微笑说，“也是在从城里经过的时候。”

“是啊，没人会不注意到。”朱根同意。

“当然，我不是说她和梅莉森特小姐一样可爱，”佩隆接着说，“我认为全世界从没有、也永远不可能有像梅莉森特那样美丽的女人。不过，于我而言显而易见的事实，你们二位听了却似乎很惊讶。总之，你们的态度让我不得不把话挑明，这个事实我不允许任何人否认。”佩隆真诚的眼睛不友善地眯缝起来，被太阳晒黑的面孔严厉得令人不安。

“亲爱的先生，”朱根赶忙说，“只是我觉得，被这一带的人们称为海伦女王的人俨然就是艾默里奇伯爵的妹妹多萝西·拉·德西蕾。”

“而我第一眼就发现，”霍文戴尔说，“她是艾默里奇伯爵的三妹拉·碧尔·伊塔蕾。”

这下子，他们面面相觑，因为那姐妹三人并不相像。

“撇开眼光问题不谈，”佩隆总结道，“毫无疑问，你们俩的话都不对。你们一个说是多萝西小姐，另一个说是伊塔蕾小姐。这儿所有人都知道，无论海伦女王长得像谁，都只可能是海伦女王。”

“对于你这个始终如一的人而言，”朱根回答，“听上去或许合理。但就我而言，我本人就有多重身份，因此我觉得在其他人身上发生类似于我这样的情况并非不可解释。”

“假如海伦女王是我们曾经徒然爱着的女人，就没什么说不通的。”霍文戴尔说，“因为我们年轻时徒然爱着的女人，正是我们永远也无法看清的女人。因此我猜，我们或许把她和其他女人混淆了。”

“我朝思暮想的女人是梅莉森特，”佩隆说，“我可不关心海伦女王。我为什么要在乎她呢？你是什么意思，霍文戴尔，照你的话说，自从我见了海伦女王就对梅莉森特小姐不再专一了？我不喜欢这种暗示。”

“同样，我爱的是伊塔蕾，我爱得坚定，我的爱也并非全然无望。”霍文戴尔平静地微笑着，“我能很肯定，当我望着海伦女王时，眼中看见的是伊塔蕾。”

“我承认，”朱根清了清嗓子，“我一直对多萝西小姐仰慕有加。至于其它的嘛，我已经结婚了。尽管如此，我认为多萝西小姐就是海伦女王。”

接着，他们就这一神秘问题展开辩论。佩隆随即说解决之道就是把这个问题留给海伦女王本人。“不管怎么说，她总该知道自己是谁。所以，你们哪个回城去，按照这个国家里向国王或女王请求某事的习俗，抱着她的膝盖，然后明明白白地问她。”

“我不去。”朱根说，“眼下我与一个树精关系亲密，我对这种关系很满足。为了保住已有的这份满足，我不想再冒险接近海伦女王。”

“我也不能去。”佩隆说，“因为梅莉森特小姐左侧的面颊上有一颗小痣，而海伦女王的面颊完美无瑕。当然，你明白，我自然认为这颗痣大大增加了梅莉森特小姐的美貌。”他老实地补充，“但无论如何，我不想再和海伦女王打交道。”

“我不去的理由是，”霍文戴尔说，“如果我打算抱着伊塔蕾——这里的人称她海伦——的膝盖，她就会立刻消失。此外另一个问题在于，我不想给白岛带来任何此类灾难。”

“可那完全是胡扯。”佩隆说。

“没错儿，”霍文戴尔应道，“或许正因如此才会发生。”

就这样，他们谁也不愿前往，每个人都坚持自己对海伦的看法。没过多久，佩隆觉得他们这是在浪费时间、白费口舌，便向其他二人告辞，继续向拉克里凯南行。他离开时唱着赞美梅莉森特小姐的歌谣，称她为“噢，我的心”。听他唱歌的二位一致认为佩隆·德·拉·弗雷或许是世上最糟糕的诗人。

“尽管如此，他仍是个英勇无畏、值得尊敬的绅士。”霍文戴尔说，“一心只为他那点残存的浪漫。我倒想知道，作者是否从这些单纯的角色中得到了乐趣？至少这种角色容易把握得多。”

“我适当地培养勇气，”朱根说，“但不再追求英勇无畏。事实上，霍文戴尔，在我看来，我们每个人都是自己的罗曼史里的英雄，却无法理解其他人的浪漫，从而曲解了所有事，正如我们仨在女人的容貌这种简单问题上发生的争执。”

年轻的霍文戴尔怔怔地坐在那儿，目光发直，他沉思着，抚弄着自己曲卷的红发，用左手将它从耳边撩开。

“我认为，朱根，我们仨好似分别来自作者笔下风格迥异的三个浪漫故事。”

“那个，”朱根评价道，“也是胡言乱语。”

“唉，或许这作者经常胡言乱语吧。朱根，你这个欧卜尼亚国王，仔细想想看！”霍文戴尔眨了眨他分得很开的眼睛，“你我如何能证明我们的作者没有拿我们的浪漫故事开玩笑？”

“霍文戴尔先生，如果你企图开创造了万物的科西切的玩笑，那么我警告你，我认为这类玩笑不合适。我不是假正经，但我相信常理，我强烈建议你换个话题。”

霍文戴尔依旧微笑着。“你指望某天见到科西切，正如你向作者呼求的那样。这说起来容易，听上去也很棒。唉，可是你怎能认出科西切呢？你怎知没有在哪条街巷或者哪片草地已和他擦肩而过呢？来吧，朱根国王，”霍文戴尔说，他年轻的脸庞依旧堆着顽皮的笑容，“来告诉我，你怎知我不是创造万物的科西切？”

“去你的！”朱根说道，“你绝没有能创造出朱根的智慧。不过，还有件事困扰着我。我突然想起，刚才离开我们的年轻佩隆早就该人到中年、功成名就，将梅莉森特小姐从她的异教徒前夫手里夺走，这些是很多年前的事了。因此，我们方才与年轻佩隆的交谈似乎极不现实。”

“哎呀，你难道忘了，我在马基·德阿格里姆冲进斯托莱森德的当晚就逃走了，从此再无音讯？这一切也都发生在很久很久以前，不是吗？然而在这传说中的白岛海滩，我们像三个年轻人一般重逢。我给你分析得清清楚楚，朱根国王。除非作者有时胡言乱语，否则这怎么可能发生？”

“你所言不虚，霍文戴尔，事情的确有些奇怪。我想不出什么合理的解释。”

“你瞧，欧卜尼亚的国王朱根，你大大低估了作者的能力。这是传奇作家最了不起的拿手戏之一。你自己看吧！”霍文戴尔突然推了朱根

一把，朱根跌倒在温暖的沙子上。

朱根爬起身，舒展了一下筋骨。“我在阳光下打个盹，做了这么个愚蠢的梦。这肯定是场梦。否则，他们会留下脚印，这些年轻人早已青春不再。这个梦毫无道理。可是，倘若那就是全部，倘若生活也是这样一场梦，正如那古怪的霍文戴尔试图让我相信的那样，该有多么奇怪。”

他咬着手指。

“好吧，说句公道话，无论他或是其他人，能指望我做什么呢！霍文戴尔，你这个我做梦造出的家伙，这就是我给你的回答。我宣布，你是我最无用的创造。所以，滚开吧！滚得远远的，我向来受不了惹人厌的家伙。”

接着，朱根拍了拍身上的沙子，疲惫地向家走，去和带给他满足的树精共进晚餐。

三十 朱根国王的经济学[注]

朱根古怪的梦境让他永不停歇的脑子里又有了新想法。好奇心变得如此强烈，于是他哆哆嗦嗦走进该死的树林，经过考里斯那考安（狗的渡船），完成了所有为安抚福柏托耳[注]所必须的可恶仪式。接着，朱根用一种难以描述的手法戏耍了福柏托耳，不可思议地利用一块奶酪、三只甲虫和一把螺丝锥从他那里骗得了一个灰色魔法。是夜，当索多帕勒斯城陷入沉睡，朱根国王进入了这座黄金与象牙之城。

朱根厌恶地走在索多帕勒斯那些浓眉峻眼孔武有力的君王之间，这些人让他回忆起很久以前遗忘的事情，令他感到卑微而渺小。这正是他想避开这座城的真正原因。

此刻，他穿过昏暗而寂静的宫殿群，月光在荒废的街道中投下不祥的影子。这里有统治着四面环海的萨拉米斯的埃阿斯·忒拉蒙[注]的寓所，有神一般的斐勒克提缇斯[注]，深谋远虑的奥德修斯[注]的宅邸就在街对面，而街角处则住着美发的阿伽门农[注]。月光下，朱根可以清晰地分辨出门口悬挂的青铜盾上刻着的名字。四周沉睡着古代诗歌中的英雄，朱根悄悄地从他们窗前溜过。

他记得那个悲惨的下午，当自己在大白天鼓起勇气进入索多帕勒斯时，这些人对他如何不屑一顾——甚至连傲慢地一瞥都不曾给他。一股毒怨的愤怒之情攫住了他，朱根冲着一座高大幽静的殿宇挥了挥拳头。

“咄！”他叫了一声，因为他根本不知道自己想对那些愚蠢的大英雄们说什么，不管说什么他们都不会在乎，但他知道自己恨他们。接着，朱根意识到自己这么嚎叫，就像条被踢出门却不敢撕咬的野狗，他开始嘲笑自己。

“请原谅，希腊先生们，”他冲四下里鞠了一躬，“我想表达的意思是，我是个鬼聪明。”

朱根走进最大的宫殿，悄悄爬过男人之王阿喀琉斯的卧室，最终踮着脚尖走进一间嵌着杉木板的小房间，那儿睡着女王海伦。当他遵照灰魔法的仪式点上灯时，她正在睡梦中微笑。她太美了，这个年轻的多萝西，这个当地人因某种离奇的错误称为海伦的女人。

朱根看得分明，这是艾默里奇伯爵的妹妹多萝西·拉·德西蕾，朱根年轻时苦苦爱着的人。朱根只有一次成功回到她身边，那是在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但彼时他是个饱经风霜的小市民，多萝西认不出他。现在，他以国王的身份回来，虽说或许不如那些此刻沉睡于索多帕勒斯的没有国土的国王们一般尊荣，但这一身借来的青春也不赖，最重要的是，他还有灰魔法助阵，让不可能之事成为可能。朱根的眼睛滴溜溜转着，舌头贴着上唇舔来舔去，他的手伸向沉睡的姑娘那紫罗兰色的羊绒睡袍，他准备用唤醒克洛莉丝的方式唤醒多萝西·拉·德西蕾。

可突然间，一个古怪的念头攫住了他。他想起，自从失去这个年轻的多萝西，还没有任何力量能深深伤害自己。从那以后，对于那些有可能产生不愉快后果的事，他总是凭借冷静的心态设法化险为夷。假如某种灾难发生，他再次重返青春怎么办？假如他再次变成那个慌慌张张的小男孩，干下什么蠢事让自己从无言狂喜落到无边痛苦，面对金发姑娘再次哑口无言、手足无措，那该怎么办？

“谢谢，不！”朱根说，“那男孩固然比我这个不怎么值得尊敬的家伙可敬得多，但他却时运不济。或许眼下躺在这儿的是我真正的青

春，因此我绝不会考虑重新将它唤醒。”

然而泪水毫无道理地涌上眼睛。他觉得这个在他臂弯中沉睡的女人不是在黎明与日出间的乐园里见到的年轻多萝西，尽管二者出奇地相像。相比之下，眼前的这个女人可爱得多。

“女士啊，倘若你真的是天鹅之女，就请听我说。很久很久以前有个生病的孩子，病得发了烧。一天晚上，他在狂热中起床，说为了他对海伦女王的爱，必须出发去特洛伊。我曾经就是那个孩子。我记得说出这种胡话的感觉有多奇怪，我记得温暖的屋子里弥漫着药味，记得自己望着奶妈苦恼的脸感到多么同情，那张脸在昏黄的灯光下显得苍老而憔悴。她爱我，却不理解。她为我是个乖孩子，没有打扰我睡梦中的父母而高兴。但我现在意识到，当时我并非在说胡话。”

朱根顿了一下，揣摩着这个谜，他的手指摩挲着海伦女王身上的紫罗兰色羊绒睡衣。“你的美貌男人们只能从传说中听闻，他们或许从未得见，也永远无法赢取。因着那美貌，我始终饥渴，即便是在孩提时代。为了那美貌，我始终奋斗，但并非一心一意。那一夜预言了我的一生。我渴望你——”他笑了笑，“我始终是个还算不错的孩子，没有干出什么过分出格的事搅扰我的家庭。我当时觉得如果那么做有失公平，现在我仍然这么认为。”

朱根做了个鬼脸，因为他觉得自己顾虑重重。

“此时我在想，今晚我所做的对克洛莉丝而言不公平。我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朱根的愿望如同风中的羽毛。但我知道，我想如同克洛莉丝爱我那样，如同曾经爱过我的那么多女人那样去爱某个人。我知道，自从我第一次在多萝西小姐的脸上发现了你的魅力，自从那悲惨的一刻起，这个愿望便再无法实现，是你，海伦女王，阻止了这一切，在我生命中的分分秒秒。这就是你的美留给我的回忆，后来我在一个傻女孩的脸上看见它的影子，它让我变得软弱，无法像其他男人

那样给予女人忠诚的爱。我嫉妒其他男人，因为朱根从未全心全意爱过任何人——甚至你，甚至朱根自己！好，如果我现在冲着这份偷来的美丽复仇，冲着这个夺走了生命的欢愉和悲伤的强盗复仇，如何？”

朱根站在海伦女王床边，久久地望着她。他的情绪不再那么跌宕。始终跟随着他的影子此时显得庞大而丑陋，在海伦女王卧室的杉木墙上摇摆不定。

“我的魔法不会失败。”当老福柏托耳的随从撑开他的眼皮，好让他看见朱根国王时他说。

朱根现在想起这话。他沉思着将紫罗兰色的羊绒睡衣向后拉了一点，海伦女王的胸脯暴露出来。她依旧一动不动，但在睡梦中露出一丝微笑。

朱根从未想到有哪个女人能如此之美，如此勾人魂魄，他也从不知一个人竟可以感到如此狂喜。于是他停住了。

“因为，”朱根自言自语，“或许这女人有什么罪过，或许她的美貌有什么瑕疵。与其发现这些，我宁可保留原先那不可理喻的梦幻，保留未能满足的无望的渴望，以及今晚的记忆。此外，倘若她完美无缺，我便不会再有别的欲望，没了欲望又怎能活下去？不，怎么着都于我不利。不公正总是可鄙的。”

于是朱根叹了口气，将紫罗兰色的羊绒睡衣轻轻拉回去，返回他的树精身边。

“现在想来，”朱根思忖，“我的行为很高尚。是的，毫无疑问，今晚我所表现出的某种优雅无论如何都值得阿喀琉斯国王衷心感激。”

---

1. 此处的“经济学”所使用的不是现代意义，而是该词的原始语义——关于家庭管理的科学，该含义来源于亚里士多德的《经济学》（ta oikonomika）。（译注）
2. 福柏托耳（Phobetor），古希腊神话中的梦神，黑夜神倪克斯（Nyx）之子。（译注）
3. 埃阿斯·忒拉蒙（Ajax Telamon），古希腊神话英雄，忒拉蒙与佩丽波亚之子，阿喀琉斯的堂兄，萨拉米斯的国王，曾参加特洛伊之战。（译注）
4. 斐勒克提缇斯（Philoctetês），古希腊神话英雄，色萨利的梅里波亚国王珀伊阿斯王之子，曾参加特洛伊之战。（译注）
5. 奥德修斯（Odyssues），古希腊神话英雄，伊塞卡国王，参加了特洛伊之战，荷马史诗《奥德赛》的主人公。（译注）
6. 阿伽门农（Agamemnon），古希腊神话英雄，迈锡尼国王，特洛伊战争中希腊联军的主帅。（译注）

三十一 索多帕勒斯城的陷落

就这样，朱根住在白岛，遵守着那个国家的习俗。他和克洛莉丝忙忙碌碌，愉快地生活着，直到冬季来临。此时，索多帕勒斯城正与腓力士交战，白岛被一支腓力士军队侵占。率军的是他们的女王多洛蕾丝，一个聪明但不可靠的女人。这支可怕的军队从海上而来，穿着按照他们所崇拜的神明阿格乌斯(注)的要求制作的荒唐战袍，高唱着赞美弗尔泰诺——这位神祇激励着他们投入这场圣战——的颂歌，一往无前，在索多帕勒斯城外安营。

这些腓力士人作战的方式是投掷一种可怕的希腊火(注)，火焰会吞噬一切非灰色的东西，因为眼下弗尔泰诺只喜欢灰色。“其它的颜色一概可恶，”他的祭司宣布，“直到我改变主意。”

腓力士大军在索多帕勒斯前的平原整装待发，多洛蕾丝女王对军队发表了演说。她微笑着说道：

“无论何时面对敌军，被击败的一定是对方。不要怜悯，也不留俘虏。腓力士人有立拿(注)人、哥利亚(注)、革顺(注)和众多伟大的统帅，他们的威名依然被传说颂扬。但今天，我们要用你们的事迹，让索多帕勒斯铭记现实主义者之名，让人们再也不敢对腓力士人侧目。为现实主义打开城门，一劳永逸！”

与此同时，在城里，男人之王阿喀琉斯也在鼓舞他的军队：

“全世界的眼睛都在注视着你们，因为就某种意义而言，你们是浪漫主义的战士。因此，让我们自豪地向所有男人展示，让人们知道你们不仅是优秀的战士，也是优秀的男人。面对任何事情都从容坦荡、

纯粹、纯洁。让我们为自己设立值得引以为荣的高杆，尔后为之奋斗，为索多帕勒斯的王冠增添新的荣光。愿古老之神指引你们，与你们同在！”

忒耳西忒斯叽咕着：“当然啦，珀里忒斯注已经从历史中学到用何种武器可以击溃腓力士人。”

不过其他国王都鼓掌喝彩。号角嘹亮，战斗打响。是日，腓力士军队所向披靡。不过他们发现了一件奇怪的事：当腓力士人为胜利欢呼时，阿喀琉斯及其部下如同闪光的云朵从地面升起，越过腓力士人的头顶在空中嘲笑他们。

就这样，索多帕勒斯成了一座空城，腓力士人长驱直入，未受到任何抵抗。他们摧毁了这座五彩缤纷亵渎神灵的城市，将它付之一炬以献祭他们的神明弗尔泰诺，因为灰烬是灰色的。

此后，腓力士人竖起立索意柱（与五月柱注有几分相似），开始庆祝他们的宗教仪式。

* * *

战况据说就是如此，不过朱根并没有亲眼见到。

“让他们去打吧，”朱根说，“不关我的事。我同意塞列努斯的观点：愚蠢将战胜愚蠢，怎么着都无所谓。不过你，亲爱的女士，要和你的同类躲进攻不破的树林，因为说不准腓力士人会如何破坏这一带。”

“你不和我一起走么，朱根？”

“亲爱的，你很清楚，自从我戏耍了福柏托耳之后就不可能再进树林。”

“要不是你脑子里一直想着那个细脚伶仃的海伦和她的黄头发——我毫不怀疑每根毛都是假的，不过无论如何现在不是争论这件事的时候——你就不会惹上福柏托耳大叔！你就是这德行！”

“是啊。”朱根说。

“我不敢确定。如果你和我一起进树林，以福柏托耳大叔的坏脾气，肯定会把你变成头野猪，对胆敢惹恼他的人他总是这么惩罚。”

“我明白其中缘由。”

“不过，给我点时间，我可以和福柏托耳大叔周旋，就像我通常做的那样，然后他就会把你变回来。”

“不。”朱根断然拒绝，“我可不想被变成野猪。”

“朱根，理智点！当然，这是有点羞耻。可是我会尽最大的努力照顾你，用我自己的橡子喂你。这完全是权宜之策。作为诗人，当一两个星期甚至一个月的猪绝对比被腓力士人抓住强。”

“这可难说。”

“——毕竟，福柏托耳大叔的心肠不坏。这只不过是他的习惯。再说，别忘了你对那只螺丝锥做了什么！”

“这都是在白折腾。你忘了，我见过福柏托耳的那只倒霉的猪，我知道他是如何调教野猪的。不，我是朱根。我要留下。无论腓力士人会怎么对待我，我宁可面对他们，也不要受福柏托耳的摆布。”

“那我也留下。”

“不，亲爱的！”

“可你难道不明白吗？”克洛莉丝说。朱根发觉她的面色有些发白。“既然树精的生命与她的树联系在一起，只要我的树还活着，就没有人能伤害我。如果他们砍了我的树，无论我在哪里都会死去。”

“我忘了。”他现在真的不知如何是好。

“你也明白，朱根，我不可能搬走那棵树，真不知你怎么会说出这种胡话。”

“的确，亲爱的，我们走投无路了。唉，只要邻居不乐意就不可能活得安宁。无论如何，却不公平。”

就在他说话的当儿，腓力士人已离开了燃烧的城市。号角震天，腓力士人按照战斗序列前进。

---

1. 此处的“阿格乌斯”（Ageus）以及下句中的“弗尔泰诺”（Vel-Tyno）或均为作者玩的文字游戏，实指“usage”（用法）和“novelty”（新奇）。（译注）
2. 希腊火（Greek fire），拜占廷帝国所使用的一种可以在水上燃烧的液态燃料。（译注）
3. 立拿（Libnah），迦南地区古犹太国的城市。（译注）
4. 哥利亚（Goliath），腓力士勇士，被年轻的大卫所打败。（译注）
5. 革顺（Gershon），利未的长子，父系氏族革顺的创始人。（译注）
6. 珀里忒斯（Pelidês），即阿喀琉斯。（译注）
7. 五月柱（may-pole），五月节期间竖起的一种高大木柱，通常用鲜花或彩带进行装饰。（译注）

三十二 腓力士人的种种花样

与此同时，田野人眼看着索多帕勒斯城熊熊燃烧，纷纷猜测怎样的厄运将降临在自己头上。他们用不着猜多久，因为第二天田野即被占领，居民们未作任何抵抗。

“田野人从没打过仗，”他们说，“要是现在投身战斗，那真叫闻所未闻。”

于是田野被腓力士人夺得，克洛莉丝、朱根和所有田野人立刻遭到审判。他们被判为过时的观念，其命运当然是被发往迷失之域。在朱根看来，这极不合理。

“我不是观念，”他声明，“我有血有肉，再说，我仍然是欧卜尼亚的国王。你们若就此问题争辩，就是在争辩此处众人皆知的事实，这无异于质疑数学的确定性。这会让你们看起来很愚蠢，我是为你们着想才好心告诉你们。”

这一下难住了腓力士人的首领，因为告诉人们某件事是为了他们着想，总是教人进退两难。“我们希望你知道，”他们说，“我们不是数学家。况且，我们腓力士没有国王，所有人都会做被期待去做的事，这是唯一的律法。”

“那么你们怎么会成为腓力士的领袖？”

“唉，照期待，女人们和牧师们的行为应该无法解释。因此我们腓力士的女人和祭司都做了份内之事，而男人们则服从我们。我们，腓力士的祭司们，认为那件衬衫之下不可能有血肉之躯。因为我们认识

那衬衫，它是个象征言语的传统符号，否则便不合理。而且很显然，这类事情永远不可能通过数学证明，所以你那么说完全是信口开河。”

“但我确确实实可以用数学证明。我能用你们所希望的任何方法证明你们所要求证的任何事情。”朱根字斟句酌地说，“原因很简单，我是个鬼聪明。”

此时，睿智的多洛蕾丝女王开口了：“我学过数学。今晚我将在我的营帐内提问这个年轻人，明早我会如实汇报他所说是否属实。你愿意忍受这个质询吗，穿着国王上衣的帅小伙？”

朱根仔细地打量着她：她像鹰隼一般可爱，朱根所见的一切都令他满意。他料想其余的部分也一样，照此推断，多洛蕾丝是个优雅的女人。

“女王，”朱根回答，“我愿意。我保证公平地对待你。”

于是当晚，朱根被带往腓力士女王多洛蕾丝的紫色大帐。那儿很暗，朱根独自走进去，寻思着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不过他觉得，单单凭他的影子无法跟随他，这芬芳的黑暗就是个极好的兆头。

“现在，你这个自称有血有肉，自称欧卜尼亚的国王的家伙，”多洛蕾丝女王的声音响起，“你要凭什么巧言来用数学方法证明自己？”

“啊，不过我所说的数学，”朱根答道，“指的是普拉萨哥拉斯定理。”

“什么，你是说科斯的普拉萨哥拉斯(注)？”

“听你这话，”朱根嘲弄道，“好像有谁听说过别的哪个普拉萨哥拉斯似的！”

“可是我记得，他从属于道格麦缇克[注]的医学院，”睿智的多洛蕾丝女王说，“因在解剖学方面的研究而声名赫赫。难道他也是个数学家？”

“二者并不冲突，夫人，我很乐意证明。”

“哎，没人那么说！我好像的确听说过这个普达萨哥拉斯定理，尽管，我承认我从没学过。”

“夫人，由于数学是一门抽象的学科，因此在我们的学校里要求，最好通过首先反复列举具体例子的方式来教授。”

女王说：“可是听上去很复杂。”

“如果选取的例子不恰当，偶尔会有些复杂。”朱根承认，“不过定理本身并不因此而失去真实性。”

“那么来吧，挨着我坐到长椅上来，如果你能摸黑找到的话。请给我解释一下你说的是什么意思。”

“啊，夫人，我说的具体例子指的是可以通过任何感官觉察的例子——视觉、听觉或触觉——”

“哦，哦！”女王说，“现在我明白你的具体例子是什么意思了。明白了这一点，我可以理解所谓复杂性自然是由选例不当而来。”

“好，夫人，那么我们首先要做的就是通过灌输例子，让你对数字的特殊属性产生生动的感觉，这些数字是普达萨哥拉斯数学的基础。为了使你彻底信服，我们必须从最下面开始，从万事的初始讲起。”

“我明白了，”女王应道，“或者说，虽然在黑暗中我根本看不见，但已体会到了你的观点。你的开场很吸引人，你可以继续。”

“现在我们来说一，或者称单。”朱根说，“一是一切的源起与终结，它揭示着连接起因之链的伟大环节。一是个性、平等、存在、保有、和谐的象征。”朱根一字一顿地强调着这些属性。“简而言之，一是万物关联的标志，它引入了美德，而美德之产生正是一切结合的起因，因此一是个善的原理。”

“哎呀，哎呀！”多洛蕾丝女王说，“我真心向往善的原理。不过你的具体例子是什么呢？”

“就在这儿，夫人：这儿只有一个朱根。”

“哦，我对此还不确信。不过，无论你是否真的独一无二，这个大胆的例子或许会帮助我记住一。”

“现在，我们来说二，或者叫双，对比的本源——”

朱根继续深刻地论证二是多样化、躁动和混乱的象征，会导致崩溃与分离，因而是恶的原理。因此，每个人的生命都被其二元结构——灵魂和躯体——弄得凄惨不堪，因此准父母的欢欣会因双胞胎的降生而大打折扣。

三，由于万物都由三种物质构成，因此三蕴涵着最崇高的奥义。对此，朱根适时地做了解释。我们必须记住，他指出，宙斯带着三重霹雳，波塞冬执三齿叉，哈得斯的看门狗有三个头，而这万能的兄弟正是三人组合。

就这样，朱根逐一传授着每个数字的普达萨哥拉斯意义。渐渐地，女王承认他的确智慧超群。

“唉，可是夫人，即便国王的智慧也并非无限。八，是个至福的数字。九是三的倍数，也应同样被视为神圣——”

女王温顺地配合着他演示九的奇特性质。演示结束，她承认九无疑应被视为奇迹。不过，她反对他用谬斯、猫的命以及几个裁缝才能打扮好一个男人的例子注做类比。

“我宁愿始终记着，”她声明，“欧卜尼亚的朱根国王是个九天的奇迹。”

“好吧，夫人，”朱根叹息了一声，“我们解释完了九，我很遗憾地说我们已经穷尽了个位数。”

“噢，多遗憾啊！”多洛蕾丝女王叫道，“不过，我仍对一个例证表示怀疑，即只有一个朱根。当然，普拉萨哥拉斯体系是项非常迷人的研究。”她迅速开始计划让朱根随她返回腓力士，以便可以在数学的更高深分支方面完善自我。“你必须教我微积分、几何以及所有应用数字的学科。我们可以和祭司们协商。腓力士的祭司总可以通融的，其实塞斯弗瑞注的祭司乐于帮任何人的忙。至于你的树精，我会亲自照料她。”

“可是，不行。”朱根说，“我可以屈从于任何别的地方，但绝不会与腓力士人为伍。”

“你不是在开玩笑吧，朱根国王？”女王震惊了。

“我是认真的，亲爱的，没在开玩笑。从很多方面而言你令人钦佩，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也都很强大。因此我敬佩你、畏惧你，也抗拒你，想要避开你。因为你与我不是同一类人，无论愿意与否，你们的律法都令我恶心，它们既疯狂又可恶。注意，我可不是在妄自评判。你说这些律法明智，你或许是对的，我当然不能妄言你错了，不过与此同时——我就是这么觉得。因此，我可以对其它地方妥协，却不能向腓力士妥协。不，尊敬的多洛蕾丝，这无关道德，毋宁说关乎我的本性，我别无选择。”

即便是多洛蕾丝，腓力士人的女王，也能觉察出此人的话语发自内心。“我很遗憾，”她带着真诚的惋惜说，“你本可以在腓力士大受欢迎。”

“是啊，作为一名数学教师。”

“不，朱根国王，并不只是在数学方面，”多洛蕾丝说，“比方说，还有诗歌！他们告诉我你是个诗人，我相信我的很多子民相当重视诗歌。当然，我本人并没有多少时间阅读。你可以当腓力士的桂冠诗人，薪水随你定。你可以通过写作优美的诗歌把所有的主张教给我们。你和我会幸福地在一起。”

“教，教！只有你们腓力士人才说得出这种话。不过从这么一张可爱的嘴里说出来也挺诱人。你用奉承话、锦衣玉食和逍遥日子来贿赂我，这种事经常发生。对此我只能说，艺术不是教育学的分支！”

“我真心感到遗憾。因为除了数学，我也喜欢你本人，朱根国王。”

“我也很遗憾，多洛蕾丝。因为我得坦率地说，腓力士女人有个弱点。”

“在那方面，你显然没有给我任何理由去怀疑你的弱点。”多洛蕾丝道，“在与我单独相处的这么长时间里，你的话语如此明智，分析如此深刻。恐怕有了今晚，我会觉得其他男人多少都有些浅薄。唉！明天，当你被发往迷失之域，我或许会哭泣。如果你不顺从腓力士的律法，那些祭司们就会以这样那样的借口处置你，朱根国王。”

“我不能作此妥协！不过我有个计划可以逃过你的祭司们。倘若失败，我还有一个符咒可以直接让我倒退回某个需要的时刻。因此，我的个人问题还没到绝望的地步，甚至连处境黯淡都算不上。这个事实

敦促着我继续为你解释十。十是万物的度量，因为它包含着所有的数字关系与调和。”

于是，他们继续研究数学，直到朱根要再次面对法官的时刻。

早晨，多洛蕾丝向她的祭司们传话，说自己太困倦无法出席会议，不过这个人确确实实有血有肉，配得上当国王，而作为数学家则无人可与其比肩。

现在一切已经调查清楚，法官们商议妥当，朱根被判为走上了不良歧途的背道者。审判他的法官是弗尔泰诺、塞斯弗瑞和阿格乌斯——腓力士的神灵——的祭司。

接着，阿格乌斯的祭司戴上眼镜翻阅法典，宣布基于起诉书的变化，在实施惩罚时有必要将朱根与其他人区分对待。

“当然，正如谶言所说，每个人都必须被发往其父辈的迷失之域，以便让谶言实现。如果谶言无法兑现，宗教就会倾覆。可是似乎有血有肉的犯人的祖先与那些过时观念的祖先的命运不同，他的父亲指向着截然不同的事物，他们的迷失之域称为地狱。”

“你对欧卜尼亚的宗教一无所知。”朱根说。

“这本伟大的书里已经写着了，”弗尔泰诺的祭司告诉他，“字字珠玑绝无错漏。”

“那么你们应该看出，欧卜尼亚的国王就是那里的教宗，可以随心所欲更改任何谶言。对此，博学的高雷斯说得明白，明智的史蒂夫格尼斯虽不情愿也不得不赞同，你们只要看看他那部声名远扬的十九章著作的第三部分就能立刻发现。”

“高雷斯和史蒂夫格尼斯可能都是臭名昭著的异端分子。”阿格乌斯的祭司说，“我相信那个问题已经由奥萨马的蒂尔特彻底解决了。”

“哦？是么！”朱根不喜欢这名祭司。“我打赌，先生们，”朱根稍显傲慢地继续说，“诸位肯定没有读过弗斯勒对高雷斯和史蒂夫格尼斯的评论，所以才会轻视他们。”

“至少我读过他们三人的所有文字，”塞斯弗瑞的祭司回答，“我需要特别强调，我是带着深恶痛绝的感受去读的。尤其是那个高雷斯，我完全赞同我这位博学的同事的意见，他是个臭名昭著的异教徒。

“噢，先生，”朱根面露惊惧，“你在说什么呀！”

“我说我对他的《美丽的金星之史》感到愤怒至极——”

“你让我大吃一惊。可是——”

“——对他的《诱人的梨子》感到震惊——”

“我几乎不敢相信。尽管如此，你一定承认——”

“——被他的《不朽的公鸡》吓着了——”

“好吧，我承认那是他早年的作品，先生，可是，同时——”

“——对他的《结合法》感到恶心——”

“哎呀，可是，至少——”

“——被他那罪大恶极的《情趣玩具》、《激荡》气得浑身打颤！尤其是《深谷幽兰》，还有最无法无天、最可恶的《惊悚阅读》——”

“可是，你不能否认——”

“——我也读过所有对这个该死的高雷斯的驳斥：赞丘斯、法凡缇努斯、列琉斯·文森提乌斯、拉伽拉、托马斯·基阿米努斯，以及其他八位可敬的评论者的作品——”

“你说得非常确切，先生，可是——”

“简而言之，我读过你能想像出的每一本书。”塞斯弗瑞的祭司说。

朱根的肩膀都快耸到了耳朵，他默默地两手一摊。

“我感觉，”朱根自言自语，“这个现实主义者知道得太过详尽。然而他编造事实，引用根本不存在的书，公然驳斥我私下里编造出来的高雷斯。现在我只剩一个机会，幸亏这个机会十拿九稳。”

“你为何在口袋里掏来掏去？”阿格乌斯的老祭司坐立不安地盯着他。

“啊哈，问得好！”朱根大叫。他展开语言大师给他的符咒，当如簧巧舌不管用时，这就是朱根的法宝。“你们这帮最不义的法官啊，”朱根凛然说道，“现在听好了，颤抖吧！‘当阿德里安五世死亡之时，佩德罗·朱利安尼，即应被称作约翰二十世的人，由于一个错误的计算被作为约翰二十一世推上了教皇宝座！’”

“哈哈，这与我们有何相干？”弗尔泰诺的祭司扬起眉毛问，“你对我们说这些无关的事做什么？”

“因为，我觉得你们会感兴趣。”朱根说，“这件事在我看来非常好笑，所以我想我最好提一下。”

“你对幽默的理解真是另类。”他们说。朱根意识到，要么是自己没有正确使用符咒，要么就是符咒的魔力对腓力士的领袖们不起作

用。

---

1. 普拉萨哥拉斯（Praxagoras），古希腊著名的医学家，公元前340年左右出生于希腊科斯（Cos）岛，据信是最早区分动脉与静脉的人。但Cos同时也是Cosine（余弦）的缩写，而古希腊数学家毕达哥拉斯（Pythagoras）的毕达哥拉斯定理正是余弦定理的特例。（译注）
2. 道格麦缇克（Dogmatici），一个古老的医学团体，崇尚先验原理，反对经验主义。（译注）
3. 古希腊神话中的艺术女神谬斯（the Muses）是九位女神的总称；猫有九条命；“九个裁缝打扮一个男人”则是英国古语。（译注）
4. 塞斯弗瑞（Sesphra），此处与上一章一样，抑或为作者的文字游戏，实指“phrases”（短语）。（译注）

三十三 别了，克洛莉丝

腓力士人把囚犯带出，准备将他们投入判定的厄运。他们允许年轻的欧卜尼亚国王和克洛莉丝道别。

“别了，朱根！”克洛莉丝轻声抽泣，“我不在乎这些腓力士的祭司对我说什么蠢话。但全副武装的刀斧手正在砍我的树，好取了木料为腓力士的女王做床架。这是多洛蕾丝女王今早给他们下的第一道命令。”

朱根举起双手。“你们这些女人！”他呼喊道，“什么样的男人才会想到做那种事？”

“当我的树倒下，我就必须离去，进入阴暗的再无欢笑的所在。那里，迷失的死者在无味的水仙花丛中游荡，穿过忧郁的紫薇林——迷失的静默的死者，他们甚至无法像我此刻这样哭泣，只能冥想着他们的悔恨。我也必须饮下遗忘之河(注)的水，忘却我所爱过的一切。”

“亲爱的，你应该感谢你祖先们的想像力，你的厄运还不那么糟糕。而我将进入一片更野蛮的迷失之域，进入人们想像中的遍地烈焰与钢叉的地狱。”朱根懊丧地说，“我告诉你，那里到处是鬼魂和痛苦的先人。”他吻了克洛莉丝的眉毛。“我亲爱的亲爱的姑娘，”他哽咽着，“但愿你会记得我，慈悲为怀，一定要记得我。”

“朱根——”她紧紧地依偎着他，“——你从不苛刻，哪怕一分钟都没有过。我们在一起的日子里，你从没对我或其他人说过一句严酷的话语。朱根啊，我爱你正如你无法爱任何人，可那些女人却什么也没给我留下。”

“真的，真遗憾，你爱我，克洛莉丝，而我不配。”那一瞬间，朱根的话发自肺腑。

“朱根，随便什么人说出这样的话都会教我非常生气，甚至听你这么说也让我不开心。因为这两山之间没有哪个树精的丈夫及得上这个聪明的傻瓜的一半，因为他不在乎时间和机会，总是把顺滑的黑脑袋一歪，调皮的眉眼忽闪。”

朱根寻思克洛莉丝说的应该是她印象中的他，那个姿势应该是她记忆中的朱根。他相当怀疑究竟有哪个女人会花心思去理解她选择去爱慕、去娇宠、去服务的男人。

“亲爱的女人啊，”朱根说，“可我已然爱上了你，我的心已被你占有、融化。在即将到来的漫长岁月里，你和你所带来的欢乐回忆将化作怎样的苦痛与折磨。噢，我对你的爱既不英勇、疯狂，也不梦幻或虚浮，我的爱恰如其分，宁静而真挚。”

“当我死去，你会试着将你的哀悼化为适宜的言辞吗？”她问，微笑间饱含忧伤，“没关系。你是朱根，我爱你。我庆幸，当长夜降临，当你对其他女人讲述佐洛巴休塞斯和托勒莫皮特斯，当你为博取她们的欢心而故作浪漫，我将对此一无所知。不久，我将饮下遗忘之水，从此忘却你，朱根国王，忘掉我从你那儿感受到的所有欢乐、所有骄傲，忘掉我为你而付出的所有的爱，为了你，曾尽力爱我的朱根国王。”

“唉，难道你认为在地狱里还能谈情说爱吗？”他带着一抹酸楚的微笑问。

“无论你去哪里，朱根国王，都会谈情说爱。”她回答，“都会有女人们倾听，会有个戴假发的细脚伶仃。”

“对不起——可是我爱你，克洛莉丝。”

“这是我此刻的安慰。遗忘河已离我不远。我更信任遗忘之河，却仍放不下对你的爱，朱根，尽管我对你根本没有信心。”

他再次重复着：“我不配。”

他们吻别了，被分别带往各自的厄运。

朱根眼里含着泪，他并不习惯哭泣。他脑中想的不是自己将面临怎样的境地，而是那些可以让克洛莉丝开心的点滴琐事，那些他做了或因为种种原因还没做的琐事。

“她说我对她从不苛刻！唉，但我本可以做得更好。现在我再也无法见到她，再也无法唤醒那双明亮而温柔的眸子里的快乐与赞美！在她的眼里我完美无缺。好吧，幸好她并不知道在她生前的最后一晚，我将自己奉献给了数学教育。”

接着，朱根琢磨着自己将被如何投入父辈们的地狱。当腓力士人向他说明他们打算以何种方式处决囚犯时，他不禁惊讶于自己的愚钝。

“我本该猜到这方法。”朱根自语，“不过，通常腓力士人都会采用聪明人意想不到的简化手段，而且这些方法通常在我们聪明人看来有失公平。好吧，无论什么事我都愿尝试一次。不过这方式真可怕，我不知道自己是否有勇气承受。”

就在他站在那儿考虑的当儿，一个士兵匆匆走来。他带着三大卷盖着封印扎着缎带的羊皮纸，那是朱根的特赦令以及作为腓力士桂冠诗人和皇家数学教师的委任状。

士兵还带来一封多洛蕾丝女王的信，朱根蹙着眉头读了。

“你现在知道假装遵守我们的律法去蒙骗众人的乐趣了吧！”信中这样写道，别无他言。多洛蕾丝真是个聪明女人。不过后面还有条附言：“我们本可以如此快乐！”

朱根望向树林，人们正在砍伐一棵高大的橡树。朱根优雅地一笑，从容地将女王的信撕成碎片。接着他庄严地接过羊皮纸，却发现纸张很硬，撕不破。真尴尬，朱根冒冒失失试图撕毁羊皮纸不成，反倒毁了他高尚的自我牺牲的庄重气氛。他甚至怀疑某个卫兵在偷笑。没办法，只能立刻放弃徒劳的撕扯，转而将羊皮纸揉成一团。

“这就是我的回答。”朱根大义凛然，带着对自己的些许钦佩，但仍多少为羊皮纸的韧性感到懊丧。

接着，他朝陷落的白岛大声道别，也轻蔑地冲腓力士人和他们的装置说再见。他向装置低下了头。就这样，朱根没提出任何特殊抗议，被送进了迷失之域——他父辈的地狱。彼时离圣诞节还差两天。

---

1. 遗忘之河（Lethê），古希腊神话中冥界的五条河流之一，另四条河流分别为悔恨之河（Styx）、悲叹之河（Akheron）、苦难之河（Kokytos）和火焰之河（Phlegethon）。（译注）

三十四 朱根皇帝的地狱之旅

现在故事说到地狱的恶魔们如何在他们的教堂中以他们的方式庆祝圣诞，朱根如何通过更衣室的暗门，又是如何见到住在这里的造物并对此啧啧称奇。在他看来，圣诞仪式之后来的这些恶魔全都和他父亲曾经描述的一模一样，每一根毛发、鳞片、每一只脚爪无不极尽想像之丑态。

“解剖学在这儿比在考克尼更无处施展。”这是朱根的第一反应。不过恶魔们所做的第一件事却是仔仔细细地搜查了朱根，以确保他一滴水也没带进地狱。

“嘿，穿着我们从没见过的漂亮上衣，活生生来到我们面前的家伙，你是谁？”迪西坎问。他长着虎头，身体的其余部分则像有四只脚的大鸟，羽毛闪闪发光，他的颈部是黄色的，身体是绿色，脚则是黑色。

“如果我否认自己是纽马历亚的皇帝，就对你不够诚实。”朱根给自己升了一级。

阿迈蒙(注)开口了，他看上去像一条用尾巴支撑着身体直立起来的羊脂色的肥虫，那尾巴如萤火虫般发光。他没有脚，下巴底下倒有两只短短的手臂，背上像豪猪似的长着鬃毛。

“我们这儿皇帝泛滥成灾，”阿迈蒙半信半疑地说，“他们的罪行对我们来讲是个大麻烦。你是个邪恶的统治者吗？”

“自打我当上皇帝以后，”朱根回答，“从没有哪个属下对我有任何反对之词。这显然说明我没做过什么应该自责的事。”

“那么，你的良心从没要求你受到惩罚？”

“先生们，我的良心太斯文，不会要求任何事情。”

“你从没希望过受折磨？”

“哎呀，我承认我曾料想过会有此类遭遇，不过我可不会强求。”朱根慷慨地说，“不，即使你们完全不折磨我，我也毫不介意。”

朱根的话惹得这群恶魔一阵喧腾。

“太好了，地狱里总算有个朴实又不独裁的人类。按规定，只有过于自大或者昧良心的鬼魂才会降到我们这里，他们都自负得教人无法忍受，发号施令起来也蛮横无礼。”

“这怎么可能呢？”

“唉，我们不得不惩罚他们。当然，除非他们认为受到的惩罚既公正又恰当，否则还不算得到了应有的惩罚。你不知道，那些人坚持认为自己十恶不赦，犯下的罪行配得上动用全套刑法，尽管他们做过的或还没来得及做的事或许根本对任何人都一文不值。要发明这些个折磨手段可真把我们累坏了。”

“不过，这地方为何叫做我们父辈的地狱？”

“因为是你们的祖先出于骄傲的缘故在梦里建造了它，”他们解释，“你们的祖先们相信自己做过的事着实了不起，堪配得到惩罚。至少我们是这么听说的。不过你如果想知道真相，就必须去巴拉萨姆见我们的老爷子。”

“我会去见他的。我自己的祖父以及远古时代的先辈们也住在这个灰色地带？”

“所有生来有所谓‘心肝’的人都要来这儿。”恶魔们说，“你觉得你能说服他们去别处吗？要是那样，我们就太感激你了。他们的自负固然值得同情，但实在是个大麻烦，让我们一刻也甭想休息。”

“或许我可以帮你们获得正义，为你们主持正义显然是我帝王的职责所在。不过，统治这个国度的是谁？”

他们告诉他地狱分为若干个公国，分别由路西法、别西卜、贝利亚、亚舍拉[注]和弗来盖顿掌管，不过在他们之上还有撒旦老爷子，他住在巴拉萨姆的黑城堡里。

“好吧，”朱根说，“我希望直接和你们的首脑谈谈，倘若他可以对这个疯狂阴暗乌烟瘴气的国家的制度做出解释。你们之中得有人送我去，而且得符合我皇帝的身份！”

于是卡那戈斯塔拖来一辆独轮车，朱根坐进去，卡那戈斯塔推着他离开。卡那戈斯塔是个长得像公牛的东西，不过更像只卷毛猫。

他们穿过烤拉斯马——死魂灵接受折磨的地方，朱根看见自己的父亲科斯，斯莫伊特与斯坦芙之子，站在一团熊熊烈焰之中咬着自己的长胡子。

“停一下！”朱根命令护卫者。

“嘿，他可是全地狱最无理取闹的家伙！”卡那戈斯塔嚷嚷道，“一丝一毫也不招人喜欢！”

“对此我再清楚不过。”朱根说。

朱根彬彬有礼地问候父亲日安，但科斯没有认出这个坐着独轮车前往地狱的年轻俊俏的纽马历亚皇帝。

“你不认得我么？”朱根问。

“我压根儿没见过你，怎么会认识你？”科斯烦躁地回答。

朱根没有争辩，因为他知道自己和父亲从未能在任何问题上达成一致。于是朱根沉默着，卡那戈斯塔推着他穿过灰暗的暮光，一直往深处下降下降，进入地狱的底层，直到抵达巴拉萨姆。

---

1. 阿迈蒙（Amaimon），传说中控制着东方的精灵，财富的恶魔。（译注）
2. 路西法（Lucifer），光之使者，炽天使，因不甘于屈居圣子之下而率部分天使反叛，成为堕落天使；别西卜（Beelzebub），天主教信仰中地狱七王子之一，亦被称为“鬼王”、“蝇王”；贝利亚（Belial），希伯来语义为“无价值的”，后在犹太教和基督教文本中被人格化，成为恶魔；亚舍拉（Ascheroth），亦作“Asherahs”，古地中海地区信仰的女神，在圣经中被视作异教神。（译注）

三十五 撒旦老爷子的陈述

接下来，故事说到朱根来到巴拉萨姆的黑城堡与撒旦老爷子交谈，三个小魔鬼高奏风笛迎接。

撒旦看上去约莫六十岁，或许六十二岁，浑身灰毛，长着一对雄鹿角。他围着一条深灰色的腰布，坐在高台之上的黑色大理石椅子里，像松鼠一样毛茸茸的尾巴在头顶上方不停地摇摆。他一言不发地看着朱根，思绪仍停留在远古的冥想中。他的眼睛没有眼白，好似两小汪发光的墨池。

“这个疯狂的国度有什么意义？”朱根开门见山，“这儿没有理性，也根本没有公平。”

“是啊，”撒旦回答，他的嗓音奇特而沙哑，“你完全可以这么说，昨晚我也是这么跟我妻子说的。”

“这么说，你有妻子！”朱根总是对这类问题感兴趣，“哎呀，当然咯！无论作为基督徒还是已婚男人，我都应该理解这是撒旦应有的。你和她相处如何？”

“非常好，”撒旦老爷子说，“不过她不理解我。”

“你也有份，布鲁图！(注)”朱根脱口而出。

“什么意思？”

“是句俗话，意思是对某件事情表示无以复加的惊愕。不过地狱里所有事情都挺奇怪的，而且这地方和我当年在布莱斯朝时那些规劝我

的神甫、主教、枢机主教们所描述的完全不同。”

“你说的那个宫殿在哪儿？”

“在纽马历亚，我是那儿的皇帝朱根。我无意冒犯，不过布莱斯朝是我的都城，以出产亚麻和羊毛织品、手套、宝石、白兰地闻名于世，但我们的主要产业是畜牧和种植。”

“你当然不必解释，我学过地理。朱根，我常听闻你的名字，不过从没听说你当了皇帝。”

“这地方的消息真闭塞。”

“唉，不过别忘了，有脑子的人不进地狱。此外，与天堂的战争也让我们无暇它顾。不管怎样，朱根皇帝，你有什么权力在撒旦的领地里质疑撒旦？”

“我听到一些无稽之谈。”朱根这么说，因为他突然想起梅林曾经展示给他的场景。

撒旦老爷子理解地点点头。“一切荣耀都归于赛特和芭斯特[注]！愿他们的力量增强吧。朱根皇帝，我的王国是这么产生的——”

撒旦挺起身，苍凉地端坐于高高的大理石椅之上，解释他自己、他所统治的全境以及各层次是如何由科西切即兴创造，以迎合朱根祖先们的骄傲。“他们对自己的罪恶极为自负。有一次，科西切恰巧注意到地球，当时你的祖先们正为他们所犯罪行之深重而欢欣雀跃，期待着受到可怕的惩罚以为酬劳。为了迎合他们的骄傲，科西切几乎什么事都做得出来，因为科西切只有两件事办不到，而骄傲正是其中之一。科西切大悦，噢，是的，非常欣喜。他放声大笑，当即创造了地狱。为了满足你祖先们的骄傲，将它造得和他们设想中的一模一样。”

“科西切为何无法骄傲？”

“因为他令事物如其所是，他夜以继日地思考事物之所是，无心它顾。科西切怎能骄傲？”

“我明白了。这就像我曾经被关在斗室，除了我的诗歌一无所有。想起这些我就浑身颤抖！另一件科西切不能为的事情是什么？”

“我不知道。是某种不进地狱的东西。”

“唉，我真希望自己也没来这儿。你必须帮我离开这个黑暗的地方。”

“我为何一定要帮你？”

“因为，”朱根掏出语言大师的符咒，“因为当阿德里安五世死亡之时，佩德罗·朱利安尼，即应被称作约翰二十世的人，由于一个错误的计算被作为约翰二十一世推上了教皇宝座。你不觉得我的理由很充分吗？”

“不。”撒旦老爷子沉思了一下，“我不这么认为。不过，教皇们的确升入天堂。大家都认为这样似乎更好，尤其是我的子民，因为很多教皇有亲天派的嫌疑，保险起见，我们不允许他们进入地狱，毕竟我们还处于战争期间嘛。所以，我不审判教皇和他们的所作所为，也不佯装这么做。”

朱根再次意识到，要么是自己错用了符咒，要么就是这符咒对撒旦之流不起作用。“不过谁能料到，”他暗想，“撒旦老爷子会是这么个单纯的老家伙呢！”

“那么，我得在这里待多久？”朱根沮丧地顿了一会，问道。

“我不知道。”撒旦回答，“这完全取决于你父亲的想法——”

“这和他有什么关系？”

“——因为我和这里的其他人都出自于你父亲的荒唐主张——正如你已经颇合逻辑地证明了。而你这么聪明的家伙几乎不可能弄错。”

“唉，当然啦，那是不可能的。”朱根叹道，“好吧，这问题真棘手。不过无论什么事我都愿尝试一次。我要想方设法得到正义，哪怕在这个我父亲的谬想居然成为真理的不合理的地方。”

于是朱根离开了巴拉萨姆的黑城堡，也离开了苍凉地端坐于大理石高位上的撒旦老爷子。撒旦的眼睛在微光中闪亮，柔软浓密的尾巴不停摇摆，思绪沉浸于古老的冥想。

---

1. 原文为拉丁语“Et tu, Brute!”相传这是恺撒大帝临死前的最后一句话。恺撒被一班罗马元老院议员刺杀，行刺者中包括其最信任的助手和养子马尔库斯·尤尼乌斯·布鲁图，恺撒看见布鲁图也背叛自己，惊愕与绝望中说出此话，并放弃抵抗，被刺身亡。（译注）
2. 赛特（Set），古埃及神话中的力量之神，人身豺首，于夜晚保护太阳神拉（Ra）游历阴间。芭斯特（Bast），古埃及神话中的女神，太阳神拉之女，灵魂的守护神，外形像猫。（译注）

三十六 科斯为何遭反驳

朱根回到烤拉斯马，斯莫伊特与斯坦芙之子科斯老老实实地站在他所能想像出的最炽热的烈焰之中，斥责着正在折磨他的迂腐的恶魔们，因为他们施加的惩罚不足以与科斯的罪恶相称。

朱根对父亲大喊："淫荡的恶魔卡那戈斯塔告诉你我是纽马历亚的皇帝，我此刻也不否认。但你没有意识到我像你儿子朱根么？"

"啊，果真，"科斯说，"我眼前的确是这个小坏蛋。朱根，你怎么当上皇帝的？"

"噻唷，先生，这里难道是讨论世俗地位的地方么？我倒奇怪你在此处受着煎熬，脑袋里怎么还会想那些虚荣之事。"

"但是这惩罚不够分量，朱根，安慰不了我的良心。这地方压根儿没有正义，也没法得到正义。这些无能的恶魔把我的所作所为不当一回事儿，他们只是假装在惩罚我，于是我的良心也无法满足。"

"好吧，可是爸爸，我和他们谈过，他们似乎认为你的罪过无论如何也算不了什么。"

科斯像往常一样大发雷霆，"告诉你，我残忍地杀了八个人，还协助杀了另外五个！我估摸着自己的罪孽总计十条半人命，就凭这个，我的良心要求受到惩罚！"

"啊，可是先生，那是五十多年前的事了，这些人到这会儿怎么着也死透了，所以你瞧，没什么关系。"

“我和女人们厮混，我自己都数不清有多少女人。”

朱根摇摇头。“对儿子来说，听到这个消息可真够震惊，你能想像出我的感受。不过无论如何，先生，那也是五十年前的事了，现在没人会去追究。”

“你这个逆子！告诉你，我曾经咒骂、偷窃、伪造，我烧毁了四座房子、不守安息日、残害他人、对母亲出言不逊、在普鲁萨崇拜石头偶像。告诉你，我一次又一次一条不拉地违背十诫。我犯下了你听说过的所有罪行，还发明了六条新的！”

“是的，先生，”朱根说，“不过还是那句话，就算你做了又怎样呢？”

“该死的，把我这个儿子带走！”科斯大叫，“他和他妈一个样儿。虽说我是有史以来最卑鄙的罪人，也不该两次遭到这种蠢问题的折磨。我命令你们这些游手好闲的恶魔再多添些燃料！”

“先生，”一个长得像蝌蚪还有着猴子般毛茸茸四肢的小鬼气喘吁吁地说，他正背着四捆柴火跑上来，“我们为了让你觉得难受已经竭尽全力。但是你这该死的一点都不为我们着想，忘了我们为了侍侯你没日没夜地忙活。”小鬼抽噎着，用他的干草叉把科斯周围的火拨得更旺些。“你甚至不记得眼下这国家的不幸处境，我们在和天堂打仗呢，这让我们把你生活弄糟的任务变得出奇困难。而你呢，懒洋洋地待在你的火堆里抱怨，到头来撒旦老爷子还要惩罚我们，这不公平。”

“我个人也认为，”朱根说，“你应该对这孩子客气点。至于你的罪行，先生，得了吧，你难道就不能放下你的骄傲——你称其为良心——承认任何人死后没多久，他所做过的就不再重要？唉，在贝勒加德，根本没有人在意你杀人或是不守安息日，除了那些围着火堆说闲话的老古董们，你的邪恶为他们照亮了黑夜。在我们其余人眼里，你

只是墓地里的一块石头，被描述成道德的楷模。在贝勒加德以外的地方，先生，你的名字和事迹现在对任何人都毫无意义，没人记得你。所以，说真的，眼下你的罪恶没有妨碍任何人，只是给这些可怜的忙忙碌碌的恶魔们平添烦恼而已。所以我想，你或许会同意设置一些他们容易完成的折磨，不要这么怒气冲冲地抱怨。”

“唉，可是我的良心！朱根，那才是关键。”

“你要是继续说你的良心，先生，就把话题限制在我不理解的问题上了，也就没法儿讨论。不过我敢说我们会找到机会研究这话题，还有其它所有问题，一点点来。你和我会把这个地方弄得像模像样，因为从现在开始，我再也不会离开你。”

科斯开始抽泣，他说他生前罪恶滔天，不能允许自己在如此舒适的环境中接受本该得到的永无止境的惩罚，希望有朝一日能得到公平对待。

“这么说来，你还多少在乎我？”朱根相当吃惊。

火焰之中，斯莫伊特之子科斯讲述起了朱根的出生、他的婴儿时代以及他的童年。一种深深的恐惧莫名其妙地涌上朱根心头，他听着这个曾经给了自己生命的人的诉说，他的血肉就是朱根的血肉，他的想法也曾是朱根的想法。朱根不喜欢这感觉。接着，当科斯说到朱根的青年时代，他的声音变得痛苦，这个年轻人游手好闲、悖逆，除了他自己那点无足轻重的欲望什么都不顾。科斯也提到朱根和父亲之间产生的分歧。朱根现在感到好受了些，但依然伤心地意识到父亲曾经多么爱他。

“真可悲，”朱根说，“我曾经是个懒惰而悖逆的儿子。我不听从你的教诲，步入歧途，噢，非常可怕的歧途。先生，我必须告诉你，我甚至与一个与月神有关的自然神误入迷途。”

“噢，异教徒的骇人听闻的放荡！”

“先生，从那以后，她认为我有可能变成太阳传奇。”

“我不会觉得惊讶，”科斯沮丧地摇了摇他光秃秃的圆脑袋，“唉，儿子，这就是你的疯狂行为造成的后果。”

“不过倘若真是那样的话，到了春分，我就会被从这地下的居所中释放。你不这么认为么，先生？”朱根在诱导他，因为他记得撒旦说过，在地狱里，科斯的任何信念都会变成现实。

“我肯定，”科斯说，“——我肯定自己对这类事情一无所知。”

“是的，不过你怎么想？”

“我根本不想。”

“是的，可是——”

“朱根，你和别人争执起来时总是不顾礼节——”

“但是，先生——”

“我以前对你说过——”

“但是，爸爸——”

“我不想再说一遍——”

“尽管如此，先生——”

“当我说我没有想法——”

“可是每个人都有想法，爸爸！”朱根叫嚷着，感觉就像从前。

“你怎么敢用这种口气对我说话，先生！”

“可是我只想——”

“别对我撒谎，朱根！别烦我！刚刚，你开始冲你父亲嚷嚷，就好像在对一个不可理喻的人说话时我就说过了，我的想法就是我对春分一无所知！我也不想知道什么关于春分的事情，我希望你明白！我现在明明白白地告诉你，关于这种不名誉的话题，说得越少越好！”

朱根哼了一声。“真是个好父亲！如果你当初这么想，一切就不会发生。可你想像着我进了这种地方，却没有公平地——更谈不上出于丁点儿父爱——想像我能出去。”

“我只能想到你应该得到痛苦，你这个聒噪的无赖！只能想到那一大帮和你一起犯下罪行的轻浮女人！还有因此要降临在你头上的厄运！”

“唉，最糟糕的是，”朱根叹道，“这里没有女人。对你而言倒是称心如意。”

“我认为这里有女人，”他父亲打断他，“据说很多女人都有良心。不过这些有良心的女人可能和我们男人不在一起，而在地狱的其它地方，因为如果她们获准进入烤拉斯马，准会试图收拾打扫，让它变得适合居住。我知道你妈妈就喜欢折腾这些。”

“噢，先生，你一定还对妈妈感到愧疚吧？”

“朱根，从很多方面来说，你妈妈是个好女人。可是，”科斯道，“她不理解我。”

“唉，那或许就是麻烦所在。不过，你说这里有女人，仅仅是猜测而已。”

“不是！我再也受不了你的放肆！我得跟你说多少遍！”

朱根挠了挠耳朵，思索着。他仍然记得撒旦老爷子的话，而科斯的恼怒似乎令他看到了希望。“好吧，不过我打赌，这儿的女人都很丑。”

“不丑！”他父亲愤怒地说，“你为什么总要反驳我？”

“因为你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朱根继续挑动他，“这种恐怖的地方怎么可能有漂亮女人？她们柔软的肉体会烧烂，从她们的小骨头架子上掉下来，就算最可爱的女王也会变成可怕的灰烬。”

“我认为这里有各种吸血鬼、魔女之类，她们根本不惧怕火焰，因为据说这些生物有某种比火焰更炽热、更难以抑制的激情。你明白我的意思，没必要站在这儿像个吓傻了的女修道院长那样瞪着我看！”

“哦，先生，不过你也知道，我不会和那种罪孽深重的家伙发生什么关系。”

“那我可说不准。你也许在撒谎。你总是对我撒谎。我觉得你正准备去会会某个吸血鬼。”

“什么，先生，一个长着獠牙和皮膜翅膀的狰狞怪物！”

“不，一个有毒却非常诱人的美女。”

“得了吧，你并不觉得她美。”

“我就是这么认为！你怎么敢告诉我我怎么想或者不怎么想！”

“好吧，好吧，不过我和她之间什么都不会发生。”

“你会的，”他父亲说，“啊哈，我觉得一个钟头之内你就会钓上她。难道我不知道皇帝们是什么德行？难道我还不了解你？”

科斯开始谈论起朱根的过去，他用的是那种家庭争吵的惯常词句，在此不便重复。一直在折磨科斯的恶魔们因困窘而离去，对科斯的喋喋不休耳不听为净。

三十七 可爱的吸血鬼之产生

于是科斯再次怒气冲天地与儿子分手，朱根重新踏上返回巴拉萨姆的路。无论是否纯属巧合，反正朱根恰恰遇见了他哄骗父亲设想出的吸血鬼。她是朱根的父亲或任何其他男人所能想像出的最美丽最诱人的造物。基于某种地狱里众人皆知的原因，她身着绣满绿色无花果图案的橙色衣服。

“早上好，女士，”朱根说，“你去哪儿？”

“啊，好小伙子，我哪儿也不去。我在度假呢，按照卡尔基[注]的律法，一年一次——”

“卡尔基是谁？”

“目前谁也不是，不过他会以一匹种马的形象出现。他的律法比他先到，所以我可以在地狱安宁地享受假期，不受日常烦恼打扰。”

“是些什么样的烦恼，女士？”

“哎呀，你得知道这世上有那么多像你一样的好小伙子成天东奔西跑急巴巴地想被毁掉，吸血鬼几乎无暇休息。”

“可是女士，倘若你不喜欢这样的生活，怎么会变成吸血鬼呢？您怎么称呼？”

“先生，我的名字，”吸血鬼悲痛地回答，“叫芙洛瑞梅尔[注]，因为无论我的性格还是外貌都如田野的鲜花一般美丽，如蜜蜂（它们为我们提供如此可爱的产品）采撷的花蜜一般甘甜。可是，一次悲惨的不

幸改变了这一切。一天早晨，我因为偶染疾病死去（当然，这样的遭遇有可能发生在任何人身上），正当送丧的队伍出了家门时，一只猫跳过我的棺材。这对一个广受称赞的女裁缝、一个可怜的死姑娘来说真是太可怕了。不过这还不算什么，要不是因为我那人称生性宽厚的嫂子愚蠢透顶，极力护着那猫，最糟糕的一幕本可以避免。他们没有杀死那只猫，而我，自然就成了吸血鬼。”

“是的，我能想见必然如此，不过这不公平。我很同情你，亲爱的。”朱根叹了口气。

“先生，请不要对我这么亲热。你我之间还没正式介绍，也没有共同认识的熟人，这样的见面有失妥当。”

“我没有通报官跟随，因为我在微服旅行。我是朱根，新近自封的纽马历亚皇帝，欧卜尼亚的国王，考克尼的亲王，劳格洛斯公爵。你肯定听说过我。”

“哎呀，当然！”她直拍脑袋，“谁能料到会在这种地方遇见殿下呢！”

“称呼皇帝要用‘陛下’，亲爱的。当然，这只是小节问题，不过处在我这种地位的人不得不苛刻些。”

“我完全理解，陛下。其实，我本可以从您可爱的服饰上猜出您的地位。但我只能恳求您原谅我无意中的冒犯。我还要斗胆说，刚刚陛下对我的悲惨遭遇所表现出的关怀正体现了您那颗仁慈的恩情浩荡之心。”

“老实说，”朱根想，“这番话语似乎让我见识到了父亲愤怒时的想像力。”

接着，芙洛瑞梅尔向朱根讲述了自己如何充满恐惧地从坟墓中醒来，手脚变成了什么样子，以及当时怎样违背自己的意愿首先厌恶地吃下亲人，再接着是邻居。之后，她就成了现在这副模样。

“那畜生还活着，教我心烦。等终于解决掉这个麻烦后，我爬进了教堂的钟楼，不是只身一人，还有个我不想搭理的家伙跟着。半夜，我敲响了钟，所有听到钟声的人都会患病死去。整个过程中我一直在哭，因为我知道一旦我生前熟悉的这一切都被毁掉，就不得不背井离乡去寻找食物，而我从小就如此恋家。就这么着，陛下，我永远放弃了针线活，成了个可爱的危险角色，一个闪亮的残骸，一个在夜晚出没的邪祟，尽管我痛恨这个邪恶的时段。我憎恶自己所做的一切，当吸血鬼已经够悲惨的，却还要同情你的受害者，尤其是他们可怜的母亲。”

朱根搂着芙洛瑞梅尔，安慰她。

“好了，好了！”他说，“我看得出你会度过一个愉快的假期，我也会公平地对待你。”

接着他侧目瞥了一眼自己的影子，在芙洛瑞梅尔耳边轻声低语，引得她一声叹息。“在我遭受厄运期间，”她说，“在我的九命猫生涯期间，我无法拒绝。幸好，你是纽马历亚的皇帝，有一颗善良的心，这让我感到宽慰。”

“噢，我还有很多长处呢，亲爱的。我再次向你保证，我会公平地对待你。”

于是芙洛瑞梅尔领着朱根穿过巴拉萨姆如灰色的冬季午后般无尽的昏暗，来到血海边一个宁静的裂隙前，她将这里布置得像少女时代的家园一样舒适。她点亮一支蜡烛，迎接他进入裂隙。朱根正要往里走，突然看见自己的影子也尾随而至吸血鬼的门前。

“把蜡烛熄了吧！”朱根说，“我今天已经见了太多的火焰，眼睛倦了。”

芙洛瑞梅尔顺从地熄灭了蜡烛，朱根大为愉悦。现在，他们身处无边的黑暗之中，没人能看见发生了什么。但芙洛瑞梅尔信任朱根，而她的第一句话便印证了纽马历亚陛下之前的声明。

“我起初怀疑陛下，”芙洛瑞梅尔说，“因为我以前总听人们说每个皇帝都带着华丽的权杖，而你并没有炫耀任何此类东西。现在我不再怀疑你。陛下，你在想什么？”

“唉，亲爱的，我在寻思，”朱根说，“我父亲的想像力非常令人满意。”

---

1. 卡尔基（Kalki），印度教大神毗湿奴的化身，kalki在梵文中意为“永恒”或“白马”。（译注）
2. 芙洛瑞梅尔（Florimel），意为蜂花。（译注）

三十八 关于一些大受欢迎的判例

此后，朱根在地狱定居下来，遵循着这个国度的习俗。传说他遇到芙洛瑞梅尔之后一周到十天左右，便与她结了婚，丝毫没受到已有三个妻子的影响。因为他发现，恶魔们尊重一夫多妻制，认为这比那些单纯折磨死人的技巧高出一筹，简而言之就是结婚胜过焚烧。

“以前，”他们告诉朱根，“你几乎在哪儿都找不到没有标着‘天堂制造’的婚姻。但自从和天堂开战以来，我们已经把敌人的标签抹得一干二净，所以只要你乐意，尽可以在这儿结婚。”

“哎呀，这么说，”朱根说，“我要赶快结婚，然后从容不迫地再来一次。不过，这里可以买到离婚么？”

“哦，不行。”他们说，“我们试着经营了一阵子，但发现所有通过我们的产业链获得离婚的人会立刻感谢天堂说他们终于自由了。鉴于他们忘恩负义的事实，我们放弃了这份无利可图的生意，根据古老的判例，现在那儿是一家男士服装厂。”

“不过这些权宜之计不能让我满意，我想确切地知道，既然不再需要迁就你们的妻子，你们在地狱里究竟干些什么？”

恶魔们涨红了脸。“我们宁愿不告诉你。会传到她们耳朵里的。”

“我明白了，”朱根说，“地狱和其它地方没什么两样。”

于是朱根和可爱的吸血鬼正式成婚。朱根先剪了指甲，交给芙洛瑞梅尔。接着，他们从面前放着的一把扫帚上跨过去。芙洛瑞梅尔说

了三声“泰蒙！”朱根回应了九遍“阿瑞吉咋乇！”之后，朱根皇帝和他的新娘喝下了毛虫制成的牛奶酒，恶魔们则恭敬地回避。

从此，朱根住在地狱，遵循着这个国度的习俗，一段时期内还算满意。眼下，他与芙洛瑞梅尔分享着她按照少女时代的家布置的裂隙，这里位于巴拉萨姆的郊区，环境优雅，靠近海岸。当然，地狱里没有水。鉴于水有可能被用于洗礼，地狱里不允许带入水，违者将受到严厉处罚。这儿的海里涌动的是血，因着为和平王子的国度开疆拓土之名被虔诚地引流而出，汇成了这片世间最大的汪洋。这就解释了朱根经常听到的那句鬼话：地狱由善意筑成。

“罗得岛的埃比基奈斯说的没错，”朱根说，“只是有个词用得不确切，应该是‘冲刷’。”

“当然啦，陛下。”芙洛瑞梅尔赞同道，“我总是说陛下有非凡的洞察力，更不用说您的学识。”

芙洛瑞梅尔说起话来就是这样甜言蜜语。然而，所有的吸血鬼都有个小毛病，那是被她们血气方刚的情人们滋养出来的。于是有一天早晨，芙洛瑞梅尔抱怨不舒服，怀疑自己消化不良。

朱根思索着抚摸了她的额头，然后解开闪光的上衣，袒露胸膛。

“我充满活力，也年轻，”朱根说，“但我的活力与青春很奇特，而且不健康。因此别再玩你的小把戏，否则你会病势沉重，糟蹋了你的假期。”

“可我以为所有皇帝都是人呢！”芙洛瑞梅尔红着脸眨巴着眼睛后悔地说，她这副模样好生漂亮。

“即便如此，小甜心，所有的皇帝并不都是朱根。”他器宇轩昂地回答，“因此你会发现不是每个皇帝都配得上民众之父的称号，或者生

来适合执掌纽马历亚的王权。我相信这一课给你的教训足够了。”

“足够了。”芙洛瑞梅尔扭着脸。

从此以后他们再没有此类麻烦，朱根胸口上的伤也很快痊愈了。

朱根和死人们保持着距离，与芙洛瑞梅尔体面地生活在一起。不过，他们在结婚后不久便去拜访了朱根的父亲，因为这么做才不失礼节。科斯对此的表现就他一贯的为人而言已经相当文雅，但丝毫没有掩饰自己的不快。他声称但愿芙洛瑞梅尔能对朱根施加好影响，让他活得多少有点儿意义。科斯始终没有回访，他认为自己的罪恶太深重，不能片刻免于惩罚，于是也就没有离开他的烈焰。

“说实话，陛下，”芙洛瑞梅尔说，“我丝毫不想显得像是在批评陛下的亲人。但我的确认为陛下的父亲或许该来看看我们，至少一次也好，尤其是我说过，随便他何时来，我都会为他升好火堆。我想陛下的父亲或许只是喜欢大排场，因为没有任何确切的证据能说明他的罪恶比别人多哪怕一丁点儿。恕我直言，我的性格总是像孩子一样坦率，藏不住想法。”

“哦，那只不过是因为他的良心，亲爱的。”

“良心只要适当就好，陛下。比方说我，要不是我的良心对我保证一切全是我嫂子的错，我可没法忍受这些没完没了的诱惑、暗杀那么多好小伙子的工作。但就算这样，也不该成了良心的奴隶。如果良心让陛下的父亲忽略了普世文明的法则，行为举止像个蜡烛芯，就肯定过了头。”

“完全正确，亲爱的。不过我们并不缺少朋友。来吧，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别再去想那些烦人事儿，我们今晚要和阿斯莫迪斯(注)共度呢。”

“陛下又要谈论政治吗？”

“哦，我想是的。他们似乎乐于谈这个话题。”

“真希望我也能喜欢，陛下。”芙洛瑞梅尔说，她想到这些便打起了哈欠。

和恶魔们在一起，朱根总是有说不完的话。地狱里信奉的宗教名为爱国主义，政府施行开明的民主制度，这让恶魔们很满意。朱根早就知道不要在这些问题上和他们争辩，因为恶魔们认定，若没有这两点因素，地狱就不会是现在这个样子。

朱根发现，这帮恶魔傻呵呵的，为了纠缠不休的死魂灵而忍受超负荷工作，得不到片刻休息。那些死人们背负着良心，因而要求受到永无止境地折磨。朱根刚到地狱时，这里的政局一团糟，年轻恶魔们中有个相当庞大的政党正试图扩大与古老天堂间的战争。为了从有良心的死人们不断寻求折磨的要求中得到解脱，他们几乎愿意付出任何代价。众所周知，一旦撒旦屈服于锁链，就再无死亡，该死的移民潮也就会终结，年轻的恶魔们如是说。他们认为撒旦老爷子应该为大众利益牺牲自己。

此外他们也指出，自从地狱沉降以来，撒旦无可争议地成为他们的首脑。由于在战争期间不适宜对管理层做出变更，于是撒旦一次又一次当选。依据战争时期的惯例，投票结果赋予了撒旦在所有事务上的绝对权力。经历了最初几千年之后，年轻的恶魔们开始小声议论，这样的政府并非理想的民主政府。

不过，更为保守的年长恶魔们被这些无能而荒唐的新主张激怒了，他们严厉地处置了晚辈，把他们撕成碎片，几乎完全摧毁了他们。接下来，年长的恶魔们继续施行更加骇人听闻的惩罚。

* * *

撒旦老爷子异常烦恼，因为违背律法的情况在各地时有发生。朱根抵达之后一两天，撒旦向他的子民们发出公开呼吁，要求地狱法规得到更好地尊重。但一名强大的年长恶魔告诉朱根，在民主国家里，人们不喜欢始终被律法和命令束缚。

朱根面色凝重地摸了摸下巴。“嗯，可是你们看，”朱根分析道，“局面令人痛惜，暴民精神在这个国家如星星之火，他们反对根据天堂的旨意和宣传而产生的和平与服从的倡导者——为了警告我们忠诚的公民社会，这种危害地狱福祉的暴乱必须被镇压，——撒旦老爷子应该时刻牢记，政府在很大程度上亲手掌握着惩治邪恶的措施。”朱根严肃地望着撒旦。

“没错儿，”弗来盖顿点点头。他的脑袋像熊头，但长了一对无毛的红色长耳朵，每只耳朵里都有一团灵灯似的火焰，“没错儿，这个穿着精美上衣的年轻皇帝说得极好！”

“我们在潘得莫纽姆(注)也都这么说，”贝利亚忧郁地应道，“在潘得莫纽姆刚建成的那些英勇的日子里，当初我们都还是小恶魔的时候。”

“是的，他的话是老生常谈，但此外没更好的主意。请继续说吧，朱根皇帝，”年长的恶魔们说，“好让我们弄明白你究竟说的是什么意思。”

“啊，很简单。”朱根再次严肃地望了一眼撒旦，说道，“我告诉你们，只要检察官们对违反战时律法的罪行带有丝毫同情，只要亲天派的公然行为没有得到应有的惩罚，只要对不忠的念头——哪怕仅仅是有此嫌疑——优柔寡断、姑息纵容，就会激起愤怒，那么早晚，被误导的爱国主义者便会亲自动手。”

“但是——”撒旦老爷子犹豫着。

“律法得不到有效执行，”朱根严正地继续阐述，“是这些暴乱的真正保护伞，比暴力行为更可悲的是对暴民们的纵容。地狱的爱国民众可不是好惹的，他们现在处于战争中。惩治叛国罪行的信念与为和平时期设计的法理并不冲突。我肯定，在这个话题上，诸位对莱弗纽斯的不朽论断都耳熟能详，因此我就不重复了。我觉得你们会同意我的看法，莱弗纽斯所说的无可辩驳。”

朱根就这么滔滔不绝地说着，同时一直严肃地盯着撒旦老爷子。

“是的，是的，”撒旦不安地挪动着，但仍没有通盘考虑朱根的话，“是的，讲得非常好，我对莱弗纽斯的权威没有丝毫质疑。你对此类事情的引述极为恰当。可是，你究竟在指责我什么呢？”

“婆婆妈妈的弱点。”朱根回答，“年轻些的恶魔已经不止昨天一次对我提起了，他不是说天堂的氛围比这里好么？而你，先生，地狱的元首——正是你问他是否曾经说过这种叛逆的异端邪说！”

“可是，我还能怎样？”撒旦坐立不安，他飕飕地摆动着大尾巴，摩擦着他的犄角，但思绪仍未从远古的冥想中回转过来。

“你应该记住，先生，只要某个恶魔的爱国情怀可疑，他就该受到惩罚，我们没时间去考虑他有罪或是无辜这种不着边际的问题。否则，你就永远别指望在地狱里能有真正的民主。”

朱根的话掷地有声，在坐的所有恶魔都为他欢呼。

“因此，”朱根说，“你那些恶心的听众们厌倦了这种轻飘飘的质询，从你的手里带走了这个家伙，把他撕成碎片。现在我警告你，撒旦老爷子，作为民主制度下的首脑，你的职责首先是处理罪犯，其次才是问你的蠢问题。鲁迪基那斯所论述的难道不就是这个意思么？赞

提弗·马格努斯不也是？亲爱的先生，我直截了当地问你，纵观全世界的法学史，你能找出任何比这两位的话语更明确的观点么？”

“当然，”撒旦带着苍凉的笑容回答，“你引用了非常可敬的权威人士，我会仔细考虑你的责难。我今后会尽量更加严厉。你也不要过于苛责我的松懈，朱根皇帝，因为已经很长时间没人来地狱教导我们如何处理战争期间的事务。毫无疑问，正如你所说，我们这里的确需要更严格一些，更多地借鉴人类的方法不无裨益。鲁迪基那斯？——是的，鲁迪基那斯的话无可辩驳，我承认。那么，朱根皇帝，你愿意去我家与我共进晚餐么？我们可以就这些事情好好谈谈。”

于是，朱根和撒旦老爷子手挽着手离开了。朱根的渊博学识和牢靠的常识在地狱里那些更年长、更坚定的恶魔们的头脑中永久扎了根。撒旦采纳了朱根的建议，任何胆敢发牢骚的家伙都会被撕成碎片，通过这种方法，暴乱威胁被成功消除。于是，撒旦的子民时时刻刻笑容满面，担心倘若情绪稍显低落，惩罚就会落到自己头上。就这样，地狱因朱根的到来成了个看上去更幸福的地方。

---

1. 阿斯莫迪斯（Asmodeuses），犹太教的恶魔，地狱七王子（对应于七宗罪）中的欲望恶魔，相传长着三个头，一人头、一牛头、一羊头。（译注）
2. 潘得莫纽姆（Pandemonium），弥尔顿《失乐园》中描述的地狱的首都。（译注）

三十九 在地狱的妥协

撒旦老爷子的妻子名叫菲丽丝，除了生了对像蝙蝠样的翅膀外，她是朱根这么久以来见过的最可爱的女魔。当晚之后，朱根又在巴拉萨姆的黑城堡盘桓了两晚，或许是三晚。晚饭后，朱根会独自在黑城堡花园里散步，穿过巧妙地着了色的铸铁花丛和灌木丛，一直走到菲丽丝屋子的格栅窗前，站在黑暗中和她说笑，不过这些细节对本故事都不重要。

撒旦嫉妒妻子，因为于他而言她宛若珍宝。他修剪掉她的一只翅膀，把她锁在城堡内。但事后朱根用那种他惯常的方式说，窗户上的格栅如此牢固，从某种角度而言令他与菲丽丝夫人的交易[注]更加刺激。朱根说，他发现这位王后的应答之机敏无以伦比。

芙洛瑞梅尔揣摩着这神秘的话语：陛下究竟是什么意思?

“啊，也就是说，在任何情况下菲丽丝夫人都知道该如何接受笑话，并给予同等的回应。”

“陛下的意思是，特定的笑话是可以穿过格栅交换的——”

“是的，我正是此意。菲丽丝夫人对我源源不绝的幽默很是感激。她告诉我撒旦老爷子的性情又冷淡又乏味，没什么幽默感，他们好几个月没有相互交换玩笑。好吧，无论什么事我都愿尝试一次。此外，你别忘了，男主人长着硕大恐怖的犄角，因此我得格外小心公平地对待女主人。不过，事实上，我和撒旦的妻子交换笑话，更多的是为了荣誉与荣耀。亲爱的，因为我觉得这件事值得朱根皇帝去做。”

“啊哈，恐怕陛下是个可悲的恶棍，”芙洛瑞梅尔回答，“不过众所周知，皇帝的权杖在哪里都会受到尊重。”

“的确，”朱根说，“我时常后悔离开纽马历亚时没带上我的宝石权杖。”

芙洛瑞梅尔为某些没说出口的想法哆嗦了一下。直到一段时间之后，她才告诉朱根发生在她和心不在焉的嘎考苏丹的权杖之间的令人羞辱的倒霉事。此刻，她只是回应说可以想像得出，那件宝物一定卓尔不群。

朱根对此不言自明的事表示同意。当然，他们生活得相当平静，就任何作妻子的合理要求而言，穿着闪光上衣的朱根都堪称优秀。

于是，朱根与芙洛瑞梅尔继续愉快地生活着。但他对她的喜爱从来不像对桂妮薇尔或阿娜依嫡斯那样，更不及对克洛莉丝的十分之一。首先，他怀疑芙洛瑞梅尔是他父亲创造的，而科斯与朱根的品位向来迥异；其次，朱根看得出，芙洛瑞梅尔把他的皇帝身份看做一件了不起的事。

“她爱的是我的头衔，而不是我。”朱根悲伤地想，“她对我的情感远不及对皇帝的球和权杖之类的外在诱惑的渴望。”

朱根会沮丧地离开芙洛瑞梅尔的裂隙，独自坐在血海边，沉思着仅仅一个皇帝的空头衔就将他与真诚隔离，这是多么不公平。

“我们这些被称为国王或皇帝的男人和别的男人一样，我们和其他人一样有资格得到真爱和情感的慰藉。相反，我们却始终孤单。女人们给了我们一切，除了她们的心。我们是些孤独的家伙。不，我不相信芙洛瑞梅尔爱的是我本人，我的头衔刺花了她的眼。我宁愿从没有自封为纽马历亚的皇帝，因为这个皇帝无论走到哪儿都异常辉煌，很

自然，也就不可避免地陷入他自己的半神话的堂皇。唉，可是帝王华而不实的外表将芙洛瑞梅尔的注意力从真实的朱根身上吸引开，于是真实的朱根就成了那个她根本不了解的人。这不公平。”

此外，他对芙洛瑞梅尔花时间去勾引、杀害青年男子也感到不满。当然，你不可能真的去责怪这姑娘，因为她也是外部环境的受害者，既然猫跳过了棺材，她便别无选择只能做个吸血鬼。可是，从他偏执的男性角度看来，朱根总觉得她的假期并不美妙。同样是出于这种偏执的男性角度，他坚持哄着芙洛瑞梅尔告诉自己她那些吸血鬼的勾当，尽管私下里他宁愿妻子从事其它职业。这个快乐的小生灵很乐意取悦朱根，她眨巴着紫色的眼眸，娇滴滴地咧开动人的双唇，露出她洁白锋利的小牙齿。

她就这么讲述吸血鬼的经历，她那模样看上去真美。她告诉他在哥本哈根，年轻的奥斯蒙德伯爵走进盲眼女乞丐的地下室，她们如何处理了他的碎片；她告诉他某种蛇如何有了个秘密的名字，如果在夜晚高声呼喊这名字，辅之以适当的仪式，就会召唤来美妙的事情；她告诉他可以如何利用未受施洗命名的小孩，只要他们不用湿嗒嗒的犹豫不决的小嘴吻你，因为一旦如此，事情就会泡汤；她告诉他自己和年轻的盖尼隆爵士在一起时，她如何拿他的脑袋做了二次利用；还有年轻的牧师乌夫诺斯在最后关头对鳄鱼说了些什么。

“哦，是的，我的生活也有有趣的一面，”芙洛瑞梅尔说，“一个人总是希望能感觉到自己没和周围世界脱节，甚至能为制止愚蠢行为稍稍做出点贡献。但是，陛下，我要听从召唤呀！那些年轻男子用他们身体和灵魂的毁灭为代价期待着你！他们的亲人谈论着你！尤其是，你得一直绷紧神经，随时随地都要为了不辜负你的使命不懈努力！哦，是的，陛下，我当女裁缝时快乐得多，那时候我会为自己缝的纽扣眼儿沾沾自喜。全都怪一个只是偶尔出于责任才与你喝喝茶的嫂子，一个热心教堂事业的人，当然，你应该料到这种人会干出什么

事。这倒提醒我，我给陛下讲讲干草阁楼里发生的事吧，修道院长刚刚脱光了衣服——”

她继续唠叨着，朱根则和蔼地微笑倾听。她非常漂亮。他们就这样满足地在地狱里居家过日子，直到芙洛瑞梅尔假期结束。此后，他们友好地分手，未落一滴眼泪。

朱根总是愉快地回忆起芙洛瑞梅尔，但记忆中的她并非如与他真正亲密相处的妻子。

可爱的吸血鬼淡出他的生活后，朱根皇帝尽管在地狱中声望颇高，并因其政治观点而得到特别待遇，却并不快乐。

“无论如何，”朱根说，“发现了民主政治理论的创立者总可以算是一种安慰。把任何可能的问题都提交公众投票，以期做出明智的决定，我以前一直好奇这主张究竟是谁发明的。现在我知道了。好吧，恶魔们的学说或许是对的，我当然不能妄言他们错了，不过与此同时——！”

例如，这个永无休止的让全世界得享民主的努力，这场为了对抗天堂独裁统治而进行的持续不绝的战争，这些听上去既合理又高尚，当然也是确保民主获得全面胜利的唯一方法。然而在朱根看来一切皆是枉然，因为他知道，天国体制必定讲求军事效率，因此获胜的通常是天堂。此外，地狱只不过是他祖先们的想像，恰好被科西切化为现实而已。这道坎儿朱根怎么也跨不过去。因为朱根对过时的观念从来没有耐心，尤其是那些已经被付诸实践的，就如同科西切所做的那样。

“唉，这个地方不适合我，”朱根瞅着烤拉斯马的火堆闷闷不乐，“这些个折磨有良心的人的方式在我看来也委实粗野。恶魔们头脑

简单、用心良苦，这一点没人会否认，但仅此而已。这里需要更强硬、更懂得效率的人——”

提到这一点，他自然想起了贵妇人丽萨，这也让朱根的思绪重新回到大丈夫应该做的事上。他叹息了一声，开始在恶魔们中寻访、打听那个化身为黑衣绅士掳走贵妇人丽萨的强悍恶魔。但奇怪的是，朱根在哪儿都找不到那黑衣绅士，也没有哪个恶魔听说过他。

“照你的话，朱根皇帝，”他们都这么说，“你妻子是个酸溜溜的母老虎，这一类女人总是认为自己做的任何事都是对的。”

“不是她相信如此，”朱根解释，“而是这可怜的人儿有狂躁症。”

“那么，基于那个事实，她会永远被禁止进入地狱。”

“你告诉我的这个消息如果被大众知道，会令很多丈夫陷入痛苦的境地。”

“可是众所周知，人们靠信念活着，而没什么信念能比坏脾气女人对她自己的信念更强。很显然，你的这个妻子正是那种除了天使之外无人能折磨得了的人。我们推断，皇后陛下肯定在天堂。”

“啊，言之有理。那我就去天堂，或许在那里我能找到正义。”

“嘿，我们会让你知道，”恶魔们纷纷叫道，“地狱里的正义应有尽有，因为我们的政府采取开明的民主制度。”

“正是，”朱根说，“在开明的民主制度下，一个人可以有各种正义，对此我不否认。但你们瞧，你们这里没有我妻子那种相对而言不足道的小祸害，而我要找的是她。”

“随你便，”他们说，“只要你不对战时紧急状态横加指责。但我们对于你要去天堂感到遗憾，在那个国家，愚昧的人们居然能容忍一个未经选举就获取统治地位的独裁者。既然地狱的生活愉快得多，你何必要继续找你妻子呢？”

朱根耸耸肩，“有时候，一个人得去做大丈夫应该做的事。”

于是，恶魔们告诉他前往天堂疆界的道路，并表达了同情。“至于如何跨越边境，你就得自己想办法了。”

“我有张符咒，”朱根说，“经历了地狱这一遭，我已经琢磨出该如何使用它。”

朱根按照指点进入麦瑞带，在养着小毒蛇和癞蛤蟆的大水坑边向左拐，穿过塔耳塔洛斯[注]的迷雾，小心地避开荒野闪电，走上左边第二个叉道——“始终跟随心的指引去寻找天堂。”恶魔们给了他这样的建议——避开杰姆拉的房子，走上架设在无底陷阱和那落迦[注]之上的桥。把守桥头的布拉查斯的举动正如恶魔们预先警告朱根的那样，不过对此也别无他法。

---

1. 原文为“commerce”，在古英语中有“性交”的意思。（译注）
2. 塔耳塔洛斯（Tartarus），希腊神话中的冥界。（译注）
3. 那落迦（Narakas），佛教术语，即地狱。（译注）

四十 教皇朱根升天

故事说到朱根如何在天使报喜节[注]之际来到环绕天堂的白色高墙边。在朱根祖先们的想像中，地狱紧挨着天堂，以便有福之人俯视一眼恶人所受的折磨便可倍感幸福。就在这时，一个小天使正隔着天堂围墙的栏杆张望。

“日安，可爱的年轻人。”朱根招呼他，“你这么专心致志地在想什么？”正如潜水员们早就发现的那样，朱根现在发现人的声音可以在地狱与天堂间传播无碍。

“先生，”男孩回答，“我正在怜悯那些可怜的恶人。”

“啊，那么你一定是奥利金。”朱根笑着说。

“不，先生，我的名字叫朱根。”

“老天爷！”朱根说，“朱根我这辈子已经经历过不少角色了。你说的很可能是真的。”

“我是科斯和阿兹拉之子朱根。”

“啊，啊！不过他们也都是呢，孩子。”

“哎呀，那么，我是斯坦芙的孙子朱根，在所有孙辈中最受她宠爱的那个，所以我和她所有的梦想一起永远待在天堂。不过先生您，穿着这么漂亮的上衣进了地狱却没有被烤焦的先生，您是谁？”

朱根思忖着。显然，报出自己的真名不会起作用，因为那样一来问题就会上升为朱根究竟是在天堂还是在地狱。接着，他想起已经两度错用了的语言学大师的符咒。朱根清了清嗓子，他相信自己总算明白了这符咒的正确用途。

“或许，”朱根说，“我不该告诉你我是谁。但彼此间互不信任的生活有什么意思呢？此外，你似乎是个相当谨慎的孩子。那么我就透露给你，我是教皇约翰二十世，天堂在世间的代理人，因天国的事务而造访此处，至于细节我不便对你透露，我想像你这样异常聪明的年轻人会立刻明白其中的缘由。”

“哦，可要我说，这真滑稽！您等一等！”小天使大声喊。

他明亮的脸庞和棕色的卷发消失了。朱根仔细地重读了一遍语言大师的符咒。“是的，我想我已经找到了使用这咒语的方法。”

很快，小天使再次出现在栏杆边。“我说，先生，我看了登记册——所有的教皇，不管他们的私生活怎样，死的时候都会被这儿接纳，您知道，这是为了避免不幸的丑闻——我们的名单上有二十三个约翰教皇。而且可以确定，为约翰二十世准备的府邸是空的。他似乎是唯一一个不在天堂的教皇。”

“哎呀，当然啦。”朱根洋洋得意地说，“因为你看我，我就是曾经的罗马主教，我为上帝的仆人们服务，我正站在这灰堆里呐。”

“是的，但是好像您的同行们都不承认您。约翰十九世说他从没听说过您，他让我别打断他的竖琴课——”

“那是自然，他在我接任之前就死了。”

“——约翰二十一世说他认为是他们算错了，根本没有约翰二十世教皇。他说您肯定是个骗子。”

“唉，典型的妒忌！”朱根叹了口气，“天呐，真教人伤心，这会给他人留下关于人类的坏印象。孩子，我仔细分析给你听，除非有第二十，否则哪来的第二十一呢？如果教皇居然犯了基本的数学错误，那又如何解释教皇绝对正确的信念呢？这是个非常危险的邪说，我告诉你，这可是要上宗教裁判所、宗教法庭的事情！不过好在根据他自己的观点，这个佩德罗·朱利安尼——”

“那正是他的名字，他告诉我的！您显然全都知道，先生。”小天使很惊讶。

“当然啦，我全知道。好了，我再说一遍，根据他自己的观点，这个人不存在，因此无论他说什么都不作数。他告诉你没有约翰二十世教皇，他要么是在撒谎要么说的是真相。如果他在撒谎，那么你当然不应该相信他；如果他对你说的是真相，确实没有约翰二十世教皇，那么很显然，也就不会有约翰二十一世教皇，也就是说这个人断言自己根本不存在，这简直是满口胡言，你当然不应该相信。就算退一步，我们暂且承认他的疯狂论断，暂且承认他是无人，我相信你受过良好的教育，不会对天堂里无人说谎的观点有异议，那么具体到这件事情上就是无人在说谎[注]，所以我所说的当然就一定是真相，你除了相信我别无选择。”

“这么听来倒没错，”小朱根承认，“尽管您说得很快，有点难跟上。”

“不过，此外更重要的是，我有看得见摸得着的证据证明我的观点字字确凿。”年长的朱根说，“如果你进天堂的阁楼里瞧瞧，会发现一架梯子，那是我下到此处时用的，我让他们放在那里直到我准备再次上去。事实上，我正打算让你去取来，因为我在此处的工作已经圆满完成了。”

好吧，男孩承认天上地下没有哪个教皇的话能像梯子那样实实在在。他再次消失了。朱根信心满满地等着。

这是个逻辑问题。不管怎么说，雅各的天梯[注]着实珍贵，不会在伯特利用了一晚就被扔掉，它在审判日那天会派上用场。朱根从丽萨那里得到的经验令他可以推断出，根据女人们的思维，任何因某天或许会派上用场而保留的东西一定被放在阁楼里。“而且众所周知，天堂来自于老女人们的想像。哈，绝对没错，”朱根说，“和数学一样确定无疑。”

事实证明他的逻辑是对的。不久，小朱根带着雅各的天梯回来了，闲置了这么久，梯子布满蛛网，看上去破旧不堪。

“您瞧，您说的完全正确。”小朱根说着把雅各的天梯放下地狱，“嘿，约翰先生，赶快来和那个诬蔑您的老家伙一决雌雄吧！”

就这样，朱根愉快地借助一架久经考验的梯子从地狱攀上了天堂，在他攀爬的过程中，涅索斯的上衣在天堂的光芒中熠熠生辉。在光辉的映照下，朱根越爬越高，他的影子沿着天堂纯白的墙壁难以置信地拉伸，就好像极不情愿，坚持要留在地狱。然而朱根很快就越过了围墙，于是影子随着他一起进入天堂，没精打采地蜷缩在朱根脚旁。

“好，好！”朱根想，“只要正确运用，语言学大师的法力就无可争议。有了它的帮助，我活着进了天堂，在这之前只有以诺和以利亚[注]能做到。此外，如果这孩子所言不虚，天堂里最豪华的一栋府邸正虚席以待呢。没法再要求更好的了。啊哈，要是丽萨现在看到我多好！”

这是他最先想到的念头。之后，朱根按照语言大师叮嘱的方式撕毁了符咒，将碎片四下抛散开，然后转向帮助自己进入天堂的男孩。

“来吧，小伙子，让我们好好瞧瞧你！”

朱根和曾经的自己聊起来，他面前的这个男孩就是他的往昔，如今一去不复返。发生在朱根身上的这一幕，本故事作者没有勇气去讲述。

朱根作别了男孩。朱根已经了解到此处正是祖母斯坦芙（斯莫伊特王的恋人）颐养天年之处，她幸福地住在信念的天堂里，陪伴她的还有她想像中的儿孙。不过斯坦芙从没想像她的丈夫或斯莫伊特王也在天堂。

“这个环境，”朱根自言自语道，“让我有勇气去期待可以在这里找到正义。然而我应该避开祖母。我曾经了解她、爱她，她也如此盲目地爱我，她印象中的我就是这个男孩。是的，仅仅是出于对她公平起见，我必须避开她。”

于是，他避开了天堂中祖母想像出的那部分，这也算是朱根的仁义之举。天堂的那片区域散发着木樨草的气息，一只欧椋鸟在歌唱。

---

1. 天使报喜节（Annunciation），3月25日，基督教传说中天使加百利向圣母玛利亚告知其受圣灵感孕的日子。（译注）

2. 本句原文为“Even did we grant his insane contention that he is nobody, you are too well brought up, I am sure, to dispute that nobody tells lies in Heaven: it follows that in this case nobody is lying.”朱根在此处再次运用三段论推理：首先暂且承认约翰二十一世是“无人”（小前提），因为天堂里无人说谎（大前提），则可推断出约翰二十一世在说谎（结论）。但他在推论中巧妙地偷换了“nobody”的词性。（译注）

3. 雅各的天梯（Jacob’s Ladder），《圣经旧约·创世纪》中记载，雅各在前往哈兰的途中梦见一个顶天立地的梯子，上帝站在梯子的顶端向他显圣赐福，雅各醒来后在做梦之地立起石柱，并命名为“伯特利”（Bethel），意为神殿。（译注）

4. 以诺（Enoch），雅列之子、玛土撒拉之父、挪亚的曾祖父，《圣经旧约·创世纪》记载“以诺与神同行，神将他取去”。以利亚（Elijah），以色列的先知，《圣经旧约·列王纪》记载其按上帝的旨意施行神迹、宣扬耶和华是唯一真神，被上帝直接用风暴接至天国。（译注）

四十一 在天堂的妥协

接着，朱根一路畅行无阻，进入了他祖母的上帝所在之地。祂坐在水晶海边的宝座上，一道又高又窄拱形的彩虹好似窗框，环绕着宝座。祂的脚边点着七盏明灯，四个长着翅膀的造物坐在那里轻声吟唱："荣耀、尊严与感恩归于永生者！"上帝的一只手里拿着宝杖，另一只手拿着一部大书，上有七个红色斑点。

朱根祖母的上帝的两侧有十二个无彩虹的小一些的宝座，排成半圆形。在这些小座位上坐着慈祥的长天使，他们都长着长长的白发，戴着冠冕，身着白色长袍，一手拿着竖琴，一手拿着约一品脱大小的金制长颈瓶。六翼天使和小天使扑闪着五彩缤纷的的翅膀漫天飞舞，好似大型鹦鹉，伴着不绝于耳的低沉风琴声和遥远而模糊的歌声，轻柔而快乐地穿行在金色雾气弥漫的天堂。

上帝的目光与朱根的目光相汇。朱根久久等待着，他怀疑事实上等待的时间比自己感觉到的长得多。

"我畏惧祢，"朱根终于开口，"是的，我也爱祢，但我不相信祢。祢为何不让我相信那么多人都相信的地方？抑或，祢为何不让我像其余人那样大声嘲笑？上帝啊，祢为何不让我有信仰？祢没有给我任何信仰，甚至连虚无都没有。这不公平。"

在天堂的至高殿堂之上，在所有天使的注视下，朱根开始哭泣。

"我从不是你的上帝，朱根。"

"很久以前曾是，"朱根说，"我曾经信奉祢。"

“不，那个信奉我的孩子与我同在此处，你已亲眼见到。如今他在那个叫朱根的人身上已荡然无存。”

“我祖母的上帝！我童年时代也曾爱过的上帝！”朱根高呼，“我为何被上帝拒绝？我已四处求索，却无处可寻正义，无处可见任何值得崇拜的东西。”

“怎么，朱根，你要在天堂各处寻找正义？”

“不，”朱根答道，“不，我明白在这里没有正义。否则祢就成了孤家寡人。”

“至于剩下的问题，你所做的是向外界去寻找你的上帝，而不是向内去审视朱根的思想中真正信奉的是什么。倘若你反观自身，本可以看出你唯一能够信奉的，就像此时我所看到的一样分明。你的上帝残缺了：你旅途的尘埃厚厚地覆盖着他，你的虚荣像尿布遮住了他的眼睛，他的心里没有爱也没有恨，甚至对他自己的崇拜者也毫无感情。”

“祢这受众人崇拜者，不要嘲笑他！至少他是个鬼聪明。”朱根大胆地说，在这天堂的至高殿堂之上，在朱根祖母的上帝的沉思的面容之前。

“啊，很可能。我没有见过多少聪明人。说到我那众多的崇拜者们，你忘了，你时常论证我只不过是一个老妇人的妄想。”

“怎么，难道我的逻辑曾有过任何漏洞吗？”

“我之前可没留意你究竟说了什么，朱根。你一定知道逻辑与我们没什么关系，因为这里没有逻辑可言。”

此时，四个长翅膀的造物停止了歌唱，风琴声变成了遥远的低吟。天堂里一片寂静。朱根祖母的上帝也沉默了片刻，祂上方的彩虹

褪去了七彩，发出略带蓝色的眩目白光，上帝在思索着古老的事情。接着，沉寂之中，上帝开始讲述。

几年前（朱根祖母的上帝说），科西切得到报告，说怀疑论在他的宇宙中广为流传，持此论者会毫无道理地感到满足。“把这个异教徒给我带来。”科西切说。于是他们将一个披着灰色旧披肩的苍白的驼背小女人带到虚空中的科西切面前。“现在，告诉我，你为何不相信事物如其所是。”科西切说。

这个庄重的苍白的驼背小女人彬彬有礼地回答：“我不知道，先生，不管您是谁。但是，既然您问我，所有人都知道，我们应该把眼前的这些事看成是暂时的痛苦，是我们应该接受的考验，我们要通过考验，这样才能获得永恒的生命，和我们爱的人待在天堂。”

“啊，是的，”令事物如其所是的科西切说，“啊，是的，当然是这样！你是如何得知这些的？”

“每个礼拜天早晨，神甫都和我们谈论天堂，谈论我们死后会多么幸福。”

“这个女人已经死了？”科西切小声问。

“是的，先生，”他们告诉他，“——最近才死。我们对她解释什么她都不相信，只要求被带到天堂。”

“现在的问题非常棘手，”科西切说，“我当然不能容忍这种怀疑论。永远不能。你们为何不把她送到她相信的那个天堂，然后了结此事？”

“可是，先生，”他们告诉他，“根本没有这种地方。”

科西切沉思了一会儿。“奇怪，一个不存在的地方居然会在另一个地方人尽皆知。这个女人来自何处？”

“地球。”他们说。

“那是哪儿？”他问。他们尽可能解释了一番。

“噢，是的，在那边。”科西切打断了他们，“我记得。现在——你叫什么名字，希望去天堂的女人？”

“斯坦芙，先生。如果您不介意，我想赶紧和我的孩子们团聚。您瞧，我已经很久没见到他们了。”

“等等。”科西切再次小声发问，“这个女人提起她的孩子时，她眼睛里的是什么东西？”他们告诉他那是爱。

“我创造了这个爱吗？”令事物如其所是的科西切问。他们告诉他：不是。他们还说爱有很多种，但这一种是女人们为她们自己发明的错觉，她们将其施于所有与她们的孩子相关的事上。科西切叹息了。

“给我说说你的孩子们。”科西切对斯坦芙说，“你说的时候望着我，好让我看见你的眼睛。”

于是斯坦芙讲起了她的孩子们。创造了万物的科西切仔细地聆听。说到她唯一的儿子科斯时，她说科斯是世上最优秀的男孩——“是有点粗野，先生，但您知道男孩子们就是那样，”——她说科斯如何事业有成，如何当上了市议员。创造了万物的科西切似乎颇为所动。接着斯坦芙说起她的女儿因佩莉雅、琳达米雅和克莉丝汀，说因佩莉雅多么美丽，说琳达米雅面对不幸的婚姻多么坚强，说克莉丝汀多么持家有方。“先生，她们个个都是好女人，都有了自己的孩子！在我眼里她们还都是小宝贝，保佑她们！”庄重的苍白的驼背小女人笑了，“我

的孩子们很优秀，先生，我的孙子们也是。”她告诉科西切，“朱根，我的科斯的小儿子！你可能不相信，先生，不过我一定要给你讲个朱根的故事——”于是她继续幸福而自豪地说着，而创造了万物的科西切则注视着斯坦芙的眼睛聆听。

接着，科西切暗地里问：“斯坦芙的这些儿孙真的如她所说？”

“不是，先生。”他们悄悄回答。

于是在斯坦芙讲述的同时，科西切根据斯坦芙的话创造出了幻像，造出了她所描述的儿女与孙子。他造的这些男男女女站在斯坦芙身后，个个美丽无暇。科西切将生命给了这些幻像。

接着，科西切吩咐她转过头去。她服从了，立刻把科西切忘到了九霄云外。

唉，科西切独自坐在虚空之中，看上去不太高兴，还有些迷茫。他敲击着膝盖，盯着苍白的驼背小女人，她此时正围着儿孙们团团转，完全忘了他。“可是琳达米雅，”他听见斯坦芙说，“我肯定我们还不在天堂。”——“哎呀，亲爱的妈妈，”琳达米雅的幻像回答，“能和你团聚就是天堂。再说，也许天堂就像这里。”——“我亲爱的孩子，你这么说真贴心，完完全全就像你说的话。但你知道天堂是个光辉灿烂的地方，圣经启示录里说得清清楚楚。而你自己看，我们周围什么都没有，一个人都没有，除了刚才和我说话的那位绅士。我私下里说，他对这些最平常不过的事情似乎一点儿都不了解，真可悲。”

“把地球拿来。”科西切说。地球来了，科西切查看着这个星球，找到了一本圣经。他翻开圣经，读了启示录里圣约翰的预言。此刻，斯坦芙仍在和幻像们交谈。“我明白了，”科西切说，“这想法有些华而不实。不过——！”他把圣经放回去，吩咐他们把地球也放在适当的地

方，因为科西切不喜欢浪费东西。接着，他微笑着创造了斯坦芙和她的幻像们的天堂，造得恰如书里描绘的一样。

“所以，朱根，这就是天堂的来历。”朱根祖母的上帝结束了故事，“我也是科西切当时创造的，同时还有六翼天使、圣徒、以及所有受祝福者，就像你看见的这些。当然，他令我们自时间之始便存在于此，永远在此，因为这也是书中所记载。”

“但那怎么可能？”朱根皱着眉头，“科西切如何能操纵时间？”

“我怎么会知道，既然你已经多次通过逻辑证明我只是一个老妇人的幻像？就让一切如科西切所愿吧，不仅是当下发生的，也包括远在他和他母亲的最古老的记忆所能追溯之外的事情。否则祂怎么能是科西切呢？”

“而这所有一切，”朱根慨然道，“是为了一个甚至对自己的丈夫都不忠诚的女人！”

“哦，很可能！”上帝说，“总之，是为了一个有爱的女人。为了迎合爱，科西切几乎会做任何事情，因为爱是科西切无法做到的仅有的两件事之一。”

“我听说科西切无法骄傲——”

朱根祖母的上帝把白眉毛一扬，“什么是骄傲？我以前从未听说过。很显然是某种不能进入此处的东西。”

“可是，科西切为何无法爱？”

“因为科西切令事物如其所是，他日日夜夜思考事物之所是，又如何能够爱任何事物呢？”

朱根甩了甩顺滑的黑发。“我完全弄不明白。假如我被囚于斗室，除了我的诗句一无所有，那么我不会快乐，当然也不会骄傲；但即便如此，我仍可以爱我的诗句。我觉得撒旦老爷子的观点比祢的更容易让我接受，我无意冒犯，不过我怀疑祢所说的是否真实。”

“我怎么知道自己说的是否是真相？”上帝问他，“既然我不过是一个老妇人的幻像，而你已经运用逻辑多次证明。”

“好吧，好吧！”朱根说，“或许祢说的全对，我当然不能妄言祢错了，不过，与此同时——！不，即便是此刻我也无法完全相信祢。”

“谁能想到有这么聪明的家伙，能将老妇人的幻像看得如此透彻？”上帝有些疲倦地问。

朱根答道：

“我祖母的上帝，我无法全然相信祢，他们所记载的祢的作为在我看来颠三倒四、滑稽可笑。但我很高兴这些事情被如此安排，好让祢如今可以始终真实，去鼓励和抚慰那些信奉祢、崇拜祢、爱祢的人们。令他们失望是不公平的，没错儿，在信仰面前，他们选择了祢而非令事物如其所是的科西切，这是有道理的。”

“我祖母的上帝，我无法全然相信祢，但想起人们给予祢的爱与信仰，我便不禁颤抖。我想到了那些亲爱的人们，他们因为信奉祢，生活充满了信心与喜悦。想起他们，我的心中激荡着一种盲目的悔悟，一种怀念，一种嫉妒，然而所有这些情感都带着一种淡淡的愉悦。哦，上帝啊，从没有哪个神祇的崇拜者及得上祢的崇拜者，祢应该为他们骄傲。”

“我祖母的上帝，我无法全然相信祢，然而我也不能理直气壮地与祢分庭抗礼。我，朱根，只能透过婆娑的泪眼望着祢。因为祢被那些

我很早以前深爱的人们所爱，我看着祢，便唤起记忆深处那些祢的崇拜者和信奉者们。与这些回忆相比，博学之士的日记、手稿和思想简直形同儿戏。我妒忌！”

“谁能想到这么个鬼聪明竟会妒忌老妇人的幻像？”朱根祖母的上帝再次发问，但祂并未显出不友好的神色。

“唉，可是，”朱根突然话锋一转，“唉，可是我祖母——就某种意义而言——对于天堂、对于祢的想法是正确的。祢显然是存在的，统治着恰如她所描述的国度。然而，根据祢最后的启示，我关于这些事物不过是老妇人的妄想的论断——就某种意义而言——也是正确的。我现在不禁疑惑——？”

“什么，朱根？”

“唉，我疑惑，是否就某种意义而言，一切皆正确？我疑惑，这是否正是万事万物的终极秘密？倘若如此，倒是个不错的解决方案，先生。”朱根沉思着说。

上帝微笑了。突然间，天堂的这一部分消失了，只剩朱根独自站在那里。他面前是上帝的宝杖和空空的宝座，他发觉那部巨书上的七个点乃是红色的封蜡。

朱根感到畏惧，但令他尤其震惊的是，他意识到自己并没有退缩。“怎么，你这个曾经当过公爵、亲王、国王、皇帝和教皇的家伙！难道这些身份就能满足朱根了么？根本不行。”朱根说。

于是朱根登上天堂的宝座，坐在非凡的彩虹之下，膝头放着那部书，手里握着朱根祖母的上帝的宝杖。

他就这么坐着，长时间瞪着空荡荡的明亮天庭。“现在你该怎么办？”朱根大声说，“哦，烦恼的小朱根啊，你曾抱怨不休，因为自己

的欲望得不到满足。现在，你是世上人间万能的，还能欲求什么呢？”坐在这张可怕的宝座上，朱根的心被引向自身，他感到苍老而疲惫。“我知道，什么都帮不了我，因为我根本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这本书、这根宝杖、这张宝座对我毫无裨益，没有任何东西能有所助益，因为我是朱根，我不知自己在求索什么。”

朱根耸了耸肩，从上帝的宝座上爬下来，漫无目的地游荡。不久，他遇到四个大天使。他们坐在蓬松的云朵之上，从金杯里喝着奶和蜜。朱根向这些发光的造物询问出天堂的最快路径。

“因为这里不是我的幻像，”朱根解释，“我现在必须回到与我意气相投的幻像中去。一个人总得相信点什么。我对在天堂里见到的一切既羡慕又妒忌，但没有一样令我信服，没有一样令我满意。此外，我想知道，各位先生有谁听说过我曾经的妻子丽萨的消息？”

他描述了她的样子，他们同情地望着他。

但他发现，这些大天使从未听说过丽萨，他们向他保证天堂里没有这号人。因为斯坦芙在朱根还是小孩子的时候就去世了，从没见过丽萨，因此当斯坦芙向令事物如其所是的科西切描述时，也就无论如何不会想到丽萨。

朱根还发现，当他的目光第一次与祖母的上帝的目光相汇后，整整三十七天呆若木鸡，除了祖母热爱的上帝，他把一切都忘得一干二净。

“没人愿意这么快就离开。”泽凯尔[注]告诉他，“我们认为你的麻木来自于你那件闪光上衣的某种邪恶本质，天堂里从未有过这种东西。”

“我在找寻正义，”朱根说，“从你们的上帝眼里，我找不到正义，只能见到爱和令我烦恼的宽恕。”

“正因如此，你该感到庆幸，”大天使们应道，“所有的生命都应为此而庆幸。尤其是我们，应该庆幸自己住在天堂，时时刻刻赞颂我们的主上帝对正义的疏忽，正是因此我们才得以进入这地方。”

---

1. 泽凯尔（Zachariel），亦作Zerachiel，大天使之一。（译注）

四十二 烦恼不已的十二门徒

又到了沃尔布加之夜，任何事情在此时都更有可能发生。朱根匆匆出了天堂，他在那里既没收获也没浪费丁点儿爱情。圣彼得为他开门，不是正门，而是一扇雕刻着无数鱼形浮雕的小门，因为这个出口直接通往任何想去的地方。

“这样，”圣彼得说，“你可以不损失任何时间地回到你自己的幻想中。”

“那儿有个十字架，”朱根说，“我以前因着情感原因一直戴在脖子上，因为它曾经属于我死去的母亲。除了我母亲阿兹拉，没有哪个女人爱过我——”

“我怀疑是否是你母亲对你这么说的？”圣彼得沉浸在对往事的回忆中，微笑着问他，“我母亲就是这么说的，一遍又一遍。有时候我也怀疑——你或许记得，我是个结了婚的人，朱根，我妻子不太理解我。”圣彼得叹了口气。

“唉，的确如此，”朱根说，“我的情况也差不多。我结婚次数越多，就越得不到理解。我该对我祖父斯莫伊特王给予更多同情。哎呀，圣彼得，你想想，其他那些女人多多少少信任我，因为她们爱的是朱根的幻像。而阿兹拉根本不信任我，她对我看得一清二楚。她理解朱根，却仍然爱他。尽管就我而言，凭着我的聪明劲儿，做不到以上任何一种情况。然而，为了完成大丈夫该做的事，为了取悦一个女人——一个已婚的女人！——我抛弃了那个小小的金十字架，那个我母亲留给我的唯一纪念。从那以后，圣彼得，情感的幻像便令我悲惨地四处漂泊。因此我应该离开天堂去寻找十字架。”

“曾经有人这么做过，朱根，我很怀疑这么做能有多少好处。”

“老天爷，难道不正是那一次才成就了最伟大的首任教皇的永恒荣光吗？在我看来，先生你似乎记性不好，也不懂得感恩，我真想啐你。”

“哎呀，朱根，你这会儿说起话来像个小天使，你本该更有礼貌。难道你以为我们十二门徒喜欢听那些关于教会的玩笑？”

“不过，圣彼得，是你创立了教会，这可是千真万确——”

“你又来了！这正是那些受宠信的六翼天使和调皮的小天使们的说辞。你看，我们十二门徒共聚天堂，各自坐在白色的宝座上，注视着世间所发生的一切。我们没有忽视你们泛泛地称为基督教的发展和作为。有时候，我们所看见的令我们非常不安，朱根，尤其是那些小天使们飞来飞去咧着大嘴笑嘻嘻地说‘是你们开的头。’是的，是我们，我不能否认就某种意义而言的确如此。然而我们从未料到会是这样，就此拿我们打趣不公平。”

“的确，圣彼得，我现在想来，你不该对尖顶之下阴影里的所作所为负责。因为我记得，你们十二门徒试图将世界改造成耶稣所教导的模样。无论最终结局变得如何滑稽，良好的初衷都应该得到尊重。”

显然，这番同情令老圣徒很是感激，他的语气变得更加亲密。他沉思着捋着长长的白胡须，愤慨地说：“只要他们不声称是我们的同胞，我们尚可忍受。然而事实是，几个世纪以来我们觉得自己像个傻子。当然，尤其是我这个守大门的，倍觉尴尬。更有甚者，朱根，这些小恶棍死了，来到天堂，像麻雀一样厚颜无耻，指望我让他们进来！从他们发明的酷刑、信仰审判，从他们的大屠杀、爱国布道、圣战，从每一件放荡的行径中，他们傻笑着来到我面前。成百万成百万的，朱根啊！没有什么残酷或愚蠢之举没被拿到我面前炫耀，没有哪

个罪恶的白痴不声称与我这个使徒兼绅士是同道人。唉，朱根，你或许不相信，就在上周，有个声名赫赫的主教来到我面前，指望我接纳他——而我手中拿着他的节制行为记录，全都清清楚楚历历在案！”

朱根感到奇怪：“可是节制是美德啊，圣彼得。”

“哈，他的节制概念！他当着我面说的那些肮脏妄语，就好像他在哪所教堂里布道似的！这个口水涟涟的小渎神者！他当着我的面颠倒我的老师的第一件神迹，反对他给我们十二门徒下达的最后禁令，满口乱喷什么葡萄酒是未经发酵的！你看，朱根，他当着我的面说这些！对我，当初在迦南喝了那高贵的葡萄酒的人。我们在耶路撒冷小小的阁楼里也喝过同样的酒，当时考验临近，我们的老师教导我们做好准备！从那以后我尝到了老师许诺给我们的在他的国里的不可思议的酒，而那个忙忙碌碌的可怜虫竟然争辩！他不顾我所有的记忆，想要让我相信，我的老师，男人中的男人，竟然会像他那种讨人嫌的猥琐人渣一样喝稀薄的泔水！”

“不过事实上，圣彼得，不可否认葡萄酒经常被滥用。”

“他就是这么对我说的，朱根。对此，我告诉他，他可以禁止生产主教，原因他照照镜子就知道。照那么说，单是想想基督被钉十字架的事，他就可以把所有木料商关进监狱。于是他们把他带走了，”圣彼得疲惫地说，“临走的时候他仍吐沫横飞地威胁说要选其他人替代我的位置。不过那只是老习惯而已。”

“不过，我想我在下界没有遇到过这种样的主教，先生。”

“在你父亲的地狱里？哦，不，你父亲的意图是好的，但他们的观点有局限。不，我们为这些渎神者准备了另一个永恒居所，那个地方很早以前就装修好了，当时为热心的教会人员提供住所的需求急遽增加。”

“圣彼得，那地方是谁设计的？”

“作为特别恩宠，我们十二个被视为创立并光大了这些可恶之事的门徒得到许可，负责该处的设计和施工。当然啦，我们把它交给我们的前同伴犹大去管理，他似乎是很适合的人选。我们也为这个地方安上了一个非常特殊的屋顶，是我们所能设计出的最好的战争屋顶，这样一来，那些笑嘻嘻的小天使们就看不出我们这十二个创立了基督教的门徒为那些渎神者准备了什么样的长期回报。”

“啊，毫无疑问，那非常明智。”

“唉，要是我们十二个能有办法，我们会给世间也弄上这么个穹顶。因为那个淌口水的疯子留下了一大帮像他那样的家伙，在以我们命名的教堂里、在因我们之名的讲坛上聒噪不休。我们感到相当尴尬。他们语无伦次地宣讲的是穆罕德[注]的教义，而非我们曾经宣讲的教义，他们说的那些东西我们甚至闻所未闻。他们本应公正地宣讲，而不是诽谤我们这些门徒兼绅士。这就是那些恶棍们借着我们的名字所做的无法无天的行径，而小天使们则模仿他们的滑稽举动以取笑我们。所以，朱根，在天堂作圣徒一点都不好，虽说我们十二个曾经非常幸福。”圣彼得叹息道。

“先生，有一件事我不明白，就是你刚刚提到的战争屋顶。”

“那是个石头屋顶，用两片西奈的传世石板[注]制成，也就是上帝在人们发动战争时用于约束世间的石头。祂是仁慈的，我们在这儿的大多数都还记得当年身为人类的时光。当人们投身战争之时，上帝注视着他们的所作所为，因为祂希望仁慈地对待我们。”

“然而如此一来，屋顶一定隔断了所有在战争期间的祷告，让它们无法上达天听。”

“当然啦，这正是造屋顶的第二个目的。”圣彼得回答，“当老师的教诲遭到蔑视时，你还能指望别的什么？不过，谣言可以通过某种方式透过屋顶，可怕的荒谬的谣言。比方说，我听见在战争时期有人祈祷主上帝支持祂的选民，参与到杀戮中去。”好圣徒赶紧补充道，“哪怕是基督教主教那种人，我也不相信会说出这种亵渎的话。我仅仅想要告诉你，朱根，那些谣言猖獗到何种地步。我记得在卡帕多西亚[注]的时候——”圣彼得一拍大腿，“哎呀，朱根，你打算让我一直待在这里闲扯吗，那些灵魂们还在正门口像蚂蚁涌向蜜糖一般排着队呐！来吧，朱根，出天堂去！回到你所设想的地方会令你回忆起适合你自己的幻像！而我则回去履行我的职责。”

“那么，好吧，圣彼得。我设想的是阿麦兰荒地，我在那里抛弃了母亲给我的最后礼物。”

“阿麦兰荒地到啦。”圣彼得说着，把朱根推出刻着鱼形浮雕的小门。

朱根发现圣徒所言果然不虚。

---

1. 穆罕德（Mahound），欧洲中世纪的基督教作家用于丑化穆罕默德的名字，指代基督教信仰中的异教徒所崇拜的恶魔。（译注）
2. 指的是上帝与摩西在西奈山订立十诫的石板。（译注）
3. 卡帕多西亚（Cappadocia），位于土耳其的安纳托利亚高原东南部，是早期基督教徒躲避罗马帝国迫害的藏身地。（译注）

四十三 影子前的姿态

就这样，朱根再次踏上阿麦兰荒地。此时是沃尔布加之夜，任何事情都可能发生。明月低垂天际，朱根的影子又细又长。朱根寻找着曾因情感缘故而佩带的金十字架，却一无所获，但他发现伏牛花丛和灌丛中的荆棘愈发茂盛。在他找寻的过程中，涅索斯的上衣在月色下闪闪发光，拽得细长的影子滑稽地模仿着朱根的每一个动作。一如往常，这是个消瘦的头上缠了条手巾的女人影子。

此刻，朱根注视着影子，对他而言，这影子着实可恶。

“哦，萨瑞达母亲，”他说，“你的影子跟了我整整一年。我们四处漂泊，见多识广，可到头来所做的一切都只不过是个早已注定的故事，一个无足轻重的故事。此刻，我站在这失败的旅途的起点上。你给我的礼物对我毫无裨益，我不在乎自己是年轻抑或衰老。我已经失去了我母亲留给我的一切，失去了她的爱，辜负了她对我的期待。我厌倦了。”

地面上汇聚起微弱的低语，就好像枯叶在沙沙移动，低语声渐渐增强（因为这是沃尔布加之夜，任何事情都有可能发生），化作声音的幽灵。

“你狡猾地奉承了我，朱根，因为你是个鬼聪明。”那个声音冷冷地说。

“很多人都有可能这么说，”朱根大声说道，“不过我猜得出你是谁。至于说奉承你，圣母，那天在格拉西昂我只是开个玩笑。事实上，我尽可能谨慎地解释，那时我注意到你的影子似乎对我的闲聊很

感兴趣，把它们都写在了笔记本里。哦，不，我可以保证我做起买卖非常诚实，到哪儿都公平交易。至于其它方面嘛，我的确很聪明，我要是否认这一点那就是个傻子。”

“徒劳的白痴！”萨瑞达母亲的声音说。

朱根回答：“或许是徒劳。但我很聪明，这毫无疑问。更加确定无疑的是，我厌倦了。因为，你看，凭着借来的廉价青春，我已经浪漫地周游世界，进入其他男人从未涉足的地方，我借助着装备和王国的福祉与女人们玩游戏棒，我下过地狱，上过天堂，悄悄潜入主上帝的地方，可是我在哪里都无法找到我所欲求的东西。即便到现在，我也不知道自己所求为何。但我知道，无论别人怎么看我，我都不可能再次年轻。”

“的确，朱根，青春已经离开了你的心，远非莱西之力所能及。你能做的最近似于青春的就是表现得孩子气。”

“圣母啊，请你发发善心，再坦率些！来吧，亲爱的女士，你我之间不应该有秘密。在白岛你被称为希比莉[注]，伟大的瑞斯达，一切有形之物的主人。在考克尼，他们叫你艾斯瑞德。在卡米利亚德，梅林称你为艾德瑞斯[注]，众小神的黑暗母亲。可是在森林中你的家里，也就是我第一次有幸认识你的地方，圣母，你告诉我你是萨瑞达，控制着所有的星期三并将色彩漂去的人。这些字谜令我困惑，我想知道你究竟是谁。”

“或许我是这一切。我漂去色彩，早晚也会漂尽一切。或许某天，朱根，我甚至会把某个傻瓜关于他自己的概念也漂去。”

“是的，是的！可是我们私下里说句交心话，圣母，难道不是你的影子极力阻止我产生适宜的情感，或者按照有些人的说法，叫做身临其境的劲头，夺走了我生命中的热情么？对于其他人而言，这热情恰

恰是他们活着的报偿。你知道的！唉，至于我，圣母，我爱玩笑一如人们离不开呼吸，但我希望得个明白。”

“那好，朱根，我就明明白白地告诉你！”萨瑞达母亲清了清她无形的嗓子，开始愤怒地讲述。

* * *

“唉，圣母，请原谅我的直率，我认为谈论这种事不太好，更不该说得这么直白。不过，还是让我们撇开这些话题，回到我最初的问题上。你给了我青春以及所有与青春相关的东西，相应地，你也用你戏谑的方式——对此没人比我更衷心感激——给了我一个影子。可这影子令一切都不那么尽如人意，无法被全然信任，无法坦诚相见。现在——我希望你能理解——我承认这是个玩笑，我毫不怀疑这是幽默的神来之笔。但毕竟，这究竟是为什么？是什么意思？”

“或许根本没有意义。你能面对这个解释吗，朱根？”

“不，”朱根说，“我面对过上帝和魔鬼，但我不会面对这个。”

“拥有如许多名字的我也不会去面对。你戏弄我，于是我戏弄你。或许科西切戏弄了我们所有人。而他，毫无疑问——即便科西切是令事物如其所是者——也是某些更大的玩笑中的笑料。”

“当然，这有可能，”朱根说，“可是另一方面——”

“关于这些事情我一无所知。我为何要知道呢？不过我认为我们所有人都参与了属于科西切之事物的某种变化、转换、某种合理的应用，我们不理解其用途，也不配理解。”

“那也可能，”朱根说，“但是，尽管如此——”

“这就像是在一张棋盘上，每个棋子都有不同的走法：骑士斜跳，主教斜飞，车走直线，小卒艰难地步步前行，每个棋子都得按照棋手的意志。这其中并没有明确的指令，在旁观者眼里一切只是一片混乱，但对于棋手而言每枚棋子的布局却自有深意。”

“我不否认，可是，你必须承认——”

“我认为，这就好像每枚棋子，即便是小卒，也有一盘他自己在下的棋，在那盘棋里，他居高临下根据自己的意志移动棋子，而就在同一时刻，他也在自己身处的棋局中被无可奈何地摆布。”

“你说的或许没错，然而，即便如此——”

“而导演这场无穷无尽的木偶戏的科西切，或许恰恰是另一场更大的游戏中那个不堪其扰的傀儡国王。”

“眼下我显然无法与你辩驳，但与此同时——！”

“于是，在思维所能企及之处，棋子错综复杂地移动着；在思维所不及之处，棋子也同样在移动。一切都在动。一切都在不可思议地朝向那笑者的声音。这整体中的所有动静之上存在一个理解个中含义的更高的力量，而其中每一枚棋子又都在其能力之内操纵着自己的棋子。因此这场游戏残忍无情且没有尽头，从顶层观看当然妙趣横生，只是那离我们非常遥远。”

“没人比我更愿意承认你所说的这些都是美妙的幻想，萨瑞达母亲。可是这一套说辞教我头痛。此外，玩象棋需要两个人，你的假设里却没有提及对手。最后，也是最重要的，我怎知道你那洋洋洒洒的故事里有没有一个字是真的？”

“我们任何人如何能确知任何事情？朱根是什么，他所知的或者不知道的与任何人有何干系？”

朱根双手一拍。“啊哈，萨瑞达母亲！”他说，“这下子我可逮住你了。正是如此，你的影子自始至终在我耳边嘀咕的就是这个该死的问题。我和你就此了结。我再也不要你那得以忍受你的嘀咕为代价的礼物了。从今以后我定要像其他人一样，毫无保留地相信自身的重要性。”

“可你有理由责怪我么？我把你的青春还给了你。就在我准备收回借贷出的星期三时，你颇为深刻地责备了多萝西伯爵夫人，我当时很高兴能发现如此有德之人，因此才继续给予你青春——”

“啊哈，是的！”朱根说，“就是那么回事！就在那个当口儿，因着我合乎道德地责备了引诱我的女人，你满意了。是的，当然啦。很好，很好！你知道，那真是可喜啊。”

“你的操守虽不寻常，却被证明不过是空洞的美德。你拿那一年的青春做了什么？是啊，每个四十出头的男人通常后悔做过的事，你都一件不拉地又做了一遍，只不过干得更快些，把四分之一个世纪的愚蠢压缩到了一年之中。你寻欢作乐。你游戏人生。你问了那么多空洞的问题。你怀疑所有事物，包括朱根你自己。你惘顾自己的记忆，惘顾或许曾考虑过的真诚悔改，竟然虚度了第二个青春。每一件四十出头的男人后悔做过的事，你统统又做了一遍。”

“是的。不可否认我再婚了。”朱根说，“真的，现在想来，我一年之内竟三次结婚，与阿娜依嫡斯、克洛莉丝和芙洛瑞梅尔。但在很大程度上而言，我是遗传性的受害者，你一定记得，无论我是否愿意，格拉西昂的斯莫伊特的性格遗传给了我。”

“我不批评你的婚姻，因为每一桩都遵循了当地的习俗。律法永远可敬；而婚姻是件光彩的投资，无论在怎样的环境中都有着稳定的影响。但我的影子也报告了其它一些事情——”

“哎哟，圣母啊，你在说什么呢！”

“尤兰德、桂妮薇尔，”萨瑞达母亲的声音像是在念备忘录，“西尔维娅，你自己的继祖母西尔维娅；一个叫斯特拉的亥母，天知道那是什么玩意儿；还有菲丽丝和多洛蕾丝，前者是地狱王后，后者是个腓力士人。此外，你拜访了索多帕勒斯的女王，而那一幕她丈夫可不愿见到。哦，是的，你与多名女性干下了蠢事。”

“或许是蠢事，但不是犯罪，连轻微的罪行也算不上。你看，萨瑞达母亲，在这一年里，你的影子报告过一例我与女性的不端行为吗？”朱根严正地说。

“没有，小宝贝，对此我欣慰地承认。呈报给我的最糟糕的情况是，有时候刚以为要发生什么可疑变化，你却恰巧在那时熄了灯。自然，影子无法在全然黑暗中存在。”

“瞧，”朱根说，“小心谨慎多么重要！小心谨慎，我是说，哪怕仅仅是邪恶的苗头也要避免。你见过哪个二十一岁的年轻人有如此的克制力？可你居然还发牢骚！”

“我抱怨不是因为你纯洁。对于那一点，我是满意的，这也是你能被宽恕这么久的唯一原因。”

“哦，圣母啊，你在说些什么！”

“是的，小宝贝，要是你用我给予你的青春与某个女人犯下了罪恶勾当，你会立刻受到非常可怕的惩罚。因为我笃信贞洁。以前我曾经用万无一失的方法保证我的祭司们的童贞。”

“事实上，当你路过白岛的时候，我已注意到此类事情。”

“我一次又一次被影子的报告激怒，打算惩罚你，我可怜的小宝贝，可接着我又想起你坚守着男人最稀有的美德，而我的影子并没有报告你与女人有何不轨。我承认，这令我欣慰，于是我对你听之任之。可是小宝贝，这是桩无以为继的买卖，你拿着我给你的青春无所作为。就算让你活一千遍，结果也是一样。”

“话虽如此，可我是个鬼聪明。”朱根暗自偷笑。

“恰恰相反，你是个滑头，你的一生，除了那首为我而作的歌谣，完全是浪费。”

“哎呀，要是说起这个，德鲁伊森林里有个棕色人，去年六月，他向我展示了一幅非常有趣的景象。我对那情景记忆犹新，你所说的都是我当时对他说的。”

“在我给予你的这段虚幻的青春时光里，你从那场景以及其它许多你见到的古怪场景中一无所获。纵然你开了那么多徒劳的玩笑，我却没有将给你的青春收回，对此我的影子颇为生气。我还在考虑是否要这么做，即便是现在，我警告你，小宝贝，我也无法真正容忍你。但我没有惩罚你，这全都仰仗影子关于你的克制力的那丁点儿汇报，而克制力是我们莱西特别崇尚的美德。”

朱根考虑了一下。“呃？——那么说你有能力把我重新变老，或者毋宁说，变回到一个保养良好的四十出头的人，或者，按照年历应该是三十九，但在很大程度上而言你却不想那么做？这样的威胁说得容易，但我怎知你说的是真话？”

“我们任何人如何能确知任何事情？朱根是什么，他所知的或者不知道的与任何人有何干系？”

“唉，圣母，你还在咕哝这个！来吧，忘掉你是个女人，讲点道理！你籍着古老的亲属特权用那些诨名来称呼我，但却忘了一个基本的事实：我正是从你那里得到了其他人从未得到过的东西。不管你说什么，我都是个鬼聪明。我已经从你那里骗取了一年青春，这一年我既没造浮屠也没做什么伤天害理的事，只是享受一段逍遥的时光。唉，你尽可以嘀咕那些陈词滥调、威胁、至理名言，或者随便什么恰好蹦到你脑子里的东西，事实依旧是，我得到了我想要的东西。是的，我骗你给了我永恒的青春，干得漂亮又利索。当然啦，亲爱的小可怜，你现在无力把它收回，既然这样，我就留着这人们一生中最想要的东西。”

“我给予你青春，是为了奖励你的节操，那是你的可取之处——”

“我承认，我的节操可是不寻常。不过话虽如此，你给予我青春的真实原因在于我是个聪明的家伙。”

“——而我所给予的，我可以按意愿收回！”

“得了，得了，你清楚你对此无能为力。我向塞维乌斯·尼卡诺(注)提起过你。没有哪个莱西能够收回青春这种无价的礼物。这一点在附录里已经明确地证明了。”

“我要生气了——”

“恰恰相反。既然你对塞维乌斯·尼卡诺的权威性有所争议，就我的感觉，恐怕你这会儿要显得荒唐呢。”

“——我会让你见识到的——哦，是的，我会让你见识到的，你这个小毛猴！”

“哎呀，得了吧！消消火！所有多少有些知识的人都知道，你所威胁的事你根本做不到，众所周知，车上最不结实的那只轮子总是吱吱

呀呀叫得最响。因此拜托你聪明些，少说两句！说真的，没人能忍受像你这把年纪的没牙老太婆的坏脾气，我这么说是为你着想。”

被告知某事是为你自己着想，这总是令人气恼。于是接下来的事倏忽而至。一片云遮住了月亮，夜晚突然显得异常寒冷，但大约只有一次心跳那么一瞬间，接着一切便舒坦了。月亮重新熠熠生辉，朱根面前出现了朱根自己的影子。他茫然地审视着自己的手，这是一双年长者的手。他摸了摸自己的小腿肚，干瘪瘪的。他拍拍身体，涅索斯的上衣之下，肚皮威风凛凛地挺着，其余部分则萎缩了下去。

“我好像也突然遗忘了某件事，”朱根忖度着，“是某件我想忘却的事。啊，是的！不过我想忘掉的是什么呢？嗯，有个棕色的人——他的脚有些不寻常——他在德鲁伊森林里胡说八道，像个白痴——他或许有精神病。不，我不记得自己忘了什么，但我肯定它被从我脑海深处啃掉了，就像只小小的蛀虫。不过这毕竟不重要。”

他大声哭泣，使出了最动人的声调：“噢，萨瑞达母亲，我不想惹你生气。因为一句无心之语就剥夺我的一切，这不公平！怜悯我吧，萨瑞达母亲，要是我知道你如此爱慕虚荣，无论如何也不会说你又老又难看！”

但萨瑞达母亲似乎没有被这恳求打动，什么都没发生。

“那么好吧，谢天谢地，总算结束了！”朱根自言自语，“当然，她可能还在听，戏弄莱西是危险之举。不过老实说，他们似乎不怎么聪明，否则这个暴躁的唠叨婆子应该看得出，说到底，我是真心厌倦了这种时刻处于监控下的青春责任。现在一切都变了：再不用为了避免某个不当行为的怀疑而在黑暗中进行哲学调查，也再不必对灯光、烛光、甚至是阳光疑神疑鬼。老身板儿，对于一个厌倦了世事的人而言，你和旧拖鞋一样贴心。我再次干净利落地戏耍了萨瑞达母亲。我

对丽萨的了解虽说得来艰辛，却在对付女性方面给了我决定性的优势。”

接着，朱根想起了黑色的洞穴。“这倒提醒了我，我想，大丈夫该做的事是继续寻找丽萨。教我犹豫不前的是，如果我第三次进入洞穴，那么几乎肯定能把她找回来，就像老话说的，事不过三。可我不知道自己是否希望丽萨回来。”

朱根沉思着，摇了摇斑白的脑袋。“我不确定。她的菜烧得很棒，我也会永远满怀爱意地记着那些馅饼。她的本意是好的，可怜的人儿！但倘若去年五月间我砍下的真的是她的脑袋——或者倘若她的脾气没有稍稍变得温和一些——话说回来，自己洗盘子可是件没完没了的负担，而我对针线活似乎也不怎么在行。不过，另一方面，丽萨如此唠叨，她不理解我——”

朱根耸耸肩。“犹豫不决！一会儿赞成一会儿反对，这样下去没完没了。既然拿不定主意，就且抱着幽默的成见去做那大丈夫的事吧，因为这样才显得公平。再说，或许最终也成不了。”

他第三次走进了洞穴。

---

1. 希比莉（Cybelê），小亚细亚地区早期宗教信奉的地母神。（译注）
2. 星期三之母的几个名字：萨瑞达（Sereda）、瑞斯达（Res Dea）、艾斯瑞德（Æsred）、艾德瑞斯（Adères），只是字母顺序颠倒而已。（译注）
3. 塞维乌斯·尼卡诺（Sævius Nicanor），公元前三世纪古罗马文法学家。（译注）

四十四 在总经理办公室

故事说四下一片漆黑，朱根什么也看不见。但洞穴笔直地向前延伸、下降，在尽头有一线光亮。朱根走啊走，来到涅索斯曾经躺着等他的地方。朱根再次弯下腰，爬过洞壁上的开口，来到有着高高的铁灯架的地方。如今，这些灯火即将熄灭，那些女人们也荡然无存。朱根踩在一英寸厚的白色灰烬上，留下了脚印。

他继续沿着洞穴前进，来到一处急弯，微弱的灯光从身后照来，于是朱根的影子落在了他面前，模糊但无可置疑。这是个平凡的老典当商的影子，朱根赞许地望着它。

接着，朱根走进一间地下室般的所在，那里的屋顶上吊着只火苗摇曳的罐子。在他面前是一张宝座，宝座后有几排凳子，但这里也空无一人。一面三角形的白色盾牌倚立在空空的宝座旁，朱根仔细端详，发现上面写着些文字。他举起盾牌尽可能凑近火光，因为他的视力不济，而罐里的火苗亦将燃尽。朱根读出了盾牌上用黑红相间的字母写下的信息。

“因重要事宜暂时离开，一小时内返回。”落款是“斯拉哥纳 R”。

“现在我倒好奇，斯拉哥纳王的这条消息是留给谁的？”朱根暗想——“显然不是给我。我也好奇，他是一年前就留在这里的，还是今晚刚刚留下？我想知道我在那间银黑相间的戏台前砍下的是否真的是斯拉哥纳的头？唉，这个令人难以置信的洞穴里有太多费解之谜，但我察觉灯火将要熄灭，周遭的空气愈发寒冷，这令我多少感到不安。”

接着，朱根转向右边，朝他和桂妮薇尔离开的台阶望去。他摇了摇头。“格拉西昂那地方不适合一名可敬的典当商，骑士精神属于劳格洛斯公爵那种年轻人。但我必须从这里出去，这里的空气透着死亡般的寒意。”

于是，朱根走下几排凳子之间的过道，他上一次来到这里时，斯拉哥纳的武士们就坐在这些凳子上瞪着他。过道尽头是一扇漆成白色的木门，上面用硕大的黑色字体写着“总经理办公室——闲人免进”。朱根推开门。

他走进了一间点着六盏油灯的豪华屋子。这些灯是亚述[注]、尼尼微[注]、埃及、罗马、雅典和拜占廷的力量。另有六盏灯也已备好，但尚未点燃。在这些油灯后方有一张巨大的黑板，上面密密麻麻都是用红色粉笔写下的演算。一年前因朱根为黑暗力量辩解而祝福他的那个黑衣绅士也在这里。今晚，黑衣绅士穿着一袭绣着黄道十二宫符号的黑色睡袍，坐在一张以古怪的方式镶嵌着三十片银片桌子前，正把一本大书里的条目抄写进另一本书里。他兴致勃勃地抬起头，好像正期待着朱根的到来。

“你看，我正忙着整理恒星账目，”他说，“这账看起来一团糟。不过，我还能为你做些什么呢，朱根？——因为你，我的朋友，为事物如其所是说了句好话，对我为何创造邪恶做出了一两个真正可以接受的解释。”

“我一直在想，始者[注]——”典当商开了腔。

“你为何称我始者，朱根？”

“我不知道，先生。但我猜我的求索之旅走到了头，你就是不死的科西切。”

黑衣绅士点了点头。“差不多。科西切，或者阿得纳里、朴萨、亚达洛斯、阿卜拉克萨斯(注)——这些都是我在这一代的称呼。我真正的名字你从未听过，也没有人听说过。所以我们就不讨论这个问题了。”

“正是，始者。不过我兜了很大一个圈子才找到令事物如其所是的你。我现在迫切地想了解为何你要令事物如其所是。”

黑衣绅士将眉毛上扬成哥特式的拱形。“朱根，你真的认为我会对你解释为何我令事物如其所是吗？”

“始者，除此之外我看不出还有其它什么好戏能给我的旅行一个公平的收场。”

“可是朋友，正义与我无关。相反，我是科西切，令事物如其所是者。”

朱根明白了。“你的观点无可辩驳，始者。我对此心悦诚服。我本该预见到。那么，请告诉我，我在任何人们所知或所能想像出的境界都无法找到的欲求究竟是什么。”

科西切非常耐心。“我承认我对宇宙这部分的事物的熟悉没有达到应有的程度。当然，所有事情我都会得到大致的报告，不久前我安排了些人手管理这些星球，但他们似乎很不中用。我最近正仔细考虑这些问题，对于为了这样或那样的经济目的而把太阳放在这附近的做法，我并没有完全失去信心。当然，这个星球并不是那么重要，但我是个经济学家，不喜欢浪费——”

接着，他沉默了片刻。朱根看得出他并没有为此特别焦虑，但对于无法立刻测试出解决方案而略感烦恼。很快，科西切接着说：

“与此同时，朱根，恐怕我无法马上回答你的问题。你知道，似乎有大量人类——按照你对他们的叫法——在那个——噢，对了！——

在地球上繁衍。我那边有一些大致数据，不过你可能不感兴趣。这些人类各自的欲求似乎花样繁多而且变幻不定。不过，朱根，你可以找地方权威申诉，我记得我根据一位非常迷人的老妇人的要求任命了一批。”

“那么总而言之，你不知道我欲求的是什么。”朱根异常惊讶地说。

“哎呀，不，我一点头绪都没有。”科西切回答，“我怀疑就算你找到答案，也会抗议说那是最不公正的苦难。所以干嘛要为此操心呢？”

朱根的语调几近愤怒：“可是始者，这一年来难道不是你始终在指引我的旅程吗？”

“说真的，朱根，我对我们那次短暂的会面印象颇为愉快。我也尽力安排让你立刻摆脱你最大的烦恼。但我承认，在那之后，我也有其它一两件事情要考虑。你明白，朱根，宇宙很大，维持它运行需要占用我相当多的时间。尽管我希望，实际上却没法对朋友们的所有事情都面面俱到。因此或许，在这一整年里，在一两件事情上，我没有给予你全部关注——也就是说，不是所有时刻。”

“唉，始者，我明白你尽力想不伤害我的感受，你很体贴。但结果却是你不知道我都做了些什么，你也不关心我做了些什么。天呐！这让我的自尊心深受打击。”

“是的。但是想想看，你的自尊心是件多么非凡的东西啊，我对此惊叹不已，只有羡慕的份儿——而我，除了自己的手工品，再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期待。朱根，你考虑过没有，如果我能在我的这个宇宙中找到任何东西，让我觉得自己的重要性及得上你眼中的朱根的一半，我愿意付出怎样的代价！”科西切叹息着。

然而朱根脑中想的是，科西切没有关注朱根的旅程这一事实本身是多么丢人。突然间，朱根觉得不死的科西切并非异常智慧。接着，朱根又不禁好奇，为何自己以前会以为科西切是睿智的呢？就人们对全能的理解而言，科西切无所不能；但就人们对聪明的理解而言，有什么理由能认为科西切聪明呢？事实上，恰恰相反，科西切看似用心良苦，脑筋却着实迟钝，而且有些过分挑剔，这就在很大程度上解释了长久以来困扰朱根的诸多事情。聪明自然是最可钦佩的气质，科西切却不具备，也从未具备。“好吧，就这么着吧！”朱根耸耸肩说，“让我们谈谈我的第三个要求，我一直在寻找的第三件事吧。在这个问题上，你应该更容易沟通。因为我一直在想，始者，我妻子或许已经给你造成了一些小小的负担。”

“哎呀，诸位，我对女人没有任何看不惯。我可以坦率地说，既然我发现了她们，就接受她们。再说，我愿意成全反抗者。”

“不过始者，据我所知我自己并未反抗过，事实远非如此，我在任何地方都遵守习俗。”

“你表面上服从，心中却另有文章，朱根。诗歌就是男人对他之所是的反抗。”

“——此外，你称我为反抗者。既然科西切令事物如其所是，又怎么可能有反抗？除非，在科西切之上还有某种力量。我很想听听你对此的解释，先生。”

“毫无疑问，不过我为何要对你解释呢，朱根？”黑衣绅士说。

“好吧，始者，就算如此！可是——退一步说——我并不知道你所谓的施恩于我就是带走我的妻子。当然，我是指我的第一任妻子。”

“哎呀，朱根，”黑衣绅士惊愕地说，“你的意思是告诉我，你想要生活中的麻烦重新回来！”

“我也不知道，先生。她的确很难相处。可另一方面，我已经习惯有她相伴。我现在重新变回了老家伙，很想念她。事实上，我相信自己一直想着丽萨。”

黑衣绅士沉思着。“好好考虑考虑，朋友。”他终于说，“你曾是个还不错的诗人，你曾经展现出颇具潜质的天赋，而这天赋在任何适宜的环境中本都可以得到良好发展。我再重复一遍，我是个经济学家，不喜欢浪费。除了诗人，你做什么都不合适。麻烦在于——”科西切压低了声音，动情地耳语道，“——麻烦在于你的妻子不理解你。她妨碍了你的艺术。是的，总体而言就是如此。她干扰了你的灵魂开发，你自我表达的直觉需求，以及等等诸如此类的事情。你正好可以摆脱这个把诗人变成了典当商的女人。另一方面，有些观点认为，男人独居并不好。不过，朋友，我给你准备了合适的妻子。”

“好吧，始者。”朱根说，“无论什么事我都愿尝试一次。”

于是科西切挥挥手，一眨眼工夫，出现了朱根所能想像出的最可爱的女士。

---

1. 亚述（Assyria），公元前九世纪到公元前六世纪时期两河流域的古帝国。（译注）
2. 尼尼微（Nineveh），古亚述国首都，位于底格里斯河东岸。（译注）
3. 原文为“Prince”，此处所用含义非现代英语中的常用义，而是拉丁语中的“princeps”，意为原初的、首要的。（译注）
4. 阿卜拉克萨斯（Abraxas），诺斯底教派的神，是万物的源起和力量，是宇宙的第一原则。（译注）

四十五 桂妮薇尔的命运

这名女子望之赏心悦目，灰色的眸子闪亮，樱桃小嘴含着微笑，没有哪个男人能夸口说见过比她更美的女人。她亲切地望着朱根，面颊白里透红，楚楚动人。她穿着火红色的丝绸长袍，脖颈里戴着一条赤金项圈。这女子像同陌生人交谈那样，首先介绍自己是桂妮薇尔王后。

“兰斯洛特去格拉斯顿伯里[注]当了修道士，亚瑟去了阿瓦隆。”她说，“如果你同意，我就做你的妻子，朱根。”

朱根看得出这个桂妮薇尔根本不认识自己，即便是自己的名字对于她也毫无意义。关于这个问题有很多种解释，但他不接受其中最简单的可能性，即她压根儿忘了朱根，宁愿认为原因在于她心目中的朱根是个二十一岁的毛头小子，而不是眼下这个持重老成的典当商。

朱根觉得除了高戈伊尔凡·高尔的女儿桂妮薇尔之外，自己没有真正爱过哪个女人，典当商感到有些苦恼。

“你让我再次觉得自己是神。”朱根说道，“桂妮薇尔夫人，一旦男人意识到自己是天堂在人间的代理人，就会毕生致力于服务、荣耀、保护你和你的姐妹们。你美丽又脆弱，你半是女神半是花瓶。公主啊，我感受到骑士精神的召唤，我的心弦再度鸣响。然而，出于种种原因，我迟疑着不愿把你当作妻子，不愿承认自己是你的保护人，不愿去承担诸如此类来自天堂的责任。原因之一在于，我并不确定自己是天堂在人间的代理人。当然，对于这一点，天堂的上帝对我只字未提，我只能猜测全能者会选择某个更能胜任的代理。”

“可书上就是那么写的，朱根先生。”

朱根耸耸肩。“我在生意清闲时也写过很多美丽的词句。我的诗文时常如此动人，以至于我常想，倘若有什么方法可以让我对作者的真实性不那么确定，我愿意放弃世上的一切来换取。噢，不，夫人，欲求和知识如此强烈地挤压着我，我夹在二者之间，不敢爱你，而我却无法控制自己！”

接着，朱根做了个十指交叠的姿势。他的微笑里没有笑意。真可悲，桂妮薇尔不记得他。

“夫人，王后，”朱根接着说，“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对所有女人都仰慕有加的男子。于他而言，女性就是神圣、甜美。他写出感人的诗句，赞美女性的神秘与尊严。后来，他爱上了一个伯爵的金发女儿，他爱得那么深，我现在想来都感到不解。但他终于看清她是怎样的人，她甚至连恨都不配得到。他曾经担心自己只是个庸人。然而经过种种事情，他明白，那个女神也同样平庸。多么不幸啊。他开始怀疑那些女性与她们的父母无异，她们并不比生下她们的父亲更明智、更细腻、更完美。夫人，王后啊，任何男人起了这样的怀疑都不是件好事。”

“一名有骑士精神的男士不会如此，真正的诗人也不会如此。”桂妮薇尔王后说，“可是你的眼里含着泪水。”

“嘿，夫人，”他答道，“那是因为用曾经属于某人的眼睛为他本人的死而垂泪令我愉快。他在籍着自己的年轻与伤痛铸成的铠甲闯荡世间胡作非为之前，曾是个可爱的小伙子。他为取悦国王吟曲做赋，为取悦男人精练剑术，为取悦女人而与她们耳鬓私语。在那些美妙的日子里，但凡可能扬名之处，他无不昂首阔步，给所有人带去欢乐。然而他虽开怀大笑，却不理解周围的人，也不爱他们，他们的所作所为在他眼中实在愚蠢透顶。”

“是的，男人的确是蠢得很，朱根先生，这世上的行为也常常无法解释。所以才有了这种说法，说男人只有通过信仰才能得救。”

“唉，可是这个男孩不再像其他人那样怀有热诚的大众信仰，不像那些人一样可以花费半小时、几个月或是几年从事他们眼中重要之事。因为一个没头脑的蠢姑娘令他大开眼界，他已丧失了对自身行为之意义的信念。过往之事一度或许尚能忍受，然而接着便是茫茫未卜的黑暗，而那才是唯一确定的事。此外，他只有一个摆弄思维的大脑和逍遥而行的躯体。因此他配不上你，亲爱的桂妮薇尔，因为他对任何事物都没有足够的信念，哪怕是他自己的言辞。”

于是，桂妮薇尔王后说：“那么，再见了，朱根，因为我要永远离开你。在乐于侍奉我的人眼中，我是上帝的可爱而精美的艺术品。在卡尔雷昂[注]、北盖里斯[注]和欢乐卫[注]，男人们将会满怀欣喜地望着我，因为他们说看着我就能理解造物主的威力与慈悲。伊索德[注]美丽动人，露妮德的脸庞像灵动的宝石，摩甘娜[注]、伊妮德、薇薇安和精明的妮姆薇[注]也很可爱，人们称赞伊塔德清秀柔美好似乐曲。这些人在亚瑟的殿堂内尽显优雅，就像天堂中最精美的工艺品，直到王后登场，如群星拱绕中的明月。男人们于是确信，上帝用双手创造了桂妮薇尔。为此，我要永远离开你。他们说我的美不属于凡间，而是天堂之尊的象征。籍着接近我，男人得以想像上帝，因为他们说我体现着祂的光辉。我的意志无所谓对与错，只关乎神圣。这便是骑士们籍着我所见到的。这是对他们伟大的天父之威力与慈悲的信念，是昔日的骑士们仰望着我所意识到的，是男人们孜孜以求配得上我的原因。为此，我要永远离开你。”

朱根应道：“当初我无法在你身上看出这一切特质，原因在于那个尾随着我的影子。现在已经太迟，这是件令人伤感的事。我成了一条没有舵的小船，随波逐流；我成了贫瘠的尘土，跟着旋风浮浮沉沉。

因此，别了，桂妮薇尔王后，因为这令人伤感且极不公平的事已然发生。”

就这样，他哭泣着作别了高戈伊尔凡·高尔的女儿。她如吹熄的祭坛蜡烛的火焰，立刻消失了。

---

1. 格拉斯顿伯里（Glastonbury），英格兰古镇，传说亚瑟死后，兰斯洛特爵士来到此处的修道院忏悔。（译注）
2. 卡尔雷昂（Caerleon），地处南威尔士的一个古代重镇。（译注）
3. 北盖里斯（Northgalis），北威尔士的古称。（译注）
4. 欢乐卫（Joyeuse Garde），亚瑟王传说中的古堡。（译注）
5. 伊索德（Iseult），亚瑟王传说中爱尔兰的公主。（译注）
6. 摩甘娜（Morgaine），亚瑟王传说中亚瑟同母异父的姐姐，擅长魔法和医术的女巫，阿瓦隆岛的九仙女之一。（译注）
7. 薇薇安（Viviane）和妮姆薇（Nimuë）都是亚瑟王传说中的阿瓦隆湖仙女。（译注）

四十六 阿娜依嫡斯的欲望

科西切再次挥了挥手。一名天赋异禀却脾气乖张的女子出现在朱根面前。她深色的眸子扑闪，头上戴着一顶红珊瑚网冠，枝丫向下四散，她的长袍黑红相间，两种色彩古怪地交织着。

阿娜依嫡斯同样忘了朱根，又或许是她没有认出眼前这个四十出头的男人。听着阿娜依嫡斯关于种种奇妙之事的叙述，朱根心底的记忆被再次唤醒，相信这才是自己唯一真正爱过的女人。

她提到泰依丝的知识，萨福[注]的教育，罗多彼的秘密，阿多尼斯[注]的悲哀。而她的口头禅丝毫没变。“人生苦短，命运难测。除了暂时拥有自己的躯体，一个人无法确定地拥有什么。然而躯体也能感受到异常愉悦。”她说。这个沉浸在自己思绪中的漂亮女人说起话来一如过去那样直截了当，这令不再是二十一岁毛头小伙子的朱根颇觉尴尬。

“得了，得了！”他想，“可不能看上去像个没见过世面的家伙。我敢说自己这会儿一定面红耳赤。”

于是他大声说：“甜心啊，不出一小时前，这儿还有个一心沉迷于你所描述的那些疯狂把戏的青年。不过坦率地说，他发现没有哪个血肉之躯的爱抚能激起他的热望。我告诉你，这个小伙子也曾有过若干机会。嘿，哪怕是此刻，我仍可以深情地回忆起他那明亮的眼睛和润泽的头发，那时髦的服饰，那在愚蠢的女人们耳中显得娓娓动听的柔声软语。他带着始终半真半假的热情，带着从某些浪漫情史的记忆中得出的断言，阅尽红唇。这样的恶作剧相当有趣，但他从来没有当真。因为这些事只不过牵扯到肉体，而我远非酒囊饭袋可比。假装肉

体的行径有多么重要，这在如今看来愚不可及。我宁可将其视为自己依旧背负着的不可避免的兽性，代价高昂而又相当麻烦。因此我不会再动心。”

可是阿娜依嫡斯女王再次提起了一些不可思议的事情。他怀着公平的心态听着，因为女王这次提到的是要与他分享的产业。

“的确，我听说，”朱根说，“你在考克尼有一份相当可观的地产。”

“那只不过是个乡下小地方，夏季里我有时会打理一下，仅仅为了体验乡下生活而已。不，朱根，你得看看我的宫殿。我在巴比伦有一座宫殿，在那里，很多人将自己捆绑起来，忍受着焚烧秸秆的烟熏火燎，等待某些事情降临在他们身上。在亚美尼亚，我有一座大花园环绕的宫殿，只有陌生人才能进入，他们在那里受到热情招待。我在帕福斯[注]的宫殿里有一个白石头做的小金字塔，难得一见。不过更稀奇的是我阿马苏斯[注]宫殿内的大胡子女人雕像，这雕像还展示了另一些女性所不具备的特性。在亚历山大，我有一座宫殿由三十六名智慧超群的圣人照料，宫殿内是永恒的黑夜，人们在那里寻求滔天的欢愉，不惜付出立时死亡的代价，当然，二者他们都得到了。我的各处宫殿都位于海边的高地，好让我那些最可人的、胸怀宽广的俊俏水手们远远就能望见。他们不惧怕与我做伴，因为他们知道，在我的宫殿里可以找到不寻常的乐趣。我得给你讲讲在我的宫殿里会遇到什么，以及我们可以如何快乐地在那里度过我们的时光。”她告诉他。

此时，朱根听得愈发专注，他眯缝着眼睛，半张着嘴，一动不动地愣在那儿，被深深吸引住了。自从他们上次分别以来，阿娜依嫡斯又发明了一些新的消遣方式。朱根虽年届不惑，女王的嗓音对他却仍有股莫名强烈的魅力。“她的诱惑手法真棒。”他这么想着，不由为她感到一丝骄傲。

不过，朱根猛地清醒过来，不免有些愠怒。他揪着阿娜依嫡斯的耳朵。

“甜心，你描绘了一幅艳丽动人的画面。可惜你太精明，涂抹的净是那些缺乏经验者的白日梦，你所描述的与真实情况完全不符。你忘了，你在和一个有过丰富婚姻经验的男人说话。再说，一想起倘若丽萨不期而至将会发生怎样的事情，我就不寒而栗。此外，这些无名的欢愉、无可言说的爱抚以及其它种种把戏，似乎相当幼稚。我的耳朵已被雄辩的灰发说服，听不进你的小舌头吐出的谎言。所以，你走吧！”

阿娜依嫡斯女王冷笑着：“那么，再见了朱根，我要永远离开你。从今以后你必虚度时光，因为你始终回避刺激，沉迷于温吞吞的生活。因为我，只有我，才能唤醒作为一个男人的全部欲望，无有丝毫浪费，尽管它令受青睐的男人苦苦追寻，好似阳光下苍白的灰烬。我不会再眷顾你，我将永远离你而去。你和你那些半入土的老家伙们为伍吧！尽管去用规矩、律法和严肃的说教帮他们侮辱清新而明智的阳光，帮他们摆脱我吧。我，阿娜依嫡斯，放声大笑，我的心在阳光中荡漾。因为这世上没有哪种力量能与我的力量相比，没有哪种生物能抵抗我的威力。那些嘲笑我的人，据我所知，都是些死气沉沉的秕糠，一阵风就能吹走。而我将在明媚的阳光中收获。因为我就是男人所有的欲望，我要永远离开你。”

朱根说：“我当初在你身上看不出这些，因为一个影子总与我相伴。现在一切已经太迟，这令人不免遗憾。我变成了一个困惑的鬼魂，躲在暗处窥视那些生机勃勃的人们。我已被疲劳和顾虑压垮，分不出自己是什么、想要什么，恐怕我早已死了。因此，别了，阿娜依嫡斯，这是件令人伤感且极不公平的事，但已然发生。”

就这样，他哭泣着作别了太阳的女儿。她迷人的色彩幻化为一簇长长的微弱的火苗，火苗蹿动着，很快熄灭了。

1. 萨福（Sappho），公元前七世纪古希腊著名女诗人，后人认为她是同性恋。（译注）
2. 阿多尼斯（Adonis），古希腊神话中美与欲望之神，也是一岁一枯荣但又青春永驻的植物神。（译注）
3. 帕福斯（Paphos），塞浦路斯的海滨城市，相传是希腊神话中女神阿佛罗狄忒的诞生地。（译注）
4. 阿马苏斯（Amathus），位于塞浦路斯境内的古城，亦崇拜阿佛罗狄忒。（译注）

四十七 关于海伦的梦

科西切第三次挥了挥手。朱根面前出现一名身着白衣的金发女子。她高挑、可爱，令人一见便生出柔情。她的肌肤不似大多数美女那样白里透红，而是散发着象牙色的光泽。她的鼻子偏大，鼻梁挺拔，富有弹性的嘴唇并非那种樱桃小嘴。然而，无论别人如何评价，在朱根眼里，这个女人的面容完美无暇。朱根双膝跪地仰望着她。

他将自己的脸埋在她的白色长裙中，沉默良久。

“我梦中的夫人，”朱根的嗓子哽咽了——“你唤醒了沉睡的记忆。我此刻能够确定，你的父亲不是堂·曼努埃尔，而是古早以前迫不及待投入勒达[注]怀中的那只鸟儿。如今，特洛伊的子孙们都进了冥界，被哈迪斯所掌控，战火早已将特洛伊的城墙夷为平地，征服她的那些伟岸的斗士们也早已被遗忘，而你却还在一次又一次给不幸的倒霉蛋带来灾难。”

他再次哑然失声。世界显得那么清冷，好像一间久无人居的空房。

海伦女王，诸神与男人们的宠儿，只字未答，因为完全没有必要，因为男人只要对她的美貌瞥上一眼就既无可救药，也不愿得到救赎。

“今晚，”朱根说，“经由科西切的意志，你看似近在咫尺，一如曾经籍着福柏托耳的灰色艺术那样。啊，夫人，有没有可能——无论我的感觉怎么说，我清楚得很，根本没这种可能性，我配不上你的完美。在我内心深处，不再渴求完美。因为我们这些终有一死的人必须

活在谨慎的逃避、范式和口号下，好似被毛虫啃食的衣服一般在烦恼中耗尽年华。我们傻乎乎地嗑了常识的迷药，它令我们变得平平淡淡，抹杀了我们所有的叛逆、美好和非理性。于是，对于像我这个年纪的男人而言，没有哪个人的生活不是一个自我损耗的过程。就在当下，我又一次变成习惯性的生物，我是保守与权宜的奴才，给自己的梦打了个折扣。然而即便是现在，我仍爱你胜于爱那些欺骗了我、令我自鸣得意的书本、惰性、奉承和醇厚的美酒。一个老诗人还能说什么呢？由于这个缘故，女士啊，我请你走开，因为你的可爱是个嘲讽，令我难以接受。”

然而他的声音中透着渴望，因为眼前的是海伦女王，诸神和男人的宠儿，而她正用庄严、善意的眼神望着他。她似乎在审视朱根生命中的每一幕，好像品评着一张展开的地毯。她似乎也惊讶于——并不带一丝责备或非难——男人们怎能如此愚蠢，因着自己的选择步履艰难。

“哦，我已经失去了我的梦！”朱根大声叫道，“我失败了，我知道所有男人都会失败，但我的羞耻之感却并未因此少半分苦涩。我被时间之手改变了！想到日复一日生活在梦中，我便颤抖不已！因此我不要你们任何人做我妻子。”

接着，朱根颤栗着将双唇贴上这世界的宠儿的手。

“所以，别了，海伦女王！哦，很久以前，我在一张荡妇的脸上看见了你美丽的镜像，我时常在那女人的脸上发现一两点与你相似的特征，因着这个缘故，我花言巧语欺骗了那女人。现在我明白了，我所有的诗歌都不过是徒劳的魔法，试图唤醒那传说中的虚幻的魅力。哦，我整个人生不过是对你的一次失败的追求，海伦女王，一种填不饱的饥渴。我一度服从于我的梦，用正直的作为去荣耀你。是的，我的墓碑上理应刻着‘海伦女王统治此地，英明永存’。不过，那是很早以前的事了。”

“所以，别了，海伦女王！你的美于我，已如同剥夺我生命中喜悦与悲伤的盗贼。我再也不愿梦见你的美貌，因为我已经无力去爱任何人。我知道是你造成了这一切，海伦女王，自从我第一次在多萝西小姐的脸上窥见你的魅力，自从那悲惨的一刻起。这就是你的美留给我的回忆，后来我在一个傻女孩的脸上看见它的影子，它让我变得软弱，无法像其他男人那样给予女人忠诚的爱。我嫉妒其他男人，因为朱根从未全心全意爱过任何人——甚至你，甚至朱根我自己！”

“所以，别了，海伦女王！从今往后我再不四处漂泊追寻。相反，我要在炉火边徘徊寻求安慰，自己替自己疗伤，努力避免变成老骨头一把。无论何处，再没有谁的主张比得上一杯甘醇的美酒，为此，我抛弃了令我烦恼不已的寻常规矩。因为我被时间之手改变了，我成了保守与权宜的奴才，这似乎不公平，然而别无他法。因此，我必须哭泣着与你作别，海伦女王，因为我的梦已然破碎，我必须拒绝你！”

就这样，他哭泣着作别了天鹅的女儿。海伦女王消失了。她的离去并不像桂妮薇尔王后和阿娜依嫡斯女王那般倏忽即逝，而是如同一片明亮的雾霭渐渐散去。只剩下朱根和黑衣绅士。在朱根眼里，世界显得那么清冷，好像一间久无人居的空房。

---

1. 勒达（Leda），希腊神话中斯巴达的王后，海伦的母亲。投入她怀中的鸟即指化身为天鹅的宙斯。（译注）

四十八 贵妇人丽萨的坦率观点

“呃，诸位！”不死的科西切感叹道，“有些人真是挑剔。”朱根此时已设法摆脱了先前流露出的情绪。“在选择妻子的问题上，先生，”朱根回应道，“有很多因素要考虑——”

接着，他被困惑攫住了。因为科西切似乎完全不知晓朱根早前与那三名女子的交往。科西切，令事物如其所是者，正尽其所能为朱根效劳，而他向朱根提供的却是朱根凭借着年轻与无畏已经亲手得到过的。如此说来，即便是科西切，所能做到的也并不比朱根通过年轻、无畏、以及对事物的孜孜探求而可能获取的东西更多，而这些手法已经被朱根当作无休止的滋扰而放弃了。朱根得出了这样的结论，于是耸耸肩。显然，这大人物并不聪明。不过，眼下没必要急着开导科西切，这种企图也并不明智。

“——你得明白，先生，”朱根继续平静地说，“无论这一刻的最初冲动为何，任何深思熟虑的人都明白，先前的这几位女士生来不适合家庭生活。我是个爱好和平的家伙，先生，也不赞成道德败坏，如今我已人到中年，当然，我不反对人们为了促进交往而交谈，也不排斥写诗做赋这种被视为传统娱乐的手段。然而始者啊，我失去了这样的机会！您知道，我并不喜欢结婚生活。不过这些美人如今已永远离我而去，我本该为她们奉上诗篇，我本该攀着韵律、隐喻和深奥典故的美妙阶梯，达到亚洲辞赋的巅峰！相反，我却像个小学校长一样废话连篇。没错，丽萨说得对，我一无是处。然而，”朱根满怀期望地补充道，“似乎我最后一次见到丽萨时，也就是去年的今晚，她比往常要委婉。”

“呃，先生，可是她此时处于一个强大的咒语之下。我发现为了维护此处的律法和秩序，这么做很有必要。那些实用主义者无情地致力于改变与他们相关的事物，而我，令事物如其所是者，看不惯他们如此过分的作为。事实上，这是处在我这个地位的优势之一，既然这些家伙不客观地看待事物，也就很少能引起我的关注。”这回轮到黑衣绅士耸耸肩，“你得原谅，不过我发现，今晚，我一边说话一边还念念不忘今年的银莲花的颜色，此外，十点半的时候还有一个相当大的行星系统要停止运转。因此时间紧迫。”

“时间无情。始者，恕我直言，我揣测这恰恰就是被你忽视了的不言自明的道理。你制造了最迷人的女人，彻底击垮了我的想像。但你忘了，你将她们置于一个四十多岁的老男人面前。”

“那有很大区别么？”

“哦，始者，区别大得可悲！作为男人，随着年龄的增长，很多方面都在变化。他仗剑执矛不再那般潇洒，不像从前那般力能抗鼎。他与人交谈的兴趣渐渐丧失，热血与胆气也不复以往。他不再是曾经那个勤勉的数学家，这不只是因为他的信仰已经减弱。他意识到自己的局限，并由此意识到自己观点的无足轻重，事实上，他意识到所有的血肉之躯都无足轻重。于是，他不再试图弄清真相，权杖和蜡烛在他眼中没什么两样。他倾向于放弃哲学试验，让事情就这么不经检验地过去。哦，是的，天壤之别。”朱根叹息着，“然而，先生，纵然如此种种，也有得到慰藉的方法。”

“无论如何，”科西切说，“你已经见识过了女中之花，我不相信你宁愿选择你那母老虎妻子。”

“坦率地说，始者，我也无法确定。你所说的或许都对，我当然不能妄言你错了，可是，与此同时——！来吧，难道你不让我与我的结发妻子再见一面么？”

话音未落，已得应许。眼前出现的正是贵妇人丽萨，确定无疑。她不再被任何强大的法术禁言。见过了先前那些迷人的女士之后，朱根眼中的她显得异常朴实。

“啊哈，你这个无赖！”贵妇人丽萨指着朱根开腔道，“这么说，你想甩了我！嚯唷，你可真是个活宝！我省吃俭用拼命干活就换来这样的报答！”她开始破口大骂。

不过她一上来就指责他比多萝西伯爵夫人更可恶，这令朱根大为惊诧。接着他想起，事实上情况还不算太糟糕，因为贵妇人丽萨关于外界的最新消息来自于她姐姐，那个公证员的妻子，而那已经是十二个月前的事了。

朱根陷入莫名的思绪之中。相比之于自己与丽萨共度的这些个平凡琐碎的年头，和其他女人相处的那离奇的几个月显得虚幻不实。他想起丽萨嫁给自己之前是怎样一个温柔漂亮的姑娘；想起她多么了解自己的口味和各种小习惯，想起在那些为数不多的她无需为什么事烦恼的日子里，她是如何巧妙地拿这些习惯打趣；想起她钉上的数不清的纽扣和织补过的袜子，想起当有人胆敢批评朱根时她那暴风雨般的愤怒；想起没有她的日子是多么无趣。她的长相毫无吸引力，可怜的人儿，你只能替她感到惋惜。朱根心头半是思念半是懊悔。

“我想让她回来，始者。”朱根谦卑地说，“我已是四十出头的人了。我不清楚，但她和我一样艰难。”

“我的朋友，难道你甚至忘了你本可以成为诗人？没有哪个有理智的人会否认，贵妇人丽萨天生没法心平气和、意气相投地聊天——”

但贵妇人丽萨向来不喜欢长篇大论。“安静，你这个穿着黑衣的傲慢家伙，不要当着可敬人的面提起如此可耻的事情！我可是个正经基

督徒，希望你明白这一点。谁不知道你的名声！你和那个恶棍真是天生一对！我对你的德行一清二楚！”

贵妇人丽萨就这样相对温和地冲着令事物如其所是的科西切胡乱嚷嚷了一通，因为她以为他是撒旦。接着，她开始一心一意地训斥丈夫。

“朱根，我总是说你早晚要落到这一步，现在你满意了吧。朱根，我问你问题的时候别张着嘴站在那儿，像条吓傻的鱼！跟你说话你就要回答！没错儿，你用不着做出这么副白痴的无辜样，因为我讨厌你。朱根，你那个狐朋狗友刚刚当着你的面说你的妻子，你听得一清二楚。不——我求求你！——别问我他说了什么！这个问题还是留给你自己的良心吧，我可不想再提了。你知道我一旦对某个人失去了信心，就跟他算是玩完了。所以，幸运得很，你根本没必要假惺惺地装害怕，因为假如我自己的丈夫没有点男人的气概，不能保护我免受侮辱，那我最好还是乖乖回家去准备晚饭。我敢说，家里一定乱得像猪圈，我看看你那模样就知道，你一定又躺在床上看书，早晚毁了你的眼睛。一想到你穿着掉了颗扣子的衣服出入公共场合，哪怕是跟这种人在一起，我就！”

丽萨停了片刻，可怕的寂静。接着，她用冰冷绝望的语气说道：

“看看你的上衣，朱根，我问你，你认为像你这个年纪的男人该不该穿着这种衣服——穿着这种衣服，这种我只能——哎呀，可我从没见过这件上衣！没人见过！你根本就没意识到自己的衣着有多么不得体。朱根，我对你够有耐心了，我对你相当迁就，换作其他女人早就该发脾气了。可我不能允许你自己选衣裳，这会毁了生意，让我们断了生计。一句话，你简直要把人逼疯了。我警告你，我受够你了。”

贵妇人丽萨端庄地朝科西切办公室的门口走去。

“你可以跟我走也可以不走，完全由你自己决定。反正对我来说都一样。我可以保证，就凭你说的那些残忍事，就凭你冲我发脾气的样儿，还纵容那个臭名昭著的黑鬼侮辱我，那些话我可不想重复，以免脏了我的嘴。我毫不怀疑你认为这些话又聪明又有趣，不过现在你知道我的看法了。总之，如果你不觉得动一动会要了你的命，就最好回家时绕个道，去姐妹家店铺，让她给你半磅黄油，因为我对你太了解，知道你肯定没有准备黄油。”

贵妇人丽萨露出了单身汉们难以想像的那种强忍住的笑容。

“你在我不在的这段日子里自己搅黄油！——哦，不，你才不会呢！家里或许连一只鸡蛋都找不到。因为我的好绅士还要穿着他漂亮的新装忙着去干别的事呢。而那个——像你这种年纪的男人，腆着个肚子就像个长了腿的啤酒桶！——是的，就因为你那件恶心的上衣，你最好为自己着想，绕道回家。因为我警告你，朱根，你这种穿衣风格已经让我下定决心，在我回家或去其它地方之前，一定要去和你那高高在上的多萝西夫人理论理论。所以你最好也别跟着我，甭指望再给我使什么障眼法，你们俩那些个勾当别再想蒙骗我。不，朱根，你愚弄不了我，因为我能像看书一样把你看得一清二楚。在你这一生中，这样的行为根本没法让我吃惊，因为那恰恰是我意料中的。”

贵妇人丽萨出了门，仍在滔滔不绝。她提到的那个女人是海特曼·米歇尔的妻子。她说起多萝西夫人的人品、作为，又（不无夸张地）描述她的身材和容貌，就好像种种放荡行为历历在目，必须直言不讳地揭露出来才算尽了公共职责。

贵妇人丽萨就这么走了，既没变成火焰也没化作薄雾，而是留下了断言之声。

四十九 与科西切的妥协

“嚯唷！”伴着随之而来的安静，科西切舒了口气，“无论如何，你最好在这儿过夜吧。朋友，我真的认为，至少是现在，你待在这个安静的洞穴里会觉得舒服些。”

但朱根拿起帽子。“不，我敢说我最好还是离开。我衷心感谢你的好意，先生，不过我不知道是否顺其自然会更好些。另外，有没有什么——”朱根轻轻咳嗽了一下，“——有没有什么需要支付的，先生？”

“哦，只是些小零碎。首先是贵妇人丽萨一年的保管费。你瞧，朱根，你穿的这件上衣非常精美，挺适合我的，根据你妻子刚刚的评价，我猜她认为你穿着不合适。因此，为了家庭和睦着想，你是否考虑用这件上衣来支付你妻子的赎金？”

“啊，乐意之至。”朱根说着脱下了涅索斯的上衣。

“我知道你穿这件衣服有一阵子了，”科西切沉思着说道，“你是否感觉到穿着它有任何不便？”

“没觉得，始者。这衣服很适合我，而且似乎所有人都对它赞不绝口。”

“哈！”科西切说，“那正是我一直在琢磨的。对于强者，对于大多数人，这正是最致命的诱惑；然而像你这样的人可以长期心安理得地穿着涅索斯的上衣，受到交口称赞。可是，到头来你却愿意拿它换取你妻子的生活。不过，朱根，还是让我们来说说你自己。你或许注意到我的门上写着闲人免进。你知道，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规矩通常令

人讨厌，但规矩就是规矩，所以我必须告诉你，朱根，任何人不付出代价就别想从我这儿出去。规矩总是要有的，你知道。”

“你想怎样？砍掉我一只胳膊？或者脑袋？或者剁了我的手指？得了吧，始者，你一定是在开玩笑！”

不死的科西切神情严肃地坐着，陷入了冥思。他长长的乌黑的手指敲击着镶嵌了银片的桌面，灯光下，锋利的指甲如同火焰熠熠发光，他的眼珠突然失去了色彩，好似两只白色的小蛋。

“见鬼，你可真古怪！”过了没一会儿，科西切重新开口。生命的气息回到了他的眼中，朱根暗自舒了口气。“我指的是某种内在的东西。不过，已经没剩下什么了。规矩就是规矩，话是这么说，但你，残缺不全的诗人，可以随时离开，我不会剥夺你任何东西。凡事总得适可而止。”

朱根暗自揣摩着这份宽恕，他那悲伤的心似乎明白了。“是的，或许是这样，因为我已不再有信仰、欲望，也没了梦想。是的，或许的确如此。好吧，无论如何，始者，我由衷地仰慕你好心介绍给我的每位女士，对她们的提议也受宠若惊，她们岂止是慷慨啊。但我眼下的确不适合接受她们之中的任何一位。因为丽萨是我的妻子，你知道，先生，在过去的十年里，我们彼此间保持着一份协议——在很多方面我确实对她失望——但我习惯了她——”

接着，朱根凝视着黑衣绅士，目光中交织着羡慕与怜悯。“唉，你或许不会明白，先生，因为我猜你没结过婚。但我向你保证，事情多少总是如我所说。”

“我没有切身体会可以反驳你的观点，”科西切道，“因为我的生命里注定没有婚姻。尽管如此，作为旁观者，你们俩的行为都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比方说，我不理解你妻子怎么能提议你永远从她眼前消

失，同时又要你今晚和她一起吃饭；我也不理解她既然如此肆意地讽刺和责难，把你描述成一个恶棍，又为何愿意给你做饭。”

“哎呀，不过正如我已经说过的，就是那么回事儿，先生。这其实是一种厚重的象征。事实在于，我们已经在一起生活了这么久，我妻子已经相当荒唐地喜欢上了我。因此，她并不是，像有些人说的，合理地看待我。不，先生，女人们就是这样，和她们最心甘情愿忍受的人之间不讲礼貌，女人总是按照某个好榜样来管教自己所爱的人。”

“可是，朱根，她说话的方式可算不得什么榜样。嚯唷，又是嚷嚷，又是恐吓，劈头盖脸地一气儿挑毛病。总之，你完全可以拒绝这种歇斯底里的爆发。然而你居然想要她回来！毫无疑问，朱根，我觉得你不怎么聪明，不过你的勇气教我惊讶。”

“唉，始者，这是因为我觉得所有的女性都是诗人，尽管她们并不总用墨水去创作。因此当丽萨被释放的那一刻——就某种层面而言，先生，恕我直言，轻率之人或许会不假思索地说她从地狱般的恐怖中逃脱，不过我丝毫不怀疑这背后其实存在着一个旨在促进所有人的真实利益的体系，因而也体现了其统治者的良苦用心——”朱根带着讨好的微笑——“哎呀，在那一刻，丽萨的思维所采取的形式正是耶利米[注]和阿莫斯[注]所采用的那种高超的辩驳风格，而他们俩都是相当优秀的诗人。尤其是她对于伯爵夫人的评价，我认为就是在当今这个退化的年头里人们很少能够见识到的连续发难的经典例子。她要创作的下一篇章，也就是我的晚饭，也会同样激情迸发。明天，她会为我织补一篇史诗，而她的甜点则会一如既往充满歌咏般的柔情。这些，先生，就是丽萨的诗歌，全都是为我而谱写，为我这个差点就和区区王后们鬼混的家伙！”

“什么，难不成你懊悔了？”科西切说。

“哦，始者啊，当我静下心来考虑这些年我所培养出的忠诚的深度与强度，以及所忍受的伴侣间最乏味、最恼人的生活，我不禁为眼前的奇迹而骇然。我呼唤，噢，当然，是呼唤我的女神！我无法想像哪个王后可以与她相提并论。嘿，我们诗人都描写过爱情，但我们之中没人能够领会言辞的全部含义，除非他意识到促使女人容忍他的正是那强大的激情。”

“即便如此，这似乎仍不足以彻底说服我。朱根，我悲哀地发觉，贵妇人丽萨显然怀疑你在她不在的时候与其他女人有染。”

“想想吧！你自己看得出，即便是最标致的女人对我也没什么吸引力。然而哪怕丽萨的想法再荒唐，我也能理解、原谅。你或许不理解我对此类事情的看法，先生，因为你不是个结了婚的人。无论如何，我的谅解也是个厚重的象征。”

接着，朱根叹息了一声，郑重地与令事物如其所是的科西切握了握手，向门口走去。

“我要陪你走一段。”科西切说。

于是科西切脱去睡袍，换上挂在椅背上的镶着精致滚边的外套。这张椅子很奇特，只有三条腿，每条腿都由不同的金属制成。他将涅索斯的上衣叠好放在一边，说某天或许会用得上。科西切在黑板前驻足片刻，沉思着挠了挠头。朱根看见黑板上几乎写满了尚未演算完的数据，在他眼里，这黑板是他见过的最可怕的东西。

此后，科西切和朱根走出洞穴，越过阿麦兰荒地，在深沉的夜色中穿过莫文。科西切边走边聊，朱根注意到一件奇怪的事：月亮正朝东方落下，天色也越来越早。但朱根不愿当着令事物如其所是的科西切的面评价这景象。

“我尽可能把事情安排好，朱根，但有时候会陷入可怕的混乱。嗨，诸位，我没有得力的助手，不得不事事亲力亲为，每件事！当然，从某种意义而言我永远正确，抽象的计划完美无缺，但在执行过程中不时会有错误出现。因此如果能听见任何人对事物如其所是说上一句好话，我就着实喜悦。我们私下里说，我承认，的确有一大堆不尽人意的事情。刚刚听见你当着那可恶的教士的面为恶魔仗义执言，真教我打心眼里高兴。因此我要为你的美言好好感谢你，朱根。”

“刚刚！”朱根暗吃一惊。他察觉他们已走过西斯特教堂，到了贝勒加德。朱根正在梦中喃喃。“您是谁？为何谢我？”他问。

“我的名字无关紧要。但您有一颗善良的心，朱根。愿您的生活无忧无虑！”

“拯救我们免于悲痛与伤害。朋友，可我已经成婚——”朱根果断地打断了令他如坠云雾的对话。“听我说，始者，你在把一切重头来过吗？我可真的再也无法承受你的恩典了。”

科西切笑了。“不，朱根，我不是在重头来过。因为此刻我还没开始，你记忆中过去一年的事情无一真实，那些事情从未发生。”

“这怎么可能，始者？”

“我为何要告诉你，朱根？让它如我所愿，不仅是那些正在发生的事，而且还有已经发生的，远到人类和他母亲的最古老的记忆所不能及。否则我怎能是科西切？好吧，再见了，可怜的朱根，对于你，此刻还没有任何特别之事发生。我现在给你的不是正义，而是某种你和你的同类更愿意接受的东西。”

“可是，当然啦！”朱根说，“我猜没人在乎正义。再见了，始者。在我们离别之际，我不会再问你问题，因为我发觉，向令事物如其所

是的科西切提问没什么好处。不过我好奇，你能从中得到什么乐趣？”

“嘿，诸位，”科西切带着并不特别坦诚的微笑说，“我可是带着恰当的情感来关注这场表演。”

科西切这么说着，永远离开了朱根。

“然而我如何能确定，”朱根旋即想到，“这个黑衣绅士真的是科西切？他说他是？哈，是啊，霍文戴尔还始终试图告诉我他就是科西切呢。哈，霍文戴尔还说什么来着！——‘这是传奇作家最可敬的拿手戏之一。’对了，还有格拉西昂的斯莫伊特，这么算来，这是我第三次被梦中的解释糊弄了！结果无论如何都无法证明。”

于是朱根愤怒不已，可是之后他又放声大笑。“哎呀，不过当然啦！我或许已经和令事物如其所是的科西切面对面聊过天，又或许没有。这就是其全部意义所在——正如某人说的，玩笑中的奶油[注]——我永远无法确定。好吧！”——朱根耸耸肩——“好吧，能指望我怎样呢？”

---

1. 耶利米（Jeremiah），《圣经旧约》中的希伯来先知，他四处宣讲上帝的信息，却不为同胞所接受。（译注）
2. 阿莫斯（Amos），《圣经旧约》中的希伯来先知。（译注）
3. 玩笑中的奶油（the cream of the jest），是本书作者所著的另一部滑稽故事集的书名，书中大部分内容是一些与历史相关的梦境以及主人公的哲思，出版于1917年。（译注）

五十 忽略不计的一刻

以上差不多就是故事的全部内容，除了朱根在回家途中短暂停留的片刻。由于科西切（倘若那真是科西切的话）在快到贝勒加德时已经离开了朱根，因此眼下典当商独自愉快地走在暮春的夜色中。突然，临街的露台上传来一声呼唤，即便在昏暗中他也能听出来那是多萝西伯爵夫人。

“我能和你说会儿话吗？”她问。

“乐意之至，夫人。”朱根从街边爬上露台。

“我估摸着快到你吃晚饭的时候了，所以就在这儿等你经过。你知道，我不太方便直接去店里找你。”

“啊，当然，夫人。会有人说闲话的。”朱根严肃地说，然后静静地等着。

他看得出多萝西夫人非常冷静，但急于继续推进话题。“你一定知道，”她说，“我丈夫的生日就快到了，我想买份礼物给他个惊喜，因此我得在不惊动他的前提下筹集点钱。你愿意——可恶的放高利贷的家伙！——为这条项链开个什么价？”

朱根把项链接在手中。这是件精美的首饰，他认出这东西曾经属于海特曼·米歇尔的母亲。朱根报了个价。

“可是，”伯爵夫人说，“这还抵不上它的一个零头！”

“时下艰难，夫人。当然，如果你考虑变卖，我可以出个好点儿的价钱。”

“老怪物，我才不会呢。这么做不合适，”她踌躇了一下，“我没法交代。”

“至于那个，夫人，我可以用石膏为您做一个仿制品，没人能分辨出来。我完全理解，您不想让您丈夫知道您为爱而做出的任何牺牲。”

“这是我对他的感情。”伯爵夫人飞快地说。

“我指的正是您对他的感情，”朱根说，“——当然是这样。”

接着，多萝西伯爵夫人提了个价。“我必须得有那么多钱才行，少一个便士都不成。”朱根怀疑地摇了摇头，声称女士们总是过分讨价还价。不过他还是同意了她的要价，因为这条项链差不多值那两倍的价钱。接着，朱根建议最好经由一名中间人完成交易。

“比方说，如果可以对奈拉克先生解释一下，让他设法明天来找我，我可以肯定我们能完成这个善意的欺骗而丝毫不惊动海特曼·米歇尔。”朱根不动声色地说。

“奈拉克会如约而至，”伯爵夫人说，“你可以把钱给他，就当作是他的买卖。”

“那是当然，夫人。他是个非常难得的年轻贵族，真可惜，他欠了那么多债。我听说上个月他玩骰子损失惨重，对此我深表遗憾，夫人。”

“他向我保证一旦解决了债务就金盆洗手——不过话说回来，我的意思是，好打听先生，我对奈拉克先生的利益很关心，因此我有时会斥责他的放荡行为。我就是这个意思。”

“正是如此，夫人。那么，奈拉克先生明天会来找我取钱，剩下就没什么要说的了。”

朱根停顿了一下。此时，月亮已升上半空。他们俩坐在栏杆旁的雕花石凳上，在他们眼前，街道另一侧远远的地方，山谷和树梢泛着流光。朱根立刻回忆起曾经坐在这里的那个男孩和女孩，他们当时谈论着朱根打算去开创的光辉事业以及他们将要迎来的快乐生活。接着，他凝视着身边这名安详端庄的女人，盘算着她为新情人的债务所要支付的钱已经体面地有了着落。

“得了吧，这可是位勇敢的女士，敢于反抗传统。”朱根思忖着，“即便如此，不可否认，三十八岁多少已有些人老珠黄，我怀疑年轻的奈拉克是否会忠于他的老情妇。不过，他这个年纪的人都没良心。是的，多萝西夫人风姿依旧，我的脉搏又玩起了老把戏，因为她挨着我这么近；我的声音不受自己控制，因为她挨着我这么近。我的心仍然有四分之三爱着她。是啊，鉴于此刻攫住了我的那该死的蠢念头，我真该感谢自己重又变得年老体衰。然而生活于我既白费又不公平，因为我记得那男孩和女孩的情感结局凄凉。想起这个结局，即便如今我仍不免暗自垂泪、痴痴念念。”

但他没有。因为在现实中，垂泪是不必要的。朱根正从伯爵夫人的愚蠢举动中捞取正当的利益，他的责任仅仅在于确保这桩小小的买卖里不会出现丑闻。

“那么，剩下就没什么要说的了，”朱根在月色中站起身，“除了我始终乐意为您效劳，夫人，我可以毫不自夸地说我享有公平交易的好名声。”

他暗想：“事实上，很显然，随着她年纪增加，会需要为情人花更多的钱，而我正为她提供便利。”朱根耸了耸肩。“那只是事情的一方

面。另一方面是，我在经营合法生意——我，经历了这么多年风风雨雨的我。”

就这样，朱根离开了多萝西伯爵夫人，也就是典当商年轻时的初恋情人，他口中的心之所愿；也是他在萨瑞达母亲借给他的青春时光里遇见的海伦女王，众神和男人们的宠儿。朱根在谈妥了这桩简单交易之后离开了多萝西夫人，只耽误了片刻工夫，实在可以忽略不计。

在这可以忽略不计的一刻之后，典当商继续上路，不久便到了家。他透过窗户向里张望。屋子整洁舒适，晚餐已经备好，贵妇人丽萨坐在一旁织补，气定神闲，显然心情不错。

可是突然间，曾经面对过巫师、神明和魔鬼的朱根被一阵恐惧攫住。“我忘了黄油！”

不过他立刻想起，现在，即便是丽萨在洞穴中对他说的话也不再真实。他和丽萨没有去过洞穴，或许连那个地方都不再存在，从未存在过。真是令人困惑。

“哎呀，我必须好好牢记，”朱根提醒自己，“从今天早餐之后我还没见过丽萨。什么都没发生。也没有什么人要求我去做那大丈夫的事。我依旧拥有我的妻子，她还是老样子，可怜的人儿！我拥有我的家，拥有我的店铺和公平买卖。是的，科西切——倘若那真的是科西切——对我相当公正。或许他的做法正是万事所应行之径。我当然不能妄言这一切全都错了，不过与此同时——！”

朱根叹了口气，走进温暖舒适的家。这就是那些古老的日子里所发生的事。

剧终